

原證券代號：4718

股票代號：1735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EVERMORE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公開說明書

(股票上櫃轉上市用)

一、公司名稱：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申請股票上市：

(一)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二)股數：陸仟捌萬捌仟股

(三)金額：新台幣陸億捌拾捌萬元

(四)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五)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六)承銷及配銷方式：不適用

三、有價證券之生效(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四、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五、財務報告若有不實，應由發行公司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九日 刊印

本公司申請已公開發行普通股 60,088,000 股上市乙案，業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櫃公司有價證券轉申請上市審查準則」審查後同意，列為上市股票，並以 91 年 7 月 12 日台證(91)上字第 101912 號函報奉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 年 7 月 31 日台財證一字第 0910141245 號函核復准予備查。

一、實收資本來源：

項 目	金 額	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設 立 資 本	6,000,000	1.00%
現 金 增 資	256,500,000	42.69%
盈 餘 轉 增 資	338,380,000	56.31%
合 計	600,880,0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各證券商營業處所、本公司及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

分送方式：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方式辦理。

索取方法：請附回郵寄至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或親臨上列處所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gcsc.com.tw/>
電 話：〔 02 〕 2314-8800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無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無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

名 稱：亞太商業銀行信託部
地 址：台中市民權路 66 號
網 址：<http://www.apacbank.com.tw/>
電 話：(04) 2227-1799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 址：<http://www.toptrade.com.tw/>
電 話：〔 02 〕 2314-8800

八、信用評等機構：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陶鴻文、曾炳霖
事務所名稱：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中市文心路一段 306 號 6 樓
網 址：<http://www.tutc.com.tw/>
電 話：〔 04 〕 2329-1290

十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曹泰川
職 稱：管理部經理
電 話：〔 049 〕 225-5357
電子郵件信箱：

galant@evertex@ms10.hinet.net

代理發言人

姓名：蘇鈺瑄
職稱：稽核
電話：(049)225-5357
電子郵件信箱：

shuan@evertex@ms10.hinet.net

十二、公司網址：<http://www.twemc.com/>

十三、公開說明書電子檔案免費查詢網址：<http://mops.tse.com.tw>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600,880,000元		公司地址：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二路七號		電話：(049)2255357	
設立日期：78年5月15日			網址：http://www.twemc.com/		
上市日期：91年8月26日		上櫃日期：89年10月09日		公開發行日期：86年9月30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董事長：何文杰		姓名：曹泰川		姓名：蘇鈺瑄	
負責人：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總經理：許峻樑		職稱：管理部經理		職稱：稽核	
股票過戶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14-8800					
網址：http://www.toptrade.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股票承銷機構：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2314-8800					
網址：http://www.gcsc.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12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陶鴻文、曾炳霖					
電話：(04)2329-1290					
網址：http://www.tutc.com.tw/					
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一段306號6樓					
信用評等機構：無		電話：-		網址：-	
地址：-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無		評等標的：無		評等結果：無	
董事選任日期：89年5月24日		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89年5月24日	
				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6.57%(91年06月20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2.67%(91年06月20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1.06.20)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	事	何	文 杰	10.00%	
董	事	劉	威 東	10.84%	
董	事	許	峻 樑	6.78%	
董	事	盧	惠 彬	6.62%	
董	事	黃	正 宗	2.26%	
董	事	詹	舜 民	0.07%	
董	事	葉	宗 明	0.00%	
監	察 人	李	建 安	2.40%	
監	察 人	李	國 賢	0.21%	
監	察 人	莊	惟 岩	0.06%	
工廠地址：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二路七號				電話：(049)2255356	
主要產品：一液型、二液型、溼式PU樹脂、聚酯多元醇樹脂及架橋劑等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內銷74 % 外銷26 %					第 16 頁
本(91)年度 預 估		營業收入：1,237,690仟元 買賣業：19,233仟元 製造業：1,218,457仟元 稅前純益：185,291仟元			第 31 頁
		每股盈餘：2.49元(稅後)			
去(90)年度		營業收入：1,117,164 仟元 買賣業：42,986 仟元 製造業：1,074,178 仟元 稅前純益：151,929 仟元			第 29 頁
		每股盈餘：2.68 元(稅後)			
本次募集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 行 條 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91年8月9日				刊印目的：股票上櫃轉上市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無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公司組織	2
(一)組織系統	2
(二)關係企業圖	3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6
(五)發起人	7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	7
三、資本及股份	7
(一)股份種類	7
(二)股本形成經過	8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9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0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1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1
(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1
四、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11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	11
六、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11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1
八、併購辦理情形	11
九、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1
貳、營運概況	12
一、公司之經營	12
(一)業務內容	1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6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22
(四)環保支出資訊	22
(五)勞資關係	24
(六)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24
(七)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25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25
(一)自有資產	25
(二)租賃資產	25
(三)重大資產買賣情形	25
(四)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25
三、轉投資事業	26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26
(二)綜合持股比例	2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	27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發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	27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情形.....	27
(六)轉投資比例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者之情形.....	27
四、重要契約.....	28
五、營運概況及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8
(一)訴訟或非訟事件.....	28
(二)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8
(三)其他.....	28
參、營業及資金運用計畫.....	29
一、營業計畫.....	29
(一)上(九十)年度營業報告書.....	29
(二)本(九十一)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30
(三)本(九十一)年度產銷計畫.....	30
(四)收支及盈餘預算.....	31
(五)處分或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畫.....	31
二、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31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31
(二)本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31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	31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	31
肆、財務概況.....	32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32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32
(二)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33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33
(四)財務分析.....	33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35
二、財務報表.....	35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	35
(二)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	35
(三)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35
(四)最近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35
(五)最近三年度財務預測達成情形.....	35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36
(一)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	36
(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內容.....	36
(三)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37
(四)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38
(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事項.....	38
(六)期後事項.....	38
(七)其他.....	38
伍、特別記載事項.....	209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209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209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209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209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209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209
七、本次募集及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209
八、初次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209
九、子公司不參與認購本次轉換公司債之承諾書.....	209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209
十一、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	209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09
十三、申請公司應增列記載事項.....	209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與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書.....	209
(二)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與特定公司及聯屬公司各出具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	209
(三)申請上市會計年度與其上一年度已辦理或辦理中之大量現金增資案增資發行新股，是否產生相當效益評估.....	209
(四)申請公司所營業事業是否具有高度風險性之專家評估意見.....	209
(五)申請公司是否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	209
(六)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	209
(七)具有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之一所規範之政府獎勵民間參與之國家重大公共建築事業，應依規定增列事項者.....	210
(八)具有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依規定揭露土地取得及營建計畫.....	210
(九)有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	210
(十)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	210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227
一、重要決議.....	227
(一)最近二年度股東常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以及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227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240
(三)背書保證辦法.....	244
(四)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247
(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249
(六)未來股利發放政策暨未來辦理增資計畫及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之影響.....	251
(七)其他依財政部證期會規定應記載之程序或辦法.....	252
二、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	258
(一)公司章程.....	258
(二)有關法規.....	260
附件：	
一、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262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登記日期：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二路 7 號 電話：(049)225-5357

工廠：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二路 7 號 電話：(049)225-5356

(三)公司沿革：

民國 78 年 5 月 公司成立，定名為「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工廠設立於彰化縣福興工業區福工路 5 號，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 6,000,000 元，生產一液型、二液型及溼式 PU 樹脂。

民國 81 年 8 月 工廠遷址至南投縣南崗工業區工業北路 10 號。

民國 84 年 6 月 開發生產新產品架橋劑。

民國 84 年 6 月 購買並遷至現址南投縣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二路 7 號，佔地 3,997 坪之廠房。

民國 85 年 7 月 開發生產新產品接著劑。

民國 85 年 11 月 購置研發大樓佔地 626 坪，提供專業研發環境，積極投入研究發展。

民國 85 年 12 月 本公司工廠通過 ISO-9002 國際品質保證認證。

民國 86 年 9 月 核准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 86 年 10 月 配合經濟部工業發展策略，接受委託執行主導性計劃「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 PU 樹脂」之研究開發。

民國 86 年 11 月 現金增資 75,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37,5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300,000,000 元。

民國 87 年 5 月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落實照顧員工福利。

民國 87 年 9 月 本公司工廠通過 ISO-9001 國際品質保證認證。

民國 87 年 10 月 盈餘轉增資 60,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360,000,000 元。

民國 87 年 12 月 購置佔地 1,627 坪之廠房，建廠增加 LFT 生產項目。

民國 88 年 6 月 接受經濟部委託執行「含磷 POLYOL 與其衍生 PU 之合成物物性與防火力評估」專案研發計劃。

民國 88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 54,00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414,000,000 元。

民國 88 年 7 月 榮獲財政部頒發開立統一發票績優營業人獎牌。

民國 89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 51,75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465,750,000 元。

民國 89 年 7 月 通過 ISO-14001 環保系統認證。

民國 89 年 10 月 9 日正式掛牌上櫃。

民國 90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 52,25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518,00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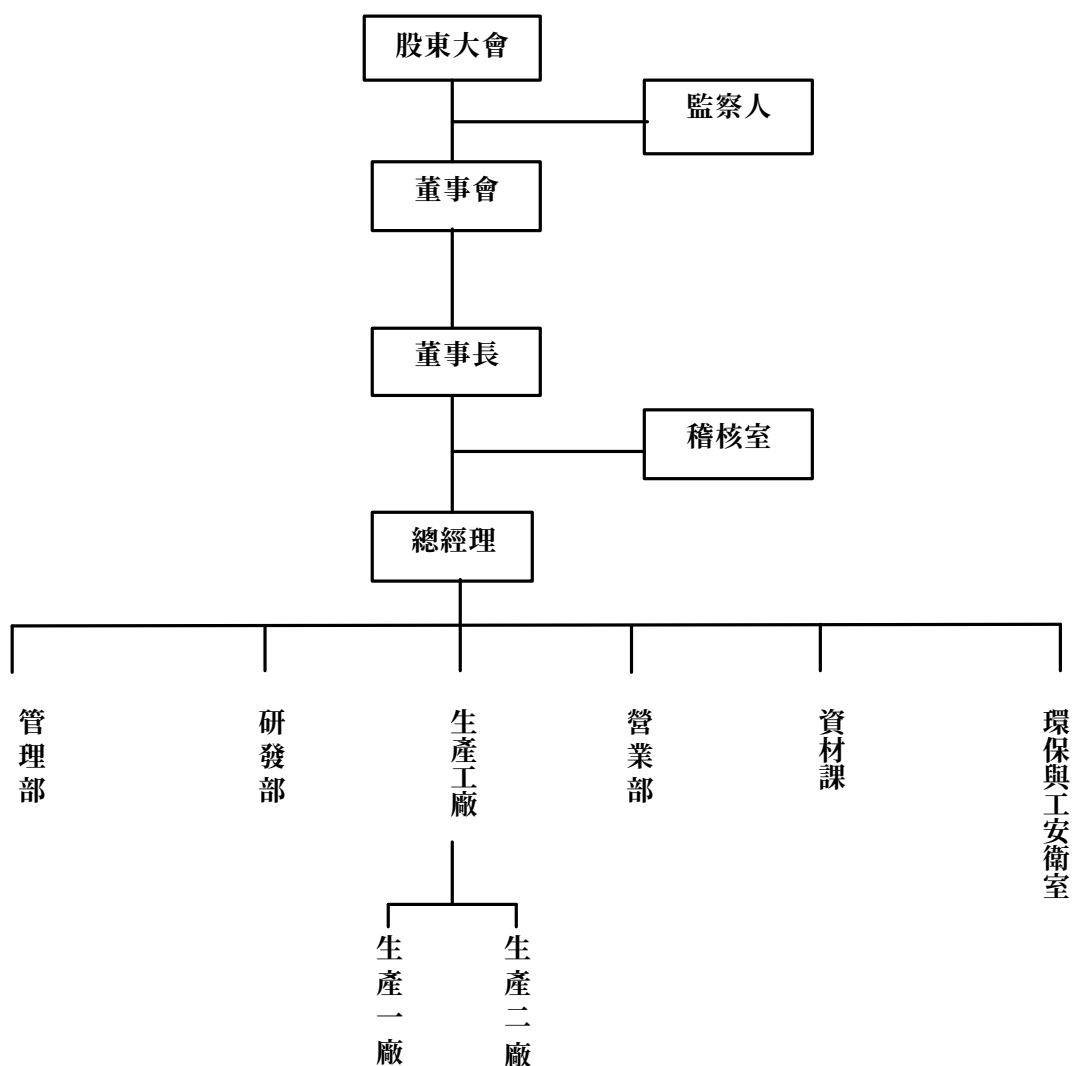
民國 91 年 3 月 購置佔地 910 坪之廠房，建廠專事生產 TPU 產品。

民國 91 年 5 月 盈餘轉增資 82,880,000 元，實收資本額為 600,880,000 元。

二、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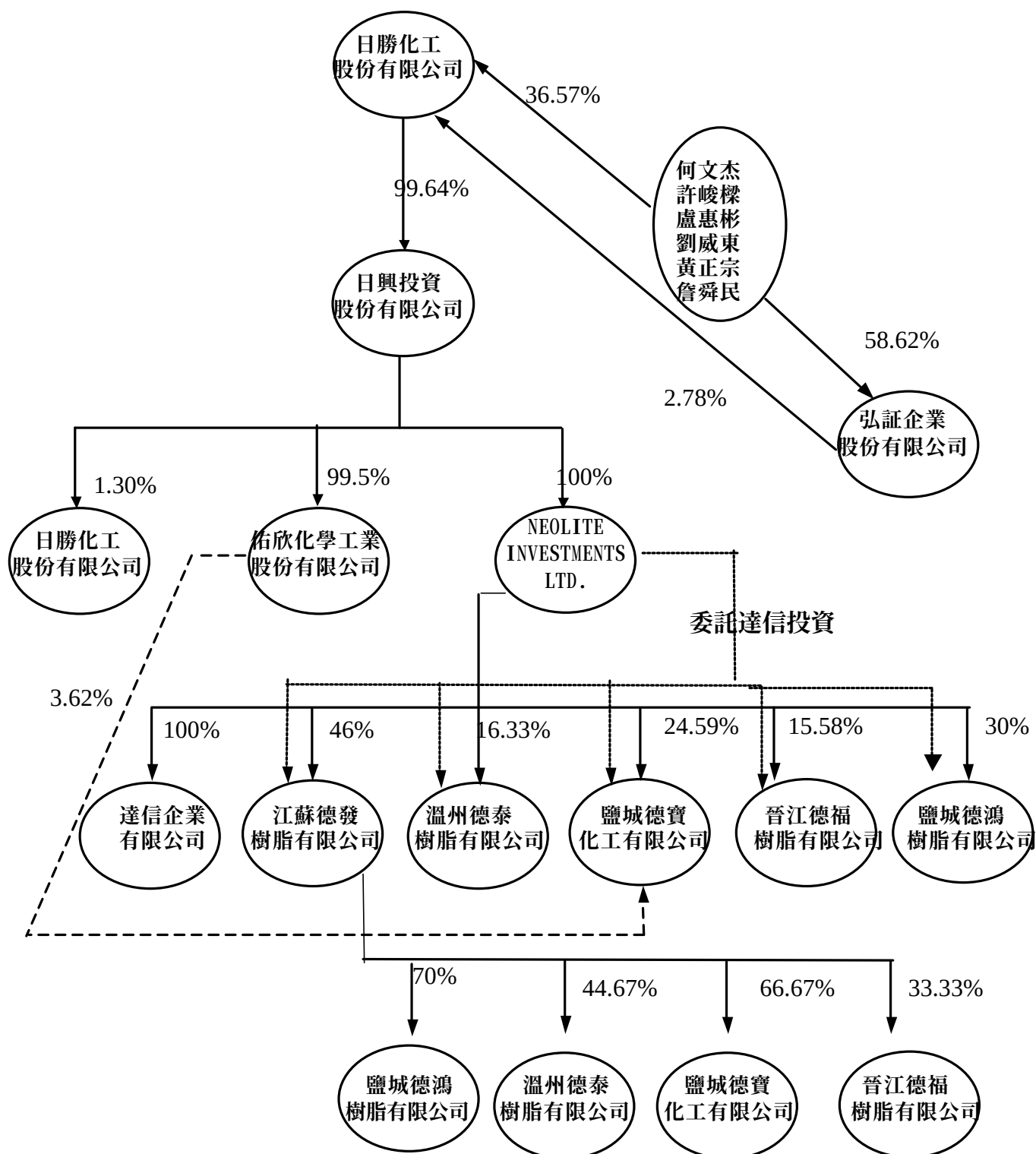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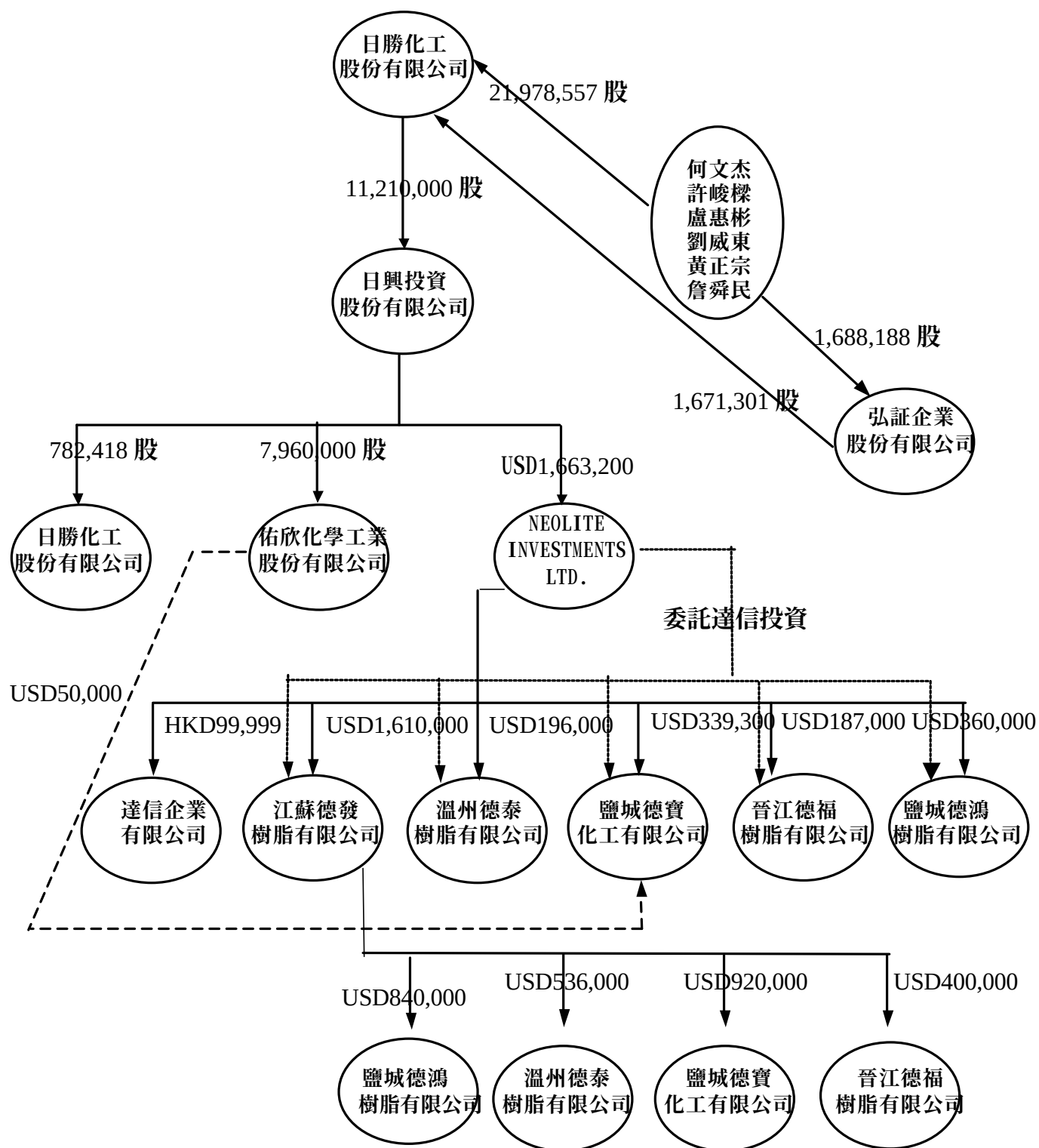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①稽核室	稽核、評估各部門內控制度實施情況及機能運作。
②管理部	掌理公司企劃、法務、總務、人事、資訊、採購及負責公司會計制度建立、資金調度、會計帳冊之登載、財務報表編製、部門預算彙總、差異分析等事宜。
③研發部	負責公司新產品之開發與研究、生產技術之研究改進，訂定公司產品品質目標、進料、製程、出貨品質檢驗、售後服務。
④營業部	負責公司產品銷售及服務、市場之開拓及徵信調查。
⑤生產工廠	負責公司產品生產、機器設備維護。
⑥資材課	公司生產原料進出管理、成品入出庫管理。
⑦環保與工安衛室	負責公司環保、安全衛生等事宜。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持股比例(91.06.20)



(2)關係企業持有股份數額(91.06.20)



91.06.14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 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	股數	%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許峻樑	90.05.16	4,075,075	6.78	436,227	0.73	淡江大學化學系畢業 南寶樹脂公司營業部高級專員	弘証企業(股)監察人 岱稜實業(股)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盧惠彬	80.10.01	4,006,213	6.67	10,248	0.02	高雄高工化工科畢業 大穎企業公司副總經理	日興投資(股)董事	無	無	無
營業部經理	黃正宗	80.07.22	1,357,445	2.26	12,281	0.02	聯合工專化工科畢業 台精化學公司研發部助理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生產一廠廠長	詹舜民	80.07.22	40,783	0.07	116,534	0.19	勤益工專化工科畢業 鈺豐興業生產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經理	曹泰川	89.08.01	0	0.00	0	0.00	中興大學會計系畢業 宏遠電訊公司財會副理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經理	張偉煌	91.05.01	1,888,539	3.14	120,987	0.20	淡江大學化學系畢業 南寶樹脂研發課長	佑欣化學(股)監察人	無	無	無
稽核	蘇鈺瑄	86.10.07	1,365	0.00	0	0.00	中央大學企管系畢業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無	無	無	無

(四)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1.06.20

職 稱	姓 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有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	股數	%	股數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何文杰	89.05.24	3 年	4,407,731	10.65	6,008,801	10.00	2,031,578	3.38	淡江大學化學系 杰華化工公司業務部經理	佑欣化學(股)董事長、日興投資(股)董事長、弘証企業(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劉威東	89.05.24	3 年	5,322,143	12.86	6,516,240	10.84	223,011	0.37	淡江大學化學系 大一化學公司廠長兼技術副總經理	弘証企業(股)董事、佑欣化學(股)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許峻樑	89.05.24	3 年	3,072,862	7.42	4,075,075	6.78	436,227	0.73	淡江大學化學系 南寶樹脂營業部高級專員	弘証企業(股)監察人、岱稜實業董事、佑欣化學(股)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盧惠彬	89.05.24	3 年	2,880,123	6.96	3,980,213	6.62	10,248	0.02	高雄高工化工科 大穎企業副總經理	日興投資(股)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黃正宗	89.05.24	3 年	1,037,595	2.51	1,357,445	2.26	12,281	0.02	聯合工專化工科 台精化學研發部助理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詹舜民	90.05.11	2 年	45,099	0.10	40,783	0.07	116,534	0.19	勤益工專化工科畢 鈺豐興業生產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葉宗明	91.04.16	1 年	0	0.00	0	0.00	0	0.00	台北大學企研所碩士 佳龍化工(股)公司生產部副理	佳龍化工(股)公司生產部副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李建安	89.05.24	3 年	992,975	2.40	1,441,203	2.40	226,992	0.38	聯合工專化工科 台精化學業務主任	發品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李國賢	89.05.24	3 年	87,584	0.21	127,118	0.21	23,166	0.04	輔仁大學體育系 國際高爾夫公司業務部副理	國際高爾夫公司業務部副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莊惟岩	90.05.11	2 年	12,937	0.03	35,250	0.06	37,484	0.06	淡江大學化學系畢 寶大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寶大國際(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資料

條件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非為公司之受僱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非前二大股東或其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備註
姓名								
何文杰	✓			✓			✓	
劉威東	✓			✓			✓	
許峻樑	✓			✓			✓	
盧惠彬	✓			✓			✓	
黃正宗	✓			✓	✓	✓	✓	
詹舜民	✓		✓	✓	✓	✓	✓	
葉宗明	✓	✓	✓	✓	✓	✓	✓	
李建安	✓	✓		✓	✓	✓	✓	
李國賢	✓	✓	✓	✓	✓	✓	✓	
莊惟岩	✓	✓	✓	✓	✓		✓	

(五)發起人資料：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90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獎金等酬勞	其他酬勞	說明
董 事 長	何 文 杰	3,319	核配汽車一部 1,480	董事
總 經 理	許 峻 樑	2,869	核配汽車一部 1,733	董事
副 總 經 理	盧 惠 彬	2,677	核配汽車一部 1,577	董事
董 事	劉 威 東	3,159	核配汽車一部 1,920	董事
經 理	黃 正 宗	1,871	核配汽車一部 769	董事
廠 長	詹 舜 民	1,684	無	董事(係於 90 年 5 月當選)
董 事	葉 宗 明	無	無	係於 91 年 4 月 16 日當選
監 察 人	李 建 安	261	無	-
監 察 人	李 國 賢	258	無	-
監 察 人	莊 惟 岩	3	無	係於 90 年 5 月當選
董 事	何 勇 雄	15	無	於 91 年 1 月辭去董事一職

三、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51,800,000	8,288,000	60,088,000	無

(二)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年 月	每股 面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之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生效日期	文 號	金 額	其 他
78.05	10 元	600,000	6,000,000	600,000	6,000,000	自有資金	無	-	原始設立資本額	6,000,000	無
87.10	10 元	36,000,000	360,000,000	36,000,000	360,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87.09.23	(87)台財證(一) 第八一七〇六號	60,000,000	無
88.06	10 元	41,400,000	414,000,000	41,400,000	414,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88.06.17	(88)台財證(一) 第五六〇八七號	54,000,000	無
89.06	10 元	46,575,000	465,750,000	46,575,000	465,75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89.06.20	(89)台財證(一) 第五三〇八七號	51,750,000	無
90.07	10 元	51,800,000	518,000,000	51,800,000	518,00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90.07.23	(90)台財證(一) 第一四七四九四號	52,250,000	無
91.05	10 元	60,088,000	600,880,000	60,088,000	600,880,000	盈餘轉增資	無	91.05.02	(91)台財證(一)字 第一二〇〇八九號	82,880,000	無

註：僅提供原始設立及最近五年股本形成情形。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91.06.14

數量/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	8	44	1,894	-	1,946
持有股數(股)	-	4,323,577	6,093,359	49,671,064	-	60,088,000
持股比例(%)	-	7.20	10.14	82.66	-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91.06.14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909	170,367	0.28
1,000 ~ 5,000	521	1,066,229	1.77
5,001 ~ 10,000	112	811,743	1.35
10,001 ~ 15,000	61	734,886	1.22
15,001 ~ 20,000	68	1,146,724	1.91
20,001 ~ 30,000	46	1,190,472	1.98
30,001 ~ 40,000	19	654,259	1.09
40,001 ~ 50,000	106	5,201,625	8.66
50,001 ~ 100,000	46	3,063,658	5.10
100,001 ~ 200,000	26	3,435,246	5.72
200,001 ~ 400,000	9	2,461,827	4.10
400,001 ~ 600,000	5	2,235,924	3.72
600,001 ~ 800,000	5	3,646,418	6.07
800,001 ~ 1,000,000	2	1,804,000	3.00
1,000,001 以上	11	32,464,622	54.03
合 計	1,946	60,088,00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佔5%以上或前十名之股東

91.06.14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 股 比 例
劉 威 東	6,566,240	10.93
何 文 杰	6,008,801	10.00
許 峻 樑	4,075,075	6.78
盧 惠 彬	4,006,213	6.67
張 正 海	2,173,427	3.62
李翠珠	2,031,578	3.38
張偉煌	1,888,539	3.14
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671,301	2.78
李建安	1,441,203	2.40
黃正宗	1,357,445	2.26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最近二年度未辦理現金增資，故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1~5 月)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何文杰	846,966	0	159,304	0	(234,000)	0
董事	許峻樑	384,107	0	387,820	0	(338,000)	0
董事	盧惠彬	360,015	0	363,494	0	(150,000)	0
董事	劉威東	665,267	0	150,487	0	(417,000)	0
董事	黃正宗	129,699	0	130,952	0	(129,000)	0
董事	詹舜民	7,677	0	(18,941)	0	(15,000)	0
董事	葉宗明	-	-	-	-	0	0
監察人	李國賢	13,360	0	11,053	0	0	0
監察人	李建安	152,409	0	125,321	0	0	0
監察人	莊惟岩	-	-	17,451	0	0	0
經理	張偉煌	190,551	0	78,296	0	(154,000)	0
經理	曹泰川	17,187	0	(59,446)	0	(15,241)	0

註：詹舜民及莊惟岩於 90 年 5 月 11 日選任，葉宗明於 91 年 4 月 16 日選任。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	股權移轉 原因	交易 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 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 價格
-	-	-	-	-	-	-

註：89 年 1 月 1 日至 89 年 10 月 9 日(股票掛牌上櫃買賣日)上述內部人並無股權移轉之情形。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質押變動 原因	變動 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質借(贖回) 金額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度			89 年度	9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1 年 03 月 31 日
項 目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21.80	32.40	24.50
	最 低		17.20	17.20	20.60
	平 均		18.97	22.41	22.88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15.32	14.83	15.36
	分 配 後(註 1)		11.89	12.15	-
每 股	加權平均股數		46,575,000	51,800,000	51,800,000
盈 餘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調整前)	3.58	2.68	0.85
		每股盈餘(調整後)	3.22	2.68	0.85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元)		1.878	0.60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1.122	1.60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0	0	-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註 2)		5.89	8.36	-
	本 利 比(註 3)		10.10	37.3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4)		0.10	0.03	-

註：1.依據次年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2.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3.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4：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 PU 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2.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常會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每股配發(元)	來源
現金股利	0.6	未分配盈餘
股票股利	1.6	未分配盈餘
合計	2.2	*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 PU 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本公司 9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91 年 4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82,880 仟元，由於本公司 91 年度並無其他增資計劃，預計實收資本額將由原來的 518,000 仟元增至年底之 600,880 仟元，根據業經會計師核閱之 91 年財務預測及 90 年財務報表各項資料顯示(如下附)，本公司擬議之無償配股對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尚無任何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 佔比		90 年(經會計師查核)		91 年(經會計師核閱)	
	金 額	佔資本額%	金 額	佔資本額%	金 額	佔資本額%
營業利益	114,614	22.13	146,912	24.45		
稅前利益	151,929	29.33	185,291	30.84		
實收資本額	518,000		600,880			

(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四、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六、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併購辦理情形：無。

九、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A.膠皮用等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B.有關膠皮、合成樹脂助劑添加劑之銷售。
- C.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口品質貿易業務。
- D.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2)所營事業佔比重

一液型 PU 樹脂	：26%	架 橋 劑	：7%
二液型 PU 樹脂	：17%	接 著 劑	：13%
濕式型 PU 樹脂	：19%	處 理 劑	：2%
聚酯多元醇樹脂	：12%	其 他	：4%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A.合成皮用 PU 樹脂
- B.二榔皮用 PU 樹脂
- C.上膠業用 PU 樹脂
- D.鞋材用接著劑
- E.壓出及合成皮用 TPU
- F.合成皮用表面處理劑及其他表面處理劑
- G.架橋劑
- H.聚酯多元醇樹脂
- I.其他及化學商品買賣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本公司計劃投入開發之新產品如下：

- A.水性 PU 及其相關產品
- B.高固型分 PU 樹脂
- C.發泡型 PU 樹脂開發
- D.特殊灌鑄型 PU 樹脂開發
- E.防水透濕用 PU 樹脂
- F.低游離 TDI 之架橋劑
- G.超細纖維用耐水解 PU 樹脂
- H.纖維級 TPU
- I.其他電子耗材用特用化學品開發

2.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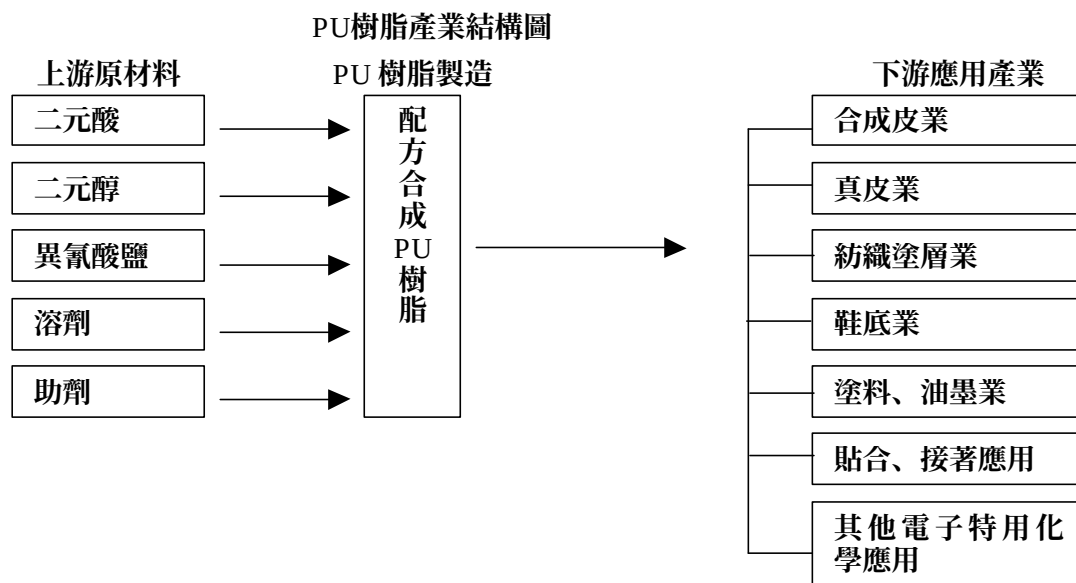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PU 樹脂，目前國內最大應用產業，屬於合成皮業、二榔皮、紡織物表面塗層及接著，其中又以合成皮產業使用量最大。由於下游產業之削價競爭及大陸地區相關產業興起，導致產業外移加速以尋求商機，因此，預估產量將每年下降，但產值將隨著下游廠商之高附加價值產品開發之成功而提高，目前國內廠商皆受到三次加工業者外移到

大陸，價值驅動者也開始外移到大陸現象，所以創新速度與瞬間大量交貨能力成為關鍵成功因素，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及現金流量管理皆是業界必須重視之課題，另外，由於台灣與中國大陸皆已加入 W.T.O.組織，國際化經營與隨之而來之國際化競爭將是更大之挑戰，於是，國內產業界皆積極作經營上改變，專業型國際化策略將被重視和採用，例水性 PU、高固型份 PU、後處理表面技術加工研發、防水透濕型 PU 及其他具機能型 PU 將帶動 PU 樹脂另一種層次之市場 且潛在著很大商機以取代外移到大陸之較低層次市場，再加上充分利用兩岸之資源優勢，相信絕對能開創更高一層次之經營局面，也預計未來會成為最具成長潛力之產業之一。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上游原料與產業關聯性：



由上圖顯示，PU 樹脂其主要原料分為五大項，其中由於國內六輕陸續生產，除部分異氰酸鹽尚未生產外，二元醇、溶劑等國內均可自製，相信等六輕完成全部生產規劃，PU 樹脂將是國內自製率相當高的產業。

B.下游應用產業與產業關聯性：

如產業結構圖，PU 樹脂主要應用在七大市場區隔，其中合成皮業為最大，每年估計有一億碼以上提供世界各地，也曾是全世界最大生產供應地，由於十年來大陸地區開放吸引世界各地外資相繼投入，更令合成革業等相關鞋材、衣服、皮包、民生必需品行業創造一更大市場需求，也因此為 PU 樹脂產業帶來了廣大商機。

(3)產品發展趨勢

A.降低生產成本產品趨勢：

由於近年來產品趨向於多層次表面技術加工處理，以提高附加價值，因此標準化產品規格趨於成熟，再加上多家競爭廠商削價競爭，唯有達經濟規模之產業才能使單位生產成本降低而具競爭力；另外，由於國內人工成本高，宜採取自動化生產方式及配合兩岸分工策略以降低生產成本。

B.機能性差異化產品趨勢：

由於標準化產品因為求降低成本而外移東南亞、中國大陸，因此唯有發展具有技術障礙之產品，以提高附加價值例如防水透濕性、透氣性、防燃性、超細纖維質、多層次表面處理加工，皆是具有極大之市場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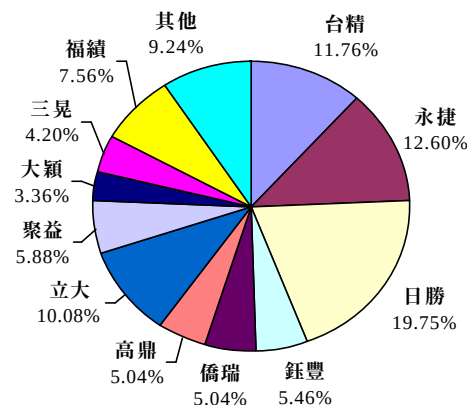
C.環保型產品趨勢：

由於加入 W.T.O.組織再加上國際環保意識和運動逐年抬頭，且獲先進國家認同，因此水性 PUR、高固型份 PUR、T.P.U.等具環保特性產品，將逐漸取代傳統溶劑型產品，因此將提供一個廣大之潛在商機。

(4)市場競爭情形

友商名稱	產量/年	佔有率	銷售狀況分析
台精	14000	11.76%	POLYOL、接著劑、合皮業、上膠業
永捷	15000	12.60%	合皮業、合皮業轉投資(上曜)
日勝	23504	19.75%	POLYOL、接著劑、合皮業、上膠業、二榔皮、塗料業、水性PU
鈺豐	6500	5.46%	合皮業、上膠業、二榔皮業、接著劑業
僑瑞	6000	5.04%	合皮業、上膠業
高鼎	6000	5.04%	POLYOL、TPU、合皮業、上膠業、接著劑業
立大	12000	10.08%	合皮業、上膠業、塗料
聚益	7000	5.88%	上膠業、二榔皮業
大穎	4000	3.36%	合皮業
三晃	5000	4.20%	合皮業、上膠業、二榔皮業、T.P.U.
福績	9000	7.56%	貼合膠、鞋膠
其他	11000	9.24%	
合計	119004		

數據來源：本公司同業市場調查。



由以上數據分析得知國內 PU 樹脂廠大約有 14 家之多，再含下游廠商垂直整合大約有 6 家，共計約 20 家，日勝公司市場佔有率約 19.75%，具有多元化行銷通路及產品優勢，再加上大陸 5 個廠之分工合作，資源整合運用將更具有很大競爭力。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是以製造銷售 PU 樹脂及其相關產品為主之化學製造廠商，其主要銷售對象則包含合成皮廠、二榔皮廠商、防水上膠廠、T.P.U 廠、鞋廠、塗料廠、貼合廠等。其中又以合成皮產業使用量最大。由於政治風暴與下游產業之削價競爭，導致產業外移加速以尋求商機，因此，預估產量將每年下降，但產值將隨著下游廠商之高附加價值產品開發之成功而提高。目前國內廠商皆受到三次加工業者外移到大陸，價值驅動者也開始鬆動，有逐漸外移到大陸之跡象，所以樣品開發及交貨速度，成為關鍵成功因素，也就是“速度革命”已開始在 PU 產業界發酵，產品生命週期縮短及現金流量管理皆

是產業界必須重視的課題。也因此，國內產業界皆積極作經營上之改變，專業型策略已被採用。例如，人工皮革低成本耐水解型、超細纖維、環保型、高固成分型、後處理表面技術加工提高、防水透濕型，濕式 Film 之運用在二榔皮加工以提高附加價值…等皆是專業性策略產品，相對也帶動 PU 樹脂方面另一種層次的技術提高，才可以滿足產業需求，這也是 PU 樹脂之最大商機所在，以取代外移到大陸之較低層次之市場。另外配合兩岸分工之結合，以掌握市場之脈動，以達到產業升級之目標及市場佔有率之提高。為應付市場多元化機能性需求，本公司研發部門積極尋求國內外石化大廠如拜耳、亨斯邁、杜邦及學術機構如中國紡織工業研究中心等之技術合作，作為國際化之基礎。同時聘請學有專攻的研發人才加入研發團隊、加強研發人員基礎訓練及充實加工技術。近年來在新產品開發及市場推廣方面均有突破性之成果。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最近三年度研發人員學歷分佈

年度 學歷	88 年底		89 年底		90 年底	
	人數(人)	百分比(%)	人數(人)	百分比(%)	人數(人)	百分比(%)
高中	0	0.00	1	7.69	1	7.14
專科	3	30.00	5	38.46	7	50.00
大學	6	60.00	7	53.85	4	28.57
碩士	0	0.00	0	0.00	2	14.29
博士(註)	1	10.00	0	0.00	0	0.00
合計	10	100.00	13	100.00	14	100.00

註：該員於 89 年起轉任生產工廠，負責廠務推動。

最近三年度研發人員流動情形及平均年資

單位：人

年度 項目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期初人員(A)	7	10	13
本期新進(B)	5	5	7
人員調動(C)	-	1	1
本期離職(D)	2	1	5
期末人數(A+B-C-D)	10	13	14
平均服務年資(年)	2.2	2.8	2.9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年度 項目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金額(仟元)	8,484	19,447	14,472	17,909	16,768
營業收入(仟元)	907,452	942,328	963,143	1,080,504	1,117,164
佔營業收入(%)	0.93	2.06	1.50	1.66	1.50

(4)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研發部之最大目標在不斷提高研究效率、產品品質及增加客戶滿意度，近三年來之研究成效敘述於後：

- A.成功開發低游離單體、低粘度、色澤佳之環保型 PU 架橋劑(L.F.T)，廣泛用於木器漆、合成皮及上膠業。
- B.陸續推出一系列高附加價值的水性 PU 樹脂，使下游加工業之作業環境更加安全及環保。

- C.高固含量 PU 樹脂之開發除可節省能源之外，其製成之合成皮具厚實感，物性佳，極具經濟潛力。
- D.開發「高機能性透濕防水織物製造及整合技術」提昇透濕防水產品之經濟效益。
- E.超細纖維耐水解用 PU 樹脂，用於製造高級運動鞋材，使其更具透氣性及耐用之特質。
- F.無甲苯耐水解鞋用膠之開發，性能凌駕一般市售商品。
- G.合成皮用特殊處理劑之開發，使合成皮之運用加工及用途各具多樣化。
- H.成功開發溼氣硬化接著劑，適宜織物及 PET、PP 膜之粘著。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A.積極培養人才，以配合經營範圍擴大所需。
- B.加強國外石化大廠策略聯盟，以增加生產、研發技術能力提昇。
- C.擴展國際市場提高市場佔有率。
- D.加強產、銷、研合作，以強化內銷能力。
- E.提昇研發資源，強化研發新產品效能，以提高競爭力。
- F.整合兩岸資源以達綜合效益，降低生產成本及提高市場佔有率。
- G.加強工業安全、衛生教育及改善，以提昇全體員工之工作環境。

(2)長期計畫：

- A.擴大水性 PU 市場及人才培養。
- B.開括 T.P.U.及 L.F.T.相關市場之產品及行銷通路。
- C.尋求國外大廠合作，以推展國際化經營策略。
- D.繼續尋求特用化學品投資機會。
- E.建立亞洲地區品牌，進而達到國際化經營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是以製造銷售 PU 樹脂及其相關產品為主之化學製造廠商，其主要銷售地區現階段為國內市場約 74%、大陸及東南亞地區約 26%。

本公司最近三年產品銷售地區及比率：

單位：仟元

地區 \ 數量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銷售金額	百分比	銷售金額	百分比	銷售金額	百分比
國內	760,820	79%	795,140	74%	825,670	74%
外銷	202,323	21%	285,364	26%	291,494	26%
合計	963,143	100%	1,080,504	100%	1,117,164	100%

(2)主要競爭對手

台精、立大、永捷、聚益、三晃、鈺豐、僑瑞、大穎、展宇、高鼎。

(3)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市場佔有率：

依據台灣區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統計資料 89 年度台灣區 PU 合成樹脂年銷售量 126,800 噸，而本公司之銷售量為 22,801 噸約佔 17.98%，而 90 年度本公司銷售量為 23,261 噸，比 89 年度成長約 2.02%相較於整體市場受 911 事件之負面影響，預計市場佔有率比 89 年度略提高。

B.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由於大陸市場之急遽發展 PU 合成皮，相關產業發展快速且愈趨完整，加上國內下游廠商大幅外移大陸，再加上 911 事件，以致市場急劇萎縮，於是處於供過於求狀態，但隨著原料取得愈趨容易，PVC 材質面臨 21 世紀之環保壓力下減量，因創新經營力提高而提升附加價值產品，PU 相關產品經過市場之調整後仍有很大榮景。在此種激烈的產業環境中，整個下游市場已經走向市場區隔化及少量多樣化，因應整個行銷環境的變化，除調整行銷策略，必須針對市場目標作一優勢資源之運用和策略整合，以強化核心能力、培育核心人才及人力，提升競爭力，如此才是擴大市場佔有率之途徑。此外，新產品及新市場通路的推展成功及建立，將更能促進市場之成長性。

(4)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九十一年度營業目標為新台幣壹拾貳億？仟柒佰陸拾玖萬元，估計稅前淨利為新台幣壹億捌仟伍佰貳拾玖萬壹仟元。

(5)競爭利基

- A.產品多元化，可提供顧客多重選擇性，以增加顧客滿意度。
- B.由於具有兩岸之經營據點，其規模領先甚於同業，因此具有較優之成本優勢。
- C.市場通路廣，具有較高市場佔有率。
- D.具有大量快速交貨能力。
- E.產品線廣度佳。
- F.具有本土化之大陸經營人才及經營據點，配合本公司之經營策略，構成兩岸地區的網路經營據點及國際化經營經驗之累積。
- G.由於大陸市場經營能力，獲得國外石化大廠肯定，增加國際化合作機會比同業多。

(6)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機會：

- A.區域經濟合作策略聯盟形成，有利 PU 樹脂業界發展，達到規模經濟、服務跨國企業。
- B.加入 WTO 後，兩岸分工方式更形有利，國內下游廠商更能掌握整個市場，有利市場之成長。
- C.L.F.T.架橋劑產品正式量產，將增加另一新市場區隔，擴大行銷通路。
- D.歐美國家環保要求，促使新產品水性 PU 樹脂及其他非油性 PU 樹脂之成長，以增加附加價值及新市場之建立。

威脅：

- A.由於國內下游廠商持續外移，帶動大陸地區 PU 產業發展，相對 PU 樹脂同業急遽增加，勢必導致惡性競爭。
- B.國內技術人員外流到大陸地區，導致國內 PU 生產技術轉移過速，打擊國內 PU 產業之利潤，導致競爭力下滑。
- C.大陸、東南亞關稅貿易障礙及法令不完整，導致進口關稅不平等、成本增高、競爭力不足，而被當地產品取代。
- D.下游廠商垂直整合度高，且技術層次日益提升，將易被取代而減少對其銷售額。
- E.世界景氣不佳，消費趨理性，產品生命週期短、存貨週轉率相對必須提高，就地取材快速交貨也成為重要競爭力之一，因此營業費用必須增加。
- F.景氣不佳，替代性產品漸增，導致市場萎縮。

優勢：

- A.產品多元化。
- B.市場分散性高、經營安全度高。
- C.經營團隊，市場經營經驗豐富、決策能力佳。
- D.大陸市場深耕較久，具有國際化雛型能力。
- E.國內 PU 樹脂原料已開始生產供應，且品質和國外相當，因此相對更加容易掌握、取得，使競爭力提高。

缺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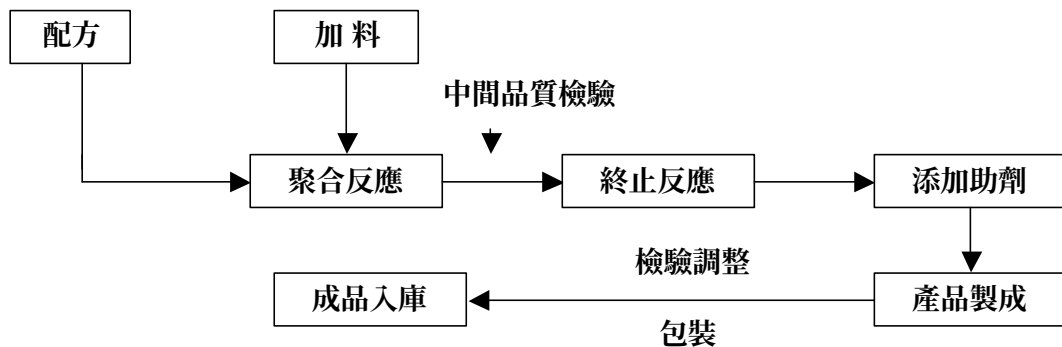
- A.供應商議價能力較強，成本不易掌握。
- B.產品種類多，管理成本增加。
- C.顧客議價能力提高。
- D.PU 樹脂產業進入障礙不高，易吸引潛在競爭者加入而導致惡性競爭。
- E.由於高科技之發展快速，吸引較多人才，導致優秀人才招聘較不易。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用 途
一液型 PU 樹脂	合成皮革、人工皮革、二榔皮面層用、紡織物防水加工、塗料及油墨用。
二液型 PU 樹脂	合成皮革、人工皮革、二榔皮之接著劑、PVC、PET 及尼龍等之接著劑。
濕式 PU 樹脂	溼式合成皮革、人工皮革、二榔皮使用、溼式透氣塗層產品、各種麂皮產品。
聚酯多元醇樹脂	PU 合成樹脂及 TPU 原料，軟、硬泡棉用。
架橋劑	二液型 PU 樹脂、木器塗裝及壓克力樹脂之架橋用
其它產品	合成皮表面處理劑及鞋用接著劑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物料名稱	主要供應廠商
TDI	ENICHEM、MITSUITAKEDA
MEK	互祥、芳慶、瑞商、佳美
TOL	豪麟、佳美、老豐利
1.4BG	新久全、佳美、宗鐸、立紘
AA	E.I.DUPONT、SUMI
DMF	E.I.DUPONT、AIR PRODUCTS
MDI	HUNTSMAN、DOW
HDI、H ₁₂ MDI	BAYER

4.最近二年度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項目 / 年度	90 年度	較前一年度 增減變動%	89 年度	較前一年度 增減變動%	88 年度
毛利率 %	17.79	-4.41	18.61	-28.20	25.92

89 年度毛利率變動說明：

89 年度毛利率較 88 年度減少 28.20%，主因係為 89 年度之原料價格上漲，而銷售價格未隨原料上漲幅度比例調升所致。

(1)價量差分析如下：

單位：仟元		
產品	分析項目	88-89 年度
一液型 PU 樹脂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29,839
	Q(P'-P) 註一	(11,403)
	<u>(P'-P)(Q'-Q)</u>	(1,364)
	P'Q'-PQ	17,072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註一	21,039
	Q(P'-P) 註一	15,792
	<u>(P'-P)(Q'-Q)</u>	1,889
	P'Q'-PQ	38,720
	(三)毛利率變動金額	(21,648)
二液型 PU 樹脂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18,836)
	Q(P'-P) 註一	(1,755)
	<u>(P'-P)(Q'-Q)</u>	171
	P'Q'-PQ	(20,420)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註一	(13,689)
	Q(P'-P) 註一	11,086
	<u>(P'-P)(Q'-Q)</u>	(1,078)
	P'Q'-PQ	(3,681)
	(三)毛利率變動金額	(16,739)
濕式型 PU 樹脂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8,349
	Q(P'-P) 註一	1,927
	<u>(P'-P)(Q'-Q)</u>	86
	P'Q'-PQ	10,362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註一	6,475
	Q(P'-P) 註一	16,695
	<u>(P'-P)(Q'-Q)</u>	746
	P'Q'-PQ	23,916
	(三)毛利率變動金額	(13,554)
聚酯多元醇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51,769
	Q(P'-P) 註一	(4,520)
	<u>(P'-P)(Q'-Q)</u>	(2,787)
	P'Q'-PQ	44,462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註一	42,725
	Q(P'-P) 註一	2,311
	<u>(P'-P)(Q'-Q)</u>	1,426
	P'Q'-PQ	46,462
	(三)毛利率變動金額	(2,000)

產品	分析項目	88-89 年度
架橋劑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Q(P'-P) 註一 (P'-P)(Q'-Q) P'Q'-PQ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註一 Q(P'-P) 註一 (P'-P)(Q'-Q) P'Q'-PQ (三)毛利率變動金額	25,400 (10,590) (4,039) 10,771 19,331 (3,790) (1,446) 14,095 (3,324)
接著劑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Q(P'-P) 註一 (P'-P)(Q'-Q) P'Q'-PQ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註一 Q(P'-P) 註一 (P'-P)(Q'-Q) P'Q'-PQ (三)毛利率變動金額	29,823 2,317 673 32,813 22,521 9,186 2,667 34,374 (1,561)
PU 其他類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Q(P'-P) 註一 (P'-P)(Q'-Q) P'Q'-PQ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註一 Q(P'-P) 註一 (P'-P)(Q'-Q) P'Q'-PQ (三)毛利率變動金額	5,590 2,010 264 7,864 3,230 1,913 252 5,395 2,469
原料商品買賣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Q(P'-P) 註一 (P'-P)(Q'-Q) P'Q'-PQ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註一 Q(P'-P) 註一 (P'-P)(Q'-Q) P'Q'-PQ (三)毛利率變動金額	5,685 7,599 1,154 14,438 4,536 1,822 277 6,635 7,803

註一：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

P 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5.主要進銷貨客戶之名單：

(1)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仟元

名次	89 年度				90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BESTSUN	219,907	20.35%	子公司之孫公司	BESTSUN	240,860	21.56%	子公司之孫公司
2	上銓企業	79,265	7.34%	客戶	上銓企業	125,998	11.28%	客戶
3	豐辰實業	56,900	5.27%	客戶	三芳化學	58,355	5.22%	客戶
4	合發興業	40,231	3.72%	客戶	常興化成	52,372	4.69%	客戶
5	立紘鞋業	36,551	3.38%	客戶	豐辰實業	41,608	3.72%	客戶
6	義哲工業	33,807	3.13%	客戶	合發興業	30,976	2.77%	客戶
7	三芳化學	32,194	2.98%	客戶	立紘鞋業	29,244	2.62%	客戶
8	UNITED OVERSEAS	23,190	2.14%	客戶	尚鋒興業	24,608	2.20%	客戶
9	尚鋒興業	22,873	2.12%	客戶	信立化學	17,803	1.59%	客戶
10	上穎工業	21,394	1.98%	客戶	滿來塑膠	17,282	1.55%	客戶
	合 計	566,312	52.41%		合 計	639,106	57.20%	
	營業收入淨額	1,080,504	100.00%		營業收入淨額	1,117,164	100.00%	

(2)主要進貨客戶名單

單位：仟元

排名	89年度				90年度			
	供應商名稱	進貨淨額	佔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供應商名稱	進貨淨額	佔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U PONT	206,690	25%	廠商	DU PONT	116,507	15%	廠商
2	SUMI	83,459	10%	廠商	SUMI	98,077	12%	廠商
3	佳美	78,773	10%	廠商	HUNTSMAN	51,281	7%	廠商
4	HUNTSMAN	46,052	5%	廠商	AIR PRODUCTS	51,163	6%	廠商
5	互祥	33,652	4%	廠商	佳美	40,547	5%	廠商
6	宗鐸	22,201	3%	廠商	BAYER	27,936	4%	廠商
7	SHINWHA	17,332	2%	廠商	台灣杜邦	27,841	4%	廠商
8	元禎	17,165	2%	廠商	台灣亨斯邁	26,698	3%	廠商
9	東芳	15,834	2%	廠商	互祥	26,029	3%	廠商
10	ENICHEM	15,595	2%	廠商	ENICHEM	23,794	3%	廠商
	其 他	285,064	35%		其 他	297,562	38%	
	合 計	821,817	100%		合 計	787,435	100%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89 年度			9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一液型 PU 樹脂	-	6,201	217,162	-	6,613	231,804
二液型 PU 樹脂	-	3,624	135,473	-	3,557	136,216
濕式 PU 樹脂	-	4,666	169,801	-	6,633	258,006
聚酯多元醇樹脂	-	2,714	115,645	-	2,001	84,359
架橋劑	-	1,084	63,940	-	1,441	83,629
接著劑	-	3,048	110,781	-	2,658	91,115
其他	-	582	29,236	-	601	27,846
合 計	22,771	21,919	842,038	32,448	23,504	912,975

註：生產 PU 樹脂之反應槽允許生產上列各項產品，故有整體產能，而無單獨之產能。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噸/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89 年度				90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一液型 PU 樹脂	4,728	196,255	1,375	70,284	5,084	215,850	1,492	77,845
二液型 PU 樹脂	3,121	145,653	554	27,568	2,611	123,349	886	46,226
濕式 PU 樹脂	4,376	185,615	253	11,580	6,330	271,102	131	6,804
聚酯多元醇	2,607	121,810	119	6,578	1,920	90,575	18	979
架橋劑	991	69,864	110	7,498	671	51,944	460	29,999
其他	1,278	75,944	3,289	161,855	1,269	72,850	2,389	129,641
合 計	17,101	795,141	5,700	285,363	17,885	825,670	5,376	291,494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資料

年 度		89 年底	90 年底	91 年 5 月 31 日
項 目	一般職員	60	52	64
	直接人員	24	36	37
	合 計	84	88	101
平均年歲		36.57	35.13	35.18
平均服務年資		4.46	3.70	3.37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士	1.3	1.1	1.0
	碩 士	1.3	3.4	4.0
	大 專	54.4	54.6	56.4
	高 中	31.6	30.7	30.7
	高中以下	11.4	10.2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情形：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說明：

(1)污染排放許可證之申請情形：

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	證 號	有效期限
聚尿樹脂化學製造程序(M01)	投府環空操證字第 M026700 號	自 90.11.08 起 至 95.11.07 止
聚酯樹脂化學製造程序(M02)	投府環空操證字第 M026800 號	自 90.11.08 起 至 95.11.07 止

(2)防治污染費用繳納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說 明
污水處理維護費	190,278	476,634	依每月自來水用水量計算
廢棄物清運費	410,830	432,870	依廢棄物清運數量支付費用
空氣污染防治費	116,990	129,477	依生產製程加熱用之鍋爐油實際用量申報並繳款

(3)環保專責人員設立情形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環保之改善及減廢工作，除自行檢測廢氣排放外，亦定期委託合格專業廠商採樣檢測，以期能隨時掌握環境狀況，遇有異常可及時應變處理。本公司環境與工安推行委員會負責有關環保及工業安全衛生相關業務。空氣污染專責人員如下：

姓 名	許可證種類	許可證字號
張偉煌	甲級空氣污染防制專責人員	(86)環署訓證字 FA020168 號
陳瑩祺	乙級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	(90)環署訓證字第 JB130726 號

2.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

90.12.31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液焚化爐	1	86 年 9 月	2,316,670	1,243,708	廢液處理
廢氣處理設備	1	87 年 1 月	2,050,429	1,186,776	廢氣處理
廢水處理工程	1	90 年 6 月	10,417,130	9,741,946	廢水處理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者，並說明其處理經過：

本公司對環境保護非常重視，除不斷投資於設備更新與維護外，每年定期委請環保專業機構進行檢測。在環保操作維護方面指派取有合格證書之專責人員負責操作維護，並不時參加環保座談會及觀摩會，以吸收新知識及新技能，以期落實本公司環保政策，提昇公司企業形象。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最近二年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均依規定行事及配合廢棄物網路申報業務，均符合環保標準，且亦無因環境污染再受罰之情事。

(2)因應對策

A.落實執行垃圾分類、減廢工作。

B.成立環境與工安推行委員會，督導有關環保業務之執行。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1)目前污染狀況：

根據工業區排放水標準 COD 檢測項目，標準值為 800mg / L，本公司因增加污水處理設備之緣故，目前排放經自行檢測，均在 200 mg / L 以下，符合標準，故無污染之情形。

(2)環境污染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

本公司預計 91 年度加強廢氣處理設備之投資金額約為 460 萬，估計每年度提列之折舊金額為 51 萬元，佔 91 年度預估稅前純益之比例為 0.3%，影響不大，而在善盡環保職責之基礎下，未來將使本公司之競爭地位更加鞏固。

(3)未來二年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項目\年度	91 年	92 年
擬購置之設備或支出內容	廢氣處理設備	-
預計改善情形	防止廢氣污染	-
預計投入金額	460 萬元	-

(五)勞資關係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一向十分重視勞資關係之和諧，尊重員工之建議及工作訴求，除成立提案審議委員會專責審理員工提案外，並於民國八十七年四月十日由勞資雙方代表共同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提撥福利基金，提供下列各項活動所需經費：

- (1)舉辦員工慶生活動。
- (2)辦理年度國內外旅遊補助。
- (3)舉辦各項競賽活動。
- (4)設立各項休閒活動設施。
- (5)員工婚喪喜慶或傷病住院獎助或慰問金之發放。
- (6)辦理年終聚餐聯歡晚會及平日部門聯誼聚餐活動。
- (7)辦理員工意外團體保險。
- (8)補助依法成立之各個員工社團。
- (9)舉辦各項第二專長之教育訓練。

2.退休制度

本公司於八十六年九月四日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定有職工退休辦法，經南投縣政府核准在案，並按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存入中央信託局退休金專戶。

3.其他重要協議

本公司為促進勞資關係和諧，並加強勞資溝通管道，由勞資雙方推選代表，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就工作環境等攸關雙方權益之事項進行協商與討論，以建立雙方共識。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最近二年來，勞資關係和諧，並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
- (2)公司尊重員工工作權益，以人性化管理帶領員工執行各項例行工作，且設有各項工作現況反映機制，如提案、勞資會議及動員月會(日勝論壇)等，應無任何勞資糾紛會產生之疑慮。

(六)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合成樹脂之相關聯產業相當廣大，舉凡汽車、電子、紡織及建築等皆以之為發展之基石或關鍵，本公司之產品為合成樹脂，包括塗料、油墨、接著劑及處理劑等，皆為運用廣泛之民生消費必需品，因此，較不受單一行業景氣影響。縱觀最近年度，本公司之營業收入持續穩定成長，相對於大環境深受不景氣影響而呈衰退走勢，表現相對亮麗。

鑒於未來經濟環境可能產生之變動，本公司積極從下列方向進行未來公司體質的再加強，以為因應。

1.行銷策略：

短期內，除積極爭取國際大廠 OEM / ODM 訂單，擴大經濟規模外，更著眼於產品技術層面之提昇，同時加強對客戶即時性之(售後)服務，借由不定期產品發表會之舉辦，擴大市場行銷之能見度。

長期方面，除加速東南亞市場之開發外，調整產品結構及穩健客戶合理結構，亦為未來行銷重點所在。

2.生產策略：

改善製程，提高產品品質、品質穩定度及收率，再從加快生產製程減廢速度，落實環保生產要求，進而提高生產自動化層次，降低人力投入及操作風險著手，以增加經營之競爭力。

3.產品研發：

擴大與國內學術及研發機構之經驗及技術交流，吸收優秀之研發人才投入研發團隊。配合趨勢加速環保型產品之商品化速度，以及爭取國內外高技術廠商之策略聯盟，提高研究開發能力，皆為努力的目標。

4.財務策略：

強化財務管理功能，提昇風險控管能力，尋求低利率資金借貸，降低財務支出。同時增加市場籌資管道，以利中長期需求之調度運用。

(七)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均依合理之計價基礎進行，價款收現亦與一般交易相同，應屬合理真實反映銷售常態，請詳本文頁次第 58 ~ 62 , 96 ~ 98 , 155 ~ 160, 197~ 199 頁。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新台幣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

9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固定資產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土地 #508、 #515	坪	3,997	83.08.09	88,120	-	88,120	全體	-	-	-	設定長期借款抵押擔保(台銀)。
建物	坪	1,650	83.10.28	24,869	-	17,719	行政生產	-	-	23,000	設定長期借款抵押擔保(台銀)-
土地 #513-1 #514-1	坪	1,627	87.12.31	37,641	-	37,641	生產	-	-	-	-
建物	坪	731	87.12.31	10,974	-	9,788	生產	-	-	10,000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及預計處分或開發計劃：無

(二)租賃資產

1.資本租賃：無

2.營業租賃(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者)：無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重大資產買賣情形：

1.處份重大資產情形：無。

2.取得重大資產情形：無。

(四)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各生產工廠之使用狀況

91 年 3 月 31 日

工廠 \ 項目	建物面積	員工人數	生產商品種類	目前使用狀況
一廠	5,455.23 平方公尺	30	PU 樹脂	全能產能
二廠	2,416.20 平方公尺	16	LFT、TPU	全能產能
三廠	1,338.70 平方公尺	-	TPU	整建中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噸/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89 年度				9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能 利用率	產值
一液型 PU 樹脂	-	6,201	-	217,162	-	6,613	-	231,804
二液型 PU 樹脂	-	3,624	-	135,473	-	3,557	-	136,216
濕式 PU 樹脂	-	4,666	-	169,801	-	6,633	-	258,006
聚脂多元醇	-	2,714	-	115,645	-	2,001	-	84,359
架橋劑	-	1,084	-	63,940	-	1,441	-	83,629
接著劑	-	3,048	-	110,781	-	2,658	-	91,115
其他	-	582	-	29,236	-	601	-	27,846
合計	22,771	21,919	96.26%	842,038	32,448	23,504	72.44%	912,975

註：生產 PU 樹脂之反應槽允許生產上列各項產品，固有整體產能，而無單獨之產能。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轉投資事業概況

9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轉投資 事業	主要 營業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元/股)	市 價	會計 處理 方法	最近年度報酬		持有公 司股份 數額
				股數	股權%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日興投 資(股)	各項 投資	156,940	235,129	11,210,000	99.64	2.23	-	權益法	35,197	33,630	883,991
雅藝(股)	合成皮 製造 銷售	1,367	0	98,253	0.49	註	-	成本法	-	-	-

註：雅藝股份有限公司由於經營連年虧損，本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後，於民國 88 年底，已全數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 對轉投資事業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有利用本公司資源及技術之情形，應列明其給付對價或技術報酬金之情形：無。
- 對轉投資事業具有控制能力者，應增列最近年度與本公司進、銷貨交易、授信政策、交易條件、款項收回之情形：請詳本文頁次第 58 ~ 61 ,96 ~ 98 頁。

(二)綜合持股比例：

90.12.31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雅藝(股)	98,253	0.49%	-	-	98,253	0.49%
日興投資(股)	11,210,000	99.64%	35,000	0.31%	11,245,000	99.96%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90.06.14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資金貸予子公司金額
日興投資(股)公司	112,500	自有資金	99.64	89 年度	2,480,211 40,256	3,769,670 29,604	55,141	883,991	-	-	-
				90 年度	340,991 5,201	1,504,000 29,130	8,775	16,007	-	-	-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事項：無

(五)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者：

單位：美仟元

股東會通過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情形			最近二年度認列收益金額		最近二年度獲利匯回金額	
日期	金額	公司	日期	金額	未投資金額	89 年度	90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	-	德發	86.09.08	1,785	-	-	-	-	1,485
-	-	德泰	86.09.01	196	-	-	-		
-	-	德寶	86.11.13	460	-	-	-		
-	-	德福	87.07.29	196	-	-	-		
-	-	德鴻	90.07.13	360	-	-	-		

註：本公司係經由國內子公司(日興投資)透過第三地對大陸進行間接投資，因此並無直接對大陸被投資公司有投資變動、損益認列及獲利匯回之情形。

本公司於 88.10 購買日興投資(股)公司 99.64%之股權，該公司自 86 年即開始對大陸間接投資，其資料如下：

單位：人民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人民幣仟元)	90 年度財務報表淨值	(損)益狀況(人民幣仟元)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公司投資之持股比例 %	投資金額及方式	差異金額之說明
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聚酯多元醇樹脂	26,250	73,315	19,257	46.00	由英屬維京群島 Neolite 委託香港達信企業有限公司轉投資	-
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9,977	37,078	24,521	16.33		-
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丙烯酸樹脂	11,454	16,568	3,870	24.59		-
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10,000	11,885	2,623	15.58		-
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鞋底原液類化工產品	9,960	7,753	(2,207)	30.00		-

(六)轉投資比例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者，應敘明是否經股東會決議或章程另有規定：依本公司章程第五條規定「本公司轉投資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限制，有關轉投資事宜授權董事會決議處理」，故本公司轉投資比率不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產品開發	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	86.10.01~93.01.31	產品共同開發合作契約	依合約規定
產品開發	金井建雄	91.04.01~91.09.30	產品技術導入契約	依合約規定
長期借款	臺灣銀行	90.12.03~93.12.03	長期借款	依借據規定
長期借款	中國國際商業銀行	90.12.03~97.12.02	長期借款	依合約規定

五、營運概況及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訴訟或非訟事件：

-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已判決確定之訴訟案件，其結果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無。

(二)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無。

(三)其他：無

參、營業及資金運用計畫

一、營業計畫：

(一)上(九十)年度營業報告書

1.上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營業實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0 年度	89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1,117,164	1,080,504	3.39%
稅後淨利	138,572	166,605	-16.83%
獲利率	12.40%	15.42%	-19.58%

本公司九十年度營業實績如上表所示，和去年度(八十九年)相比，營業收入成長了 3.39%，由於八十九年營業外收入增加股票承銷利益約伍仟萬元，扣除此承銷利益，實際上九十年度獲利率亦有所成長。

2.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實際數	預算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117,164	1,143,590	97.69
營業成本	918,447	948,661	96.82
營業毛利	198,717	194,929	101.94
營業費用	84,103	84,495	99.54
營業損益	114,614	110,434	103.79
稅前損益	151,929	142,476	106.63
稅後損益	138,572	117,554	117.88
每股盈餘 (元)	2.68	2.27	118.06

3.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公司財務結構健全截至民國 90 年 12 月 31 日止，資產總額為 1,037,785 仟元，負債總額為 269,486 仟元，負債比為 25.97%，流動比率為 210.47%。

本公司獲利方面，如上所述較之 89 年度呈成長走勢，相關獲利分析如下：

項 目		90 年度	89 年度
資產報酬率 %		13.40	17.59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8.70	25.38
佔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2.13	21.89
	稅前純益	29.33	40.47
純益率 %		12.40	15.42
每股盈餘 (元)		2.68	3.22

4.研究發展狀況

(1)最近二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90 年度	89 年度
費用金額(仟元)	16,768	17,909
佔營業收入(%)	1.50	1.66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A.成功開發低游離單體、低粘度、色澤佳之環保型 PU 架橋劑，廣泛用於木器漆、合成皮及上膠業。
- B.陸續推出一系列高附加價值的水性 PU 樹脂，使下游加工業之作業環境更加安全及環保。
- C.高固含量 PU 樹脂之開發除可節省能源之外，其製成之合成皮具厚實感，物性佳極具經濟潛力。
- D.與紡織中心合作開發「高機能性透濕防水織物製造及整合技術」提昇透濕防水產品之經濟效益。

(二)本(九十一)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營業方針

- (1)深耕 L.F.T 產品推廣及市場。
- (2)強化水性 PU 市場開發，以因應符合國際環保市場需求，並能擴大市場領域。
- (3)繼續輔導大陸公司股票上市，預計 2004 年完成。
- (4)加強與大陸公司之策略經營，以提昇大陸市場佔有率。
- (5)尋求國外石化大廠之產銷合作，以作為國際化之基礎。
- (6)加強員工教育訓練，培養共同價值觀，以創立獨特企業文化。

2.營業目標

九十一年度營業目標為新台幣壹拾貳億？仟柒佰陸拾玖萬元，估計稅前淨利為新台幣壹億捌仟伍佰貳拾玖萬壹仟元。

3.重要之產銷政策

- (1)強化核心優勢，擴大市場佔有率。
- (2)提昇顧客滿意度，以提高獲利力。
- (3)研銷合一，提昇新產品之品質及開發效能。
- (4)加強產品結構深度及廣度，以滿足顧客需求。
- (5)加強國際合作，以提昇生產力。
- (6)加強理財操作及再投資能力，以增加公司之價值。

(三)本(九十一)年度產銷計劃

九十一年度產銷計劃

單位：公噸

產品別	生產			銷售		
	全年預算	91 年第 1 季預算達成		全年預算	91 年第 1 季預算達成	
		數量	%		數量	%
一液型PU樹脂	6,100	1,434	23.51	6,024	1,415	23.49
二液型PU樹脂	3,360	723	21.52	3,223	705	21.87
濕式PU樹脂	5,699	1,689	29.64	6,287	1,637	26.04
聚酯多元醇樹脂	1,866	353	18.92	1,830	390	21.31
架橋劑	3,516	618	17.58	3,609	646	17.90
鞋用接著劑	2,454	493	20.09	2,397	503	20.98
其他產品	2,290	135	5.90	2,233	282	12.63
合計	25,285	5,445	21.53	25,603	5,578	21.79

(四)收支及盈餘預算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預計損益表	91 年度預算	截至 9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金額	
		已達數額	已達百分比
營業收入	1,237,690	268,013	21.65
營業成本	1,001,163	203,955	20.37
營業毛利	236,527	64,058	27.08
營業費用	89,615	22,693	25.32
營業淨利	146,912	41,365	28.16
稅前損益	185,291	53,449	28.85
預算達成比例偏高或偏低之原因： 依據經會計師核閱財務預測，本公司第一季達成情形尚屬良好。			

(五)處分或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劃

- 1.預計於一年內處分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劃：無
- 2.預計於一年內取得不動產或長期投資計劃：無

二、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 1.前次現金增資核准日期及文號：財政部證期會八十六年九月三十日(86)台財證(一)第七二九二五號函。該次計劃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柒仟伍佰萬元。
- 2.該次現金增資已於 87 年依原計畫內容及進度順利執行完成。

(二)本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劃分析：無。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無。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無。

肆、財務狀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資產負債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9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流動資產	457,825	464,547	441,124	508,542	453,942	448,785
基金及長期投資	295	295	162,581	219,542	235,129	231,195
固定資產	210,379	258,269	251,208	323,815	336,071	366,192
無形資產	4	3	1	0	0	0
其他資產	6,314	9,310	9,783	9,840	12,643	13,234
資產總額	678,558	734,982	866,115	1,062,127	1,037,785	1,059,406
流動負債	197,133	192,686	199,623	284,685	215,683	211,955
負債分配前	201,057	195,353	199,623	284,685	215,683	-
長期負債	71,396	53,114	52,969	47,639	33,693	30,679
其他負債	11	12	14	16	20	21
負債分配前	279,448	257,469	266,769	348,609	269,486	263,596
負債總額	283,372	260,137	266,769	348,609	269,486	-
股本	300,000	360,000	414,000	465,750	518,000	518,000
資本公積	745	779	782	782	5,905	5,905
保留盈餘	98,365	116,734	186,569	240,705	229,090	272,550
盈餘分配前	34,441	40,823	74,100	90,644	107,850	-
盈餘分配後	-	-	(2)	6	15	(16)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2)	6	15	(16)
股東權益	399,110	477,513	599,346	713,518	768,299	795,810
總額	395,186	455,702	538,627	615,706	729,939	-

2.損益表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除外)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9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86年度	87年度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營業收入	907,452	942,328	963,143	1,080,504	1,117,164	268,013
營業毛利	201,439	201,245	249,650	201,096	198,717	64,058
營業損益	123,619	102,525	167,086	101,956	114,614	41,365
營業外收入	5	21	32	104	53	13
營業外支出	27	20	13	18	15	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01,627	103,508	185,626	188,498	151,929	53,44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72,937	82,327	145,646	166,605	138,572	43,460
本期損益	72,937	82,327	145,646	166,605	138,572	43,460
每股盈餘(註)	2.42	1.99	3.52	3.22	2.68	0.85

註：每股盈餘之計算，若有現金增資時，依增資股款之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約當股數，若有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則追溯調整期初股數，並列以前年度報表時並一併追溯調整重新計算。

(二)影響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

除 86 年度因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會計師對退休處理方法之一致性出具保留意見外，尚無其他一致性之問題。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 度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原因
86 年度	陶鴻文、曾炳霖	保留意見(註)	-
87 年度	陶鴻文、曾炳霖	無保留意見	-
88 年度	陶鴻文、曾炳霖	無保留意見	-
89 年度	陶鴻文、曾炳霖	無保留意見	-
90 年度	陶鴻文、曾炳霖	無保留意見	-

註：86 年度因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8 號，對退休處理方法之一致性出具保留意見。

(四)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分 析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18	35.03	30.80	32.82	25.97	24.8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23.65	205.46	259.67	235.06	238.64	225.7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32.24	241.09	220.98	178.63	210.47	211.74
	速動比率		175.67	205.76	176.49	127.14	144.66	141.30
	利息保障倍數		1,105.69	1,854.55	4,393.39	3,603.48	3,035.88	8,882.2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4	3.71	3.70	3.82	3.94	0.98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		95.00	98.00	99.00	96.00	93.00	93.00
	存貨週轉率(次)		8.36	8.29	9.16	7.57	6.45	1.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75	8.96	6.23	5.13	8.11	2.41
	平均售貨日數		44.00	44.00	40.00	48.00	57.00	62.0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31	3.65	3.76	3.76	3.39	0.7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33	1.28	1.20	1.12	1.06	0.2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3.70	12.27	18.60	17.59	13.40	4.27
	股東權益報酬率(%)		24.75	18.78	27.05	25.38	18.70	5.66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41.21	28.48	40.36	21.89	22.13	7.99
		稅前利益	33.88	28.75	44.84	40.47	29.33	10.32
	純益率(%)		8.04	8.74	15.12	15.42	12.40	16.22
	每股盈餘(虧損)(元)(註)		1.41	1.59	2.81	3.22	2.68	0.8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0.00	77.32	85.46	18.66	82.23	5.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0.00	33.64	68.05	60.94	71.22	51.00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25.09	20.86	0.16	9.65	1.2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04	1.23	1.10	1.18	1.20	1.15
	財務槓桿度		1.09	1.06	1.03	1.04	1.03	1.01

註：每股盈餘追溯調整說明，請詳簡明損益表之說明。

註：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五)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 90 及 89 年度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之會計科目，若金額變動達 10%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 1%以上者，變動原因說明列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科目	89 年度		9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939	4.80	28,246	2.72	-22,693	-44.55	償還借款
應收票據	86,258	8.12	117,894	11.36	28,636	33.20	90 年第四季營收較 89 年同期減少 44,277 仟元
應收帳款	144,283	13.58	90,131	8.68	-54,152	-37.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3,481	5.98	48,195	4.64	-15,286	-24.08	
短期借款	133,841	12.60	46,792	4.51	-87,049	-65.04	90 年資金較為充裕，償還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0	0.00	34,805	3.35	34,805	-	
應付票據	61,563	5.80	47,787	4.60	-13,776	-22.38	90 年底進貨減少
長期借款	47,639	4.49	33,693	3.25	-13,946	-29.27	資金充裕，提前償還借款
股本	465,750	43.85	518,000	49.91	52,250	11.22	盈餘轉增資 52,250 仟元
法定盈餘公積	37,069	3.49	53,730	5.18	16,661	44.95	係增加 89 年度盈餘提撥 10%
未提撥保留盈餘	203,636	19.17	175,360	16.90	-28,276	-13.89	90 年度稅後盈餘比 89 年度減少
管理及總務費用	40,785	5.06	28,309	2.54	-12,476	-30.59	89 年增加申請上櫃相關費用，90 年薪資支出較 89 年減少
營業淨利	101,956	9.44	114,614	10.26	12,658	12.42	營收成長、營業費用降低
營業外收入	104,465	9.67	52,763	4.73	-51,702	-49.49	89 年認列子公司股票承銷利益約 5,000 萬
稅前淨利	188,498	17.45	151,929	13.60	-36,569	-19.40	如上兩項因素所致
稅後淨利	166,605	15.42	138,572	12.40	-28,033	-16.83	90 年度投資抵減金額較高

二、財務報表

(一)最近兩年度財務報表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第 39 頁至第 110 頁。

(二)九十一年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請參閱第 111 頁至第 131 頁。

(三)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32 頁至第 178 頁。

(四)91 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79 頁至第 208 頁。

(五)列示最近三年財務預測達成情形，說明原預測數與實際達成數差異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89 年度預測 (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業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報表		次年度預測 (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原預測 (89.05.06)	更新(正)金額 (89.10.24)	達成數額	達成百分比(%)	
營業收入	1,025,573	1,012,399	1,080,504	106.73	1,143,590
營業成本	784,638	797,522	879,408	110.27	948,661
營業毛利	240,935	214,877	201,096	93.59	194,929
營業費用	93,542	102,914	99,140	96.33	84,495
營業損益	147,393	111,963	101,956	91.06	110,434
營業外收入	43,433	98,949	104,465	105.57	47,568
營業外支出	12,473	10,973	17,923	163.34	15,526
本期稅前損益	178,353	199,939	188,498	94.28	142,476
本期稅後損益	152,047	171,095	166,605	97.38	117,554

修正原因：補承認子公司公開承銷母公司股票之轉投資收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0 年度預測 (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業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報表		次年度預測 (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原預測 (90.04.10)	更新(正)金額	達成數額	達成百分比(%)	
營業收入	1,143,590	-	1,117,164	97.69	1,237,690
營業成本	948,661	-	918,447	96.82	1,001,163
營業毛利	194,929	-	198,717	101.94	236,527
營業費用	84,495	-	84,103	99.54	89,615
營業損益	110,434	-	114,614	103.79	146,912
營業外收入	47,568	-	52,763	110.92	44,154
營業外支出	15,526	-	15,448	99.50	5,775
本期稅前損益	142,476	-	151,929	106.63	185,291
本期稅後損益	117,554	-	138,572	117.88	149,853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1 年度預測 (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業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報表		次年度預測 (註)(經簽證會計師核閱)
	原預測 (91.04.10)	更新(正) 金額數	截至 91 年 第一季達成數額	達成百分比(%)	
營業收入	1,237,690	-	268,013	21.65	不 適 用
營業成本	1,001,163	-	203,955	20.37	
營業毛利	236,527	-	64,058	27.08	
營業費用	89,615	-	22,693	25.32	
營業損益	146,912	-	41,365	28.16	
營業外收入	44,154	-	12,986	29.41	
營業外支出	5,775	-	902	15.62	
本期稅前損益	185,291	-	53,449	28.85	
本期稅後損益	149,853	-	43,460	29.00	

註：申請日期未逾年度終結九個月。

三、財務狀況及其他重要事項：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

1.以交易為目的：無。

2.非以交易為目的：

(1)規避已持有資產或負債風險：無

(2)規避預期交易風險：

單位：仟元

商品 種類	89 年度				9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止		
	契約總金額		被避險 預期交 易金額	被明確遞 延之避險 損益金額	契約總金額		被避險 預期交 易金額	被明確遞 延之避險 損益金額	未沖銷 餘額	被避險 預期交 易金額	被明確遞 延之避險 損益金額
	年度 最高 金額	年底 餘額			年度 最高 金額	年底 餘額					
預購 遠期 外匯	-	-	-	-	美金 2,000	0	新台幣 68,294	新台幣 780	-	-	-

3.因客觀環境變動，變更衍生性商品交易目的，由非以交易為目的變更為以交易為目的或由交易為目的變更為非以交易為目的時，應揭露其變更原因及對損益之影響：無。

4.子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亦應依前揭 1、2、3 目規定揭露：無。

(三)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1.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1)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0 年度	91 年度
TPU 生產機	營 收	91.06	12,500	—	12,500
廠房(含土地)	營 收	91.03	31,000	1,000	30,000

(2)預計可能效益：

A.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 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 利
91	TPU	712 噸	712 噸	45,000	8,072

2.流動性分析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度 項目	90 年度	89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82.23%	18.66%	340.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1.37%	60.94%	17.12%
現金再投資比率%	9.65%	0.16%	5,931.2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較上期增加，因上期預期原料價格上漲，而增加 L/C 購料，而自本期第四季起原料價格已有趨緩並下跌，致營業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			
2.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係上期為擴展營業而大幅增購固定資產，而本期多已進入量產，故而投入之固定資產較少，致本期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			

(2)未來一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出)量(3)	預計現金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28,246	\$160,885	(\$144,426)	\$44,705	—	—

3.經營結果分析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0 年度		89 年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率 (%)
	小 計	合 計	小 計	合 計		
營業收入總額	\$1,140,266		\$1,102,024		\$38,242	3.47
減：銷貨退回	(4,889)		(5,729)		(840)	(14.67)
銷貨折讓	(18,213)		(15,791)		2,422	15.34
營業收入淨額		\$1,117,164		\$1,080,504	36,660	3.39
營業成本		(918,447)		(879,408)	39,039	4.44
營業毛利		198,717		201,096	(2,379)	(1.18)
營業費用		(84,103)		(99,140)	(15,037)	(15.17)
營業淨利(損)		114,614		101,956	12,658	12.42
營業外收入		52,763		104,465	(51,702)	(49.49)
營業外支出		(15,448)		(17,923)	(2,475)	(13.8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51,929		188,498	(36,569)	(19.40)
所得稅		(13,357)		(21,893)	(8,536)	(38.99)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138,572		\$166,605	(28,033)	(16.8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外收入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因本期依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減少所致。						
(2)所得稅較上期減少，主要係因本期機器設備可投資抵減金額較上期增加約 10,000 仟元所致。						

4.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1.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原料向國內外採購比約為 5：5，而產品主要以內銷為主，外銷比率佔營收約為 26%左右，因進口總額較產品出口總額高，故台幣貶值對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係產生不利影響，如升值則有利。惟匯率變動對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收及獲利並未產生重大影響，其兌換損益淨額佔各該年度營收淨額皆在 0.1%以下，故非屬重大。

2.說明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情形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本公司 88、89 及 90 年度之匯兌(損)益淨額分別為 1,027 仟元、1,587 仟元及 786 仟元，各佔當年度營收淨額之 0.11%、0.15%及 0.07%，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非屬重大。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措施如下：

- (1)透過銀行資訊及相關顧問公司所提供之訊息，以立即掌握匯率走勢。
- (2)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保留部分外銷產生之外幣收入以支應進口所需支付之外幣貨款。
- (3)儘可能開立遠期信用狀，於適當時機辦理還款，以規避外匯變動所造成之風險。
- (4)業務在外幣報價時，考量預期匯率之變動，以保障公司之合理利潤。
- (5)適時預售遠期外匯，以規避匯兌風險。
- (6)加強採購能力，降低原料購入成本，並開發原料供應來源，避免受單一匯率變動影響。

(五)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六)期後事項：自會計師出具最近年度或半年度查核報告後，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若有足以影響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之重大事項時，應予適當揭露，並說明其影響：無。

(七)其他：無。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上開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八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管會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
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年 一 月 三 十 日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八十九 年及 八十八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89 年 12 月 31 日	%	88 年 12 月 31 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89 年 12 月 31 日	%	88 年 12 月 31 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四)	\$50,939	4.80	\$61,143	7.06	2100	短期借款(註十)	\$39,484	3.72	\$0	0.00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壞帳\$1,365及\$1,789)(註二、五)	91,309	8.60	116,051	13.40	2120	應付票據	61,895	5.83	52,894	6.11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備抵壞帳\$0及\$0)(註二、五、十八)	80	0.01	38	0.00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註十八)	95	0.01	105	0.01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壞帳\$2,507及\$1,938)(註二、五)	147,436	13.88	109,931	12.69	2140	應付帳款	137,225	12.92	90,218	10.42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備抵壞帳\$1,597及\$0)(註二、五、十八)	60,328	5.68	40,959	4.7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十八)	161	0.02	25	0.00
1160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壞帳\$0及\$0)	4,633	0.43	2,233	0.26	2160	應付所得稅	758	0.07	25,016	2.89
120X	存貨(註二、六)	144,230	13.58	88,143	10.18	2170	應付費用	21,338	2.01	19,239	2.22
1250	預付費用	2,353	0.22	1,664	0.19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註十八)	0	0.00	557	0.07
1260	預付款項	5,322	0.50	15,972	1.84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7,679	1.66	7,342	0.85
1280	其他流動資產(註二、十六)	1,912	0.18	4,990	0.58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註十一)	5,792	0.55	3,501	0.4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8	0.02	726	0.08
11XX	小 計	508,542	47.88	441,124	50.93	21XX	小 計	284,685	26.81	199,623	23.05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註二、七)					24XX	長期負債				
1420	長期投資	219,542	20.67	162,581	18.77	2420	長期借款(註十一)	47,639	4.49	52,969	6.11
14XX	小 計	219,542	20.67	162,581	18.77	24XX	小 計	47,639	4.49	52,969	6.11
15XX	固定資產(註二、八)					28XX	其他負債				
15X1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二、十五)	12,198	1.15	9,656	1.12
1501	土地	141,453	13.32	141,453	16.33	2820	存入保證金	63	0.00	62	0.01
1521	房屋及建築	43,659	4.11	38,683	4.46	2880	其他負債－其他(註七)	4,024	0.38	4,459	0.51
1531	機器設備	115,762	10.90	99,267	11.46	28XX	小 計	16,285	1.53	14,177	1.64
1551	運輸設備	11,959	1.12	11,959	1.38	2XXX	負債合計	348,609	32.83	266,769	30.80
1561	辦公設備	3,916	0.37	3,694	0.43						
1681	其他設備	31,333	2.95	22,589	2.6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348,082	32.77	317,645	36.67						
15X9	減：累積折舊	(88,526)	(8.33)	(70,145)	(8.09)						
1672	預付設備款	64,259	6.05	3,708	0.43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23,815	30.49	251,208	29.01	3XXX	股東權益				
17XX	無形資產					31XX	股本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註二)	388	0.04	1,419	0.16	3110	普通股股本(註二、十二)	465,750	43.85	414,000	47.80
17XX	小 計	388	0.04	1,419	0.16	32XX	資本公積(註十三)				
18XX	其他資產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779	0.07	779	0.09
1800	出租資產	3,924	0.37	4,059	0.47	3260	長期投資	3	0.00	3	0.00
1820	存出保證金	1,405	0.13	1,422	0.16	33XX	保留盈餘(註十四、十六)				
1830	遞延費用(註二)	1,034	0.09	1,619	0.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069	3.49	22,505	2.60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減備抵呆帳\$1,107及\$16,344)(註二、九)	0	0.00	0	0.00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203,636	19.17	164,064	18.94
1860	遞延所得稅(註二、十六)	3,477	0.33	2,683	0.3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281	0.59	(2,005)	(0.23)
18XX	小 計	9,840	0.92	9,783	1.13	3XXX	小 計	713,518	67.17	599,346	69.20
1XXX	資產總計	\$1,062,127	100.00	\$866,115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62,127	100.00	\$866,115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八十九 年及 八十八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89 年 度	%	88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1,102,024	101.99	\$982,653	102.02
4170	銷貨退回	(5,729)	(0.53)	(8,698)	(0.90)
4190	銷貨折讓	(15,791)	(1.46)	(10,812)	(1.1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080,504	100.00	963,14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註二)				
5110	銷貨成本	(879,408)	(81.39)	(713,493)	(74.08)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879,408)	(81.39)	(713,493)	(74.08)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201,096	18.61	249,650	25.9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0,446)	(3.74)	(34,637)	(3.60)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0,785)	(3.77)	(33,455)	(3.4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909)	(1.66)	(14,472)	(1.50)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01,956	9.44	167,086	17.35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416	0.04	1,008	0.11
7120	投資收益	82,304	7.62	7,643	0.79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1,540	0.14	4,183	0.44
7150	存貨盤盈	7,794	0.72	5,046	0.52
7160	兌換利益	9,389	0.87	4,549	0.47
7210	租金收入	271	0.02	270	0.03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14	0.04	370	0.04
7480	什項收入	2,337	0.22	8,462	0.88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104,465	9.67	31,531	3.28
7500	營業外費用				
7510	利息費用	(3,964)	(0.37)	(4,324)	(0.45)
7520	投資損失	0	0.00	(295)	(0.0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0	0.00	(87)	(0.01)
7550	存貨盤損	(5,074)	(0.47)	(3,071)	(0.32)
7560	兌換損失	(7,802)	(0.72)	(3,522)	(0.37)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50)	(0.08)	(839)	(0.09)
7580	財務費用	(45)	0.00	0	0.00
7880	什項支出	(188)	(0.02)	(853)	(0.09)
7500	營業外費用合計	(17,923)	(1.66)	(12,991)	(1.36)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188,498	17.45	185,626	19.27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註二、十六)	(21,893)	(2.03)	(39,980)	(4.15)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166,605	15.42	145,646	15.12
9600	本期淨利(損)	\$166,605	15.42	\$145,646	15.12
9910	簡單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註二、十七)	3.58		3.52	
9950	本期淨利(淨損)	\$3.58		\$3.5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 88 年 1 月 1 日 餘額	\$360,000	\$779	\$14,276	\$102,458	\$0	\$477,513
8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8,229	(8,229)		0
現金股利				(18,001)		(18,001)
董監酬勞				(1,143)		(1,143)
員工紅利				(2,667)		(2,667)
股票股利	54,000			(54,000)		0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3				3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05)	(2,005)
88 年度稅後淨利				145,646		145,646
民國 8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14,000	\$782	\$22,505	\$164,064	\$(2,005)	\$599,346
8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4,564	(14,564)		0
現金股利				(51,750)		(51,750)
董監酬勞				(2,691)		(2,691)
員工紅利				(6,278)		(6,278)
股票股利	51,750			(51,75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286	8,286
89 年度稅後淨利				166,605		166,605
民國 89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465,750	\$782	\$37,069	\$203,636	\$6,281	\$713,51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89 年 度	88 年 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6,605	\$145,646
現金流量	18,381	17,299
之(損益)	337	101
現(損益)	135	135
損(益)	0	87
折舊及折耗	0	718
攤銷	850	839
處分資產之損益	(1,815)	(6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674)	(7,643)
現金流量	0	295
之(損益)	0	75,000
現(損益)	24,742	5,514
損(益)	(42)	310
折舊及折耗	(37,505)	(33,954)
攤銷	(19,369)	14,827
處分資產之損益	(2,401)	(2,19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6,938)	(22,133)
現金流量	(689)	(1,147)
之(損益)	10,650	(15,719)
現(損益)	3,078	1,198
損(益)	0	1,212
折舊及折耗	(794)	(727)
攤銷	6,551	(6,069)
處分資產之損益	(11)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7,006	63,592
現金流量	136	20
之(損益)	(24,257)	13,171
現(損益)	2,099	(2,922)
損(益)	(557)	(1,858)
折舊及折耗	4,215	681
攤銷	(468)	292
處分資產之損益	3,573	3,2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4,838	249,17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156,940)
現金流量	0	279
之(損益)	(82,414)	(24,217)
現(損益)	17	(275)
損(益)	249	(9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2,148)	(182,07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9,484	(46,619)
現金流量	(3,039)	116
之(損益)	(435)	435
現(損益)	(2,691)	(1,143)
損(益)	(6,278)	(2,667)
折舊及折耗	(51,750)	(18,001)
攤銷		
處分資產之損益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709)	(67,879)
現金流量	1,815	609
之(損益)	(10,204)	(164)
現(損益)	61,143	61,307
損(益)		
折舊及折耗		
攤銷		
處分資產之損益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939	\$61,143
現金流量	\$5,341	\$4,381
之(損益)		
現(損益)		
損(益)		
折舊及折耗		
攤銷		
處分資產之損益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855	\$4,336
現金流量	\$47,303	\$26,353
之(損益)		
現(損益)		
損(益)		
折舊及折耗		
攤銷		
處分資產之損益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92	\$3,501
現金流量	\$90,987	\$10,604
之(損益)	998	14,611
現(損益)	(9,571)	(998)
損(益)		
折舊及折耗		
攤銷		
處分資產之損益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2,414	\$24,21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8年 5月15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一)三聚氰胺樹脂、鄰苯二甲酐樹脂、壓克力樹脂、石炭酸樹脂、環氧樹脂、氨基甲酸酯樹脂、尿素樹脂、矽酮樹脂、聚酯樹脂、丁烯二酸樹脂等各種塗料用、油墨用、紡織用、建築用、防水用、膠皮用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二)膠合劑表面處理劑、彈性體樹脂塗料、各種發泡體樹脂及其加工品接著劑塑膠加工用安全劑並觸媒等合成化學原料之製造及銷售(管制品除外)。
- (三)各種樹脂助劑添加劑之製造及銷售。
- (四)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有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二)短期投資

受益憑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期末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當成本高於市價時，即提列短期投資跌價損失並列入當期營業外支出。

(三)備抵呆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四) 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期未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製）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及淨變現價值減正常毛利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五) 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未上市公司股票及意圖長期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列為長期投資。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不及百分之二十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為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投資跌價損失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減列跌價損失後之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有差額，若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平均法按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前項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確定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市價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如出售或處分資產)，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

被投資公司若增減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減少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結果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聯屬公司間交易：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若尚未實現者，則予遞延，並於實現時再予認列。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

持有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應編製合併報表，惟若子公司營業性質不同不宜合併者或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則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然個別子公司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雖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但所有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仍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以上之子公司編入合併報表，直至未編入合併報表子公司各該項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所占比率降至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二十。

股票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六) 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

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依交易實質判斷風險與報酬之歸屬，若經判斷報酬或風險歸屬賣方，則視為融資行為。反之，則視為買賣行為。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資產項下，賣回時視為資產之變現，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收入。

附買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即應付附買回債券(票券)為融資工具，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負債項下，買回時視為負債之清償，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支出。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先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再將該項利益減除其應負擔之所得稅後之淨額於當年度轉入資本公積。如有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折舊性資產計提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為25年；機器設備為5～10年；運輸設備為5年；辦公設備為3～11年；其他設備為3～12年。

折舊性資產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以估計仍可使用年數並重新估計殘值後，按原提列方法計提折舊。

(八)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出租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出售出租資產損益則列為營業外收支。

出租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25年。

(九) 利息資本化

購建固定資產或在建工程期間有關之利息費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號「利息資本化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應資本化者，將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各有關資產項下。此項資本化之利息費用，採該項資產之折舊方法，按該項資產之耐用年限予以提列折舊。

(十)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電話裝置費，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2-5年。

(十一) 退休金

本公司自民國85年底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揭露相關給付義務，淨退休金成本則自民國86年度開始認列。

(十二)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規定，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事項係依據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入帳，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則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則列為當年度損益。結算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負債之匯率風險，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相關淨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溢折價則於遠期外匯合約之存續期間平均攤銷，亦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所得稅費用(利益)

本公司之所得稅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科目。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若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未能歸屬於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四)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但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五)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一項支出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u>89年12月31日</u>	<u>88年12月31日</u>
庫 存 現 金	\$20	\$230
銀 行 存 款	<u>50,919</u>	<u>60,913</u>
合 計	<u><u>\$50,939</u></u>	<u><u>\$61,143</u></u>

民國89年及88年12月31日止，上列銀行存款中備償專戶餘額分別為1,911仟元及855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89年12月31日</u>	<u>88年12月31日</u>
應 收 票 據	\$92,674	\$117,840
減：備抵呆帳	<u>(1,365)</u>	<u>(1,789)</u>
應收票據淨額	<u>\$91,309</u>	<u>\$116,051</u>
應收關係人票據	\$80	\$38
減：備抵呆帳	<u>(0)</u>	<u>(0)</u>
應收關係人票據淨額	<u>\$80</u>	<u>\$38</u>
應 收 帳 款	\$149,943	\$111,869
減：備抵呆帳	<u>(2,507)</u>	<u>(1,938)</u>
應收帳款淨額	<u>\$147,436</u>	<u>\$109,931</u>
應收關係人帳款	\$61,925	\$40,959
減：備抵呆帳	<u>(1,597)</u>	<u>(0)</u>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u>\$60,328</u>	<u>\$40,959</u>

六、存貨淨額

	<u>89年12月31日</u>	<u>88年12月31日</u>
原 料	\$77,591	\$44,426
製 成 品	43,466	37,548
商 品	2,198	2,283
在 途 存 貨	<u>24,943</u>	<u>7,004</u>
小 計	148,198	91,26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3,968)</u>	<u>(3,118)</u>
合 計	<u>\$144,230</u>	<u>\$88,143</u>

民國89年及88年12月31日，上列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109,400仟元及70,000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七、長期投資

(一)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成本法：				
雅藝股份有限公司	\$1,367	0.49%	\$1,367	0.49%
權益法：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9,542	99.64%	162,581	99.64%
小 計	220,909		163,948	
減：備抵跌價損失	(1,367)		(1,367)	
合 計	<u>\$219,542</u>		<u>\$162,581</u>	

(二)採權益法評價之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其投資損益係按照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其明細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投 資 收 益	\$79,785	\$10,601
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差異攤銷數	4,609	4,609
未實現銷貨毛利沖銷數	(2,090)	0
投資價值調整數	0	(7,567)
合 計	<u>\$82,304</u>	<u>\$7,643</u>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係一般投資公司，帳列長期投資包括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等四家大陸地區公司及台灣之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基於擴展中國大陸市場之需要，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88年10月以總價 156,940仟元購入該公司99.64%股權，該項交易產生投資折額23,042仟元，分 5年攤銷為投資利益。

本公司於民國88年10月取得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64%之股權，取得時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約2,137.5仟股，其中1,190仟股係本公司於民國86年 5月直接出售予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項資產出售後三年內間接再買回之交易，依台財稅(一)第 01436號函規定，應將民國86年度認列之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4,024仟元視為未實現(帳列其他負債)。另依規定再買回資產帳面價值超過原出售資產帳面價值計 7,567仟元，應作為投資價值之調整並認列投資損失。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三)雅藝股份有限公司由於經營連年虧損，本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後於民國88年底已全數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四)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註二十四「附註揭露事項」之說明。

(五)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NEOLITE INVESTMENTS LTD.及達信企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持股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依規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

八、固定資產

項 目	89年12月31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141,453	\$0	\$141,453
房 屋 及 建 築	43,659	7,411	36,248
機 器 設 備	115,762	56,210	59,552
運 輸 設 備	11,959	8,279	3,680
辦 公 設 備	3,916	2,441	1,475
其 他 設 備	31,333	14,185	17,148
小 計	348,082	\$88,526	259,556
預 付 設 備 款	64,259		64,259
合 計	\$412,341		\$323,815

項 目	88年12月31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141,453	\$0	\$141,453
房 屋 及 建 築	38,683	5,798	32,885
機 器 設 備	99,267	44,643	54,624
運 輸 設 備	11,959	7,168	4,791
辦 公 設 備	3,694	1,927	1,767
其 他 設 備	22,589	10,609	11,980
小 計	317,645	\$70,145	247,500
預 付 設 備 款	3,708		3,708
合 計	\$321,353		\$251,208

(一)民國89年及88年12月31日止，上列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約為 105,556仟元及 101,327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本公司民國89年度及88年度利息支出總額各為5,341仟元及4,381仟元，利息資本化列入固定資產金額分別為1,377仟元及57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7.45%及7.45% 7.50%

。

(三)上述固定資產部分已提供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催收款	\$1,107	\$16,344
減：備抵呆帳	(1,107)	(16,344)
淨額	\$0	\$0

上述催收款係為收回有疑慮或逾期甚久無法收回之債權轉列，並依收回可能性提列備抵呆帳。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利率	契約期間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遠期信用狀借款	7.75% 9%	89.04.05-90.10.08	\$26,151	\$0
921震災週轉金借款	4.50%	89.08.09-90.08.09	13,333	0
合計			\$39,484	\$0

(一)民國89年度之利率約為4.50% 8.75%。

(二)短期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詳見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長期借款

貸款機構	利率	契約期間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台灣銀行	約7.275% 7.75%， 每年調整一次	83.10.22-98.10.22	\$45,345	\$48,846
交通銀行	無息借款	自產品開發完成 後之一年起分三 年償還	8,086	7,624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負債			(5,792)	(3,501)
合計			\$47,639	\$52,969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 (一)長期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十九「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 (二)本公司為購置廠房用地，於民國83年向台灣銀行借入80,000仟元，自民國85年10月22日起分 156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預計民國98年10月22日清償完畢。
- (三)交通銀行借款係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主導性產品「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PU樹脂」開發計劃所核撥之配合款，該計劃已於民國89年3月1日結案，並截至該日止本公司實際使用 8,086仟元，其相關說明請另參見附註二十三「其他重要事項」。
- (四)民國89年12月31日止，上述借款於未來年度應償還借款金額明細如下：

年 度	金 額
90年度	\$5,792
91年度	6,757
92年度	7,068
93年度	5,387
94年度	5,075
95年度以後	23,352
合 計	<u>\$53,431</u>

十二、普通股股本及增資案

- (一)1.本公司於民國88年 6月 2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54,000 仟元增資發行新股 5,400仟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88年6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後，以民國88年7月1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88年7月完成變更登記。
- 2.本公司於民國89年 5月 24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51,750仟元增資發行新股 5,175仟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89年6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後，以民國89年 6月29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89年 7月完成變更登記。
- (二)截至民國89年及8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465,750仟元及 414,000仟元，分為46,575仟股及41,4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在外，均為普通股。民國8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本來源如下：

股 本 來 源	金 額
原始設立資本	\$6,000
現 金 增 資	256,500
盈 餘 轉 增 資	203,250
合 計	<u>\$465,750</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三、資本公積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一稅後淨額	\$779	\$779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	3	3
合 計	\$782	\$782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以彌補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十四、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年度盈餘於提繳所得稅及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

1. 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2. 分配股息一分。
3. 如尚有盈餘再提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4.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三)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採剩餘股利政策，其主要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有的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步驟如下：

1. 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
2. 決定滿足此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
3. 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其餘可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方式為之）。
4. 剩餘之盈餘以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五、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一)依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凡本公司編制內之全職正式員工均適用之。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其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1.民國89年度及88年度精算之淨退休成本項目如下：

項 目	89年度	88年度
服 務 成 本	\$3,018	\$2,704
利 息 成 本	1,149	954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90	29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15)	(8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91	78
淨退休金成本	<u>\$4,433</u>	<u>\$3,944</u>

2.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0	\$0
非既得給付義務	(14,110)	(11,294)
累計給付義務	(14,110)	(11,294)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8,214)	(6,644)
預計給付義務	(22,324)	(17,93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912	1,638
提撥狀況	(20,412)	(16,30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0	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348	4,63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4,254	3,425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388)	(1,419)
應計退休金負債	<u>(\$12,198)</u>	<u>(\$9,656)</u>

(3) 截至民國89年及8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均為0元。

(4)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使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折現率	6%	6.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	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6%	6.5%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六、所得稅

(一)本公司繼續營業部門民國89年度及88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89年度	88年度
繼續營業部門之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	\$17,441	\$38,179
加：分離課稅所得費用	0	8
備抵呆帳超限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782	885
退休金超限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893)	(722)
提撥職工福利分5年攤銷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74	42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213)	(210)
未實現兌換損失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641)	466
未實現兌換利益所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06	69
長期投資已實現跌價損失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0	(7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758	1,26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1,279	77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21,893</u>	<u>\$39,980</u>

(二)所得稅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1. 民國88年及87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負債與資產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5,840	\$7,948
(2)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0	\$0
(3)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584	\$278
(4)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109	\$17,236
提撥職工福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938	\$2,232
未實現兌換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564	\$0
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968	\$3,118
提列退休金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416	\$7,843
長期投資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67	\$1,367
未實現兌換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338	\$1,114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	\$527	\$4,309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203	177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992	779
未實現兌換損失	641	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363	5,26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0)	(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363	5,26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584)	(27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779	\$4,987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超限	\$2,854	\$1,960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281	381
長期投資已實現跌價損失	342	34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477	2,68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0)	(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477	\$2,683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8,095	\$39,448
	89年度(預計)	88年度(實計)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5.17%	26.35%
上列民國89年度之可扣抵稅額含應付所得稅金額。		
(四)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89年度	88年度
86 年 度 以 前	\$18,418	\$18,418
87 年 度 以 後	185,218	145,646
合 計	\$203,636	\$164,064

(五)本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87年度。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七、每股盈餘

	89年度	88年度
稅後淨利(A)(仟元)	\$166,605	\$145,646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46,575	41,400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B)(仟股)	46,575	41,400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C)(仟股)	46,575	46,575
普通股之每股盈餘(A)/(B)(單位：元)	\$3.58	\$3.52
追溯調整後普通股每股盈餘(A)/(C)(單位：元)	\$3.58	\$3.13

民國88年度每股盈餘追溯調整係配合民國89年度盈餘轉增資，以俾利比較。有關增資案，請參見附註十二「普通股股本及增資案」之說明。

十八、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香港)	本公司之從屬公司之子公司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何 文 杰	本公司之董事長
劉 威 東	本公司之董事
盧 惠 彬	本公司之董事
張 正 海	本公司之董事(已於89年5月解任)
許 峻 樑	本公司之董事
李 建 安	本公司之監察人
李 國 賢	本公司之監察人
陳 月 娥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李 翠 珠	本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郭 英 灼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張 之 瑛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已於89年5月解任)
簡 秀 琴	本公司董事之配偶
劉 貴 花	本公司董事之二親等
簡 明 德	本公司董事配偶之二親等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關係人名稱	89年度		88年度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6	0.01	\$242	0.03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219,907	20.35	153,756	15.92
合 計	<u>\$220,043</u>		<u>\$153,998</u>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售係按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 3個月；對達信企業有限公司之銷售係以一般外銷價格之95% 97%辦理，收款期間約為120天。

2.進 貨

關係人名稱	89年度		88年度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606</u>	0.07	<u>\$230</u>	0.03

上開進貨係依一般交易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3個月。

3.應收與應付款項

因上述銷售、採購及其他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1)應收票據

關係人名稱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收票據淨額%	金 額	占應收票據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80</u>	0.09	<u>\$38</u>	0.03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收帳款 淨額%	金 額	占應收帳款 淨額%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61,882	29.78	\$40,925	27.12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3	0.02	34	0.02
減：備抵呆帳	(1,597)	(0.77)	(0)	—
合 計	<u>\$60,328</u>		<u>\$40,959</u>	

(3) 應付票據

關係人名稱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票據 淨額%	金 額	占應付票據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95</u>	0.15	<u>\$105</u>	0.20

(4) 應付帳款

關係人名稱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帳款 淨額%	金 額	占應付帳款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161</u>	0.12	<u>\$25</u>	0.03

(5)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名稱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其他應付款 淨額%	金 額	占其他應付款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0</u>	—	<u>\$557</u>	24.51

民國88年12月31日之其他應付款係因本公司與佑欣化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主導性計劃，應歸屬佑欣化學股份有限公司之補助款及配合款，其尚未動支部分，依規定存放於本公司專戶。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6) 應付費用

關係人名稱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費用 百分比%	金 額	占應付費用 百分比%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	—	\$31	0.16

上述應付費用主要係委託加工之應付加工費。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民國88年10月購買日興投資(股)公司之股權，其中部分係向關係人購買，其明細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購買股權(仟股)	購買價款
何 文 杰	717	\$10,041
劉 威 東	703	9,838
盧 惠 彬	703	9,848
張 正 海	4,470	62,576
許 峻 樑	703	9,848
李 建 安	454	6,350
李 國 賢	21	300
陳 月 娥	119	1,663
李 翠 珠	366	5,128
郭 英 灼	137	1,915
張 之 瑛	137	1,915
簡 秀 琴	245	3,427
劉 貴 花	53	741
簡 明 德	18	252
合 計	8,846	\$123,842

上開股權交易每股價格均為14元，係參考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每股淨值及證券分析專家之評估意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5. 佣金支出

本公司民國89年度及88年度支付達信企業有限公司外銷佣金分別為40仟元及69仟元。

6. 加工費

本公司委請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代工，民國89年度及88年度共支付加工費分別為46仟元及445仟元。

7. 本公司與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於民國86年共同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主導性新產品「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PU樹脂」開發計劃，請另參見附註二十三「其他重要事項」之說明。

十九、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89年及8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借款等用途之擔保品如下：

資 產 名 稱	8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	\$88,120	台灣銀行	長、短期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18,914	台灣銀行	長、短期借款
合 計	\$107,034		

資 產 名 稱	88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	\$88,120	台灣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19,871	台灣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合 計	\$107,991		

二十、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民國89年12月31日止，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信用狀金額約為 146,883仟元，已繳納之保證金為0元。

(二)民國8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融資及申請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總額約為413,182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三)本公司因訴訟案對阡安企業有限公司之資產申請假執行，阡安企業有限公司對假執行期間造成該公司之營業損失及信用損失，對本公司提請訴訟求償10,000仟元及利息，此案目前由高等法院判決阡安企業有限公司二審敗訴，惟其是否會提起上訴不得而知。

二十一、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二十二、重大之期後事項：無該事項。

二十三、其他重要事項

(一)投資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本公司未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89年12月31日		88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0,939	\$50,939	\$61,643	\$61,643
應收款項	299,153	299,153	266,979	266,979
長期投資	219,542	235,458	162,581	170,148
負債				
短期借款	39,484	39,484	0	0
應付款項	199,376	199,376	143,241	143,241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53,431	53,431	56,471	56,47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長、短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採成本法者依帳面淨值，採權益法評價者，依被投資公司淨值比例估計公平價值。
3.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照市場情況調整。而且本公司在借款合約上亦無特殊之借款條件，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二) 重大合約

本公司與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合稱甲方)於民國86年3月2日共同向經濟部工業局(以下稱乙方)申請主導性新產品「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PU樹脂」開發計劃(以下簡稱本計劃)，經經濟部工業局於民國87年2月核准，本計劃已於民國89年3月31日結案，實際由乙方提供並使用之配合款及補助款皆為16,172仟元。該主導性新產品已研發成功，目前處於試車階段，故尚未開始銷售。另本計劃係由本公司與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申請，有關本計劃之收支原則上由本公司與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各自享有或負擔百分之五十。

(三) 財務報表重分類

民國88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業經重分類以配合民國89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會計科目	原帳列金額	調整金額	分類後金額
預付費用－用品盤存	\$671	\$993	\$1,66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983	(993)	4,990

(四) 本公司民國89年度財務預測與89年度之實際數比較列示如下：

	89度預計數	89年度實際數	達成率(%) / 差異率(%)
營業收入淨額	\$1,012,399	\$1,080,504	106.72 / —
營業成本	(797,522)	(879,408)	110.27 / —
營業毛利	\$214,877	\$201,096	93.59 / —
稅前(損)益	\$199,939	\$188,498	94.28 / (5.72)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十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大陸投資資訊之揭露

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82年 8月23日(82)台財證第 01968號函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從事間接投資之情形，請詳見附表一。

(二)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 表 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 表 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 表 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十三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 表 五

(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 表 六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七、附表八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 表 九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此情形

二十五、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係生產工業塗料及合成樹脂等合成化學原料產品，其相關產品之性質及行銷方式均相似，尚無其他多角化之產業經營。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89年度及88年度皆無國外營運機構。

(三)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89年及88年度外銷銷貨收入總計分別為285,364仟元及202,323仟元，其明細如下：

地 區	89年度	88年度
香 港	\$284,158	\$199,112
義 大 利	0	647
印 尼	669	2,192
泰 國	537	372
合 計	<u>\$285,364</u>	<u>\$202,323</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89年及88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客 戶	89年度		88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 比 例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 比 例
達信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u>\$219,907</u>	19.95	<u>\$153,356</u>	15.96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公司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止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公司匯出 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聚脂多元醇樹脂	人民幣26,250仟元	(一)	—	—	—	—	45.83%	—	—	—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人民幣 9,977仟元	(一)	—	—	—	—	36.75%	—	—	—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丙烯酸樹脂	人民幣11,454仟元	(一)	—	—	—	—	55.06%	—	—	—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人民幣10,000仟元	(一)	—	—	—	—	30.80%	—	—	—

一、投資方式：本公司於民國88年度取得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99.64%股權，而該公司透過第三地區設立公司(NEOLITE INVESTMENTS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致本公司對大陸有間接投資之情形。

二、投資損益：本公司之長期投資並無直接對大陸被投資公司有投資變動及損益認列之情形。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名 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雅藝股份有限 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98,253股	\$1,367	0.49%	—	—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日興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1,210仟股	219,542	99.64%	21.01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 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日勝化工 股份有限 公司	京華威鋒 2號基金	短期投資	—	—	—	—	7,251仟單位	\$95,000	7,251仟單位	\$95,245	\$95,000	\$245	—	—
日勝化工 股份有限 公司	復華債券 基金	短期投資	—	—	—	—	13,957仟單位	156,000	13,957仟單位	156,371	156,000	371	—	—
日勝化工 股份有限 公司	國際萬華 基金	短期投資	—	—	—	—	8,995仟單位	110,000	8,995仟單位	110,250	110,000	250	—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日勝化工 股份有限 公司	達信企業 股份有限 公司	子公司所投資 之孫公司	銷 貨	\$219,907	20.35%	T/T 120天	—	—	應收帳款： \$61,882	29.78%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投市信義街257巷1弄6號1樓	一般投資業	\$156,940	\$156,940	11,210仟股	99.64%	\$219,542	\$80,074	\$82,304	(註1)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	USD1,663.2仟元	USD1,663.2仟元	USD1,663.2仟元 (出資額)	100.00%	\$203,814	USD1,501仟元	—	(註2)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FIAT, 2/F, Yean FAT Industrial Building 25 Wang Chia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進出口貿易	USD12.2仟元	USD12.2仟元	USD12.2仟元 (出資額)	100.00%	USD636仟元	USD259仟元	—	(註3)

(註1)：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孫公司。

(註3)：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孫公司之子公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 者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對 個 別 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本期最 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原 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業務往來 金 額	資金貸與 最高限額
										名稱	價 值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往來	未設定	USD117.2仟元	USD117.2仟元	無	營業週轉	—	—	—	—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往來	未設定	USD120仟元	USD120仟元	8.36%	營業週轉	—	—	—	—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往來	未設定	USD287.6仟元	USD287.6仟元	9.60%	營業週轉	—	—	—	—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對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短期投資	2,047仟股	\$39,934	4.40%	\$17.88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625仟股	18,581	47.73%	7.08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663.2仟元 (出資額)	203,814	100.00%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出 資 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2.2仟元	USD636仟元	100.00%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610仟元	USD2,815仟元	46.00%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96仟元	USD657仟元	16.33%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339.3仟元	USD209仟元	24.59%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87仟元	USD226仟元	15.58%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九：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人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之比率	
達信企業 有限公司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進 貨	USD7,057仟元	100.00%	T/T 120天	—	—	USD1,931仟元	100.00%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照第三段所述之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上開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管會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
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二 月 十 日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九十 年及 八十九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90 年 12 月 31 日	%	89 年 12 月 31 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0 年 12 月 31 日	%	89 年 12 月 31 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四）	\$28,246	2.72	\$50,939	4.80	2100	短期借款（註十）	\$46,792	4.51	\$133,841	12.60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壞帳\$1,711及\$1,365）（註二、五）	117,894	11.36	86,258	8.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十一）	34,805	3.35	0	0.00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備抵壞帳\$0及\$0）（註二、五、十九）	11,228	1.08	5,131	0.48	2120	應付票據	47,787	4.60	61,563	5.80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壞帳\$1,549及\$2,507）（註二、五）	90,131	8.68	144,283	13.58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註十九）	1,894	0.18	427	0.04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備抵壞帳\$1,267及\$1,597）（註二、五、十九）	48,195	4.64	63,481	5.98	2140	應付帳款	36,497	3.52	42,868	4.04
1160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壞帳\$0及\$0）	5,068	0.49	4,633	0.4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十九）	584	0.06	161	0.02
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備抵壞帳\$0及\$0）（註十九）	2	0.00	0	0.00	2160	應付所得稅（註二、十七）	3,592	0.35	758	0.07
120X	存貨（註二、六）	140,383	13.53	144,230	13.58	2170	應付費用	19,081	1.84	21,338	2.01
1250	預付費用	1,543	0.15	2,353	0.22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註十九）	908	0.09	0	0.00
1260	預付款項	8,880	0.86	5,322	0.50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1,262	1.08	17,679	1.66
1280	其他流動資產（註二、十七）	2,372	0.23	1,912	0.18	2260	預收款項	236	0.02	0	0.00
11XX	小 計	453,942	43.74	508,542	47.88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註十二）	11,872	1.14	5,792	0.55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註二、七）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73	0.04	258	0.02
1420	長期投資	235,129	22.66	219,542	20.67	21XX	小 計	215,683	20.78	284,685	26.81
14XX	小 計	235,129	22.66	219,542	20.67	24XX	長期負債				
15XX	固定資產（註二、八、十九、廿）					2420	長期借款（註十二）	33,693	3.25	47,639	4.49
15X1	成本：					24XX	小 計	33,693	3.25	47,639	4.49
1501	土地	141,453	13.63	141,453	13.32	28XX	其他負債				
1521	房屋及建築	52,778	5.09	43,659	4.1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二、十六）	16,024	1.54	12,198	1.15
1531	機器設備	194,886	18.78	115,762	10.90	2820	存入保證金	62	0.01	63	0.00
1551	運輸設備	10,718	1.03	11,959	1.12	2880	其他負債－其他（註七）	4,024	0.39	4,024	0.38
1561	辦公設備	4,121	0.40	3,916	0.37	28XX	小 計	20,110	1.94	16,285	1.53
1681	其他設備	37,576	3.62	31,333	2.95	2XXX	負債合計	269,486	25.97	348,609	32.83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441,532	42.55	348,082	32.77	3XXX	股東權益				
15X9	減：累積折舊	(109,755)	(10.58)	(88,526)	(8.33)	31XX	股本				
1672	預付設備款	4,294	0.41	64,259	6.05	3110	普通股股本（註十三）	518,000	49.91	465,750	43.8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36,071	32.38	323,815	30.49	32XX	資本公積（註十四）				
17XX	無形資產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905	0.09	779	0.07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註二）	0	0.00	388	0.04	3260	長期投資	5,000	0.48	3	0.00
17XX	小 計	0	0.00	388	0.04	33XX	保留盈餘（註十五、十七）				
18XX	其他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730	5.18	37,069	3.49
1800	出租資產（註二）	3,789	0.37	3,924	0.37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75,360	16.90	203,636	19.17
1820	存出保證金	1,363	0.13	1,405	0.1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註二）	15,304	1.47	6,281	0.59
1830	遞延費用（註二）	3,085	0.30	1,034	0.09	3XXX	小 計	768,299	74.03	713,518	67.17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減備抵壞帳\$3,437及\$1,107)(註二、九)	0	0.00	0	0.00						
1860	遞延所得稅（註二、十七）	4,406	0.42	3,477	0.33						
18XX	小 計	12,643	1.22	9,840	0.92						
1XXX	資產總計	\$1,037,785	100.00	\$1,062,127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37,785	100.00	\$1,062,127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九十 年及 八十九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90 年 度	%	89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1,140,266	102.07	\$1,102,024	101.99
4170	銷貨退回	(4,889)	(0.44)	(5,729)	(0.53)
4190	銷貨折讓	(18,213)	(1.63)	(15,791)	(1.4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註二)	1,117,164	100.00	1,080,504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註二)				
5110	銷貨成本	(918,447)	(82.21)	(879,408)	(81.39)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註二)	(918,447)	(82.21)	(879,408)	(81.39)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198,717	17.79	201,096	18.61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9,026)	(3.49)	(40,446)	(3.7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309)	(2.54)	(40,785)	(3.7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768)	(1.50)	(17,909)	(1.66)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14,614	10.26	101,956	9.44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442	0.04	416	0.04
7120	投資收益	35,197	3.15	82,304	7.6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8	0.02	0	0.00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483	0.04	1,540	0.14
7150	存貨盤盈	6,926	0.62	7,794	0.72
7160	兌換利益	5,424	0.49	9,389	0.87
7210	租金收入	275	0.02	271	0.02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04	0.04	414	0.04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875	0.26	0	0.00
7480	什項收入	569	0.05	2,337	0.22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52,763	4.73	104,465	9.67
7500	營業外費用				
7510	利息費用	(2,840)	(0.25)	(3,964)	(0.37)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44)	(0.02)	0	0.00
7550	存貨盤損	(6,689)	(0.60)	(5,074)	(0.47)
7560	兌換損失	(4,638)	(0.42)	(7,802)	(0.72)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0	0.00	(850)	(0.08)
7580	財務費用	(182)	(0.02)	(45)	0.00
7880	什項支出	(855)	(0.08)	(188)	(0.02)
7500	營業外費用合計	(15,448)	(1.39)	(17,923)	(1.66)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151,929	13.60	188,498	17.45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註二、十七)	(13,357)	(1.20)	(21,893)	(2.03)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138,572	12.40	166,605	15.42
9600	本期淨利(損)	\$138,572	12.40	\$166,605	15.42
9910	簡單每股盈餘(元): (註二、十八)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2.68		3.22	
9950	本期淨利(淨損)	\$2.68		\$3.2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

經 理 人 :

主 辦 會 計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民國 8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14,000	\$782	\$22,505	\$164,064	\$(2,005)	\$599,346
8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4,564	(14,564)		0
現金股利				(51,750)		(51,750)
董監酬勞				(2,691)		(2,691)
員工紅利				(6,278)		(6,278)
股票股利	51,750			(51,75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286	8,286
89 年度稅後淨利				166,605		166,605
民國 9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5,750	\$782	\$37,069	\$203,636	\$6,281	\$713,518
8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6,661	(16,661)		0
現金股利				(87,475)		(87,475)
董監酬勞				(3,101)		(3,101)
員工紅利				(7,235)		(7,235)
股票股利	52,250			(52,250)		0
被投資公司資產重估增值		4,997				4,9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23	9,023
90 年度稅後淨利				138,572		138,57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126		(126)		0
民國 9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518,000	\$5,905	\$53,730	\$175,360	\$15,304	\$768,299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

經 理 人 :

主 辦 會 計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0 年 度	8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138,572	\$166,60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2,951	18,516
攤銷費用	949	337
固定資產轉其他費用	33	0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2,875)	0
處分資產損失	244	0
處分資產利益	(168)	0
存貨跌價損失	0	850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		
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1,567)	(48,674)
兌換(利益)損失	(416)	(1,81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1,636)	24,74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6,097)	(4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54,152	(37,50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286	(19,36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35)	(2,4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	0
存貨(增加)減少	6,722	(56,938)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810	(68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558)	10,65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60)	3,07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929)	(79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3,451)	6,551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1,467	(1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371)	5,289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23	136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2,834	(24,25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257)	2,09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減少)	908	(55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331)	4,21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36	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15	(468)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4,214	3,5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7,363	53,1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25	0
購入固定資產	(30,347)	(81,41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2	17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3,000)	2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2,980)	(81,15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前期購入固定資產應付金額	(9,571)	(998)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7,049)	81,20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4,805	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7,866)	(3,039)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0	(435)
支付董監事酬勞	(3,101)	(2,691)
支付員工紅利	(7,235)	(6,278)
發放現金股利	(87,475)	(51,7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67,492)	16,011
匯率影響數	416	1,8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693)	(10,2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939	61,1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246	\$50,93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5,098	\$5,341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2,840	\$3,855
本期支付所得稅	\$12,031	\$47,30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1,872	\$5,792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35,507	\$90,987
減：期末應付數	(5,160)	(9,571)
本期固定資產支付數	\$30,347	\$81,41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中華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8年 5月15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一)三聚氰胺樹脂、鄰苯二甲酐樹脂、壓克力樹脂、石炭酸樹脂、環氧樹脂、氨基甲酸酯樹脂、尿素樹脂、矽酮樹脂、聚酯樹脂、丁烯二酸樹脂等各種塗料用、油墨用、紡織用、建築用、防水用、膠皮用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二)膠合劑表面處理劑、彈性體樹脂塗料、各種發泡體樹脂及其加工品接著劑塑膠加工用安全劑並觸媒等合成化學原料之製造及銷售(管制品除外)。
- (三)各種樹脂助劑添加劑之製造及銷售。
- (四)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有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二)短期投資

受益憑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期末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當成本高於市價時，即提列短期投資跌價損失並列入當期營業外支出。

(三)備抵呆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四)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製）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及淨變現價值減正常毛利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五)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意圖長期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列為長期投資。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不及百分之二十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為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投資跌價損失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減列跌價損失後之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有差額，若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平均法按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前項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確定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市價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如出售或處分資產)，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

被投資公司若增減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減少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結果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聯屬公司間交易：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若尚未實現者，則予遞延，並於實現時再予認列。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

持有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應編製合併報表，惟若子公司營業性質不同不宜合併者或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則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然個別子公司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雖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但其所有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仍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以上之子公司編入合併報表，直至未編入合併報表子公司各該項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所占比率降至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二十。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股票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六)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

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依交易實質判斷風險與報酬之歸屬，若經判斷報酬或風險歸屬賣方，則視為融資行為。反之，則視為買賣行為。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資產項下，賣回時視為資產之變現，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收入。

附買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即應付附買回債券(票券)為融資工具，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負債項下，買回時視為負債之清償，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支出。

(七)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如有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折舊性資產計提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為25年；機器設備為5-10年；運輸設備為5年；辦公設備為3-11年；其他設備為3-12年。

折舊性資產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以估計仍可使用年數並重新估計殘值後，按原提列方法計提折舊。

(八)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出租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出售出租資產損益則列為營業外收支。

出租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25年。

(九)利息資本化

購建固定資產或在建工程期間有關之利息費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號「利息資本化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應資本化者，將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各有關資產項下。此項資本化之利息費用，採該項資產之折舊方法，按該項資產之耐用年限予以提列折舊。

(十)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電話裝置費及新產品技術移轉費，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2-5年。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自民國85年底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揭露相關給付義務，淨退休金成本則自民國86年度開始認列。

(十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事項係依據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入帳，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則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則列為當年度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所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為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報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但若為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匯率變動風險者，其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若為規避可辨認外幣承諾匯率變動風險者，其兌換損益均遞延至實際交易發生時，作為交易價格之調整項目；惟兌換損失遞延後若將導致以後會計期間發生損失時，該部分之兌換損失不予遞延。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金額超過其所規避之可辨認外幣承諾金額時，其兌換差額(稅後淨額)超過可辨認外幣承諾之兌換差額部分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科目。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若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未能歸屬於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五)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但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六)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七)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一項支出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該事項。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零 用 金	\$20	\$20
銀 行 存 款	21,338	50,919
約 當 現 金	6,888	0
合 計	<u>\$28,246</u>	<u>\$50,939</u>

(一)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上列銀行存款中備償專戶餘額分別為1,357仟元及1,911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約當現金係指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五、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u>90年12月31日</u>	<u>89年12月31日</u>
應 收 票 據	\$119,605	\$87,623
減：備抵呆帳	<u>(1,711)</u>	<u>(1,365)</u>
應收票據淨額	<u>\$117,894</u>	<u>\$86,258</u>
應收關係人票據	\$11,228	\$5,131
減：備抵呆帳	<u>(0)</u>	<u>(0)</u>
應收關係人票據淨額	<u>\$11,228</u>	<u>\$5,131</u>
應 收 帳 款	\$91,680	\$146,790
減：備抵呆帳	<u>(1,549)</u>	<u>(2,507)</u>
應收帳款淨額	<u>\$90,131</u>	<u>\$144,283</u>
應收關係人帳款	\$49,462	\$65,078
減：備抵呆帳	<u>(1,267)</u>	<u>(1,597)</u>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u>\$48,195</u>	<u>\$63,481</u>

六、存貨淨額

	<u>90年12月31日</u>	<u>89年12月31日</u>
原 料	\$58,929	\$77,591
製 成 品	73,549	43,466
商 品	733	2,198
在 途 存 貨	<u>8,265</u>	<u>24,943</u>
小 計	141,476	148,19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1,093)</u>	<u>(3,968)</u>
合 計	<u>\$140,383</u>	<u>\$144,230</u>

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上列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135,363仟元及109,400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七、長期投資

(一)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成本法：				
雅藝股份有限公司	\$1,367	0.49%	\$1,367	0.49%
權益法：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5,129	99.64%	219,542	99.64%
小 計	236,496		220,909	
減：備抵跌價損失	(1,367)		(1,367)	
合 計	<u>\$235,129</u>		<u>\$219,542</u>	

(二)採權益法評價之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其投資損益係按照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其明細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投 資 收 益	\$31,495	\$79,785
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差異攤銷數	4,609	4,609
未實現銷貨毛利沖銷數	(2,997)	(2,090)
已實現銷貨毛利回轉數	2,090	0
合 計	<u>\$35,197</u>	<u>\$82,304</u>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係一般投資公司，帳列長期投資包括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等五家大陸地區公司及台灣之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基於擴展中國大陸市場之需要，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88年10月以總價 156,940仟元購入該公司99.64%股權，該項交易產生投資折額23,042仟元，分 5年攤銷為投資利益。

本公司於民國88年10月取得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64%之股權，取得時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約2,137.5仟股，其中1,190仟股係本公司於民國86年 5月直接出售予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項資產出售後三年內間接再買回之交易，依台財稅(一)第 01436號函規定，應將民國86年度認列之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4,024仟元視為未實現(帳列其他負債)。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三)雅藝股份有限公司由於經營連年虧損，本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後於民國88年底已全數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四)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註二十五「附註揭露事項」之說明。

(五)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NEOLITE INVESTMENTS LTD.及達信企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與本公司之子公司共同持股超過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依規定列入合併報表之編製主體。

八、固定資產

項 目	90年12月31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141,453	\$0	\$141,453
房 屋 及 建 築	52,778	9,255	43,523
機 器 設 備	194,886	71,561	123,325
運 輸 設 備	10,718	8,142	2,576
辦 公 設 備	4,121	2,815	1,306
其 他 設 備	37,576	17,982	19,594
小 計	441,532	\$109,755	331,777
預 付 設 備 款	4,294		4,294
合 計	\$445,826		\$336,071

項 目	89年12月31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141,453	\$0	\$141,453
房 屋 及 建 築	43,659	7,411	36,248
機 器 設 備	115,762	56,210	59,552
運 輸 設 備	11,959	8,279	3,680
辦 公 設 備	3,916	2,441	1,475
其 他 設 備	31,333	14,185	17,148
小 計	348,082	\$88,526	259,556
預 付 設 備 款	64,259		64,259
合 計	\$412,341		\$323,815

(一)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上列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約為 113,975仟元及 105,556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本公司民國90年及89年度利息支出總額各為5,098仟元及5,341仟元，利息資本化列入固定資產金額分別為 2,258仟元及 1,377仟元，民國90年及89年度之資本化利率分別為7.32% 7.44%及7.45%。

(三)上述固定資產部分已提供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九、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催收款	\$3,437	\$1,107
減：備抵呆帳	(3,437)	(1,107)
淨額	\$0	\$0

上述催收款係為收回有疑慮或逾期甚久無法收回之債權轉列，並依收回可能性提列備抵呆帳。

十、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利率	契約期間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921 震災週轉金借款	4.50%	89.08.09-90.08.09	\$0	\$13,333
遠期信用狀借款	4.80%	90.04.05-91.10.08	3,537	26,151
應付承兌票款	—	90.04.05-91.10.08	43,255	94,357
合計			\$46,792	\$133,841

(一)上述應付承兌票款係遠期信用狀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開始計息之款項。

(二)短期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機構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國際票券	\$35,000	\$0
減：未攤銷折價	(195)	(0)
合計	\$34,805	\$0

上列應付短期票券於民國90年度之利率區間約為4.05% 4.10%。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二、長期借款

貸 款 機 構	利 率	契約期間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台 灣 銀 行	約7.26% 7.75%, 每年調整一次	83.10.22-98.10.22	\$0	\$45,345
台 灣 銀 行	4.40%	90.12.03-93.12.03	20,000	0
交 通 銀 行	無息借款	自產品開發完成 後之一年起分三 年償還	6,065	8,086
中 國 商 銀	3%	90.12.03-97.12.03	19,500	0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負債			(11,872)	(5,792)
合 計			<u>\$33,693</u>	<u>\$47,639</u>

(一)長期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本公司為購置廠房用地，於民國83年向台灣銀行借入80,000仟元，原應自民國85年10月22日起分 156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惟本公司基於利率之考量，並與該行達成協議，而於民國90年分別向台灣銀行及中國商銀另外借入20,000仟元及19,500仟元，以提前償還該借款。

(三)交通銀行借款係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主導性產品「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PU樹脂」開發計劃所核撥之配合款。

(四)民國90年12月31日止，上述借款於未來年度應償還借款金額明細如下：

年 度	金 額
91.1.1 91.12.31	\$11,872
92.1.1 92.12.31	12,158
93.1.1 93.12.31	10,435
94.1.1 94.12.31	2,800
95.1.1 95.12.31	2,800
96年度 以 後	5,500
合 計	<u>\$45,565</u>

十三、股本及增資案

(一)本公司於民國89年5月24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51,750仟元增資發行新股5,175仟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89年 6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後，以民國89年 6月29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89年 7月完成變更登記。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本公司於民國90年 5月 11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52,250仟元增資發行新股 5,225仟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90年7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後，以民國90年 9月 1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90年9月完成變更登記。

(三)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 518,000仟元及 465,750仟元，分為 51,800仟股及 46,575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在外，均為普通股。民國9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本來源如下：

股 本 來 源	金 額
原始設立資本	\$6,000
現 金 增 資	256,500
盈 餘 轉 增 資	255,500
合 計	\$518,000

十四、資本公積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稅後淨額	\$905	\$779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	5,000	3
合 計	\$5,905	\$782

依公司法規定，上列資本公積除下述用途外，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一)公司於盈餘公積彌補虧損後，仍有不足時，始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十五、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且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年度盈餘於提繳所得稅及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

- 1.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 2.分配股息百分之十。
- 3.如尚有餘額再提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 4.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三)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民國91年 1月23日之董事會通過修正公司章程第三十條如下：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PU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十六、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一)依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凡本公司編制內之全職正式員工均適用之。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二)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其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1.民國90年度及89年度精算之淨退休成本項目如下：

項 目	90年度	89年度
服 務 成 本	\$3,512	\$3,018
利 息 成 本	1,311	1,14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90	29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12)	(11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12	91
淨退休金成本	\$5,113	\$4,433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0	\$0
非既得給付義務	(14,664)	(14,110)
累計給付義務	(14,664)	(14,11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827)	(8,214)
預計給付義務	(21,491)	(22,32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062	1,912
提撥狀況	(19,429)	(20,412)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0	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058	4,34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653)	4,25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0	(3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024)	(\$12,198)

3. 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均為0元。

4.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使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折現率	4.5%	6%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75%	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4.5%	6%

十七、所得稅

(一) 本公司繼續營業部門民國90年及89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繼續營業部門之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	\$14,865	\$17,441
加：備抵呆帳超限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425)	3,782
退休金超限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1,053)	(893)
提撥職工福利分5年攤銷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98	74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719	(213)
未實現兌換損失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507	(641)
未實現兌換利益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33)	306
所得稅投資抵減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669)	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0	75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52)	1,279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3,357	\$21,893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所得稅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1.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7,015	\$5,840
(2)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0	\$0
(3)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251	\$584
(4)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216	\$2,109
提撥職工福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44	1,938
未實現兌換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35	2,564
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3	3,968
提列退休金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629	11,416
長期投資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67	1,367
所得稅投資抵減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69	0
未實現兌換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004	2,338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	\$1,304	\$527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229	203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73	99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4	641
所得稅投資抵減	669	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609	2,36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0)	(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609	2,36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1)	(584)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2,358	\$1,779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超限	\$3,907	\$2,854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157	281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342	34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406	3,47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0)	(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406	\$3,477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三)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投資於研究與發展人才培訓及自動化設備或技術而享有之投資抵減列示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有效期限
九十年	\$669	90 94年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4,094	\$28,095
	90年度(預計)	89年度(實際)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1.27%	15.24%

1.民國89年度盈餘分配之扣抵比例為15.24%，分配基準日為民國90年9月1日。

2.民國90年度之可扣抵稅額比例計算係包含本年度應付所得稅金額。

(五)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86 年 度 以 前	\$18,418	\$18,418
87 年 度 以 後	156,942	185,218
合 計	\$175,360	\$203,636

(六)本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88年度。

十八、每股盈餘

	90年度	89年度
稅後淨利(A)(仟元)	\$138,572	\$166,605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1,800	46,57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B)(仟股)	51,800	46,575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C)(仟股)	51,800	51,800
普通股之每股盈餘(A)/(B)(單位：元)	\$2.68	\$3.58
追溯調整後普通股每股盈餘(A)/(C)(單位：元)	\$2.68	\$3.22

民國89年度每股盈餘追溯調整係配合民國90年 7月盈餘轉增資，以俾利比較。有關增資案，請參見附註十三「股本及增資案」之說明。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九、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孫公司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註一)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監察人為該公司之董事長(註二)

(註一)：該公司董事長何勇雄於民國90年 5月當選為本公司董事。

(註二)：該公司董事長莊惟岩於民國90年 5月當選為本公司監察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關係人名稱	90年度		89年度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575	0.23	\$136	0.01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240,860	21.56	219,907	20.35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4,775	1.32	14,732	1.36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128	1.53	6,489	0.60
合 計	<u>\$275,338</u>		<u>\$241,264</u>	

上述對關係人之銷售，除對達信企業有限公司之銷售係以一般外銷價格之95% 97%辦理，收款期間為 120天(實際收款期間約為80 85天)外，餘皆係按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3個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進 貨

關係人名稱	90年度		89年度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727	0.46	\$606	0.07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280	0.16	1,700	0.20
合 計	\$5,007		\$2,306	

上開進貨係依一般交易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3個月。

3.應收與應付款項

因上述銷售、採購及其他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1)應收票據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收票據淨額%	金 額	占應收票據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32	0.95	\$80	0.09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6,208	4.81	3,615	3.96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788	2.93	1,436	1.57
合 計	\$11,228		\$5,131	

(2)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收帳款淨額%	金 額	占應收帳款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09	0.15	\$43	0.02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45,761	33.08	61,882	29.78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933	1.40	1,463	0.70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59	1.13	1,690	0.81
減：備抵呆帳	(1,267)	(0.92)	(1,597)	(0.77)
合 計	\$48,195		\$63,481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應付票據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票據 淨額%	金 額	占應付票據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494	3.01	\$95	0.15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400	0.81	332	0.54
合 計	<u>\$1,894</u>		<u>\$427</u>	

(4)應付帳款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帳款 淨額%	金 額	占應付帳款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584</u>	1.57	<u>\$161</u>	0.37

(5)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其他應收款 淨額%	金 額	占其他應收款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2</u>	0.04	<u>\$0</u>	—

(6)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其他應付款 淨額%	金 額	占其他應付款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908</u>	7.46	<u>\$0</u>	—

上列其他應付款項係本公司向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購入機器設備，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尚未支付部份。

4.佣金支出

本公司民國89年度支付達信企業有限公司外銷佣金為40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十、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借款等用途之擔保品如下：

資 產 名 稱	9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	\$88,120	台灣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17,958	台灣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32,855	中國商銀	長期借款
合 計	\$138,933		

資 產 名 稱	8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	\$88,120	台灣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18,914	台灣銀行	長期借款
合 計	\$107,034		

二十一、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民國9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尚有未使用餘額約27,109仟元。
- (二)民國9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發行商業本票及融資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總額約為 540,524仟元。
- (三)本公司因訴訟案對阡安企業有限公司之資產申請假執行，阡安企業有限公司對假執行期間造成該公司之營業損失及信用損失，對本公司提請訴訟求償10,000仟元及利息，此案目前尚在最高法院審理中。
- (四)本公司於民國90年12月19日與貫仁企業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購買南投市大崗段504地號之土地及廠房，買賣總價為3,100萬元，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預付定金 100萬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二十二、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十三、重大之期後事項：無該事項。

二十四、其他重要事項

(一)投資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為避險目的而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係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於民國90年12月31日已無餘額。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246	\$28,246	\$50,939	\$50,939
應收款項	267,448	267,448	299,153	299,153
長期投資	235,129	249,479	219,542	235,458
負債				
短期借款	46,792	46,792	133,841	133,841
應付短期票券	34,805	34,805	0	0
應付款項	86,762	86,762	105,019	105,019
長期借款	45,565	45,565	53,431	53,431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款項。
- 2.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採成本法者依帳面淨值，採權益法評價者，依被投資公司淨值比例估計公平價值。
- 3.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照市場情況調整。而且本公司在借款合同上亦無特殊之借款條件，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財務報表重分類

民國89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業經重分類以配合民國90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會計科目	原帳列金額	調整金額	重分類後金額
應收票據	\$91,309	(\$5,051)	\$86,258
應收票據—關係人	80	5,051	5,131
應收帳款	147,436	(3,153)	144,283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328	3,153	63,481
短期借款	39,484	94,357	133,841
應付帳款	137,225	(94,357)	42,868
應付票據	61,895	(332)	61,563
應付票據—關係人	95	332	427

(三)本公司民國90年度財務預測與90年度之實際數比較列示如下：

	90年度 預計數	90年度 實際數	達成率(%) / 差異率(%)
營業收入淨額	\$1,143,590	\$1,117,164	97.69 / (2.31)
營業成本	(948,661)	(918,447)	96.82 / (3.18)
營業毛利	\$194,929	\$198,717	101.94 / 1.94
稅前(損)益	\$142,476	\$151,929	106.63 / 6.63

二十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大陸投資資訊

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82年 8月23日(82)台財證(六)第 01968號函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從事間接投資之情形，請詳見附表一。

(二)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 表 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 表 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十四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 表 四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 表 五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六、附表七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 表 八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此情形

二十六、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係生產工業塗料及合成樹脂等合成化學原料產品，其相關產品之性質及行銷方式均相似，尚無其他多角化之產業經營。

(二)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民國90年度及89年度皆無國外營運機構。

(三)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90年及89年度外銷銷貨收入總計分別為291,494仟元及285,364仟元其明細如下：

地 區	90年度	89年度
香 港	\$284,242	\$284,158
印 尼	726	669
泰 國	6,526	537
合 計	<u>\$291,494</u>	<u>\$285,364</u>

(四)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90年及89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

客 戶	90年度		89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 比 例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 比 例
達信企業有 限公司	\$240,860	21.56%	\$219,907	20.35%
上銓企業有 限公司	125,998	11.28%	79,265	7.33%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公司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止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公司匯出 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聚脂多元醇樹脂	人民幣26,250仟元	—	—	—	\$30,945	—	45.83%	—	—	\$30,945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人民幣 9,977仟元	—	—	—	19,149	—	36.74%	—	—	19,149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丙烯酸樹脂	人民幣11,454仟元	—	—	—	—	—	58.50%	—	—	—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人民幣10,000仟元	—	—	—	—	—	30.80%	—	—	—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鞋底原液類化工產品	人民幣 9,960仟元	—	—	—	—	—	61.97%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50億元以下)*40%
—	—	307,320

(註一)：投資方式：由日興公司透過第三地區之NEOLITE 公司再投資上述大陸地區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本公司之長期投資並無直接對大陸被投資公司有投資變動及損益認列之情形。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雅藝股份有限 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98,253股	\$1,367	0.49%	—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日興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1,210仟股	235,129	99.64%	\$22.26(註)	

註：係為每股淨值。(單位為新台幣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日勝化工 股份有限 公司	達信企業 有限公司	子公司所投資 之孫公司	銷 貨	\$240,860	21.56%	T/T 120天	—	—	應收帳款： \$45,761	17.11%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投市信義街257巷1弄6號1樓	一般投資業	\$156,940	\$156,940	11,210仟股	99.64%	\$235,129	\$33,750	\$35,197	(註1)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	USD1,663.2仟元	USD1,663.2仟元	USD1,663.2仟元 (出資額)	100.00%	\$226,259	USD1,789仟元	—	(註2)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北路10號	水性樹脂助劑製造加工	\$84,300	\$26,250	7,960仟股	99.50%	\$58,430	(\$26,230)	—	(註2)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FIAT, 2/F, Yean FAT Industrial Building 25 Wang Chia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進出口貿易	USD12.2仟元	USD12.2仟元	USD12.2仟元 (出資額)	100.00%	USD545仟元	USD29仟元	—	(註3)

(註1)：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孫公司。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孫公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 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名 稱	價 值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日興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USD117.2仟元	—	無	2	—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USD831.6仟元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溫州德泰樹 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USD120仟元	USD98仟元	10.00%	2	—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晉江德福樹 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USD287.6仟元	USD167.3仟元	9.60%	2	—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註1)：係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係以NEOLITE公司實收資本額的50%為總限額。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對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短期投資	884仟股	\$16,007	1.71%	\$20.55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7,960仟股	58,430	99.50%	—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663.2仟元 (出資額)	226,259	100.00%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出 資 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2.2仟元	USD545仟元	100.00%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610仟元	USD3,953仟元	46.00%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96仟元	USD691仟元	16.33%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339.3仟元	USD344仟元	24.59%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87仟元	USD429仟元	15.58%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360仟元	USD53仟元	30.00%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人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之比率	
達信企業 有限公司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最終控股公司	進 貨	USD7,118仟元	99.69%	T/T 120天	—	—	USD1,329仟元	100.00%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核閱報告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計資產負債表，暨截至該日止之民國九十年度之預計損益表、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預計現金流量表，係管理階層根據目前環境與將來最可能發生之情況，對預測期間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所作之估計。

上開預計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財務預測核閱要點」，採用必要之核閱程序，包括對基本假設及預測表達之評估，予以核閱竣事。

附列之民國九十年度及八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係供參考比較。該報表業經本會計師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十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三十日查核竣事，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認為上開預計財務報表係依照「財務預測編製要點」及合理之基本假設編製。惟預測具不確定性，其實際結果未必與預測相符。核閱報告出具後，如實際情況變更，非經受任重新核閱，本會計師不再更新核閱報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管會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
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四 月 十 日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資產負債表－資產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預 測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訊			
		91年12月31日	%	90年12月31日	%	89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39,205	3.42	\$28,246	2.72	\$50,939	4.80
1120	應收票據	158,563	13.84	117,894	11.36	86,258	8.12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	0	0.00	11,228	1.08	5,131	0.48
1140	應收帳款	77,869	6.80	90,131	8.68	144,283	13.5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8,741	7.75	48,195	4.64	63,481	5.98
1160	其他應收款	3,270	0.29	5,068	0.49	4,633	0.44
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0	0.00	2	0.00	0	0.00
120X	存貨	141,804	12.38	140,383	13.53	144,230	13.58
1250	預付費用	1,737	0.15	1,543	0.15	2,353	0.22
1260	預付款項	1,471	0.13	8,880	0.86	5,322	0.50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1,660	0.15	2,372	0.23	1,912	0.18
11XX	流動資產小計	514,320	44.91	453,942	43.74	508,542	47.88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20	長期投資	259,084	22.62	235,129	22.66	219,542	20.67
14XX	小 計	259,084	22.62	235,129	22.66	219,542	20.67
15XX	固定資產						
15X1	成本：						
1501	土 地	169,453	14.79	141,453	13.63	141,453	13.32
1521	房屋及建築	55,778	4.87	52,778	5.09	43,659	4.11
1531	機器設備	220,568	19.26	194,886	18.78	115,762	10.90
1551	運輸設備	10,718	0.94	10,718	1.03	11,959	1.12
1561	辦公設備	4,121	0.36	4,121	0.40	3,916	0.37
1681	其他設備	37,576	3.28	37,576	3.62	31,333	2.95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498,214	43.50	441,532	42.55	348,082	32.77
15X9	減：累計折舊	(138,176)	(12.07)	(109,755)	(10.58)	(88,526)	(8.33)
1672	預付設備款	0	0.00	4,294	0.41	64,259	6.05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60,038	31.43	336,071	32.38	323,815	30.49
17XX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0	0.00	0	0.00	388	0.04
17XX	小 計	0	0.00	0	0.00	388	0.04
18XX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	3,654	0.32	3,789	0.37	3,924	0.37
1820	存出保證金	1,363	0.12	1,363	0.13	1,405	0.13
1830	遞延費用	2,527	0.22	3,085	0.30	1,034	0.09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0	0.00	0	0.00	0	0.0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327	0.38	4,406	0.42	3,477	0.33
18XX	小 計	11,871	1.04	12,643	1.22	9,840	0.92
1XXX	資產總計	\$1,145,313	100.00	\$1,037,785	100.00	\$1,062,127	100.00

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資產負債表－負債及股東權益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預 測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訊			
		91年12月31日	%	90年12月31日	%	89年12月31日	%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55,447	4.84	\$46,792	4.51	\$133,841	12.6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0.00	0.00	\$34,805	3.35	0	0.00
2120	應付票據	52,875	4.62	47,787	4.60	61,563	5.80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	0	0.00	1,894	0.18	427	0.04
2140	應付帳款	38,880	3.39	36,497	3.52	42,868	4.04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0	0.00	584	0.06	161	0.02
2160	應付所得稅	14,740	1.29	3,592	0.35	758	0.07
2170	應付費用	23,619	2.06	19,081	1.84	21,338	2.01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0	0.00	908	0.09	0	0.00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4,487	0.39	11,262	1.08	17,679	1.66
2260	預收款項	0	0.00	236	0.02	0	0.00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4,852	1.30	11,872	1.14	5,792	0.5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609	0.05	373	0.04	258	0.02
21XX	流動負債小計	205,509	17.94	215,683	20.78	284,685	26.81
24XX	長期負債						
2420	長期借款	52,207	4.56	33,693	3.25	47,639	4.49
24XX	長期負債小計	52,207	4.56	33,693	3.25	47,639	4.49
28XX	其他負債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667	1.72	16,024	1.54	12,198	1.15
2820	存入保證金	62	0.01	62	0.01	63	0.00
2880	其他負債－其他	4,024	0.35	4,024	0.39	4,024	0.38
28XX	其他負債小計	23,753	2.07	20,110	1.94	16,285	1.53
2XXX	負債合計	281,469	24.57	269,486	25.97	348,609	32.83
3XXX	股東權益						
31XX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600,880	52.46	518,000	49.91	465,750	43.85
32XX	資本公積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0	0.00	905	0.09	779	0.07
3260	長期投資	5,000	0.44	5,000	0.48	3	0.00
33XX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7,575	5.90	53,730	5.18	37,069	3.49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	191,034	16.68	175,360	16.90	203,636	19.17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5,304	1.34	15,304	1.47	6,281	0.59
3510	庫藏股票	(15,949)	(1.39)	0	0.00	0	0.00
3XXX	股東權益小計	863,844	75.43	768,299	74.03	713,518	67.17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45,313	100.00	\$1,037,785	100.00	\$1,062,127	100.00

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損益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以元表達外)

代碼	項 目	預 測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訊			
		91年度	%	90年度	%	89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1,237,690	100.00	\$1,140,266	102.07	\$1,102,024	101.99
4170	銷貨退回	0	0.00	(4,889)	(0.44)	(5,729)	(0.53)
4190	銷貨折讓	0	0.00	(18,213)	(1.63)	(15,791)	(1.4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1,237,690</u>	<u>100.00</u>	<u>1,117,164</u>	<u>100.00</u>	<u>1,080,504</u>	<u>100.00</u>
50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u>(1,001,163)</u>	<u>(80.89)</u>	<u>(918,447)</u>	<u>(82.21)</u>	<u>(879,408)</u>	<u>(81.39)</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001,163)</u>	<u>(80.89)</u>	<u>(918,447)</u>	<u>(82.21)</u>	<u>(879,408)</u>	<u>(81.39)</u>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u>236,527</u>	<u>19.11</u>	<u>198,717</u>	<u>17.79</u>	<u>201,096</u>	<u>18.61</u>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44,232)	(3.57)	(39,026)	(3.49)	(40,446)	(3.7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786)	(2.49)	(28,309)	(2.54)	(40,785)	(3.7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14,597)</u>	<u>(1.18)</u>	<u>(16,768)</u>	<u>(1.50)</u>	<u>(17,909)</u>	<u>(1.66)</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46,912</u>	<u>11.87</u>	<u>114,614</u>	<u>10.26</u>	<u>101,956</u>	<u>9.44</u>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291	0.02	442	0.04	416	0.04
7120	投資收益	41,418	3.35	35,197	3.15	82,304	7.62
712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0	0.00	168	0.02	0	0.00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64	0.01	483	0.04	1,540	0.14
7150	存貨盤盈	0	0.00	6,926	0.62	7,794	0.72
7160	兌換利益	1,046	0.08	5,424	0.49	9,389	0.87
7210	租金收入	284	0.02	275	0.02	271	0.02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373	0.03	404	0.04	414	0.04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0	0.00	2,875	0.26	0	0.00
7480	什項收入	678	0.05	569	0.05	2,337	0.22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u>44,154</u>	<u>3.57</u>	<u>52,763</u>	<u>4.73</u>	<u>104,465</u>	<u>9.67</u>
7500	營業外費用						
7510	利息費用	(3,424)	(0.28)	(2,840)	(0.25)	(3,964)	(0.37)
7520	投資損失	0	0.00	0	0.00	0	0.00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0	0.00	(244)	(0.02)	0	0.00
7550	存貨盤損	0	0.00	(6,689)	(0.60)	(5,074)	(0.47)
7560	兌換損失	(2,064)	(0.17)	(4,638)	(0.42)	(7,802)	(0.72)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0	0.00	0	0.00	(850)	(0.08)
7580	財務費用	(155)	(0.01)	(182)	(0.02)	(45)	(0.00)
7880	什項支出	<u>(132)</u>	<u>(0.01)</u>	<u>(855)</u>	<u>(0.08)</u>	<u>(188)</u>	<u>(0.02)</u>
7500	營業外費用合計	<u>(5,775)</u>	<u>(0.47)</u>	<u>(15,448)</u>	<u>(1.39)</u>	<u>(17,923)</u>	<u>(1.66)</u>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185,291	14.97	151,929	13.60	188,498	17.45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u>(35,438)</u>	<u>(2.86)</u>	<u>(13,357)</u>	<u>(1.20)</u>	<u>(21,893)</u>	<u>(2.03)</u>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u>149,853</u>	<u>12.11</u>	<u>138,572</u>	<u>12.40</u>	<u>166,605</u>	<u>15.42</u>
9600	本期淨利(淨損)	<u>\$149,853</u>	<u>12.11</u>	<u>\$138,572</u>	<u>12.40</u>	<u>\$166,605</u>	<u>15.42</u>
	基本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91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3.13	2.53	2.57	2.34	3.18	2.81
9950	本期淨利(淨損)	<u>\$3.13</u>	<u>\$2.53</u>	<u>\$2.57</u>	<u>\$2.34</u>	<u>\$3.18</u>	<u>\$2.81</u>
假設日興公司對日勝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損)	<u>\$149,853</u>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u>\$3.08</u>	<u>\$2.49</u>				

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89年度(比較性歷史資訊)							
民國89年1月1日餘額	\$414,000	\$782	\$22,505	\$164,064	(\$2,005)	\$0	\$599,346
8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4,564	(14,564)			0
現金股利				(51,750)			(\$51,750)
董監酬勞				(2,691)			(2,691)
員工紅利				(6,278)			(6,278)
股票股利	51,750			(51,75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286		8,286
89年度稅後淨利				166,605			166,605
民國90年度(預測)							
民國90年1月1日餘額	\$465,750	\$782	\$37,069	\$203,636	\$6,281	\$0	\$713,518
8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6,661	(16,661)			0
現金股利				(87,475)			(87,475)
董監酬勞				(3,101)			(3,101)
員工紅利				(7,235)			(7,235)
股票股利	52,250			(52,250)			0
被投資公司資產重估增值		4,997					4,9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23		9,023
90年度稅後淨利				138,572			138,57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126		(126)			0
民國91年度(預測)							
民國91年1月1日餘額	\$518,000	\$5,905	\$53,730	\$175,360	\$15,304	\$0	\$768,299
9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3,845	(13,845)			0
現金股利				(31,080)			(31,080)
董監酬勞				(5,096)			(5,096)
員工紅利				(2,183)			(2,183)
股票股利	82,880			(82,880)			0
91年度稅後淨利				149,853			149,853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回保留盈餘		(905)		905			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						(15,949)	(15,949)
預計民國91年12月31日餘額	<u>\$600,880</u>	<u>\$5,000</u>	<u>\$67,575</u>	<u>\$191,034</u>	<u>\$15,304</u>	<u>(\$15,949)</u>	<u>\$863,844</u>

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預 測	比 較 性 歷 史 資 訊	
	91年度	90 年 度	8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 (損)	\$149,853	\$138,572	\$166,605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28,555	22,951	18,516
攤銷費用	558	949	337
固定資產轉其他費用	0	33	0
存貨市價回升利益	0	(2,875)	0
處分資產利益	0	244	0
處分資產損失	0	(168)	0
存貨跌價損失	0	0	850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 現金股利部份	(39,905)	(1,567)	(48,674)
兌換(利益)損失	1,018	(416)	(1,81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0,669)	(31,636)	24,74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11,228	(6,097)	(4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2,262	54,152	(37,50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0,546)	15,286	(19,369)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798	(435)	(2,4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	(2)	0
存貨(增加)減少	(1,421)	6,722	(56,938)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94)	810	(68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409	(3,558)	10,65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12	(460)	3,07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79	(929)	(794)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088	(13,451)	6,551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1,894)	1,467	(1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383	(6,371)	5,289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84)	423	136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11,148	2,834	(24,25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4,538	(2,257)	2,099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減少)	(908)	908	(55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775)	(2,331)	4,214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36)	236	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6	115	(468)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3,644	4,214	3,5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7,379	177,363	53,1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0	325	0
購入固定資產	(52,388)	(30,347)	(81,41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0	42	17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0	(3,000)	2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2,388)	(32,980)	(81,15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前期購入固定資產應付金額	(5,160)	(9,571)	(998)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655	(87,049)	81,202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4,805)	34,805	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21,495	(7,866)	(3,039)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0	0	(435)
支付董監事酬勞	(5,096)	(3,101)	(2,691)
支付員工紅利	(2,183)	(7,235)	(6,278)
發放現金股利	(31,080)	(87,475)	(51,75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3,014)	(167,492)	16,011
匯率影響數	(1,018)	416	1,8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0,959	(22,693)	(10,20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246	50,939	61,14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205	\$28,246	\$50,93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3,041	\$5,098	\$5,341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3,041	\$2,840	\$3,855
本期支付所得稅	\$21,729	\$12,031	\$47,303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4,852	\$11,872	\$5,792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52,388	\$35,507	\$90,987
減：期末應付數	0	(5,160)	(9,571)
本期固定資產支付數	\$52,388	\$30,347	\$81,416

請參閱後附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財務預測聲明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財務預測，係依據公司管理當局擬訂之營業方針、各相關部門編製之預算，對未來經營環境之評估並參考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九十一年第一季之實際經營成果所作之最適估計，以表達本公司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之變動。本財務預測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日編製完成，係反映公司管理當局對預期情況所做之判斷。由於交易事項及經營環境未必全如預期，因此預測與實際結果通常存有差異，且可能極為重大，故財務預測將來未必能完全達成。

本財務預測編之目的，除為符合股票上櫃之相關規定外，並作為內部經營管理之用，同時可提供股東或投資大眾攸關本公司未來可能經營結果之訊息。

民國九十年度和民國八十九年度之比較性歷史資訊，係錄自各該年度決算之財務報表，以供參考比較。

茲將與財務預測有關之重要會計政策基本假設揭露如下：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二)短期投資

受益憑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期末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當成本高於市價時，即提列短期投資跌價損失並列入當期營業外支出。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三) 備抵呆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四) 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存盤制。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製）成本或淨變現價值減正常毛利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五) 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意圖長期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列為長期投資。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不及百分之二十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為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投資跌價損失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減列跌價損失後之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有差額，若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平均法按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前項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確定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市價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如出售或處分資產)，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

被投資公司若增減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減少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結果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聯屬公司間交易：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若尚未實現者，則予遞延，並於實現時再予認列。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

股票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六)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

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依交易實質判斷風險與報酬之歸屬，若經判斷報酬或風險歸屬賣方，則視為融資行為。反之，則視為買賣行為。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資產項下，賣回時視為資產之變現，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收入。

附買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即應付附買回債券(票券)為融資工具，於成交日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負債項下，買回時視為負債之清償，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支出。

(七)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如有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折舊性資產計提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為 25 年；機器設備為 5 10 年；運輸設備為 5 年；辦公設備為 3 11 年；其他設備為 3 12 年。

折舊性資產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以估計仍可使用年數並重新估計殘值後，按原提列方法計提折舊。

(八)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出租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出售出租資產損益則列為營業外收支。

出租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 25 年。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九)利息資本化

購建固定資產或在建工程期間有關之利息費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號「利息資本化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應資本化者，將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各有關資產項下。此項資本化之利息費用，採該項資產之折舊方法，按該項資產之耐用年限予以提列折舊。

(十)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電話裝置費及新產品技術移轉費，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 2 ~ 5 年。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自民國 85 年底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揭露相關給付義務，淨退休金成本則自民國 86 年度開始認列。

(十二)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事項係依據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入帳，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則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則列為當年度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所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為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報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但若為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匯率變動風險者，其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若為規避可辨認外幣承諾匯率變動風險者，其兌換損益均遞延至實際交易發生時，作為交易價格之調整項目；惟兌換損失遞延後若將導致以後會計期間發生損失時，該部分之兌換損失不予遞延。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金額超過其所規避之可辨認外幣承諾金額時，其兌換差額(稅後淨額)超過可辨認外幣承諾之兌換差額部分列為當期損益。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四)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科目。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若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未能歸屬於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五)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若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股票面值與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母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之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六)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但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八)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一項支出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三、重要基本假設彙總

(一) 營業收入

本公司主要產品包括合成樹脂、多元醇樹脂、TPU 產品及原料、商品買賣等。民國 91 年度上述品項預估佔營業收入比例分別為：87.61%、6.85%、3.98%、1.56%，鑑於大陸市場蓬勃發展，技術水平急起直追，本公除將加強具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之開發，造成產品區隔外，同時，加速國內市場深度經營，以擴大相關產品市場佔有率，本公司預估民國 91 年度各項產品之銷量、銷值如下：

產 品	91 年度預估			90 年度實際			銷值 差異數
	銷 量 (公噸)	銷 值 (仟元)	單 價 (仟元/公噸)	銷 量 (公噸)	銷 值 (仟元)	單 價 (仟元/公噸)	
合成樹脂	22,785	\$1,084,329	\$47.59	20,842	\$981,179	\$47.08	\$103,150
多元醇樹脂	1,830	\$84,830	\$46.36	1,938	\$91,554	\$47.24	(\$6,724)
TPU 產品	785	\$49,298	\$62.96	27	\$1,769	\$65.52	\$47,529
原料、商品	203	\$19,233	\$94.74	454	\$42,662	\$93.97	(\$23,429)

1. PU 合成樹脂：民國 91 年度銷售量預估增加，主要係因新產品低游離 TDI 架橋劑(LFT)及 TPU 產品推出成功。
2. 多元醇樹脂：銷售量預估略降，主係因增加 TPU 市場銷售，而其中間性產品—多元醇樹脂乃由積極開發改為轉供自用為主。

就整體而言，低游離 TDI 架橋劑具備未來主流產品特質—環保型之各項新產品，其中具代表性的品項及 TPU 產品，本公司已積極生產並已獲得市場肯定，市場潛力大，預估 91 年度營收較 90 年度實際營收額約成長 10.79%之規模。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營業成本

本公司預計民國 91 年度營業成本在預期產品售價適切反應原料進價漲跌、設備之增添及產品銷售組合變動等影響下，其相關說明彙總如下：

	91 年預測數
直 接 原 料	\$880,571
直 接 人 工	29,744
製 造 費 用	90,848
合 計	<u>\$1,001,163</u>

1.原料成本

(1)數量：本公司原料生產用量係參考下列因素估算而得。

A.依據各類產品預計銷售數量及趨勢，決定擬生產數量。

B.就擬定之生產數量，於考量存貨、採購、生產、倉儲等政策暨生產過程之損耗後，決定各類原料擬採購及投入生產數量。

(2)單位成本：本公司依以往採購經驗及對原料市場供需情況之推測，預計各種原料之購入之成本。

(3)直接原料：本公司主要原料有：DMF、AA、TDI、MDI、TOL、MEK、1.4BG 等，其中有約五成來源皆屬進口，本公司在確保供應價格穩定前提下，與多家供應商皆保持良好之關係。

2.直接人工成本：

本公司基於下列因素之考量，預估民國 91 年度直接人工成本 29,744 仟元，較民國 90 年度增加 4.17%。

(1)本公司民國 90 年新建廠房及設備完工投產，以生產“低游離 TDI 架橋劑及 TPU 產品”為主，該產品已正式生產銷售，故增聘數名直接人員。

(2)本公司 91 年度預估暫不調薪，故增加薪資支出，係因應擴充產能而增加人員所致。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製造費用：

本公司基於下列因素之考量預估民國 91 年度製造費用 90,848 仟元，較民國 90 年度增加 12.27%。

- (1)本公司新建廠房於民國 90 年年中投產，故民國 91 年廠房設備折舊將大幅增加。
- (2)本年度產銷量增加 10.07%，故相關包裝費支出亦相對增加。
- (3)其他相關變動成本，則基於降低單位生產成本，增強產品市場競爭能力之政策並未隨產銷量成長而呈等幅增加。

(三)存 貨

本公司民國 91 年度存貨係考慮庫存目標管理數及維持與民國 90 年度相當之週轉率政策為估計基礎。

(四)營業費用

本公司之營業費用計分為管理費用、銷售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主要包括有薪資、折舊、職工福利、運費及試驗費等項目，其估計基礎除憑藉往常之經驗，而對成本習性加以區分估計外，更考量下列各項：

- 1.薪資：係依估計之人力需求加以估計。
- 2.折舊：係依營業部門、管理部門及研究發展部門之原生財設備與預計購買之新設備及使用該等設備情形予以估計。
- 3.職工福利：按營業額一定比例提撥之職工福利金，隨營業額之增加而增加。
- 4.運費：係預估內、外銷情形，而稍有增加。
- 5.勞務費：依管理部門及研發部門所估列之各項勞務、顧問費用。
- 6.旅費：依以往營業部門與研發部門之國外出差情形而估計。

整體而言，營業費用除部分因銷貨增加必須隨著增加支出者外，餘皆在公司撙節開支之政策下，有效的控制其增加幅度。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五)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民國 91 年度預計增加固定資產支出，約 52,388 仟元，主要係生產 PU 及 TPU 產品之生產線，預定陸續投入之主要項目如下所示：

計 劃 項 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 需 資 金	91 年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 冰水機	91.03	\$1,200	\$1,200
2. 真空泵	91.05	500	500
3. PE 保溫箱	91.02	1,000	1,000
4. 冷卻管路	91.06	900	900
5. 1.5 噸反應槽	91.08	1,200	1,200
6. TPU 生產線	91.06	12,500	12,500
7. 儲槽四只(含氣動幫浦、 管路工程、液位計)	91.09	4,108	4,108
8. EG 儲槽	91.04	180	180
9. 鍋爐	91.06	800	800
10. 購置新廠	91.03	30,000	30,000
合 計		\$52,388	\$52,388

2. 效益：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如下：

以上設備為新廠生產 TPU 增加之設備，預計 91 年至 94 年生產量各為 712 噸、1,500 噸、1,500 噸、1,500 噸，銷售值各為 45,000 仟元、94,800 仟元、94,800 仟元、94,800 仟元，毛利各為 8,072 仟元、17,007 仟元、17,007 仟元、17,007 仟元。

(六) 長期股權投資

1. 本公司為因應市場需求，於民國 88 年度投資取得“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64%之股權，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工廠，生產 PU 樹脂系列產品。
2. 本公司依據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民國 91 年度預計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約 41,418 仟元。

(七) 利息收入及支出

本公司預估民國 91 年度之利息收入，係基於本公司預估之各月份資金狀況按預估之定期存款及上、下半年度活期存款予以估列而得。

本公司預期民國 91 年度之利息支出，係基於本公司預估之各月份融資狀況，並預計未來利率與民國 90 年度相當，予以估列而得。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八)退休準備金

1. 本公司民國 86 年 9 月訂立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其辦法之規定如下：

(1) 服務年資：員工服務年資為自雇用日起算之連續未中斷服務期間。

(2) 退休金之給付：每滿一年給予二個基數，超過十五年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3) 退休金核算基礎：退休前 6 個月的平均工資。

2. 本公司依據提報核准之「勞工退休金準備提撥及管理辦法」按每月薪資給付總額 2% 提列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保管運用，預計民國 91 年度提列總額約 821 仟元。

3.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員工退休金費用應依精算法認列，復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公開上市及上櫃公司依該公報應揭露之相關資訊如下：

(1) 預計民國 91 年度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0
非既得給付義務	(17,321)
累積給付義務	(17,321)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487)
預計給付義務	(24,80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167
提撥狀況	(22,641)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3,76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79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19,667)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折現率	4.50%
薪資水準增加率	3.75%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4.50%

(3) 民國 91 年度尚無精算師精算，故部分資訊尚無法得知(既得給付義務等)，而上列資訊係參酌民國 90 年度之精算報告所推算預估。

(九)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事項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處理。

1. 本公司繼續營業部門民國 91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1 年度
繼續營業部門之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	\$34,656
加：提撥職工福利分 5 年攤銷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229
未實現兌換利益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251)
未實現兌換損失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135
所得稅投資抵減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669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35,438</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所得稅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1) 民國 91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1 年 12 月 31 日
A.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5,982
B.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0
C.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0
D.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209
提撥職工福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29
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3
提列退休金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629
長期投資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67

(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	\$1,303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79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7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5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1,655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655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超限	\$3,907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78
長期投資已實現跌價損失	34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32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327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 股 利

1. 本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如下：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 PU 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2. 本公司民國 91 年度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股利為每股 2.2 元(包含現金股利 0.6 元及股票股利 1.6 元)。

3. 本公司民國 91 年度預計之盈餘於提繳所得稅，並依法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預計於民國 92 年度發放股票及現金股利每股各 1.2 及 0.8 元。

(十一) 每股盈餘

本公司預計損益表所列示之每股純益，係以民國 91 年度純益除以流通在外股數計算而得。民國 91 年度盈餘轉增資為 8,288 仟股，業經追溯調整民國 90 年及 89 年度每股純益。

(十二) 民國九十一年度各季之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預測如下：

期間 科目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合 計	
	金 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 業 收 入	\$268,01 ₃	100.00	\$314,38 ₂	100.00	\$313,38 ₇	100.00	\$341,90 ₈	100.00	\$1,237,69 ₀	100.00
營 業 成 本	203,955	76.10	256,337	81.54	258,636	82.53	282,235	82.55	1,001,163	80.89
營 業 毛 利	64,058	23.90	58,045	18.46	54,751	17.47	59,673	17.45	236,527	19.11
稅 前 淨 利	53,449	19.94	41,365	13.16	42,092	13.43	48,385	14.15	185,291	14.97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三)截至財務預測編製完成前一季止，本年度財務預測之達成情形：

項 目	91 年第一季(核閱數)	91 年度財務預測	達 成 率(%)
營 業 收 入	\$268,013	\$1,237,690	21.65%
營 業 成 本	(203,955)	(1,001,163)	20.37%
營 業 毛 利	64,058	236,527	27.08%
稅 前 利 益	53,449	185,291	28.85%

(十四)敏感度分析

1. 匯率變動之影響：

本公司外幣交易以美元為主。預計產生之所有外幣債權及債務，係以民國 91 年度之美元兌換新台幣之匯率 34.46 ~ 35.6 元為估算基礎，是項假設匯率，若有變動，對本公司預估淨利將會有上、下幅度之影響。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大多以內銷為主，而主要原料約有半數向國外採購，且進口總額較出口總額為多，由於外幣匯率不確定因素很大，且預測結果與實際情形之差異，將會影響本公司民國 91 年度原料成本之準確度，預計新台幣對美元上升(下降)1 元，則營業成本及稅前純益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5,004 仟元；另營業收入金額及稅前純益將增加 9,378 仟元。

2.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民國 91 年度預估之存借款利率，受全球不景氣及中央銀行調降重貼現率之影響下，預計民國 91 年度貨幣市場維持寬鬆狀態，利率則低檔向下微幅盤旋。

(1)利率每提高(下降)0.5%時，L/C 借款利息支出，將增(減)\$18 仟元。

(2)利率每提高(下降)0.5%時，活期性借款利息支出，將增(減)\$56 仟元。

(3)利率每提高(下降)0.5%時，長期借款利息支出，將增(減)\$193 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說明(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 主要原料成本變動之影響：

本公司原料種類眾多，採購價格受市場供需影響，稍有季節性變動，在成本結構及其他假設情況不變下，主要原料每公斤總平均單價上漲(下跌)新台幣 1 元，營業成本及稅前純益將分別增加及減少\$20,612 仟元。

採 購 原 料	年度預估採購金額(仟元)	年度預估採購數量(噸)	年度預估採購單價(元)
AA-1460	\$145,598	4,207	\$34.6085
AH-9014	46,593	1,276	36.5149
AN-1740	121,750	2,162	56.3136
AN-2225	80,472	1,417	56.7904
AS-7200	46,462	2,041	22.7643
AS-7300	153,098	6,124	24.9997
AS-9200	38,940	3,385	11.5037
合 計	\$632,913	20,612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有關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NEO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達信企業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605,880 仟元及 573,120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52.77% 及 49.69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356,152 仟元及 362,814 仟元，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8.93% 及 29.77%。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一所述，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因民國九十年度合併主體發生變動，故民國八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爰經追溯重編，俾供比較。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管會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二 月 二 十 五 日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九十 年及 八十九 年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90 年 12 月 31 日	%	89 年 12 月 31 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0 年 12 月 31 日	%	89 年 12 月 31 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四）	\$55,530	4.84	\$78,600	6.81	2100	短期借款（註十二）	\$52,792	4.60	\$141,801	12.29
1110	短期投資（減備抵跌價損失\$0及\$0）（註二、五）	4,500	0.39	14,574	1.2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十三）	34,805	3.03	0	0.00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壞帳\$1,711及\$1,365）（註二、六）	118,580	10.33	86,945	7.54	2120	應付票據	51,281	4.47	64,454	5.59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備抵壞帳\$0及\$0）（註二、六、廿三）	10,053	0.88	5,466	0.48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註廿三）	2,138	0.19	710	0.06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壞帳\$1,549及\$2,507）（註二、六）	131,191	11.43	221,367	19.19	2140	應付帳款	37,178	3.24	43,769	3.79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備抵壞帳\$0及\$0）（註二、六、廿三）	18,049	1.57	7,970	0.69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廿三）	246	0.02	414	0.04
1160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壞帳\$0及\$0）	7,274	0.63	4,641	0.40	2160	應付所得稅（註二、廿一）	17,264	1.50	758	0.07
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備抵壞帳\$0及\$0）（註廿三）	15,355	1.34	45,313	3.93	2170	應付費用	23,411	2.04	25,579	2.22
120X	存貨（註二、七）	144,708	12.60	149,614	12.97	219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註廿三）	4,200	0.37	3,000	0.26
1250	預付費用	1,613	0.14	2,454	0.2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2,896	1.12	17,679	1.53
1260	預付款項	9,533	0.83	6,125	0.53	2260	預收款項	236	0.02	0	0.00
1280	其他流動資產（註二、廿一）	1,656	0.14	4,478	0.39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註十四）	15,942	1.39	8,627	0.75
11XX	小 計	518,042	45.12	627,547	54.4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514	0.48	3,899	0.34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註二、八）					21XX	小 計	257,903	22.47	310,690	26.94
1420	長期投資	193,063	16.82	130,860	11.35	24XX	長期負債				
14XX	小 計	193,063	16.82	130,860	11.35	2420	長期借款（註十四）	59,099	5.15	77,121	6.69
15XX	固定資產（註二、九、廿四、廿五）					24XX	小 計	59,099	5.15	77,121	6.69
15X1	成本：					25XX	各項準備				
1501	土地	149,063	12.98	149,063	12.92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63	0.70	0	0.00
1521	房屋及建築	64,044	5.58	54,926	4.76	25XX	小 計	8,063	0.70	0	0.00
1531	機器設備	252,388	21.98	164,099	14.23	28XX	其他負債				
1551	運輸設備	11,269	0.98	12,508	1.0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二、廿）	16,024	1.40	12,198	1.06
1561	辦公設備	4,417	0.39	4,224	0.37	2820	存入保證金	62	0.00	62	0.00
1681	其他設備	53,729	4.68	47,041	4.08	2850	股東往來（註廿三）	0	0.00	8,070	0.70
15X8	重估增值	18,570	1.62	0	0.00	2860	遞延所得稅（註二、廿一）	37,462	3.26	28,574	2.48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553,480	48.21	431,861	37.44	2880	其他負債－其他（註二、十五）	13,861	1.21	18,518	1.60
15X9	減：累積折舊	(140,556)	(12.24)	(109,990)	(9.53)	28XX	小 計	67,409	5.87	67,422	5.84
1672	預付設備款	4,294	0.37	64,570	5.60	2XXX	負債合計	392,474	34.19	455,233	39.47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17,218	36.34	386,441	33.51						
17XX	無形資產					3XXX	股東權益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註二）	0	0.00	388	0.03	31XX	股本				
17XX	小 計	0	0.00	388	0.03	3110	普通股股本（註十六）	518,000	45.12	465,750	40.38
18XX	其他資產					32XX	資本公積（註十七）				
1800	出租資產（註二）	3,789	0.33	3,924	0.34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905	0.08	779	0.07
1820	存出保證金	1,367	0.12	1,409	0.12	3260	長期投資	5,000	0.44	3	0.00
1830	遞延費用（註二）	4,101	0.36	2,783	0.24	33XX	保留盈餘（註十八、廿一）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減備抵壞帳\$3,437及\$1,107）（註二、十）	0	0.00	0	0.0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730	4.68	37,069	3.21
1860	遞延所得稅（註二、廿一）	0	0.00	0	0.00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75,360	15.27	203,636	17.66
1880	其他資產－其他（註二、十一）	10,464	0.91	0	0.00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註二）	15,304	1.33	6,281	0.54
18XX	小 計	19,721	1.27	8,116	0.70	3510	庫藏股票（註十九）	(13,874)	(1.21)	(36,600)	(3.17)
1XXX	資產總計	\$1,148,044	100.00	\$1,153,352	100.00	3610	少數股權	1,145	0.10	21,201	1.84
						3XXX	小 計	755,570	65.81	698,119	60.53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48,044	100.00	\$1,153,352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九十 年及 八十九 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90 年 度	%	89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 (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1,183,575	96.13	\$1,148,232	94.23
4170	銷貨退回	(5,289)	(0.43)	(6,446)	(0.53)
4190	銷貨折讓	(19,251)	(1.56)	(17,111)	(1.40)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72,200	5.86	93,895	7.70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註二)	1,231,235	100.00	1,218,570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註二)				
5110	銷貨成本	(962,921)	(78.21)	(927,211)	(76.09)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註二)	(962,921)	(78.21)	(927,211)	(76.09)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268,314	21.79	291,359	23.91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39,026)	(3.17)	(40,446)	(3.3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9,340)	(3.19)	(48,726)	(4.00)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6,691)	(2.17)	(27,206)	(2.23)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63,257	13.26	174,981	14.36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2,126	0.17	2,725	0.22
7120	投資收益	2,475	0.20	0	0.00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68	0.02	0	0.00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483	0.04	1,540	0.13
7150	存貨盤盈	7,057	0.57	7,794	0.64
7160	兌換利益	7,284	0.59	15,460	1.27
7210	租金收入	275	0.02	271	0.02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404	0.03	414	0.03
72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2,875	0.23	0	0.00
7480	什項收入	2,232	0.18	10,025	0.82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25,379	2.05	38,229	3.13
7500	營業外費用				
7510	利息費用	(5,536)	(0.45)	(7,195)	(0.59)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40)	(0.03)	0	0.00
7550	存貨盤損	(6,931)	(0.56)	(5,074)	(0.42)
7560	兌換損失	(4,983)	(0.40)	(7,802)	(0.64)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0	0.00	(850)	(0.07)
7580	財務費用	(182)	(0.01)	0	0.00
7880	什項支出	(1,031)	(0.08)	(193)	(0.01)
7500	營業外費用合計	(19,003)	(1.53)	(21,114)	(1.73)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169,633	13.78	192,096	15.76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 (註二、廿一)	(35,563)	(2.89)	(32,894)	(2.70)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134,070	10.89	159,202	13.06
	取得前淨損(註二)	4,493	0.36	0	0.00
9400	少數股權(淨利)淨損	9	0.00	7,403	0.61
9600	本期淨利(損)	\$138,572	11.25	\$166,605	13.67
	簡單每股盈餘(元): (註二、廿二)				
991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2.59		3.07	
	取得前淨損	0.09		0.00	
9940AA	少數股權(淨利)淨損	0.00		0.15	
9950	本期淨利(淨損)	\$2.68		\$3.2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中華民國 九十年 及 八十九年 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庫藏股票	少數股權	合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 89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14,000	\$782	\$22,505	\$164,064	\$(2,005)	\$(29,282)	\$654	\$570,718
8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4,564	(14,564)				0
現金股利				(51,750)				(51,750)
董監酬勞				(2,691)				(2,691)
員工紅利				(6,278)				(6,278)
股票股利	51,750			(51,750)				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						(7,318)		(7,318)
累積換算調整數					8,286			8,286
89 年度稅後淨利				166,605				166,605
少數股權權益變動							20,547	20,547
民國 9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465,750	\$782	\$37,069	\$203,636	\$6,281	\$(36,600)	\$21,201	\$698,119
8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16,661	(16,661)				0
現金股利				(87,475)				(87,475)
董監酬勞				(3,101)				(3,101)
員工紅利				(7,235)				(7,235)
股票股利	52,250			(52,250)				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						22,726		22,726
被投資公司資產重估增值		4,997						4,997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23			9,023
90 年度稅後淨利				138,572				138,572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126		(126)				0
少數股權權益變動							(20,056)	(20,056)
民國 9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518,000	\$5,905	\$53,730	\$175,360	\$15,304	\$(13,874)	\$1,145	\$755,57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 理 人：

主 辦 會 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0 年 度	89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138,572	\$166,605
調整項目:		
取得前淨損	4,493	0
折舊費用(利)損	9	(288)
攤銷費用	32,425	18,516
固定資產轉其他費用	1,835	337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33	0
存貨跌價損失	(3,335)	0
處分資產損失	(2,875)	0
處分資產利益	0	850
報廢資產損失	340	0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	(168)	0
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19	0
兌換(利益)損失	(36,796)	(11,535)
短期投資(增加)減少	(416)	(1,815)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3,409	(6,574)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1,635)	24,757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4,587)	(4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0,175	(62,675)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080)	(1,801)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633)	(2,63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9,958	(36,097)
存貨(增加)減少	7,781	(54,84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841	(1,657)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3,408)	10,65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822	3,233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12,847)	6,717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428	(1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591)	47,390
應付所稅增加(減少)	(169)	136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6,505	(25,923)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減少)	(2,168)	2,698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1,200	(557)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97)	4,21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36	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1,616	3,159
	4,214	3,573
	8,888	13,5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8,394	99,9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長期投資價款	(11,386)	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190	0
購入固定資產	(59,321)	(81,416)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2	34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3,153)	247
土地增值稅準備增加(減少)	8,063	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4,565)	(81,13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前期購入固定資產應付金額	(9,571)	(998)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9,009)	39,48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34,805	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10,707)	(3,039)
股東往來增加(減少)	(8,070)	202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49)	(479)
支付董事酬勞	(3,101)	(2,691)
支付員工紅利	(7,236)	(6,278)
發放現金股利	(87,475)	(51,750)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變動	22,727	(7,318)
少數股權權益變動	(24,558)	486
合併債項(增加)減少	(10,463)	0
合併債項增加(減少)	(4,608)	(4,60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7,315)	(36,990)
匯率影響數	416	22,78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070)	4,58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600	71,62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530	\$76,207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7,427	\$5,353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5,169	\$3,867
本期支付所得稅	\$12,045	\$49,80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5,942	\$5,792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64,481	\$90,987
減:期末應付數	(5,160)	(9,571)
本期固定資產支付數	\$59,321	\$81,41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

經 理 人 :

主 辦 會 計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中華民國九十年及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個體為：

(一)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母公司)：於民國78年 5月15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三聚氰胺樹脂、鄰苯二甲酐樹脂、壓克力樹脂、石炭酸樹脂、環氧樹脂、氨基甲酸酯樹脂、尿素樹脂、矽酮樹脂、聚酯樹脂、丁烯二酸樹脂等各種塗料用、油墨用、紡織用、建築用、防水用、膠皮用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2.膠合劑表面處理劑、彈性體樹脂塗料、各種發泡體樹脂及其加工品接著劑塑膠加工用安全劑並觸媒等合成化學原料之製造及銷售(管制品除外)。
- 3.各種樹脂助劑添加劑之製造及銷售。
- 4.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興公司)：係母公司於民國88年10月投資99.64%股權之子公司，於民國86年 5月 7日奉准設立，主要經營一般投資業務。

(三)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佑欣公司)：係日興公司轉投資持有99.5%股權之子公司(母公司間接持有99.14%)，於民國77年 6月24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水性樹脂及其助劑之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 2.特用界面活性劑之製造加工買賣。
- 3.前各項產品及原料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4.膠皮用合成樹脂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四)NEOLITE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簡稱NEOLITE公司)：係日興公司轉投資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母公司間接持有99.64%股權)，於民國86年於英屬維京群島獲准設立，以財務投資為主要業務。

(五)達信企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達信公司)：係NEOLITE公司持有100%股權之子公司(母公司間接持有 99.64%股權)，民國81年於香港獲准設立，以財務投資及國際貿易為主要業務。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民國90年度佑欣公司首次達編製合併報表之標準，故該公司已列入民國90年之合併報表編製主體，因編製主體之變更，爰重編民國89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惟佑欣公司係日興公司於民國90年度取得多數股權，故未列入民國89年度重編之合併現金流量表編製範疇。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包括母公司及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半數以上股權且對之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且合併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亦均予沖銷。

投資成本與投資時按持股比例計算之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其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直線法按五年攤銷，於合併時以合併借、貸項表示之，並以各子公司相互抵銷後之淨額，列於其他資產或其他負債項下。

日興公司係於民國90年 4月取得佑欣公司99.50%股權，民國90年度合併損益表之編製基礎，係視為期初取得子公司多數股權，將佑欣公司之全年度損益包括於合併損益表中，再於綜合損益總額項下扣除取得多數股權日前之子公司損益。

(二)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有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三)短期投資

權益證券於取得時以成本計價入帳，持有期間因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轉增資或盈餘轉增資而取得之股票股利，依投資之種類，僅增列投資之股數，不增加投資之價值及作為投資之收益，出售時以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期末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受益憑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期末併入權益證券並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當成本高於市價時，即提列短期投資跌價損失並列入當期營業外支出。

(四)備抵呆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五)存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製）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及淨變現價值減正常毛利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六)長期股權

持有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意圖長期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列為長期投資。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不及百分之二十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為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投資跌價損失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減列跌價損失後之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有差額，若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平均法按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前項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確定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市價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如出售或處分資產)，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

被投資公司若增減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減少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結果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聯屬公司間交易：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若尚未實現者，則予遞延，並於實現時再予認列。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

股票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七)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

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依交易實質判斷風險與報酬之歸屬，若經判斷報酬或風險歸屬賣方，則視為融資行為。反之，則視為買賣行為。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資產項下，賣回時視為資產之變現，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收入。

附買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即應付附買回債券(票券)為融資工具，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負債項下，買回時視為負債之清償，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支出。

(八)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如有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折舊性資產計提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為25年；機器設備為5～10年；運輸設備為5年；辦公設備為3～11年；其他設備為3～12年。

折舊性資產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以估計仍可使用年數並重新估計殘值後，按原提列方法計提折舊。

(九)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出租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出售出租資產損益則列為營業外收支。

出租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25年。

(十)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及電話裝置費及新產品技術移轉費，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2～5年。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一)遞延收益

係日興公司出售專利權予被投資公司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依十年之攤銷年限攤計為其他收入。

(十二)利息資本化

購建固定資產或在建工程期間有關之利息費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號「利息資本化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應資本化者，將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各有關資產項下。此項資本化之利息費用，採該項資產之折舊方法，按該項資產之耐用年限予以提列折舊。

(十三)退 休 金

母公司自民國85年底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揭露相關給付義務，淨退休金成本則自民國86年度開始認列。

日興公司、佑欣公司、NEOLITE公司及達信公司均未訂立職工退休金相關辦法。

(十四)外幣交易

母公司、日興公司與佑欣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NEOLITE公司與達信公司之會計記錄按美金入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規定，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事項係依據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入帳，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則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則列為當年度損益。結清外幣資產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所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為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報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但若為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匯率變動風險者，其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若為規避可辨認外幣承諾匯率變動風險者，其兌換損益均遞延至實際交易發生時，作為交易價格之調整項目；惟兌換損失遞延後若將導致以後會計期間發生損失時，該部分之兌換損失不予遞延。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金額超過其所規避之可辨認外幣承諾金額時，其兌換差額(稅後淨額)超過可辨認外幣承諾之兌換差額部分列為當期損益。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六)所得稅

母公司、日興公司與佑欣公司之所得稅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科目。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若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未能歸屬於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有關法令規定，母公司、日興公司與佑欣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NEOLITE公司係依據英屬維京群島稅法規定，境外營運所得免徵所得稅。

達信公司依據香港稅法規定，境外營運所得免徵所得稅。

(十七)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但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八)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九)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一項支出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無此事項。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40	\$97
銀 行 存 款	48,602	78,503
約 當 現 金	6,888	0
合 計	<u>\$55,530</u>	<u>\$78,600</u>

(一)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上列銀行存款中備償專戶餘額分別為1,357仟元及1,911仟元。

(二)約當現金係指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票券。

五、短期投資淨額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4,500</u>	<u>\$14,574</u>

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上列受益憑證之市價總額分別為 5,613仟元及14,870仟元；市價係指決算日受益憑證之淨值。

六、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120,291	\$88,310
減：備抵呆帳	(1,711)	(1,365)
應收票據淨額	<u>\$118,580</u>	<u>\$86,945</u>
應收關係人票據	\$10,053	\$5,466
減：備抵呆帳	(0)	(0)
應收關係人票據淨額	<u>\$10,053</u>	<u>\$5,466</u>
應 收 帳 款	\$132,740	\$223,874
減：備抵呆帳	(1,549)	(2,507)
應收帳款淨額	<u>\$131,191</u>	<u>\$221,367</u>
應收關係人帳款	\$18,049	\$7,970
減：備抵呆帳	(0)	(0)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u>\$18,049</u>	<u>\$7,970</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七、存貨淨額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原 料	\$60,518	\$81,288
製 成 品	76,285	45,153
商 品	733	2,198
在 途 存 貨	8,265	24,943
小 計	145,801	153,582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93)	(3,968)
合 計	<u>\$144,708</u>	<u>\$149,614</u>

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上列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138,863仟元及112,900仟元。

八、長期投資

(一)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成本法：				
雅藝股份有限公司	\$1,367	0.49%	\$1,367	0.49%
權益法：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138,372	46.00%	93,122	46.00%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13,637	28.21%	8,515	28.21%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24,188	16.33%	21,741	16.33%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7,828	15.58%	7,482	15.58%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1,852	30.00%	0	—
加：預付投資款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7,186	—	0	—
小 計	194,430		132,227	
減：備抵跌價損失	(1,367)		(1,367)	
合 計	<u>\$193,063</u>		<u>\$130,860</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其投資損益係按照該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其明細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38,500	\$24,544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16,473	(341)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4,563	11,350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1,474	1,524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2,298)	0
合 計	\$58,712	\$37,077

(三)被投資公司資訊：

- 1.日興公司於民國86年度起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於英屬維京群島投資設立之NEOLITE 公司間接投資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核准投資金額皆各為美金 294仟元、美金339.3仟元、美金1,610仟元。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實際投資金額分別各為美金 196仟元、美金 339.3仟元、美金 1,610仟元及美金 294仟元、美金 339.3仟元、美金 1,610仟元。
- 2.日興公司於民國87年 7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原民國86年所核准間接投資之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之盈餘作為間接對大陸投資設立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之股本，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金額皆為美金 187仟元。另於民國90年預計向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其他個人股東購買其持有股份，購入價款預計為美金 205 仟元，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相關變更手續尚未完成，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 3.日興公司於民國90年3月及7月(修正)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原民國86年所核准間接投資之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之盈餘、專門技術及專利權作價為間接對大陸投資設立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之股本，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金額為美金 360仟元。
- 4.雅藝股份有限公司由於經營連年虧損，母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後於民國88年底已全數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九、固定資產

項 目	90年12月31日			
	成 本	重估增值	累計折舊	淨 額
土 地	\$149,063	\$18,570	\$0	\$167,633
房 屋 及 建 築	64,044	0	11,717	52,327
機 器 設 備	252,388	0	91,796	160,592
運 輸 設 備	11,269	0	8,545	2,724
辦 公 設 備	4,417	0	2,947	1,470
其 他 設 備	53,729	0	25,551	28,178
小 計	534,910	\$18,570	\$140,556	412,924
預付設備款	4,294			4,294
合 計	\$539,204			\$417,218

項 目	89年12月31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149,063	\$0	\$149,063
房 屋 及 建 築	54,926	9,611	45,315
機 器 設 備	164,099	69,988	94,111
運 輸 設 備	12,508	8,603	3,905
辦 公 設 備	4,224	2,583	1,641
其 他 設 備	47,041	19,205	27,836
小 計	431,861	\$109,990	321,871
預付設備款	64,570		64,570
合 計	\$496,431		\$386,441

(一)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上列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約為145,975仟元及137,556仟元。

(二)母公司民國90年度及89年度利息支出總額各為5,098仟元及5,341仟元，利息資本化列入固定資產金額分別為 2,258仟元及 1,377仟元，資本化利率分別為7.32% 7.44%及 7.45%。

(三)上述固定資產部分已提供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四「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催 收 款	\$3,437	\$1,107
減：備抵呆帳	(3,437)	(1,107)
淨 額	\$0	\$0

上述催收款係為收回有疑慮或逾期甚久無法收回之債權轉列，並依收回可能性提列備抵呆帳。

十一、其他資產－其他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合 併 借 項	\$10,464	\$0

合併借項主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依直線法分五年攤銷。

十二、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利 率	契約期間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921震災週轉金 借款	4.5%	89.08.09-90.08.09	\$0	\$13,333
信 用 借 款	5.00% 8.84%	89.06.19-90.06.19	0	7,960
擔 保 借 款	7.61%	90.12.05-91.12.05	6,000	0
遠期信用狀借款	4.80%	90.04.05-91.10.08	3,537	26,151
應付承兌票款	—	90.04.05-91.10.08	43,255	94,357
合 計			\$52,792	\$141,801

(一)上述應付承兌票款係遠期信用狀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開始計息之款項。

(二)短期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三「關係人交易事項」及附註二十四「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機構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國 際 票 券	\$35,000	\$0
減：未攤銷折價	(195)	(0)
合 計	\$34,805	\$0

上列應付短期票券於民國90年度之利率區間約為4.05% 4.10%。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四、長期借款

<u>貸 款 機 構</u>	<u>利 率</u>	<u>契約期間</u>	<u>90年12月31日</u>	<u>89年12月31日</u>
台 灣 銀 行	約7.26% 7.75% ， 每年調整一次	83.10.22-98.10.22	\$0	\$45,345
台 灣 銀 行	4.40%	90.12.03-93.12.03	20,000	0
交 通 銀 行	無息借款	自產品開發完成後 之一年起分三年償 還	12,129	16,172
中 國 商 銀	3%	90.12.03-97.12.03	19,500	0
彰 化 銀 行	8.11% 8.465%	85.09.07-103.11.19	23,412	24,231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負債			(15,942)	(8,627)
合 計			<u>\$59,099</u>	<u>\$77,121</u>

(一)長期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四「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母公司為購置廠房用地，於民國83年向台灣銀行借入80,000仟元，原應自民國85年10月22日起分 156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惟母公司基於利率之考量，並與該行達成協議，而於民國90年分別向台灣銀行及中國商銀另外借入20,000仟元及19,500仟元，以提前償還該借款。

(三)交通銀行借款係母公司與佑欣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主導性產品「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PU樹脂」開發計劃所核撥之配合款。

(四)民國90年12月31日止，上述借款於未來年度應償還借款金額明細如下：

<u>年 度</u>	<u>金 額</u>
91年度	\$15,942
92年度	16,346
93年度	12,727
94年度	4,555
95年度	4,704
96年度以後	<u>20,767</u>
合 計	<u>\$75,041</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五、其他負債—其他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未實現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4,024	\$4,024
遞延收益	620	669
合併貸項	9,217	13,825
合 計	<u>\$13,861</u>	<u>\$18,518</u>

(一)日興公司持有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約2,137.5仟股，其中1,190仟股係母公司於民國86年 5月直接出售予日興公司，該項資產出售後三年內間接再買回之交易，依(79)台財證(一)第01436號函規定，應將民國86年度認列之處分長期投資利益4,024仟元視為未實現，待出售年度再行認列。

(二)合併貸項主係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依直線法分五年攤銷。

十六、股本及增資案

(一)母公司於民國89年5月24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51,750仟元增資發行新股5,175仟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89年 6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後，以民國89年 6月29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89年 7月完成變更登記。

(二)母公司於民國90年 5月 11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52,250仟元增資發行新股5,225仟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90年7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後，以民國90年 9月 1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90年9月完成變更登記。

(三)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518,000仟元及465,750仟元，分為51,800仟股及46,575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在外，均為普通股。民國90年12月31日止，母公司股本來源如下：

<u>股 本 來 源</u>	<u>金 額</u>
原始設立資本	\$6,000
現 金 增 資	256,500
盈 餘 轉 增 資	<u>255,500</u>
合 計	<u>\$518,000</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七、資本公積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稅後淨額	\$905	\$779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	5,000	3
合 計	\$5,905	\$782

(一)依公司法規定，上列資本公積除下述用途外，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 1.公司於盈餘公積彌補虧損後，仍有不足時，始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二)長期股權投資採權益法評價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於未實現前依規定不得轉作資本。

十八、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母公司、日興公司及佑欣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且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NEOLITE公司及達信公司為境外公司，尚無相關法令限制。

(二)未分配盈餘

- 1.母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年度盈餘於提繳所得稅及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
 - (1) 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 (2) 分配股息百分之十。
 - (3) 如尚有盈餘再提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 (4)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2.日興公司章程第三十條規定，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就其餘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提股息百分之十，員工分配紅利百分之十，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 佑欣公司章程第十九、二十條規定，盈餘分配順序如下：

(1) 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作百分比再分派如下：

A. 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八。

B. 員工紅利百分之一。

C.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2) 另股息定為壹分年息，但公司無盈餘時，不得以本作息。

4. NEOLITE 公司及達信公司之公司章程對於本年度盈餘之分配未有相關規定。

(三) 股利政策

母公司於民國91年 1月23日之董事會通過修正公司章程第三十條如下：

母公司所營業務為PU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十九、庫藏股票

依成本法列為庫藏股票並作為合併股東權益之減項。日興公司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持有母公司之普通股股票金額為13,874仟元及36,600仟元。

二十、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一) 依母公司職工退休辦法，凡母公司編制內之全職正式員工均適用之。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二)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規定，母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1. 民國90年及89年度精算之淨退休金成本項目如下：

項 目	90年度	89年度
服 務 成 本	\$3,512	\$3,018
利 息 成 本	1,311	1,149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攤銷數	290	29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	(112)	(115)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攤銷數	112	91
淨退休金成本	\$5,113	\$4,433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如下：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0	\$0
非既得給付義務	(14,664)	(14,110)
累計給付義務	(14,664)	(14,110)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6,827)	(8,214)
預計給付義務	(21,491)	(22,324)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2,062	1,912
提撥狀況	(19,429)	(20,412)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0	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058	4,34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653)	4,254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0	(38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6,024)	(\$12,198)

3. 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員工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均為0元。

4. 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使用之精算假設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折現率	4.5%	6%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3.75%	4%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投資報酬率	4.5%	6%

二十一、所得稅

(一) 繼續營業部門民國90年及89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0年度	89年度
繼續營業部門之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	\$27,131	\$17,444
加：備抵呆帳超限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425)	3,782
退休金超限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1,053)	(893)
提撥職工福利分5年攤銷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98	74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產生之所得稅(利益)	719	(213)
未實現兌換損失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507	(641)
未實現兌換利益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410)	306
長期投資利益之認列產生之所得稅費用	2,593	11,561
所得稅投資抵減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276)	(1,481)
虧損扣抵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955)	(3,80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415	758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評估調整	12,571	4,69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352)	1,304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35,563	\$32,894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所得稅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1.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23,790	\$17,858
(2)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6,776	\$6,009
(3)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42,119	\$36,917
(4)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216	\$2,109
提撥職工福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44	1,938
未實現兌換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35	2,564
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3	3,968
提列退休金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629	11,416
長期投資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67	1,367
虧損扣抵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2,297	22,478
所得稅投資抵減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870	6,399
長期投資之換算調整數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0,480	8,405
長期投資之未實現投資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46,992	136,621
未實現兌換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1,004	2,645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	\$1,304	\$527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229	203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73	99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4	641
所得稅投資抵減	669	3,60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609	5,97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0)	(1,804)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609	4,16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251)	(66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2,358	\$3,506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超限	\$3,907	\$2,854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157	281
長期投資已實現跌價損失	342	342
虧損扣抵	10,575	5,619
所得稅投資抵減	6,201	2,79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1,182	11,88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776)	(4,20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406	7,68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長期投資之換算調整數	(5,120)	(2,101)
長期投資未實現投資收益	(36,748)	(34,15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41,868)	(36,256)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37,462)	(\$28,574)

(三)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投資於研究與發展人才培訓及自動化設備或技術而享有之投資抵減與虧損扣抵之得抵減稅額分別列示如下：

1. 投資抵減

發生年度	尚未抵減金額	有效期限
八十八年度	\$1,310	88 92年
八十九年度	3,374	89 93年
九十年 度	2,186	90 94年
合 計	\$6,870	

2. 虧損扣抵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金額	有效期限
八十八年度	\$7,252	89 93年
八十九年度	15,226	90 94年
九十年 度	19,819	91 95年
合 計	\$42,297	

(四)母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4,094	\$28,095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90年度(預計) 11.27%	89年度(實際) 15.24%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1.民國89年度盈餘分配之扣抵比例為15.24%，分配基準日為民國90年9月1日。

2.民國90年度之可扣抵稅額比例計算係包含本年度應付所得稅金額。

(五)母公司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0年度	89年度
86 年 度 以 前	\$18,418	\$18,418
87 年 度 以 後	156,942	185,218
合 計	\$175,360	\$203,636

(六)母公司、日興公司及佑欣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民國88年度、87年度及86年度。

二十二、每股盈餘

	90年度	89年度
稅後淨利(A)(仟元)	\$138,572	\$166,605
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51,800	46,575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B)(仟股)	51,800	46,575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C)(仟股)	51,800	51,800
普通股之每股盈餘(A)/(B)(單位：元)	\$2.68	\$3.58
追溯調整後普通股每股盈餘(A)/(C)(單位：元)	\$2.68	\$3.22

民國89年度每股盈餘追溯調整係配合民國90年 7月盈餘轉增資，以俾利比較。有關增資案，請參見附註十六「股本及增資案」之說明。

二十三、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母 公 司 之 關 係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註一)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監察人為該公司之董事長(註二)
新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註一)
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註三)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NEOLITE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何 文 杰	母公司之董事長
劉 威 東	母公司之董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註一)：該公司董事長何勇雄於民國90年 5月當選為母公司董事。

(註二)：該公司董事長莊惟岩於民國90年 6月當選為母公司監察人。

(註三)：該公司董事長張正海已於民國89年 5月解任母公司董事。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90年度及89年度售於關係人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90年度		89年度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9,991	2.44	\$14,934	1.23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128	1.39	6,489	0.53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478	0.04	8,713	0.72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4,714	0.38	8,476	0.70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11,584	0.94	3,995	0.33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2,958	0.24	10,408	0.85
合 計	<u>\$66,853</u>		<u>\$53,015</u>	

上列關係人之銷售係按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 3個月。

2.進 貨

合併公司於民國90年度及89年度向關係人購買原料、成品金額如下：

關係人名稱	90年度		89年度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u>\$4,075</u>	0.49	<u>\$2,664</u>	0.30

上開進貨係依一般交易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3個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 應收與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之債權與債務如下(均未計息)：

(1) 應收票據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收票據 淨額%	金 額	占應收票據 淨額%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6,208	4.83	\$3,690	3.99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788	2.94	1,436	1.55
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7	0.04	340	0.37
合 計	<u>\$10,053</u>		<u>\$5,466</u>	

(2) 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收帳款 淨額%	金 額	占應收帳款 淨額%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5,562	3.73	\$1,564	0.68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59	1.04	1,690	0.74
新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74	0.05	0	—
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0	—	113	0.05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2,528	1.69	270	0.12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5,264	3.53	3,283	1.43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3,062	2.05	1,050	0.46
合 計	<u>\$18,049</u>		<u>\$7,970</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其他應收款 淨額%	金 額	占其他應收款 淨額%
晉江德福樹 脂有限公司	\$2,488	10.99	\$1,019	2.04
溫州德泰樹 脂有限公司	0	—	311	0.62
江蘇德發樹 脂有限公司	1,386	6.12	28,571	57.20
合 計	<u>\$3,874</u>		<u>\$29,901</u>	

(4) 應付票據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票據 淨額%	金 額	占應付票據 淨額%
基立化學股 份有限公司	\$1,025	1.92	\$710	1.09
劉 威 東	1,113	2.08	0	—
合 計	<u>\$2,138</u>		<u>\$710</u>	

(5) 應付帳款

關係人名稱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帳款 淨額%	金 額	占應付帳款 淨額%
基立化學股 份有限公司	<u>\$246</u>	0.66	<u>\$414</u>	0.94

4. 資金融通－應收(付)關係人往來款

(1) 應收關係人往來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90年度	應收利息	利息收入
			借款利率		
溫州德泰樹 脂有限公司	\$4,200	\$3,430	10.00%	\$689	\$342
晉江德福樹 脂有限公司	10,066	5,854	9.60%	1,508	861
合 計		<u>\$9,284</u>		<u>\$2,197</u>	<u>\$1,203</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89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借款利率	應收利息	利息收入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3,970	\$3,970	16.40%	\$804	\$654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9,514	9,514	9.60%	1,124	763
合 計		\$13,484		\$1,928	\$1,417

(2) 應付關係人往來款(帳列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及股東往來)

關係人名稱	90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應付利息	利息支出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0	12.00%	\$0	\$67
新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0	12.00%	0	34
何 文 杰	10,200	4,200	9.62%	1,190	391
何 勇 雄	11,900	0	—	0	0
合 計		\$4,200		\$1,190	\$492

關係人名稱	89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應付利息	利息支出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00	12.00%	\$9,205	\$9,205
新合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	12.00%	14,466	14,466
何 文 杰	3,970	3,970	9.62%	743	692
何 勇 雄	4,100	4,100	—	0	0
合 計		\$11,070		\$24,414	\$24,363

上開資金融通交易均未提供擔保品。

5. 遞延收益

係NEOLITE公司出售專利權予被投資公司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NEOLITE公司依十年攤計為其他收入。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未攤數分別為620仟元及669仟元。

6. 其他支出

係NEOLITE 公司於民國88年預付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投資款美金98仟元，並自民國88年至90年開始設算利息收入。民國90年該公司決議將其投資款退回，並重新設算民國89年及90年之利息收入且利率改以年利率10%計算，故NEOLITE公司將應收利息多估數157仟元轉回(帳列其他支出)。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7. 佑欣公司短期借款係由何文杰先生之配偶提供台中市西屯區惠安段第0116地號之土地作為擔保品。
8. 日興公司向劉威東先生租用辦公室，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參自市場一般條件訂定，民國90年度及89年度支付租金費用均為30仟元。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並已預付租金53仟元。

二十四、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0年及89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借款等用途之擔保品如下：

資 產 名 稱	90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	\$114,300	台灣、彰化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26,762	台灣、彰化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32,855	中國商銀	長期借款
合 計	\$173,917		

資 產 名 稱	8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	\$95,730	台灣、彰化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27,980	台灣、彰化銀行	長期借款
合 計	\$123,710		

二十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民國90年12月31日止，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尚有未使用餘額約27,109仟元。
- (二) 民國90年12月31日止，因購買原料、發行商業本票及融資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總額約為 540,524仟元。
- (三) 母公司因訴訟案對阡安企業有限公司之資產申請假執行，阡安企業有限公司對假執行期間造成該公司之營業損失及信用損失，對母公司提請訴訟求償10,000仟元及利息，此案目前尚在最高法院審理中。
- (四) 母公司於民國90年12月19日與貫仁企業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購買南投市大崗段504地號之土地及廠房，買賣總價為3,100萬元，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預付定金 100萬元(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十六、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二十七、重大之期後事項：無該事項。

二十八、其他重要事項

(一)投資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母公司為避險目的而從事之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係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於民國90年12月31日已無餘額。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0年12月31日		89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530	\$55,530	\$78,600	\$78,600
短期投資	4,500	5,613	14,574	14,870
應收款項	277,873	277,873	321,748	321,748
長期投資	193,063	205,568	130,860	144,506
負債				
短期借款	52,792	52,792	141,801	141,801
應付短期票券	34,805	34,805	0	0
應付款項	90,843	90,843	109,347	109,347
長期借款	75,041	75,041	85,748	85,748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款項。
- (2) 長、短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採成本法者依帳面淨值，採權益法評價者，依被投資公司淨值比例估計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合併公司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照市場情況調整。而且合併公司在借款合同上亦無特殊之借款條件，故合併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 重大合約

佑欣公司於民國89年3月1日向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申請「HEUR締結型流變改質劑」之合成與應用開發計劃，合約期間為民國89年3月1日至91年2月28日止，為期2年，共分五期。工業技術研究院並提供 5,000仟元之補助款，截至民國90年12月31日止，已收到核撥之補助款 3,188仟元。

(三) 財務報表重分類

民國89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業經重分類以配合民國90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會 計 科 目	原帳列金額	調整金額	重分類後金額
應 收 票 據	\$91,996	(\$5,051)	\$86,945
應收票據－關係人	415	5,051	5,466
應 收 帳 款	224,520	(3,153)	221,3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4,817	3,153	7,970
短 期 借 款	47,444	94,357	141,801
應 付 帳 款	138,126	(94,357)	43,769
應 付 票 據	64,786	(332)	64,454
應付票據－關係人	378	332	710

二十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大陸投資資訊

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82年 8月23日(82)台財證(六)第 01968號函規定，合併公司赴大陸從事間接投資之情形，請詳見附表一。

(二)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 表 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 表 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十八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 表 四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三)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 表 五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 表 六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附 表 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此情形

三十、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請詳見附表八。

(二)地區別資訊：請詳見附表九。

(三)外銷銷貨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90年度及89年度外銷銷貨收入總計分別為295,002仟元及287,180仟元，其明細如下：

地 區	90年度	89年度
香 港	\$43,382	\$64,251
印 尼	726	669
泰 國	6,526	537
大 陸	244,368	221,723
合 計	\$295,002	\$287,180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90年度收入佔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90年度	
	銷售金額	佔營業收入比例
上銓企業有限公司	\$125,998	10.23%

民國89年度則無此情形。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合併公司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止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公司匯出 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母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江蘇德發樹脂 有限公司	聚脂多元醇樹脂	人民幣26,250仟元	—	—	—	\$30,945	—	45.83%	\$38,500	\$138,371	\$30,945
溫州德泰樹脂 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人民幣 9,977仟元	—	—	—	19,149	—	36.74%	4,563	24,188	19,149
鹽城德寶化工 有限公司	丙烯酸樹脂	人民幣11,454仟元	—	—	—	—	—	58.50%	16,473	13,637	—
晉江德福樹脂 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人民幣10,000仟元	—	—	—	—	—	30.80%	1,474	15,014	—
鹽城德鴻樹脂 有限公司	聚氨脂、鞋底原 液類化工產品	人民幣 9,960仟元	—	—	—	—	—	61.97%	(2,298)	1,85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50億元以下)*40%
—	—	302,229

(註一)：投資方式：由日興公司透過第三地區之NEOLITE 公司再投資上述大陸地區公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 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名 稱	價 值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溫州德泰樹 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USD120仟元	USD98仟元	10.00%	2	—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USD831.6仟元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晉江德福樹 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USD287.6仟元	USD167.3仟元	9.60%	2	—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註1)：係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係以NEOLITE公司實收資本額的50%為總限額。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數(或出資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雅藝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98,253股	\$1,367	0.49%	—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USD50仟元	1,609	3.62%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股權投資－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USD1,610仟元	USD3,953仟元	46.00%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股權投資－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USD196仟元	USD691仟元	16.33%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股權投資－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USD339.3仟元	USD344仟元	24.59%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股權投資－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USD187仟元	USD429仟元	15.58%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股權投資－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USD360仟元	USD53仟元	30.00%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江蘇德發樹 脂有限公司	江蘇射陽縣合德鎮 紅旗西路8號	聚脂多元醇 樹脂	USD 1,610仟元	USD 1,610仟元	—	46.00%	\$138,371	\$78,658	\$38,500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溫州德泰樹 脂股份有限 公司	溫州經濟技術開發 區東光22號小區	聚氨脂樹脂	USD 196仟元	USD 294仟元	—	16.33%	24,188	100,158	4,563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鹽城德寶化 工有限公司	江蘇射陽縣城北西 路28號	丙烯酸樹脂	USD 339.3仟元	USD 339.3仟元	—	24.59%	13,637	15,806	16,473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晉江德福樹 脂有限公司	晉江市青陽鎮洪山 綜合開發區22號小 區	聚氨脂樹脂	USD 187仟元	USD 187仟元	—	15.58%	15,014	10,713	1,474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鹽城德鴻樹 脂有限公司	江蘇射陽縣城北西 路28號	聚氨脂、鞋 底原液類化 工產品	USD 360仟元	—	—	30.00%	1,852	(9,014)	(2,298)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 公 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 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江蘇德發樹 脂有限公司	溫州德泰樹 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人民幣 3,000仟元	人民幣 1,660仟元	10.00%	1	人民幣 3,175仟元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未設定
	江蘇德發樹 脂有限公司	晉江德福樹 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人民幣 3,837仟元	人民幣 3,837仟元	9.60%	1	人民幣 4,329仟元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註1)：係為有業務往來者。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江蘇德發樹 脂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鹽城德寶 化工有限公司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人民幣7,636仟元	人民幣11,046仟元	66.67%	—	—
江蘇德發樹 脂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溫州德泰 樹脂有限公司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人民幣7,553仟元	人民幣18,281仟元	44.67%	—	—
江蘇德發樹 脂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晉江德福 樹脂有限公司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人民幣3,333仟元	人民幣3,962仟元	33.33%	—	—
江蘇德發樹 脂有限公司	股權投資－鹽城德鴻 樹脂有限公司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之 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人民幣6,972仟元	人民幣5,427仟元	70.00%	—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 之 公 司	交易人對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之比率	
江蘇德發 樹脂有限 公司	鹽城德寶化 工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 投資公司	銷貨	人民幣21,900仟元	11.72%	T/T 120天	—	—	—	—	
江蘇德發 樹脂有限 公司	鹽城德鴻樹 脂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 投資公司	銷貨	人民幣7,114仟元	3.81%	T/T 120天	—	—	—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產業別財務資訊

項 目	90年度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母公司	達信公司	日興公司	佑欣公司	NEOLITE公司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869,155	\$243,598	\$13,237	\$46,532	\$58,713	\$1,231,235	\$0	\$1,231,23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48,009	770	38,860	0	974	288,613	(288,613)	0
營業收入淨額	1,117,164	244,368	52,097	46,532	59,687	1,519,848	(288,613)	1,231,235
營業成本	(918,447)	(241,483)	0	(50,923)	0	(1,210,853)	247,932	(962,921)
營業毛利	198,717	2,885	52,097	(4,391)	59,687	308,995	(40,681)	268,314
營業費用	(84,103)	(4,058)	(1,925)	(14,967)	(4)	(105,057)	0	(105,057)
營業淨利	114,614	(1,173)	50,172	(19,358)	59,683	203,938	(40,681)	163,257
營業外收入	52,763	2,147	83	1,799	1,369	58,161	(32,782)	25,379
營業外支出	(15,448)	0	(307)	(2,662)	(586)	(19,003)	0	(19,00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151,929</u>	<u>\$974</u>	<u>\$49,948</u>	<u>(\$20,221)</u>	<u>\$60,466</u>	<u>\$243,096</u>	(73,463)	<u>\$169,633</u>
可辨認資產	<u>\$1,037,785</u>	<u>\$67,347</u>	<u>\$306,264</u>	<u>\$105,915</u>	<u>\$232,269</u>	<u>\$1,749,580</u>	(601,536)	<u>\$1,148,044</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1

項 目	89年度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母公司	達信公司	日興公司	佑欣公司	NEOLITE公司	合 計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860,232	\$221,723	\$56,819	\$42,720	\$37,076	\$1,218,570	\$0	\$1,218,57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20,272	0	39,223	0	7,973	267,468	(267,468)	0
營業收入淨額	1,080,504	221,723	96,042	42,720	45,049	1,486,038	(267,468)	1,218,570
營業成本	(879,408)	(217,434)	0	(45,257)	0	(1,142,099)	214,888	(927,211)
營業毛利	201,096	4,289	96,042	(2,537)	45,049	343,939	(52,580)	291,359
營業費用	(99,140)	(2,866)	(1,126)	(13,242)	(4)	(116,378)	0	(116,378)
營業淨利	101,956	1,423	94,916	(15,779)	45,045	227,561	(52,580)	174,981
營業外收入	104,465	6,550	67	3,028	1,895	116,005	(77,776)	38,229
營業外支出	(17,923)	0	(12)	(2,527)	(692)	(21,154)	40	(21,1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u>\$188,498</u>	<u>\$7,973</u>	<u>\$94,971</u>	<u>(\$15,278)</u>	<u>\$46,248</u>	<u>\$322,412</u>	(130,316)	<u>\$192,096</u>
可辨認資產	<u>\$1,062,127</u>	<u>\$86,788</u>	<u>\$277,137</u>	<u>\$93,747</u>	<u>\$209,195</u>	<u>\$1,728,994</u>	(575,642)	<u>\$1,153,352</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九：地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

項 目	90年度				
	台 灣	香 港	合 計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928,924	\$302,311	\$1,231,235	\$0	\$1,231,235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86,869	1,744	288,613	(288,613)	0
營業收入淨額	1,215,793	304,055	1,519,848	(288,613)	1,231,235
營業成本	(969,370)	(241,483)	(1,210,853)	247,932	(962,921)
營業毛利	246,423	62,572	308,995	(40,681)	268,314
營業費用	(100,995)	(4,062)	(105,057)	0	(105,057)
營業淨利	145,428	58,510	203,938	(40,681)	163,257
營業外收入	54,645	3,516	58,161	(32,782)	25,379
營業外支出	(18,417)	(586)	(19,003)	0	(19,00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1,656	\$61,440	\$243,096	(73,463)	\$169,633
可辨認資產	\$1,449,964	\$299,616	\$1,749,580	(601,536)	\$1,148,044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九－ 1

項 目	89年度				
	台 灣	香 港	合 計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959,771	\$258,799	\$1,218,570	\$0	\$1,218,570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259,495	7,973	267,468	(267,468)	0
營業收入淨額	1,219,266	266,772	1,486,038	(267,468)	1,218,570
營業成本	(924,665)	(217,434)	(1,142,099)	214,888	(927,211)
營業毛利	294,601	49,338	343,939	(52,580)	291,359
營業費用	(113,508)	(2,870)	(116,378)	0	(116,378)
營業淨利	181,093	46,468	227,561	(52,580)	174,981
營業外收入	107,560	8,445	116,005	(77,776)	38,229
營業外支出	(20,462)	(692)	(21,154)	40	(21,11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68,191	\$54,221	\$322,412	(130,316)	\$192,096
可辨認資產	\$1,433,011	\$295,983	\$1,728,994	(575,642)	\$1,153,352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對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間相對科目及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沖銷事項

編號	借方科目	金 額	貸方科目	金 額	說 明
1	股 本 保留盈餘	\$427 21,844	長期投資	\$22,271	沖銷投資科目及子公司之股東權益
2	其他營業收入－投資收益	974	長期投資	974	沖銷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
3	長期投資	4,200	保留盈餘	4,200	沖銷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4	銷貨收入	2,997	存 貨	2,997	沖銷母子公司間順流交易之未實現利益
5	銷貨收入	240,860	銷貨成本	240,860	沖銷母子公司間進銷貨交易
6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4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494	沖銷母子公司間債權債務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對 NEOLITE INVESTMENTS LIMITED 間相對科目及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沖銷事項

編號	借方科目	金 額	貸方科目	金 額	說 明
7	股 本 保留盈餘	\$47,401 148,007	長期投資	\$195,408	沖銷投資科目及子公司之股東權益
8	其他營業收入－投資收益 累積換算調整數	60,466 12,074	長期投資	72,540	沖銷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
9	長期投資	50,095	保留盈餘	50,095	沖銷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0	累積換算調整數	8,405	長期投資	8,405	沖銷外幣兌換調整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對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間相對科目及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沖銷事項

編號	借方科目	金 額	貸方科目	金 額	說 明
11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合併借項	\$80,000 10,508 237 12,074	長期投資 保留盈餘 少數股權 取得前淨損益	\$81,646 16,308 372 4,493	沖銷投資科目、子公司股東權益及期中取得多數股權
12	長期投資	23,216	其他營業收入－投資收益	23,216	沖銷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損失
13	少數股權	131	少數股權淨損	131	認列少數股權之淨損
14	其他營業收入－投資收益	1,610	合併借項	1,610	沖銷投資折溢額攤提
15	銷貨收入	770	銷貨成本	770	沖銷子公司間進銷貨交易(達信)
16	應付帳款－關係人	77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70	沖銷子公司間債權債務(達信)
17	應付票據－關係人	2,727	應收票據－關係人	2,727	沖銷母子公司間債權債務
18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3	應收帳款－關係人	793	沖銷母子公司間債權債務
1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0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08	沖銷母子公司間債權債務
20	應付費用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	沖銷母子公司間債權債務
21	銷貨收入 其他收入	3,667 60	銷貨成本	3,727	沖銷母子公司間進銷貨交易
22	銷貨收入	2,575	銷貨成本	2,575	沖銷母子公司間進銷貨交易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對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間相對科目及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沖銷事項

編號	借方科目	金 額	貸方科目	金 額	說 明
23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2,500 3 7,118 110,384 6,304	長期投資 合併貸項 少數股權 銷貨收入	\$219,542 13,825 852 2,090	沖銷投資科目及子公司之股東權益
24	投資收益	35,197	長期投資	35,197	沖銷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
25	長期投資 少數股權	33,630 120	保留盈餘	33,750	沖銷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6	法定盈餘公積	8,007	保留盈餘	8,007	沖銷子公司法定盈餘公積
27	累積換算調整數	9,056	長期投資 少數股權	9,023 33	沖銷外幣兌換調整數
28	資本公積	5,015	長期投資 少數股權	4,997 18	沖銷子公司資本公積
29	少數股權淨利	122	少數股權	122	認列少數股權之淨利
30	庫藏股	16,007	短期投資	16,007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收回庫藏股
31	投資收益	2,133	庫藏股	2,133	沖銷子公司收到母公司股利
32	合併貸項	4,608	投資收益	4,608	沖銷投資折溢額攤提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八所述，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31,195 仟元及 234,138 仟元，暨民國九十一年第一季及九十年第一季相關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12,015 仟元及 14,596 仟元，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為依據。另如財務季報表附註二十七所揭露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第一季有關被投資公司之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行編製之財務季報表及資訊所編製，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季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一年度起，就其子公司持有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管會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
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四 月 十 二 日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 九十一年及 九十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91 年 03 月 31 日	%	90 年 03 月 31 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1 年 03 月 31 日	%	90 年 03 月 31 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四)	\$3,059	0.29	\$5,432	0.55	2100	短期借款(註十一)	\$71,972	6.79	\$75,944	7.67
1110	短期投資(減備抵跌價損失\$0及\$0)(註二、五)	9,000	0.85	0	0.0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註十二)	14,959	1.41	0	0.00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壞帳\$5,523及\$1,733)(註二、六)	90,118	8.51	89,179	9.00	2120	應付票據	34,742	3.28	40,169	4.05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減備抵壞帳\$0及\$0)(註二、六、廿一)	5,042	0.47	2,903	0.29	2130	應付票據－關係人(註廿一)	1,291	0.12	227	0.02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壞帳\$2,187及\$3,008)(註二、六)	128,269	12.11	123,863	12.50	2140	應付帳款	41,022	3.87	36,444	3.68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備抵壞帳\$1,584及\$1,597)(註二、六、廿一)	57,455	5.42	49,884	5.03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註廿一)	494	0.05	0	0.00
1160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壞帳\$0及\$0)	3,588	0.34	4,124	0.42	2160	應付所得稅(註二、十九)	13,571	1.28	5,905	0.60
120X	存貨(註二、七)	140,105	13.22	136,578	13.78	2170	應付費用	11,027	1.04	12,101	1.22
1250	預付費用	1,763	0.17	3,033	0.3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0,448	0.99	9,295	0.94
1260	預付款項	7,425	0.70	109	0.01	2260	預收款項	172	0.02	0	0.00
1280	其他流動資產(註二、十九)	2,961	0.28	2,768	0.28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註十三)	11,942	1.13	6,556	0.66
11XX	小 計	448,785	42.36	417,873	42.1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15	0.03	341	0.03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註二、八)					21XX	小 計	211,955	20.01	186,982	18.87
1420	長期投資	231,195	21.82	234,138	23.63	24XX	長期負債				
14XX	小 計	231,195	21.82	234,138	23.63	2420	長期借款(註十三)	30,679	2.90	45,954	4.64
15XX	固定資產(註二、九、廿二)					24XX	小 計	30,679	2.90	45,954	4.64
15X1	成本：					28XX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	169,600	16.01	141,453	14.27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二、十八)	16,876	1.59	13,230	1.33
1521	房屋及建築	56,159	5.30	43,748	4.41	2820	存入保證金	62	0.01	62	0.01
1531	機器設備	197,674	18.66	116,009	11.71	2880	其他負債－其他(註八)	4,024	0.38	4,024	0.41
1551	運輸設備	10,718	1.01	11,958	1.21	28XX	小 計	20,962	1.98	17,316	1.75
1561	辦公設備	4,121	0.39	3,921	0.40	2XXX	負債合計	263,596	24.89	250,252	25.26
1681	其他設備	37,753	3.56	31,407	3.17	3XXX	股東權益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476,025	44.93	348,496	35.17	31XX	股本				
15X9	減：累積折舊	(116,440)	(10.99)	(92,918)	(9.38)	3110	普通股股本(註十四)	518,000	48.90	465,750	47.00
1672	預付設備款	6,607	0.63	70,057	7.07	32XX	資本公積(註十五)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66,192	34.57	325,635	32.86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905	0.09	779	0.08
17XX	無形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5,000	0.47	3	0.00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註二)	0	0.00	388	0.04	33XX	保留盈餘(註十六、十九)				
17XX	小 計	0	0.00	388	0.0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730	5.07	37,069	3.74
18XX	其他資產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218,820	20.65	230,732	23.29
1800	出租資產(註二)	3,755	0.36	3,890	0.39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註二)	15,304	1.44	6,281	0.63
1820	存出保證金	2,348	0.22	1,432	0.15	3510	庫藏股票(註二、八、十七)	(15,949)	(1.51)	0	0.00
1830	遞延費用(註二)	2,782	0.26	4,083	0.41	3XXX	小 計	795,810	75.11	740,614	74.74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減備抵壞帳\$3,437及\$1,092)(註二、十)	0	0.00	0	0.00						
1860	遞延所得稅(註二、十九)	4,349	0.41	3,427	0.35						
18XX	小 計	13,234	1.25	12,832	1.30						
1XXX	資產總計	\$1,059,406	100.00	\$990,866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059,406	100.00	\$990,866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九十一年及 九十年 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 目	91 年 第 一 季		90 年 第 一 季	
			%		%
4000	營業收入(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270,888	101.07	\$241,933	101.66
4170	銷貨退回	(716)	(0.27)	(503)	(0.21)
4190	銷貨折讓	(2,159)	(0.80)	(3,456)	(1.45)
4000	營業收入合計(註二)	268,013	100.00	237,974	100.00
5000	營業成本(註二)				
5110	銷貨成本	(203,955)	(76.10)	(199,756)	(83.9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註二)	(203,955)	(76.10)	(199,756)	(83.94)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64,058	23.90	38,218	16.0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2,463)	(4.65)	(9,169)	(3.85)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018)	(2.62)	(7,444)	(3.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12)	(1.20)	(4,222)	(1.78)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41,365	15.43	17,383	7.30
7100	營業外收入				
7110	利息收入	58	0.02	67	0.03
7120	投資收益	12,015	4.48	14,596	6.13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0	0.00	1	0.00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64	0.02	236	0.10
7160	兌換利益	0	0.00	2,955	1.24
7210	租金收入	68	0.03	69	0.03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03	0.04	92	0.04
7480	什項收入	678	0.25	277	0.12
7100	營業外收入合計	12,986	4.84	18,293	7.69
7500	營業外費用				
7510	利息費用	(466)	(0.17)	(429)	(0.18)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0	0.00	(241)	(0.10)
7560	兌換損失	(283)	(0.11)	0	0.00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0	0.00	(2,704)	(1.14)
7580	財務費用	(119)	(0.04)	(11)	(0.01)
7880	什項支出	(34)	(0.01)	(34)	(0.01)
7500	營業外費用合計	(902)	(0.33)	(3,419)	(1.44)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53,449	19.94	32,257	13.55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註二、十九)	(9,989)	(3.72)	(5,161)	(2.16)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43,460	16.22	27,096	11.39
9600	本期淨利(損)	\$43,460	16.22	\$27,096	11.39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二、廿)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91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1.05	0.85	0.69	0.58
9950	本期淨利(淨損)	\$1.05	\$0.85	\$0.69	\$0.58
	假設日興公司對日勝公司股票之投資 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本期淨利(損)	\$43,460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1.03	\$0.8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

經 理 人 :

主 辦 會 計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91 年 第 一 季	90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43,460	\$27,09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6,719	4,468
攤銷費用	327	134
處分資產損益	0	240
存貨跌價損失	0	2,704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份	(12,015)	(14,596)
兌換(利益)損失	256	(2,252)
短期投資(增加)減少	(9,000)	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27,777	(2,92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6,186	2,22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8,139)	20,419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9,260)	13,597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480	50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	0
存貨(增加)減少	278	4,949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220)	(68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455	5,21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88)	(85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減少	57	5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2,144)	(19,152)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603)	(20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525	(6,42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9)	(161)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9,979	5,147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8,053)	(9,23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增加(減少)	(908)	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62)	(3,060)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63)	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9)	8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852	1,03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150	28,33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0	21
購入固定資產	(33,301)	(4,93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986)	(28)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22)	(2,7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309)	(7,70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前期購入固定資產應付金額	(5,160)	(9,571)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5,180	(57,897)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19,847)	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2,944)	(921)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771)	(68,389)
匯率影響數	(257)	2,25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187)	(45,50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8,246	50,93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59	\$5,432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607	\$1,591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466	\$429
本期支付所得稅	\$551	\$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1,942	\$6,556
部份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本期固定資產增加數	\$36,806	\$6,938
減: 期末應付數	(3,505)	(2,003)
本期固定資產支付數	\$33,301	\$4,93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負 責 人 :

經 理 人 :

主 辦 會 計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8年 5月15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一)三聚氰胺樹脂、鄰苯二甲酐樹脂、壓克力樹脂、石炭酸樹脂、環氧樹脂、氨基甲酸酯樹脂、尿素樹脂、矽酮樹脂、聚酯樹脂、丁烯二酸樹脂等各種塗料用、油墨用、紡織用、建築用、防水用、膠皮用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二)膠合劑、表面處理劑、彈性體樹脂塗料、各種發泡體樹脂及其加工品接著劑、塑膠加工用安全劑並觸媒等合成化學原料之製造及銷售(管制品除外)。
- (三)各種樹脂助劑、添加劑之製造及銷售。
- (四)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出口貿易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有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二)短期投資

受益憑證購入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損益，期末依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當成本高於市價時，即提列短期投資跌價損失並列入當期營業外支出。

(三)備抵呆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四)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加權平均法，期未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製）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及淨變現價值減正常毛利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五)長期股權投資

持有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及意圖長期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列為長期投資。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不及百分之二十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為未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投資跌價損失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減列跌價損失後之帳面價值作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惟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如投資成本與按股權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有差額，若無法分析產生之原因者，以平均法按五年攤銷，列為投資損益。前項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額如確定係因資產之帳面價值高於或低於公平市價者，則於高估或低估情形消失時(如出售或處分資產)，將其相關之未攤銷差額一次沖銷。

被投資公司若增減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減少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結果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聯屬公司間交易：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若尚未實現者，則予遞延，並於實現時再予認列。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或攤銷性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認列。

持有表決權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應編製合併報表，惟若子公司營業性質不同不宜合併者或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則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然個別子公司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雖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但其所有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仍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以上之子公司編入合併報表，直至未編入合併報表子公司各該項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所占比率降至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二十。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期中財務報告時得免編製合併報表。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季報表時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三號「期中財務報表之表達及揭露」規定，對持股達 50%以上之長期股權投資，亦按權益法評價。

股票出售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六) 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

附買回或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依交易實質判斷風險與報酬之歸屬，若經判斷報酬或風險歸屬賣方，則視為融資行為。反之，則視為買賣行為。

附賣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資產項下，賣回時視為資產之變現，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收入。

附買回條件之債券(票券)交易，若符合融資行為條件，即應付附買回債券(票券)為融資工具，於成交日時按成交價為入帳基礎，並列入負債項下，買回時視為負債之清償，買賣差額列為利息支出。

(七)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出售資產利益，列入當年度營業外收入；如有出售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

折舊性資產計提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為25年；機器設備為5 10年；運輸設備為 5年；辦公設備為3 11年；其他設備為3 12年。

折舊性資產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以估計仍可使用年數並重新估計殘值後，按原提列方法計提折舊。

(八) 出租資產

出租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出租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出售出租資產損益則列為營業外收支。

出租資產折舊係按其成本，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25年。

(九) 利息資本化

購建固定資產或在建工程期間有關之利息費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號「利息資本化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應資本化者，將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分別列為各有關資產項下。此項資本化之利息費用，採該項資產之折舊方法，按該項資產之耐用年限予以提列折舊。

(十) 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電話裝置費及新產品技術移轉費，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估計之經濟耐用年限計提，其年限為2～5年。

(十一) 退休金

本公司自民國85年底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揭露相關給付義務，淨退休金成本則自民國86年度開始認列。

(十二)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外幣交易事項係依據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入帳，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則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則列為當年度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所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為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報表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但若為規避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匯率變動風險者，其兌換差額列入「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若為規避可辨認外幣承諾匯率變動風險者，其兌換損益均遞延至實際交易發生時，作為交易價格之調整項目；惟兌換損失遞延後若將導致以後會計期間發生損失時，該部分之兌換損失不予遞延。若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之金額超過其所規避之可辨認外幣承諾金額時，其兌換差額(稅後淨額)超過可辨認外幣承諾之兌換差額部分列為當期損益。

(十四) 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科目。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若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未能歸屬於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若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如高於股票面值與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母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之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

(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但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數，則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七)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全部或大部分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一項支出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91年度起就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此項新會計原則之適用使民國91年 3月31日長期股權投資及股東權益同額減少15,949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0	\$46
零 用 金	20	30
銀 行 存 款	3,039	5,356
合 計	<u>\$3,059</u>	<u>\$5,432</u>

民國91年及90年3月31日止，上列銀行存款中備償專戶餘額分別為20仟元及432仟元。

五、短期投資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9,000</u>	<u>\$0</u>

民國91年 3月31日止，上列受益憑證之市價總額約為 9,008仟元，市價係指決算日受益憑證之淨值。

六、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應 收 票 據	\$95,641	\$90,912
減：備抵呆帳	(5,523)	(1,733)
應收票據淨額	<u>\$90,118</u>	<u>\$89,179</u>
應收關係人票據	\$5,042	\$2,903
減：備抵呆帳	(0)	(0)
應收關係人票據淨額	<u>\$5,042</u>	<u>\$2,903</u>
應 收 帳 款	\$130,456	\$126,871
減：備抵呆帳	(2,187)	(3,008)
應收帳款淨額	<u>\$128,269</u>	<u>\$123,863</u>
應收關係人帳款	\$59,039	\$51,481
減：備抵呆帳	(1,584)	(1,597)
應收關係人帳款淨額	<u>\$57,455</u>	<u>\$49,884</u>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七、存貨淨額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原 料	\$65,442	\$80,846
製 成 品	67,632	53,200
商 品	758	1,923
在 途 存 貨	7,366	7,281
小 計	141,198	143,250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093)	(6,672)
合 計	\$140,105	\$136,578

民國91年及90年 3月31日止，上列存貨投保金額分別為135,363仟元及109,400仟元。

八、長期投資

(一)長期股權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成本法：				
雅藝股份有限 公司	\$1,367	0.49%	\$1,367	0.49%
權益法：				
日興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231,195	99.64%	234,138	99.64%
小 計	232,562		235,505	
減：備抵跌價損 失	(1,367)		(1,367)	
合 計	\$231,195		\$234,138	

(二)採權益法評價之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其投資損益係按照該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表認列，其明細如下：

	91年第一季	90年第一季
投 資 收 益	\$9,350	\$12,896
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差異攤銷數	1,152	1,152
未實現銷貨毛利沖銷數	(1,484)	(1,541)
已實現銷貨毛利回轉數	2,997	2,089
合 計	\$12,015	\$14,596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係一般投資公司，帳列長期投資包括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等五家大陸地區公司及台灣之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基於擴展中國大陸市場之需要，經董事會決議於民國88年10月以總價 156,940仟元購入該公司99.64%股權，該項交易產生投資折額23,042仟元，分 5年攤銷為投資利益。

本公司於民國88年10月取得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64%之股權，取得時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約2,137.5仟股，其中1,190仟股係本公司於民國86年 5月直接出售予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該項資產出售後三年內間接再買回之交易，依台財證(一)第 01436號函規定，應將民國86年度認列之處分長期投資利益 4,024仟元視為未實現(帳列其他負債)。

(三)截至民國91年3月31日止，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一日興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計883,991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為 18.11元，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該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本期轉列庫藏股之金額為15,949仟元，列為長期投資一日興公司帳面金額之減項。

(四)雅藝股份有限公司由於經營連年虧損，本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後於民國88年底已全數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五)大陸投資資訊：請詳附註二十七「附註揭露事項」之說明。

九、固定資產

項 目	91年3月31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169,600	\$0	\$169,600
房 屋 及 建 築	56,159	9,807	46,352
機 器 設 備	197,674	76,395	121,279
運 輸 設 備	10,718	8,366	2,352
辦 公 設 備	4,121	2,934	1,187
其 他 設 備	37,753	18,938	18,815
小 計	476,025	\$116,440	359,585
預 付 設 備 款	6,607		6,607
合 計	\$482,632		\$366,192

項 目	90年3月31日		
	成 本	累 計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141,453	\$0	\$141,453
房 屋 及 建 築	43,748	7,832	35,916
機 器 設 備	116,009	58,922	57,087
運 輸 設 備	11,958	8,537	3,421
辦 公 設 備	3,921	2,464	1,457
其 他 設 備	31,407	15,163	16,244
小 計	348,496	\$92,918	255,578
預 付 設 備 款	70,057		70,057
合 計	\$418,553		\$325,635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民國91年及90年 3月31日止，上列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約為113,911仟元及105,556仟元。

(二)本公司民國91年及90年第一季利息支出總額各為607仟元及1,591仟元，利息資本化列入固定資產金額分別為141仟元及1,162仟元，民國91年及90年第一季之資本化利率分別為3%及7.44%。

(三)上述固定資產部分已提供為長(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催 收 款	\$3,437	\$1,092
減：備抵呆帳	(3,437)	(1,092)
淨 額	\$0	\$0

上述催收款係為收回有疑慮或逾期甚久無法收回之債權轉列，並依收回可能性提列備抵呆帳。

十一、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利 率	契約期間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921 震災週轉金借款	4.50%	89.08.09-90.08.09	\$0	\$8,333
短 期 週 轉 金	5.70%	90.03.20-91.03.20	0	15,000
遠期信用狀借款	3.25% 4.8%	90.04.05-91.10.08	14,113	0
應付承兌票款	—	90.04.05-91.10.08	57,859	52,611
合 計			\$71,972	\$75,944

(一)上述應付承兌票款係遠期信用狀借款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開始計息之款項。

(二)短期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機構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國 際 票 券	\$15,000	\$0
減：未攤銷折價	(41)	(0)
合 計	\$14,959	\$0

上列應付短期票券於民國91年第一季之利率區間約為2.55% 2.72%。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三、長期借款

貸 款 機 構	利 率	契約期間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台 灣 銀 行	約7.26% 7.75%, 每年調整一次	83.10.22-98.10.22	\$0	\$44,424
台 灣 銀 行	4.40%	90.12.03-93.12.03	18,431	0
交 通 銀 行	無息借款	自產品開發完成 後之一年起分三 年償還	5,390	8,086
中 國 商 銀	3%	90.12.03-97.12.03	18,800	0
減：一年內到期 之長期負債			(11,942)	(6,556)
合 計			<u>\$30,679</u>	<u>\$45,954</u>

(一)長期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二十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二)本公司為購置廠房用地，於民國83年向台灣銀行借入80,000仟元，原應自民國85年10月22日起分 156期按月平均攤還本息，惟本公司基於利率之考量，並與該行達成協議，而於民國90年分別向台灣銀行及中國商銀另外借入20,000仟元及19,500仟元，以提前償還該借款。

(三)交通銀行借款係本公司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主導性產品「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PU樹脂」開發計劃所核撥之配合款。

(四)民國91年 3月31日止，上述借款於未來年度應償還借款金額明細如下：

年 度	金 額
91.4.1 92.3.31	\$11,942
92.4.1 93.3.31	12,230
93.4.1 94.3.31	8,049
94.4.1 95.3.31	2,800
95.4.1 96.3.31	2,800
96.4.1 以 後	4,800
合 計	<u>\$42,621</u>

十四、股本及增資案

(一)本公司於民國90年 5月 11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52,250仟元增資發行新股 5,225仟股。該項增資案於民國90年7月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後，以民國90年 9月 1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民國90年9月完成變更登記。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截至民國91年及90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分別為518,000仟元及465,750仟元，分為51,800仟股及46,575仟股，每股面額10元，全額發行在外，均為普通股。民國91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股本來源如下：

股 本 來 源	金 額
原始設立資本	\$6,000
現 金 增 資	256,500
盈 餘 轉 增 資	255,500
合 計	<u>\$518,000</u>

十五、資本公積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出售固定資產利益—稅後淨額	\$905	\$779
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認列之資本公積	5,000	3
合 計	<u>\$5,905</u>	<u>\$782</u>

依公司法規定，上列資本公積除下述用途外，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

(一)公司於盈餘公積彌補虧損後，仍有不足時，始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二)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十六、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且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條規定，年度盈餘於提繳所得稅及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

1.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 2.分配股息百分之十。
- 3.如尚有餘額再提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 4.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三)股利政策

- 1.本公司於民國91年 1月23日之董事會通過修正公司章程第三十條如下：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PU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 2.本公司民國91年3月4日董事會擬議之90年度盈餘分配案，其中現金股利31,080仟元(每股0.6元)，股票股利82,880仟元(每股1.6元)，此項盈餘分配案尚須經民國91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十七、庫藏股票

- (一)民國91年第一季庫藏股票金額變動情形如下：

項 目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子公司持有 本公司股票	883,991	—	—	883,991

- (二)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一日興公司於本會計期間持有本公司股票共計 883,991股，每股平均帳面價值18.11元，截至民國91年 3月31日止均未出售，期末每股市價為24元。

十八、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 (一)依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凡本公司編制內之全職正式員工均適用之。依該辦法規定，每位員工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者(含)，每滿一年給與二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
- (二)本公司之退休金係依據精算師之精算報告提列，民國91年及90年第一季止提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081仟元及1,274仟元。截至民國91年及90年 3月31日止，提存中信局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各為2,290仟元及2,168仟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九、所得稅

(一)本公司繼續營業部門民國91年及90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1年第一季	90年第一季
繼續營業部門之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	\$9,980	\$5,905
加：備抵呆帳超限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46)	0
提撥職工福利分5年攤銷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57	51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0	(676)
未實現兌換損失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27	641
未實現兌換利益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49)	(760)
所得稅投資抵減產生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669	0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551	0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9,989	\$5,161

(二)所得稅相關資料列示如下：

1.民國91年及90年 3月31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1)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7,306	\$6,000
(2)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0	\$0
(3)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	\$1
(4)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超限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795	\$2,109
提撥職工福利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15	1,735
未實現兌換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6	703
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93	6,672
提列退休金費用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5,629	11,416
長期投資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67	1,367
未實現兌換利益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5	3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2.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呆帳超限	\$2,449	\$527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229	203
未實現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273	1,668
未實現兌換損失	6	17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957	2,574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0)	(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957	2,574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未實現兌換利益	(1)	(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2,956	\$2,573
3.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退休金費用超限	\$3,907	\$2,854
提撥職工福利超限	100	231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342	342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349	3,42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0)	(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4,349	\$3,427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4,645	\$27,497
	91年第一季 (預計)	90年第一季 (預計)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4.08%	15.73%
上列民國91年及90年第一季之可扣抵稅額比例計算係包含應付所得稅金額。		
(四)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86 年 度 以 前	\$18,418	\$18,418
87 年 度 以 後	200,402	212,314
合 計	\$218,820	\$230,732

(五)本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88年度。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91年及90年 3月31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單位：仟元／仟股

	91年第一季		90年第一季	
	金額(分子)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53,449	\$43,460	\$50,919	\$1.05 \$0.85
	91年第一季		90年第一季	
	金額(分子)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純益	\$32,257	\$27,096	\$46,575	\$0.69 \$0.58

二十一、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香港)	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孫公司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監察人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 貨

關 係 人 名 稱	91年第一季		90年第一季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金 額	占銷貨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20	0.16	\$132	0.06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47,139	17.59	41,105	17.27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208	1.57	2,909	1.20
合 計	\$51,767		\$44,146	

上述對關係人之銷售，除對達信企業有限公司之銷售係以一般外銷價格之95% 97%辦理，收款期間為 120天(實際收款期間約為80 85天)外，餘皆係按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為3個月。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進 貨

關係人名稱	91年第一季		90年第一季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金 額	占進貨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1	0.66	\$63	0.03

上開進貨係依一般交易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3個月。

3. 應收與應付款項

因上述銷售、採購而產生之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如下：

(1) 應收票據

關係人名稱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金 額	占應收票據淨額%	金 額	占應收票據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789	0.83	\$182	0.15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253	4.47	2,721	2.31
合 計	\$5,042		\$2,903	

(2) 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金 額	占應收帳款淨額%	金 額	占應收帳款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4	0.02	\$0	—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57,280	30.84	49,458	39.29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25	0.93	2,023	1.61
減：備抵呆帳	(1,584)	—	(1,597)	—
合 計	\$57,455		\$49,884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 應付票據

關係人名稱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票據 淨額%	金 額	占應付票據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291	3.58	\$227	0.56

(4) 應付帳款

關係人名稱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金 額	占應付帳款 淨額%	金 額	占應付帳款 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94	1.19	\$0	—

二十二、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1年及90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借款等用途之擔保品如下：

資 產 名 稱	91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	\$88,120	台灣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17,719	台灣銀行	長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機器設備	27,945	中國商銀	長期借款
固定資產－其他設備	3,942	中國商銀	長期借款
合 計	\$137,726		

資 產 名 稱	90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固定資產－土地	\$88,120	台灣銀行	長、短期借款、L/C借款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18,675	台灣銀行	長、短期借款
合 計	\$106,795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十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民國91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尚有未使用餘額約 26,107仟元。

(二)民國91年 3月31日止，本公司因購買原料、發行商業本票及融資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總額約為 509,496仟元。

二十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二十五、重大之期後事項：無該事項。

二十六、其他重要事項

(一)投資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未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1年3月31日		90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059	\$3,059	\$5,432	\$5,432
短期投資	9,000	9,008	0	0
應收款項	280,884	280,884	265,829	265,829
長期投資	231,137	262,165	234,138	248,354
負債				
短期借款	71,972	71,972	75,944	75,944
應付短期票券	14,959	14,959	0	0
應付款項	77,549	77,549	76,840	76,840
長期借款	42,621	42,621	52,510	52,510
(含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應付款項。
- (2) 短、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採成本法者依帳面淨值，採權益法評價者，依被投資公司淨值比例估計公平價值。
- (3) 長期借款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照市場情況調整。而且本公司在借款合同上亦無特殊之借款條件，故本公司之借款利率應近似於市場利率。

(二)財務報表重分類

民國90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業經重分類以配合民國91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表達。

會 計 科 目	原帳列金額	調整金額	重分類後金額
應 收 票 據	\$91,900	(\$2,721)	\$89,179
應 收 票 據—關係人	182	2,721	2,903
應 收 帳 款	125,886	(2,023)	123,863
應 收 帳 款—關係人	47,861	2,023	49,884
短 期 借 款	23,333	52,611	75,944
應 付 帳 款	89,055	(52,611)	36,444

(三)本公司民國91年第一季財務預測與91年第一季之實際數比較列示如下：

	全年預計數	91年第一季 預計數	91年第一季 實際數	達成率(%) / 差異率(%)
營業收入淨額	\$1,237,690	\$268,013	\$268,013	21.65 / —
營業成本	(1,001,163)	(203,955)	(203,955)	20.37 / —
營業毛利	\$236,527	\$64,058	\$64,058	27.08 / —
稅前(損)益	\$185,291	\$53,449	\$53,449	28.85 / —

二十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大陸投資資訊

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82年 8月23日(82)台財證(六)第 01968號函規定，本公司赴大陸從事間接投資之情形，請詳見附表一。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 表 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附註二十六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 表 三

(三)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 表 四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五、附表六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此情形

二十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依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3)台財證(六)第 35882號函規定，有關公開發行公司期中財務報表得不揭露部門資訊，故不予揭露。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公司赴大陸投資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 止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公司匯出 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聚脂多元醇樹脂	人民幣26,250仟元	—	—	—	—	—	45.83%	—	—	\$30,945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人民幣 9,977仟元	—	—	—	—	—	36.74%	—	—	19,149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丙烯酸樹脂	人民幣11,454仟元	—	—	—	—	—	58.50%	—	—	—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	人民幣10,000仟元	—	—	—	—	—	30.80%	—	—	—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鞋底原液類化工產品	人民幣 9,960仟元	—	—	—	—	—	61.97%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50億元以下)*40%
—	—	318,324

(註一)：投資方式：由日興公司透過第三地區之NEOLITE 公司再投資上述大陸地區公司。

(註二)：投資損益：本公司之長期投資並無直接對大陸被投資公司有投資變動及損益認列之情形。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雅藝股份有限 公司	—	長期股權投資	98,253股	\$1,367	0.49%	—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日興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1,210仟股	231,195	99.64%	\$23.39(註)	
日勝化工股 份有限公司	金亞太債券基金	—	短期投資	766,596.82 (單位數)	9,000	—	11.7503	

註：係為每股淨值。(單位為新台幣元)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 名 稱	被投資公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 項 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南投市信義街257巷1弄6號1樓	一般投資業	\$156,940	\$156,940	11,210仟股	99.64%	\$231,195	\$9,384	\$12,015	(註1)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	USD1,663.2仟元	USD1,663.2仟元	USD1,663.2仟元 (出資額)	100.00%	\$243,219	USD483仟元	—	(註2)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北路10號	水性樹脂助劑製造加工	\$84,300	\$84,300	7,960仟股	99.50%	\$54,862	(\$3,834)	—	(註2)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FIAT, 2/F, Yean FAT Industrial Building 25 Wang Chia Road, Kowloon Bay, Kowloon	進出口貿易	USD12.2仟元	USD12.2仟元	USD12.2仟元 (出資額)	100.00%	USD528仟元	(USD17仟元)	—	(註3)

(註1)：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註2)：本公司間接投資之孫公司。

(註3)：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孫公司。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 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1)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 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2)
											名 稱	價 值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溫州德泰樹 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USD98仟元	USD98仟元	10.00%	2	—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USD831.6仟元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晉江德福樹 脂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往來	USD167.3仟元	USD167.3仟元	9.60%	2	—	營業週轉	—	—	—	未設定	

(註1)：係為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2)：係以NEOLITE公司實收資本額的50%為總限額。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對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短期投資	884仟股	\$16,007	1.71%	\$24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7,960仟股	54,862	99.50%	—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663.2仟元 (出資額)	243,219	100.00%	—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 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出 資 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2.2仟元	USD528仟元	100.00%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610仟元	USD4,310仟元	46.00%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96仟元	USD788仟元	16.33%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339.3仟元	USD383仟元	24.59%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187仟元	USD448仟元	15.58%	—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USD360仟元	USD41仟元	30.00%	—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所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請參閱第 216 頁。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第 217 頁。

二、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第 218~222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及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證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初次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請參閱第 210 頁。

九、子公司不參與認購本次轉換公司債之承諾書：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一、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請參閱第 211~215 頁。

十三、申請公司應增列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聲明書與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書：請參閱第 223 頁。

(二)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與特定公司及聯屬公司各出具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承諾，及其重要業務之政策：請參閱第 224~226 頁。

(三)申請上市會計年度與其上一年度已辦理或辦理中之大量現金增資案增資發行新股，是否產生相當效益評估：無。

(四)申請公司所營業事業是否具有高度風險性之專家評估意見：無。

(五)申請公司是否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無。

(六)申請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無。

(七)具有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之一所規範之政府獎勵民間參與之國家重大公共建築事業者，應依規定增列事項者：不適用。

(八)具有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依規定揭露土地取得及營建計畫：不適用。

(九)有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無。

(十)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為增進董事會獨立執行職務之功能，本公司承諾於股票上市掛牌後一年內召開股東會，增選獨立董事席位二席以上。
初次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	目前執行情形
1.承諾於下次股東會時，增加選任外部獨立之董事及監察人各乙席以上。	本公司已於90年5月增選外部董事：何勇雄及詹舜民兩席，監察人莊惟岩乙席，惟董事何勇雄因個人因素於90年12月辭任，本公司已於91年4月補選乙席外部董事葉宗明。
2.承諾該公司轉投資事業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之股票應全數提出供辦理公開承銷。	本公司已於89年9月份全數提出公開承銷。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九十一年第一季業績變化合理性暨九十一年度財務預測達成可能性之評估

每股稅後純益：元，其餘項目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88年度 金 額	89年度 金 額	90年度 金 額	91年度(預測) 金 額	91年第一季實際數達成情形 金 額	達成率
營業收入	963,143	1,080,504	1,117,164	1,237,690	268,013	21.65%
營業毛利	249,650	201,096	198,717	236,527	64,058	27.08%
營業利益	167,086	101,956	114,614	146,912	41,365	28.16%
稅前純益	185,626	188,498	151,929	185,291	53,449	28.85%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查核報告書、91 年度及 9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證券承銷商評估：

(一)最近三年度業績變化合理之評估

日勝公司主要業務為 PU 合成樹脂相關連產品之製造及銷售，其產品主要供 PU 合成皮、二榔皮、尼龍布、上膠業等製造廠商使用，終端產業含蓋民生必需品如製鞋業、服飾業、塗料、傢俱業及運動用品等，該公司屬於合成樹脂產業，隨著人們對生活品質之要求提升，及環保意識抬頭，佐以人類之科學文明運用，使 PU 合成皮、尼龍布及二榔皮等產品有逐漸取代天然皮革、絲織品及 P.V.C 產品之趨勢，且隨著物性之不斷改良，防水、透溼、質輕、多樣化、年輕化及個性化之產品推陳出新，促使業者重視研究發展，不斷地推出新產品以因應市場之需求，故隨下游製鞋業、服飾業及傢俱業等產品多變性之時尚流行風潮，該公司為掌握市場脈動，並依客戶不同需求，而自行研發生產之產品已受市場之青睞，該公司 88 90 年及 91 年度預估之營業額分別為 963,143 仟元、1,080,504 仟元、1,117,164 仟元及 1,237,690 仟元，呈逐年成長之趨勢，茲就有關該公司業績變化之原因及合理性，評估如后：

1.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之變化

單位：公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或 服務項目	88 年				89 年				90 年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一液型 PU 樹脂	5,451	27.1%	249,467	25.9%	6,103	26.8%	266,539	24.7%	6,576	28.3%	293,695	26.3%
二液型 PU 樹脂	4,071	20.2%	193,640	20.1%	3,675	16.1%	173,220	16.0%	3,497	15.0%	169,575	15.2%
濕式 PU 樹脂	4,431	22.0%	186,834	19.4%	4,629	20.3%	197,195	18.3%	6,461	27.8%	277,906	24.9%
聚酯多元醇樹脂	1,686	8.4%	83,926	8.7%	2,726	12.0%	128,388	11.9%	1,938	8.3%	91,554	8.2%
架橋劑	797	4.0%	66,591	6.9%	1,101	4.8%	77,362	7.2%	1,131	4.9%	81,943	7.3%
接著劑	2,381	11.8%	102,761	10.7%	3,072	13.5%	135,574	12.5%	2,623	11.3%	115,481	10.3%
其它	1,307	6.5%	79,924	8.3%	1,495	6.5%	102,226	9.4%	1,035	4.4%	87,010	7.8%
合計	20,124	100.0%	963,143	100.0%	22,801	100.0%	1,080,504	100.0%	23,261	100.0%	1,117,164	1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該公司所生產之 PU 樹脂，可細分為一液型、二液型及溼式 PU 樹脂三類，加上聚酯多元醇樹脂、架橋劑及接著劑，此六類產品佔該公司產品總值的 90%以上。茲就此六種產品分析其營收之變化如下：

- (1)一液型 PU 樹脂：該公司 88 年至 90 年一液型 PU 樹脂之產銷量及銷值均呈逐年成長之趨勢，係因該公司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使該產品之市場需求持續成長，因此整體而言其變化尚屬合理。
- (2)二液型 PU 樹脂：該公司 88 年至 90 年二液型 PU 樹脂之銷量及銷值呈逐年下降之趨勢，主要係因該公司並未積極開發該項產品，因此在舊有產品組合下，市場需求量逐漸減少，致使其產銷量值逐漸降低。

- (3)溼式 PU 樹脂：溼式 PU 樹脂 89 年及 90 年產銷量值逐年上升，係銷售市場重組，且日勝公司之產品品質受到客戶之信賴，故訂單大幅增加，另該產品之銷售特性，客戶通常一次下單之數量及金額較大，因此使該產品之銷量及銷值大幅增加。
- (4)聚酯多元醇：該產品 88 年及 89 年因主要原料 1.4BG 之價格回穩，且供應充足，因此產銷量值大幅提升，90 年度則因該公司生產政策之調整，將該產品轉以自用為主，致使產銷量值再度降低。
- (5)架橋劑：該產品 89 年及 90 年則因市場需求逐年擴大，且該公司積極開發大陸市場，並於 90 年 3 月開始量產“低游離 TDI 架橋劑”，此產品符合大陸環保標準，因此銷量及銷值呈逐年提升之趨勢。
- (6)接著劑：該產品主要用於鞋類接著，88 年至 89 年隨著市場逐漸擴展，使銷量及銷值逐年增加，90 年則因水性接著劑市場擴展，使該公司生產之油性接著劑市場受到影響，故其銷量及銷值小幅下降。

2.最近三年度營業毛利之變化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門產(商) 品銷貨毛利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一液型 PU 樹脂	73,571	29.47	51,923	25.82	60,375	30.38
二液型 PU 樹脂	52,915	21.20	36,176	17.99	33,554	16.89
溼式 PU 樹脂	41,926	16.79	28,372	14.11	24,150	12.15
聚酯多元醇樹脂	14,662	5.87	12,662	6.30	7,654	3.85
架橋劑	15,911	6.37	12,587	6.26	13,717	6.90
接著劑	25,161	10.08	23,600	11.74	24,077	12.12
其他 PU 樹脂	17,941	7.19	20,410	10.14	17,589	8.85
其他(商品買賣)	7,563	3.03	15,366	7.64	17,601	8.86
合計	249,650	100.00	201,096	100.00	198,717	10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1)PU 合成樹脂

該公司一液型 PU 樹脂 88 年至 90 年銷貨收入呈現逐年成長之趨勢，惟營業毛利並未隨營收成長而增加，主要係因其原料成本易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及市場供需情形波動而影響，如 88 年該產品之平均單位成本為 32.27 元較 87 年 36.05 元下跌 10.49%，係因該產品主要原料 DMF 及 MDI 之平均單價由 24.78 元及 62.32 元，降為 20.85 元及 55.47 元，降幅達 15.86%及 10.99%，因此雖然另一主要原料 MEK 平均單價由 18.33 元上漲至 21.39 元，但仍使 88 年度之毛利率達 29.49%，而 89 年度則因主要原料 DMF、MEK 及 MDI 之平均單價上漲至 24.66 元、27.24 元及 58.45 元，漲幅分別為 18.27%、27.35%及 5.37%，故使該年度毛利率下跌至 19.48%；在二液型 PU 樹脂方面，88 年至 90 年銷貨毛利之變化原因與一液型大致相同，其中 88 年度毛利率為 27.33%，此係因主要原料 AA 之平均單價由 87 年 44.90 元下跌至 88 年 37.24 元所致，其餘年度之毛利率則變化不大；另在溼式 PU 樹脂方面，銷售毛利係受到主要原料 DMF 價格上漲影響，使毛利率由 88 年之 22.44%下降至 89 年 14.39%及 90 年 8.69%。整體而言，PU 合成樹脂產品除因其行業特性，成本易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及市場供需影響外，最近三年度之毛利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2)聚酯多元醇樹脂

銷貨毛利受主要原料價格變動影響 88 年及 89 年 1.4BG 及 AA 平均單價分別由 33.66 元及 37.24 元上漲至 39.32 元及 38.45 元，使該產品 88 及 89 年毛利率分別為 17.47%及 9.86%，變化較大；90 年則因公司生產政策調整，為增加 TPU 產品之生產，而將該

產品由積極開發轉為自用為主，故銷售金額逐漸下降；整體而言，該產品除因其主要原料 1.4BG 及 AA 之供應情況、公司生產政策之調整而造成其收入、成本、毛利之波動外，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3)架橋劑

該產品在毛利變化方面，受其主要原料 TDI 之價格及產品銷售價格影響，其中 89 年及 90 年度因銷售產品由高單價、高毛利之產品調整為低單價、低毛利之產品，因此使銷售單價由 88 年之 83.55 元下跌至 70.27 元及 72.45 元，該產品之毛利率亦由 88 年 23.89%下降至 89 年 16.27%及 90 年 16.74%，由於此係受市場供需影響所致，故其變化尚屬合理。

(4)接著劑

該產品在營業毛利方面，89 年因主要原料 MEK 價格上漲，平均單位成本由 88 年 32.59 元上升至 36.45 元，使該產品之毛利率由 88 年 24.48%下降至 89 年 17.40%，因該價格係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及市場供需情形影響，故其變化尚屬合理。

3.最近三年度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之變化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8 年	89 年	90 年
營業費用	82,564	99,140	84,103
佔營收淨額比率	8.57%	9.17%	7.53%
營業利益	167,086	101,956	114,614
佔營收淨額比率	17.35%	9.44%	10.2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日勝公司 89 年度營業費用率為 9.17%，主要係因當年度該公司上櫃掛牌，認列勞務費達 6,086 仟元，另認列當年度提撥之呆帳損失 2,017 仟元，此外因出口比率增加，使運費亦增加 3,573 仟元，另因支付日本廠商技術授權等相關費用，使研發費用增加 3,437 仟元所致，其餘年度之營業費用率約在 7%~8%左右，因此雖然該公司營收逐年提升，但營業費用卻未隨之同步成長，顯見該公司對營業費用控制得宜，經濟規模效益顯現；在營業利益方面，88 年度營業利益率為 17.35%，主要係因該年度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大幅降價之影響，使營業毛利高達 25.92%所致，其餘年度之營業利益率則維持在 9%~10%左右，故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4.最近三年度營業外收支及稅前純益之變化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8 年	89 年	90 年
營業外收入	31,531	104,465	52,763
佔營收淨額比率	3.27%	9.67%	4.73%
營業外支出	12,991	17,923	15,448
佔營收淨額比率	1.35%	1.66%	1.39%
稅前純益	185,626	188,498	151,929
佔營收淨額比率	19.27%	17.45%	13.6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在營業外收入方面，88 年度因取得日興投資 99.64%之股權，並認列大陸轉投資之投資收益，其中 88 年至 90 年分別認列投資收益 7,643 仟元、82,304 仟元及 35,197 仟元，使營業外收入金額大幅增加，而其餘項目大多為存貨盤盈、兌換利益、利息收入及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等，故其變化尚屬合理。

在營業外支出方面，主要項目為利息支出、存貨盤損及兌換損失等，88 年至 90 年度之

比率變化不大，故尚屬合理。

在稅前純益方面，88 年度稅前純益達 185,626 仟元，主要係因該年度進貨成本大幅下降，使毛利率高達 25.92%所致，另 89 年度稅前純益達 188,498 仟元，主要係因該年度認列投資收益高達 82,304 仟元所致，故其變動尚屬合理。

(二)申請年度財務預測達成可能性之評估

91年度財務預測及91年第一季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1 年度 財務預測	91 年度第一季 核閱數	達成率 (%)
營業收入		1,237,690	268,013	21.65
營業成本		1,001,163	203,955	20.37
營業毛利		236,527	64,058	27.08
營業費用		89,615	22,693	25.32
營業利益		146,912	41,365	28.16
營業外收支		38,379	12,084	31.49
稅前淨利		185,291	53,449	28.85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 91 年財務預測及 91 年第一季季報。

1.營業收入

近年來隨著生態保育聲浪持續擴大，環保公約要求趨嚴下，P.V.C.產品及真皮產品將由 PU 合成皮所取代，因此未來鞋類、皮包材質之設計將以 PU 合成皮為主。

日勝公司之主要產品 PU 合成樹脂為 PU 合成皮及尼龍布之主要原料之一，該公司鑑於大陸市場蓬勃發展，技術水準急起直追，除將加強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之開發，造成產品區隔外，同時加速國內市場經營深度，以擴大產品市場佔有率，該公司預估 91 年度整體營收 1,237,690 仟元，較 90 年度 1,117,164 仟元增加 10.79%，主要係因新產品低游離 TDI 架橋劑推出，因符合大陸地區的環保標準，預估需求量將大增，使銷值由 90 年 81,943 仟元增加至 91 年 225,119 仟元；而聚酯多元醇樹脂銷值則由 91,554 仟元降為 84,830 仟元，係因增加 TPU 之銷售，故將部分生產之聚酯多元醇樹脂轉供 TPU 生產之用。

另該公司 91 年 1 3 月之營業收入為 268,013 仟元，達成全年預計銷售額之 21.65%，實際執行情形良好，故其營業收入之達成當屬可期。

2.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在直接原料方面，91 年預估金額為 880,571 仟元，較 90 年 803,503 仟元增加 9.59%，該公司原料生產量係依據各類產品預計銷售數量及趨勢，並考量生產政策及生產過程之損耗後決定，而單價則依以往採購經驗及對原料市場供需情況之推測而決定。在直接人工方面，91 年預估金額為 29,744 仟元，較 90 年 28,554 仟元增加 4.17%，係因生產新產品低游離 TDI 架橋劑及 TPU 產品，故增加數名直接人員，及為因應產能擴充而增加相關人員所致。在製造費用方面，91 年預估金額為 90,848 仟元，較 90 年 80,918 仟元增加 12.27%，係因新建廠房於 90 年中投產，故 91 年廠房設備之折舊費用將大幅增加，且因產銷量增加，故包裝費亦相對增加所致，惟整體而言 91 年度成本率為 80.89%，與最近三年度之成本率差異不大，故其預估尚屬合理。

該公司 1 3 月份營業成本達成率為 20.37%，實際執行情形良好，且其營業毛利達成率已達 27.08%，故預期該公司之營業毛利之達成應屬可期。

3.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

該公司營業費用分為銷售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其估計基礎除憑藉過去之經

驗、對成本習性加以區分估計外，更考量薪資、設備之折舊、職工福利金之提撥、運費、勞務費及旅費等相關費用之估計，其 91 年營業費用率 7.24%與 90 年度之費用率 7.53%相當，故其營業費用之估計尚屬合理。

該公司 1～3 月份營業費用達成率為 25.32%，營業利益達成率為 28.16%，若該公司能持續有效控管，其營業利益之達成應屬可期。

4.營業外收支

該公司之營業外收支主要為利息收入及支出、投資收益及兌換損益，其中投資收益 41,418 仟元，係該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入，該公司透過日興公司轉投資佑欣化學以及大陸之德發、德寶、德泰、德福及德鴻等公司，其主要從事合成樹脂之產銷，歷年來獲利情形良好，經參酌 90 年度轉投資公司之獲利狀況及大陸市場未來之成長予以估列，故該項假設尚屬合理。在兌換損益方面，由於預估台幣 91 年預估不致有大幅度的升貶，因此依公司國外進銷貨之狀況，預計產生 1,018 仟元之兌換損失，另在利息收入及支出方面，則依據各月份資金及融資狀況及相關利率估列而得，故其營業外收支之估計尚屬合理。

該公司 1～3 月營業外收支及稅前淨利之達成率分別為 31.49%及 28.85%，實際執行情形良好，故其稅前淨利目標之達成應屬可期。

綜上所述，該公司 91 年度財務預測各項基本假設，已適當考量該行業未來成長性、市場狀況及該公司之產銷結構等因素，並依據過去之經驗而編製，因此編製基礎尚屬允當合理，而以該公司以往年度營業預算達成情形及以往年度銷售狀況及稅前純益觀之，其執行情形良好，故在該公司產業景氣及客戶往來穩定之情形下，其 91 年度之預算目標應可順利達成。

(三)綜合結論

該公司以其多年累積之生產技術與經驗及可配合下游客戶對特殊產品特質之變化，開發出多種產品，其產品用途廣泛、客源基礎龐大，其業務風險相較於同業明顯較低；且該公司經營階層在業界均具數十年之產銷經驗，對於產品通路、市場需求趨勢能充分之掌握，且營業人員皆具產品生產與研發之專業素養，可滿足客戶之真正需求。該公司於 81 年即鑑於中國大陸將為全球重要的合成樹脂市場之一，故於江蘇省建立生產行銷據點，目前該公司在大陸已有五個生產行銷據點，市場通路遍及長江以北及東南沿海各省，經多年之耕耘，在同業中具領先地位；此外，該公司之生產具高度自動化，九十年度員工每人營收貢獻度達 1,269 萬元，在同業中擁有高度競爭力，且不斷改善製程以降低成本，其獲利能力高，推有豐沛的自有資金及良好之財務結構與償債能力，顯示該公司管理階層之專業領導完善，與同業相較具有良好的優勢。因此本證券承銷商評估，日勝公司在擁有其競爭優勢，輔以市場需求及客戶往來穩定之情形下，該公司未來之業績成長應屬可期。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所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書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1.八十八年度

一、出貨單應經承運單位簽章

貴公司之出貨單未經承運單位簽章，雖守衛室已有登記，惟為確保貨物之權責歸屬及管理，爰建議 貴公司應於出貨時，出貨單應經承運單位簽章。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二、組織變動時應予即時更新組織圖並公佈通告各權責單位

貴公司之組織變動時，未予即時更新組織圖，並公佈通知各權責單位，爰建議 貴公司於組織變動時，應予即時更新組織圖並公佈通告各權責單位，以利組織傳達資訊及溝通之依據。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三、員工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應依勞基法規定薪資投保

貴公司員工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部份未依勞基法第二條第三款之經常性給與之薪資投保，爰建議 貴公司員工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應依據規定薪資投保。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四、對於資金動支較頻繁之銀行存款應定期編製四欄式調節表

貴公司對於資金動支較頻繁之銀行存款未編製四欄式銀行調節表，為防止資金遭挪用之情形，爰建議 貴公司應定期編製四欄式銀行調節表。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五、職務代理人制度應避免不相容職務集於同一人或相互代理

貴公司由出納人員直接代理收款之職務，為避免舞弊之情形發生，爰建議 貴公司應避免不相容職務集於同一人或相互代理之情事。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六、內稽單位之內稽報告及追蹤報告呈核後，應儘速交付監察人查閱

貴公司內稽單位之內稽報告及追蹤報告於呈核後，未儘速交付監察人查閱，有關「內部稽核矯正報告單彙總表」每半年始送交監察人查閱，為考量缺失追蹤報告之即時性，應儘速傳達給監察人。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2.八十九年度

一、原物料之領用及使用應予控管以使期末盤點數更為正確

經查發現 貴公司部分原物料領用單之領用量與生產通知單之使用量不同，係因現場之工作人員有時會將雖已投入而剩餘之原物料置於現場，卻未繳回資材課而繼續投入下一項產品之生產，易造成期末盤點數與帳列數的差異，爰建議 貴公司應加強原物料領用及使用之控管。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二、為便於研究開發紀錄表之管理應予註明其代號及名稱

經查核發現 貴公司部分研究開發紀錄表未予填寫專案代號及名稱，為使研究開發紀錄表之妥善保存及區分，爰建議 貴公司應予將研究開發紀錄表確實填寫代號及名稱。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3.九十年度

一、採購及付款流程應重新評估，以符合現狀並達內部控制之目的

經查核 貴公司之採購及付款流程，發現倉儲部門已更名為「資材課」，惟 貴公司原使用之各項表單、流程及說明尚未予以更新，爰建議 貴公司應即時依現狀更新各項流程之表單，以達內部控制之目的。

本公司意見：同意改善。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EVERMORE CHEMICAL INDUSTRY CO.,LTD.
南投市南崗工業區工業南二路 7 號

電話：886-49-255357
傳真：886-49-253912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九十一年 三 月 四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能，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實施要點」)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實施要點」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實施要點」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與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股票上市之需要，本公司依據「實施要點」第十三點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且於上開期間結束後，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並無重大之改變。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 三 月 四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五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何文杰

總經理：許峻樑

法律意見書

受文者：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副 本：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本法律意見撰擬基礎說明：

本件書面意見之撰擬，係以下列方式獲悉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勝公司)之資訊為基礎：

(一)與日勝公司主管級人員會談：

(二)參閱日勝公司所提供之下列文件：

- 1.日勝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董事會議事錄及股東會議事錄。
 - 2.公司簡介，設立登記資料。
 - 3.日勝公司所締結且仍有效存續之重要契約。
 - 4.日勝公司所提供之該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所出具之聲明書。
- 本件書面意見係依賴日勝公司所提供之上述資料及資訊，該等資料及資訊並經日勝公司確認其為真實且完整無誤。

二、依據日勝公司所提供之資料顯示，目前實際從事之業務情形如下：

- (一)膠皮用等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二)有關膠皮合成樹脂助劑添加劑之銷售。
- (三)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口品貿易業務。
- (四)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壹、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對日勝公司業務經營之影響暨該公司因應措施是否完備之本所意見說明：

一、按公平交易法規範之行為態樣包括獨占、結合、聯合、多層次傳銷及不公平競爭行為。

所謂多層次傳銷，依公平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係指「就推廣或銷售之銷售計劃或組織，參加人給付一定代價，以取得推廣、銷售商品或勞務及介紹他人參加之權利，並因而獲得佣金、獎金或其他經濟利益者」而言，然因日勝公司未從事多層次傳銷之業務，故除多層次傳銷外，均有可能影響日勝公司，本所審閱日勝公司提供之資料，並與日勝公司相關主管人員洽談後，認為公平交易法之實施，並不影響日勝公司依正當方式經營之業務，以下分別就公平交易法所規範之相關行為態樣敘明其理由。

(一)獨占：

- 1.按公平交易法第五條第一項對獨占之定義為事業在特定市場處於無競爭狀態，或具有壓倒性地位，可排除競爭之能力者。另公平交易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若二以上事業，實際上不為價格之競爭，而其全體之對外關係，具有同法第五條第一項之情形，亦視為獨占。復按公平交易法第十條規定，獨占之事業，不得有下列行為：
 - (1)以不公平之方法，直接或間接阻礙他事業參與競爭。
 - (2)對商品價格或服務報酬，為不當之決定、維持或變更。
 - (3)無正當理由，使交易相對人給予特別優惠。
 - (4)其他濫用市場地位之行為。
- 2.另依行政院八十一年六月廿四日訂定公布之「公平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四條規定：獨佔事業之認定範圍，即：「事業無下列各款情形者，不列入前條獨佔事業認定範圍：」
 - (1)一事業在特定市場之佔有率達二分之一。
 - (2)二事業在特定市場之佔有率達三分之二。

(3)三事業在特定市場之佔有率達四分之三。
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事業，其個別事業在特定市場佔有率未達百分之十或一會計年度事業總銷金額未達新台幣十億元者，該事業不列入獨佔事業之認定範圍。
茲據日勝公司所提供資料及相關業務主管人員之說明，日勝公司係國內化工廠商，且據九十年度化工業市場總額與該公司營業額比較，日勝公司之市場佔有率並非屬公平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四條規定獨資事業之認定範圍，且未被公平會公告列為獨占事業之名單中。是以，本律師認為公平交易法有關獨占行為之規範，對日勝公司業務之經營，當無不利影響。

(二)結合

1.公平交易法第六條所稱結合，指事業有下列情形之一者而言：

- (1)與他事業合併者。
 - (2)持有或取得他事業之股份或出資額，達到他事業有表決權股份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者(應將與該事業具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事業所持有或取得他事業之股份或出資額一併計入)。
 - (3)受讓或承租他事業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者。
 - (4)與他事業經常共同經營或受他事業委託經營者。
 - (5)直接或間接控制他事業之業務經營或人事任免者。
- 2.又公平交易法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事業結合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向中央主管機關即公平交易委員會(下稱公平會)申請許可。
- (1)事業因結合而使其市場占有率達三分之一者。
 - (2)參與結合之一事業，其市場占有率達四分之一者。
 - (3)參與結合之一事業，其上一會計年度之銷售金額，超過公平會所公告之金額(新台幣二十億元或自八十八年一月二十日起為新台幣五十億元)者。

據日勝公司所陳：該公司自八十一年二月四日公平交易法施行後，該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本年度截至申請上市止，並無與其他事業為涉及公平交易法所定之結合行為，目前亦無任何與其他事業結合之計劃。日後該公司如有要與他事業結合，必將依公平交易法規定，事先合法許可後，使為結合。因此本律師認為公平交易法第十一條及第十三條有關結合之規定對日勝公司業之經營，應無任何不利影響。

(三)聯合行為

按公平交易法第七條規定，所謂聯合行為係指事業以契約、協議或其他方式之合意，與有競爭關係之事業共同決定商品或服務之價格，或限制數量、技術、產品、設備、交易對象、交易地區等，相互約束事業活動之行為而言。根據日勝公司相關業務主管陳述，日勝公司從未從事公平交易法第七條及第十四條所列禁止之聯合行為，且目前日勝公司產品價格之訂定係事業體依據本身經營現況並參酌市場各項因素自行訂定，產品售價與同業並不十分一致。是以，本律師認為，公平交易法有關聯合行為之相關規範，對日勝公司當無不利影響。

(四)不公平競爭行為

按公平交易法分別於第十八條至第二十四條對不公平競爭之態樣加以規範。以下分就與日勝公司有關之各條文加以說明：

1.公平交易法分別於第十八條：禁止約定轉售價格。

經本所與日勝公司主管人員洽談了解，該公司所簽訂之合約並無關於轉售價格之約定。本所亦審閱該公司目前仍存續之契約，而審閱之契約中並無限制轉售價格之約定。

2.公平交易法第十九條：有下列行為之一，而有妨礙公平競爭之虞者，事業不得為之：

- (1)以損害特定事業為目的，促使他事業對該特定事業斷絕供給、購買或其他交易之行為。
- (2)無正當理由，對他事業給予差別待遇之行為。
- (3)以脅迫、利誘或其他不正當之方法，使競爭者之交易相對人與自己交易之行為。
- (4)以脅迫、利誘或其他不正當之方法，使他事業不為價格之競爭，參與結合或聯合之行為。
- (5)以脅迫、利誘或其他不正當之方法，獲取他事業之產銷機密、交易相對人資料或其他有關技術秘密之行為。
- (6)以不正當限制交易相對人之事業活動為條件，而與其交易之行為。

依本所與日勝公司主管人員洽談瞭解，該公司在業界多年來均係以誠信踏實之信念經營事業，從未涉及任何違反公平交易法第十九條之行為，且該公司迄今從未獲任何書面通知，主張其有任何妨礙競爭之不正當行為，亦未因此涉訟，故公平交易法第十九條之規定對日勝公司依正當方式所為之業務經營應無影響。

(五)公平交易法第二十條：禁止事業就所提供之商品或服務有下列之不公平競爭行為：

- 1.以相關事業或消費者所普遍認知之姓名、商號或公司名稱、標章、商品容器、包裝、外觀或其他顯示他人商品表徵，為相同或類似之使用，致與他人商品混淆，或販賣、運輸、輸出或輸入使用該項表徵之商品者。
- 2.以相關事業或消費者所普遍認知之姓名、商號或公司名稱、標章或其他表示他人商業、服務表徵，為相同或類似之使用，致與他人營業或服務之設施或活動混淆者。
- 3.於同一商品或同類商品，使用相同或近似於未經註冊之外國著名商標，或販賣、運送、輸出、輸入使用該項商標之商品者。

經本所與日勝公司主管人員洽談瞭解，該公司所提供之商品或服務皆係以自己公司名稱進行交易，並無違反公平交易法第二十條之行為，故公平交易法第二十條之規定對日勝公司依正當方式所為之業務經營應無影響。

(六)公平交易法第二十一條：禁止事業在商品或其廣告上，或以其他使公眾得知之方法，對於商品之價格、數量、品質、內容、製造方法、製造日期、有效期間、使用方法、用途、原產地、製造者、製造地、加工者、加工地等為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表示或表徵；亦禁止事業販賣、運送、輸出或輸入該等商品。

據本所與日勝公司主管人員洽談瞭解，該公司對產品及服務所為之表示或表徵均屬真實，並無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情事，且該公司迄今從未獲任何書面通知，主張其有何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處。日勝公司亦確認其日後不會有從事任何公平交易法第二十一條所禁止之不正當行為，故本所認為該條規定對日勝公司依正當方式對其商品或服務所為之表示、表徵或廣告應無影響。

(七)公平交易法第二十二條：禁止事業為競爭之目的，而陳述或散布足以損害他人營業信譽之不實情事。

據本所與日勝公司主管人員洽談瞭解，該公司在產品業界一象形象端正，行事素以誠信著稱，從未涉任何以不正當手段損害他人信譽之情事，至今亦未有涉及此部份之訴訟或接獲任何書面主張該公司有違反該條規定情事，將來亦不容許有任何違反該等規定之情況發生。該公司並要求員工未經許可不得以公司名義對外發表言論，以免因不瞭解事實，反生爭議，故本條規定之限制對該公司依正當方式所為之業務

行為並無影響。

(八)公平交易法第二十四條：禁止事業得為其他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之行為。

經本所審閱日勝公司之資料，並與相關主管人員洽談瞭解，該公司為一正常經營之公司，所有交易行為、營業狀況皆透明正當，並無任何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之行為，亦從未利用其現存之競爭優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故公平交易法第二十四條對日勝公司依正當方式經營之業務並無影響。

二、日勝公司對於公平交易法實施因應措施之說明：

(一)據本所與日勝公司主管人員洽談瞭解，該公司平日一向注意政府法令之規定及修訂情形，該公司管理階層亦經常與法律顧問聯繫，隨時注意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公平交易法案件之各項解釋、命令及相關立法、修法動態，並藉由不定期派員參與公平交易委員會舉辦之公平交易法研習，並於員工教育訓練等場合加強宣導公平交易法之相關規定。

(二)日勝公司對於任何可能涉及公平交易法之案件或適用該法之疑義，係由各部門主管就其職務執掌範圍先轉總管理處處理，總管理處認有疑義，則與法律顧問澄清，並取得適當之諮詢意見後作為處理依據。

貳、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所列情事部分

按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係規定：

- 一、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 二、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
- 三、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據本所與日勝公司主管人員洽談並審閱該公司仍有效之重要契約、最近三年度之董事會議事錄及股東會議事錄，瞭解該公司雖因於八十四年六月間擋土牆倒塌造成生產設備損害而訴請阡安企業有限公司賠償，惟其訴訟結果對公司並不生影響；亦無遇有如：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或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而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之重大災害。是故，應無任何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之情事，亦即無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情事之虞。

參、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一、目前重大訴訟案件

據本所瞭解，該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重大訴訟事件，如上所述與阡安企業有限公司之訴訟業已確定(最高法院九十一年度台上字第七一五號請求損害賠償事件)，且其訴訟結果對公司並不生影響。

二、目前重大非訟或行政爭訟案件

據本所瞭解，該公司目前並無任何重大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肆、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目前尚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無重大影響。

經本所與日勝公司主管人員洽談結果及參照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所出具之聲明文件，該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目前並無對公司營

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之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伍、有關日勝公司截至目前為止有無發生大環境污染及勞資糾紛事件：

據該公司提供資料所示，該公司除於八十六年四月間因露天堆置廢棄物且未清楚標示致有外漏滲地之情，而遭南投市公所告發，並於罰款新台幣壹萬伍仟元後立即改善，依規定設區放置外，即無其他違反環保法規而遭取締之情事；亦從未發生任何勞資糾紛事件，本律師因此認定對該公司之營運並無足以影響之虞。

此 致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聯晟法律師事務所

李清輝律師

中 華 民 國 91 年 6 月 17 日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書

後附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四日謂其與財務報導有關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業經本會計師予以審查完竣。

本會計師係依照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訂頒「會計師執行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專案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進行審查，其程序包括瞭解與評估上述制度之設計，並測試及評估其執行，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的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本人之審查可作為支持本人意見之合理基礎。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可能未能查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與財務報導有關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取得、使用及處分)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有效之聲明，依照證期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之內部控制判斷項目判斷，在重大性方面，係屬允當。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達信企業有限公司及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文 杰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負責人：劉 威 東

西元二〇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聲明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文 杰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目前與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鉅記企業有限公司、NEOLITE INVESTMENT LIMITED、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及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無財務及業務之往來，並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說明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文 杰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目前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無財務及業務之往來，並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說明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文 杰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目前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無財務及業務之往來，並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說明

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文 杰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目前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無財務及業務之往來，並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說明

鉅記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郭 英 灼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目前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無財務及業務之往來，並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說明

NEOLITE INVESTMENT LIMITED

負責人：何 文 杰

西元二〇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目前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無財務及業務之往來，並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說明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負責人：劉 威 東

西元二〇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目前與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無財務及業務之往來，並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說明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小 云

西元二〇〇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聲 明 書

本公司歷年來截至 91 年 5 月 31 日止並無與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之情形。

特此聲明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 文 杰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一、重要決議

(一)最近二年度股東常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以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有關之決議文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八十九年度股東常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下午二時。

二、地點：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三路二十一號(南崗工業區管理中心南崗會堂)。

三、出席：出席股數三四、五九一、八七九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四一、四〇〇、〇〇〇股之八三、五五%。

四、開會如儀

五、主席致開會詞

六、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案由：八十八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

說明：請參閱本公司八十八年年報。

報告事項(二)

案由：監察人審查八十八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請參見附件(一)及本公司八十八年年報。

報告事項(三)

案由：報告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程序」修改案。

說明：請參見附件(二)。

七、承認事項

承認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八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謹提請 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八十八年度決算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陶鴻文、曾炳霖二位會計師查核出具足以允當表達之查核報告。另前項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盈餘分配表並經監察人審查符合在案，提請承認。

二、檢附前項各書表及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三及本公司八十八年年報)。

決議：照案承認。

承認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八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檢附本公司八十八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四)。

決議：照案承認。

承認事項(三)

案由：本公司八十六年度及八十七年度重編後之決算表冊，提請承認。

說明：請參見附件(五)。

決議：照案承認。

八、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八十八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由八十八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五一、七五〇、〇〇〇元轉增資發行新股五、一七五、〇〇〇股，依配股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登記持有股數，每仟股無償配發一二五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圓整。
- 二、本次盈餘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並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及發放日期，屆時另行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章程增(修)定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一、為符合業務之實際需要及增資變更資本額，擬修正本公司章程，以符合公司法暨相關法令規定。
-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表(附件六)。

決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三)

(董事會提)

案由：董監事改選案。

說明：本公司董監事任期於八十九年九月四日屆滿，擬於本年股東常會中全面改選董事五人、監察人三人，任期自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起至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止，為期三年。

決議：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	戶名	得票權數	是否當選
1	何文杰	四七、九〇五、四五八權	當選
2	劉威東	三九、三〇二、五三二權	當選
5	許峻樑	三四、一五〇、九八一權	當選
9	盧惠彬	二八、三七九、一二八權	當選
8	黃正宗	二二、五一〇、二四三權	當選

監察人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	戶名	得票權數	是否當選
25	李建安	三八、四一七、九九〇權	當選
41	李國賢	三〇、四一五、一一八權	當選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主席：何文杰

記錄：林信弘

附件四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摘要		金額	備註
盈餘之部：			
1.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18,418,781	86 年以前
2.本年度稅前盈餘		185,625,491	
合計		204,045,272	
分配之部			
1.營利事業所得稅		39,980,877	
2.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4,564,561	$(185,626,491 - 39,980,877) * 10\%$
3.股息 1 分		41,400,000	發放股票股利 1 元/股
4.員工紅利(現金)		6,277,674	稅後盈餘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股息後金額之 7% $(185,626,491 - 39,980,877 - 14,564,561 - 41,400,000) * 7\%$
5.董監事酬勞(現金)		2,690,432	稅後盈餘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及股息後金額之 7% $(185,626,491 - 39,980,877 - 14,564,561 - 41,400,000) * 7\%$
6.股東紅利	股票股利	10,350,000	發放股票股利 0.25 元/股
	現金	51,750,000	發放現金股利 1.25 元/股
合 計		167,013,544	
未分配盈餘		37,031,728	86 年以前 18,418,781 88 年度餘 18,612,947

附件六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內容	修正條文內容
第 七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壹仟肆佰萬元整，分為肆仟壹佰肆拾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陸仟伍佰柒拾伍萬元整，分為肆仟陸佰伍拾柒萬伍仟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第 七 章	附則	股利政策
第 八 章	無	附則
第 三十 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議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其主要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有的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步驟如下：(1)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2)決定滿足此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3)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其餘可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方式為之)。(4)剩餘之盈餘以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
第三十一條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議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	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三條	無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點：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三路二十一號(南崗工業區管理中心南崗會堂)。
三、出席：出席股數三二、二九五、七六五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四六、五七五、〇〇〇股之六九·三四%。

主席：何文杰

紀錄：林信弘

四、主席致開會詞：略

五、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案由：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暨九十年度營運計劃。

說明：請參閱本公司八十九年年報。

報告事項(二)

案由：監察人審查八十九年度之決算表冊之審查報告。

說明：請參見附件(一)及本公司八十九年年報。

六、承認事項：

承認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謹提請承認。

說明：

一、本公司八十九年度決算之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陶鴻文、曾炳霖二位會計師查核出具足以允當表達之查核報告。另前項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盈餘分配表並經監察人審查符合在案，提請承認。

二、檢附前項各書表及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及本公司八十九年年報)。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二、五八四、一四五股，表決權數三二、四〇九、八〇九權)無異議照案通過。

承認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承認。

說明：檢附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三)。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二、五八四、一四五股，表決權數三二、四〇九、八〇九權)無異議照案通過。

七、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一)

案由：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

一、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決議如后：

本公司擬自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捌仟柒佰肆拾柒萬伍仟元分配現金股利，每仟股配發現金新台幣壹仟捌佰柒拾捌元；另提盈餘新台幣伍仟貳佰貳拾伍萬元，發行新股伍佰貳拾貳萬伍仟股，每仟股無償配發一一二·一八五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依配股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各股東持有股數配發股息股利，配發新股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於期限內自行拼湊，拼湊後仍不足

一股或逾期未拼者，一律依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其畸零股統由董事會洽特定人依面額認購之。

二、本次盈餘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並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及發放日期，屆時另行公告。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二、五八四、一四五股，表決權數三二、四〇九、八〇九權)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二)

案由：本公司章程增(修)訂案，提請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

一、為符合業務之實際需要及增資變更資本額，擬修正本公司章程，以符合公司法暨相關法令規定。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表(附件四)。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二、五八四、一四五股，表決權數三二、四〇九、八〇九權)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選舉事項：

選舉事項(一)

案由：增加選任兩位董事及一位監察人案。

(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增加選任兩位董事及一位監察人案，依據櫃檯買賣中心八十九年七月四日函，承諾於本次股東會時，增加選任董事及監察人各一席以上，任期自九十年五月十一日起至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止。

決議：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	戶名	得票權數	是否當選
276	何勇雄	三二、〇四九、八二四權	當選
67	詹舜民	三二、〇四九、八二四權	當選

監察人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	戶名	得票權數	是否當選
302	莊惟岩	三二、〇四九、八二四權	當選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

主席：何文杰

紀錄：林信弘

附件三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八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期初餘額		37,031,728	86 年以前 18,418,781 元
加：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88 年度餘 18,612,947 元
本年度稅後淨利	166,604,615		
減：處份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0	166,604,615	
可供分配盈餘		203,636,343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註 1)	(16,660,462)		166,604,615 元*10%
提列股東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0		
分配項目：(註 2)			
股東股息	(46,575,000)		發放股票股利 1 元/股
員工紅利	(7,235,841)		稅後盈餘-法定盈餘公積-股息後之 7%
			(166,604,615 元-16,660,462 元-46,575,000 元)*7%
董監事酬勞	(3,101,075)		稅後盈餘-法定盈餘公積-股息後之 3%
			(166,604,615 元-16,660,462 元-46,575,000 元)*3%
股東紅利—股票	(5,675,000)		發放股票股利 0.12185 元/股
—現金	(87,475,000)	(166,722,378)	發放現金股利 1.87815 元/股
期末未分配盈餘		36,913,965	86 年以前 18,418,781 元
			88 年度餘 18,495,184 元

註：1.法定盈餘公積提列方式及比例，應依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2.請餘備註欄敘明章程所定盈餘分派次序及比率，並依法令及章程規定辦理。

3.依法令、章程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須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或其他調整項目，請自行斟酌增加。

附件四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內容	修正條文內容
第 七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陸仟伍佰柒拾伍萬元整分為肆仟陸佰伍拾柒萬伍仟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壹仟捌佰萬元整，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全額發行。
第 十七 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二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股東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股東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一日。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二點。
二、地點：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三路二十一號(南崗工業區服務中心南崗會堂)。
三、出席：出席股數三四、四七七、二九一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五一、八〇〇、〇〇〇股之六六·五五%。

主席：何文杰

紀錄：蘇鈺瑄

四、主席致開會詞：略

五、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一)

案由：九十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暨九十一年度營運計劃。

說明：請參閱本公司九十年年報。

報告事項(二)

案由：監察人審查九十年度決算表冊之審查報告。

說明：請參見附件一。

六、報告事項(三)

案由：「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修訂案及其執行情形。

說明：請參見附件二。

七、承認事項：

承認事項(一)

(董事會提)

案由：九十年度營業報告書及各項決算表冊，提請承認。

說明：

- 一、本公司九十年度決算之財務報表，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陶鴻文、曾炳霖二位會計師查核出具足以允當表達之查核報告。另前項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並經監察人審查符合在案，提請承認。

- 二、檢附前項各書表及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三及本公司九十年年報)。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四、四七七、二九一股)無異議照案通過。

承認事項(二)

(董事會提)

案由：九十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說明：檢附本公司九十年度盈餘分配表(如附件四)。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四、四七七、二九一股)無異議照案通過。

承認事項(三)

案由：「背書保證辦法」修訂案，提請承認。

說明：檢附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如附件五)。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四、四七七、二九一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討論事項：

討論事項(一)

案由：九十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

- 一、本公司九十年度盈餘分派，經董事會決議如后：

本公司擬自九十年度可分配盈餘轉增資新台幣捌仟貳佰捌拾捌萬元，發行新股捌佰貳拾捌萬捌仟股，每股面額一〇元，配發新股依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之股東持有股數，每仟股無償配發一六〇股，配股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於停止

過戶後五日內自行拼湊，拼湊後仍不足一股或逾期未拼湊者，一律依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其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本增資案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 二、本公司擬分配現金股利共計？仟壹佰零捌萬元，按配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每股配發新台幣○·六元，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分配之。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四、四七七、二九一股)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二)

案由：章程修訂案，提請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

一、為符合業務之實際需要及增資變更資本額，擬修正本公司章程，以符合公司法暨相關法令規定。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表(附件六)。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四、四七七、二九一股)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三)

案由：資本公積一處分資產增益轉列保留盈餘案，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帳列資本公積一處分資產增益，擬配合相關法令之修訂，轉列保留盈餘。

決議：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四、四七七、二九一股)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選舉事項：

選舉事項(一)

案由：補選董事一席案。

(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原董事何勇雄先生因個人因素辭去董事一職，擬補選董事一席，任期自九十一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九十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止。

決議：股東戶號六二四號提出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七條H款，因公司法已修正公司董事、監察人可不具備股東身分，擬將該款予以刪除再進行選舉。主席經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出席股數三四、四七七、二九一股)無異議通過，將公司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第七條H款予以刪除。

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戶號	戶名	得票權數	是否當選
N120687327	葉宗明	三四、三〇九、四九二權	當選

十、臨時動議：無。

十一、散會

主席：何文杰

紀錄：蘇鈺瑄

附件四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期初餘額		36,913,965	86 年以前 18,418,781
加：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88 年度餘 18,495,184
本年度稅後淨利	138,572,374		
減：處份資產利益轉列資本公積	(126,195)	138,446,179	
可供分配盈餘		175,360,144	
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3,844,618)		138,446,179 *10%
提列股東權益減項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項目：			
股東股息	(51,800,000)		股票股利 1 元/股
員工紅利	(5,096,109)		(稅後盈餘-公積-股息)*0.07
董監事酬勞	(2,184,047)		(稅後盈餘-公積-股息)*0.03
股東紅利—股票	(31,080,000)		股票股利 0.6 元/股
—現金	(31,080,000)		現金股利 0.6 元/股
		(135,084,774)	86 年以前 18,418,781
期末未分配盈餘		40,275,370	87 年以後 21,856,589

附件六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原條次	原條文內容	修正條文內容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EVERMORE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第四條	本公司公告方法以登載於本公司所在地之縣市或省市日報顯著部分及通函行之。	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億壹仟捌佰萬元整，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全額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元整，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紀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依法發行之。	本公司股票概為紀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發行之。
第九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權利、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及印鑑掛失、變更及地址變更等股務事項，除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本公司股務處理，悉依照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第十條	每屆股東常會前一個月，臨時會前十五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十一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營業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於二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召集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二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並簽名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第十四條	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份，有一表決權，但一股東而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者，其超過部份以九九折計算，不足一表決權之零數不計。	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六條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十五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本公司。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對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的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股東中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第十八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應即召集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董事缺額未及補選而有必要時，得以原選次多數之被選人代行職務。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之。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開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之。

原條次	原條文內容	修正條文內容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蓋章，並於會後十五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及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依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決議，聘請顧問及重要職員。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依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決議，聘請顧問及重要職員。
第六章	決算	會計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該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營業年度終了辦理決算。並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資產負債表；三、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四、損益表；五、股東權益變動表；六、現金流量表；七、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該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會計年度終了辦理決算。並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已發行資本額股息百分之十，如尚有餘額再提撥百分之七為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已發行資本額股息百分之五，如尚有餘額再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第三十條	本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其主要係依據公司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來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然後先以保留盈餘融通所有的資金後，剩餘之盈餘才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其步驟如下：(一)決定最佳之資本預算。(二)決定滿足此資本預算所需融通之資金。(三)決定所需融通之資金多少由保留盈餘予以支應(其餘可用現金增資或公司債方式為之)。(四)剩餘之盈餘以現金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 PU 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第十三次修正於九十年五月十一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一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六日。

(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一、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資產，其範圍如下：

(一)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

含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國內受益憑證、海外共同基金、存託憑證及認購(售)權証等。

(二)不動產(含土地、建築物及在建工程)。

(三)其它固定資產(如工程設備、運輸設備)。

二、取得資產之處理程序

(一)為增加營運及提高服務品質等所需而取得前述之固定資產，均由承辦部門呈報核決權限審核通過後，交由相關單位採議價、比價或招標方式辦理。

(二)公司因拓展業務或其他投資因而取得之長、短期股權投資、及不動產等，則須由總經理提報董事會討論或追認之。

三、處分資產之處理程序

(一)凡不堪使用或閒置之固定資產，由各使用單位會財務部，以申請單辦理廢棄或出售手續，金額超過一百萬元者，以簽呈專案呈報總經理核可後，交由相關單位議價、比價或招標方式，擇一辦理出售。

(二)對於長、短期股權投資及不動產等之處分，則須由總經理提董事會討論或追認之。

四、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及參考依據

有關第二、三條資產之取得或處分，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者外，應先洽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鑑價報告，所稱專業鑑價機構，係指機構之章程或營業登記證載明以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鑑價為營業項目，且該專業鑑價機構及其鑑價人員應與交易當事人無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定之關係人或為實質關係人之情事者，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一)有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應註明是否符合土地估價技術規範第十條或第十一條規定)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通知公司監察人及提下次股東會報告，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鑑價報告並應分別評估正常價格及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之結果且逐一系列示限定或特定之條件及目前是否符合該條件，暨與正常價格差異之原因與合理性，並明確表示該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是否足以作為買賣價格之參考。

(二)如鑑價機構之鑑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以交易金額為準)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請簽證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三)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鑑價機構鑑價；如二家以上鑑價機構之鑑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請簽證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四)契約成立日前鑑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鑑價機構出具意見書補正之。

(五)除採用限定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外，如有正當理由未能即時取得鑑價報告或前開(二)及(三)會計師意見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週內取得，並補正公告原交易金額及鑑價結果，如有前開(二)及(三)情形者並應公告差異原因及簽證會計師意見後申報。

(六)鑑價機構如出具「時值堪估報告」、「估價報告書」等以替代鑑價報告者，其記載內容仍應符合前開鑑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之規定。

五、其它依規定辦理事項

(一)取得或處分資產，除下列情形，其每筆交易金額或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或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或有價證券之金額)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並檢附公告報紙、契約、鑑價報告或簽證會計師意見向證期會申報；同時將所申報資料檢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供公眾閱覽。且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應另依本條(二)至(七)項之規定辦理：

- 1.買賣公債、海內外基金。
- 2.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但買賣屬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有價證券者，不在此限。
- 3.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 4.取得或處分之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實質關係人，交易金額亦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者。
- 5.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台幣五億元以上。(以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

(二)應公告之內容：

- 1.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有價證券，應就下列事項逐一公告：
 - (1)證券名稱。
 - (2)交易日期。
 - (3)交易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 (4)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有價證券者免列)
 - (5)與交易標的公司之關係。
 - (6)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
 - (7)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
 - (8)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
- 2.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應公告下列事項：
 - (1)契約種類。
 - (2)事實發生日。
 - (3)契約相對人及與公司之關係。
 - (4)契約主要內容(含契約總金額、預計參與投入之金額及契約起訖日期)、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5)專業鑑價機構名稱及其鑑價結果。(自地委建者免列，另鑑價結果應包含對契約合作

方式合理性之評估)

(6)取得具體目的。

3.除前二項以外之資產買賣，應公告事項如下：

(1)標的物之名稱及性質。(屬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者，並應標明其座落地點及地段；屬特別股者，並應標明特別股約定發行條件，如股息率等。)

(2)事實發生日

(3)交易單位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4)交易之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且非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得免揭露其姓名)

(5)交易之相對人為實質關係人者，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含與公司及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移轉價格及取得日期。

(6)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人曾為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該關係人取得及處分日期、價格及交易當時與公司之關係。

(7)預計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資產者免列)

(8)交付或付款條件(含付款期間及金額)、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9)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如招標、比價或議價)、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

(10)專業鑑價機構名稱及其鑑價結果或標的公司依規定編製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未能即時取得鑑價報告者應註明原因；交易金額差異達第四、五條(三)標準者，應公告差異原因及簽證會計師意見)。

(11)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非屬買賣有價證券者免列)

(12)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非屬買賣有價證券者免列)

(13)有經紀人，且該經紀人為實質關係人者，其經手之經紀人及應負擔之經紀費。

(14)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或用途。

(三)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除於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或屬開放式之國內受益憑證或海外共同基金，或原始認股(包含設立認股及現金增資認股)，或債券或標的公司為符合上市(櫃)前股權分散而辦理公開銷售者外，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依規定編製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由簽證會計師就前開財務報表所顯示之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之差異(以交易金額為基準)出具意見書，如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差距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簽證會計師尚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四)取得不動產除合建契約外，其交易相對人為實質關係人者，應依證管會所定「公開發行公司向關係人購買不動產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申報，且應編製自預定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其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並應提報下次股東會報告；交易金額達本條第(一)項規定之標準者，並應辦理公告。

(五)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鑑價報告或簽證會計師意見。

(六)有關子公司之認定及應公告事宜：

1.本公司之子公司應依前揭規定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雙方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2. 子公司公告申報事項：

- (1) 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應依第四條規定辦理。
- (2) 子公司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取得或處分資產達第五條(一)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母公司應辦理公告、申報及抄送事宜。
- (3) 子公司之公告申報標準中，所稱「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係以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準。

3. 本程序所稱「子公司」係指下列由公司海內外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

- (1) 公司直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被投資公司。
 - (2) 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 (3) 公司直接及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 (七) 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條所定公告之標準且其交易對象實質為關係人者，應將公內容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並提股東會報告。

六、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以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 20%或新台幣二億元以上。

七、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投資有價證券之總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 50%或新台幣伍億元以上，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不得超過公司淨值之 30%或新台幣三億元。

八、本資產處理程序之訂定，應提交董事會通過實施並提報股東會，修改時亦同。

(三)背書保證辦法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辦法

壹、訂定目標：為保障股東權益，健全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之財務管理及降低經營風險，特訂定本辦法。

貳、法令依據：本辦法係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三十八條暨相關規定訂定。

參、適用範圍：

本辦法所稱背書保證範圍，係指下列事項：

一、融資背書保證，包括：

- 1.客票貼現融資。
- 2.為他公司融資目的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 3.為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開立票據予非金融事業作擔保者。

二、關稅背書保證，係指為本公司或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為之背書或保證。

三、其他背書保證，係指無法歸類列入前二項的之背書或保證事項。

公司提供動產或不動產為他公司借款之擔保設定質權、抵押權者，亦應依本辦法規定辦理。

肆、背書保證對象：

一、本公司對下列公司為背書保證：

- (一)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二)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三)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四)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二、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受前款規定之限，得為背書保證。

伍、背書保證之額度：

本公司對被保證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為限，對每一被保證公司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對被保證公司背書責任總額百分之七十為限。

陸、應辦理公告、申報之標準

本公司為上市上櫃公司時除應公告申報每月背書保證餘額外，背書保證金額達下列標準之一者，應另行辦理公告，申報並輸入股市觀測站：

- 一、背書保證之總額達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以上者。
- 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達公司對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三、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上且對其背書保證金額、長期投資金額及資金貸放金額合計數達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 四、因業務關係對企業背書保證，其累計背書保證金額超過最近一年度與其業務往來交易總額者。
- 五、本公司依前開第二、三款辦理公告申報後，對同一對象再辦理背書保證，其餘額每增加逾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再辦理公告申報。

柒、應公告申報之時限及內容

- 一、本公司為上市上櫃公司時應於每月十日將上月份背書保證餘額，並同營業額按月公告，並檢附公告報紙辦理申報。
- 二、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達第伍點規定之標準時，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依下列公告申報，並輸入股市觀測站：
 - (一)背書保證總額達第伍點第一款規定之標準時，應公告下列事項：
 - 1.被背書保證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達公司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以上公司名稱、與本公司之關係、背書保證之額度、迄事實發生日為止背書保證金額及原因。
 - 2.迄事實發生日為止，背書保證金額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二)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達第伍點二、三、四、五款規定之標準時，應公告下列事項：
 - 1.被背書保證之公司名稱、與本公司之關係、背書保證之額度、原背書保證之金額、本次新增背書保證之金額及原因。
 - 2.被背書保證公司提供擔保品之內容及價值。
 - 3.被背書保證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之資本及累積盈虧金額。
 - 4.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及日期。
 - 5.迄事實發生日為止，背書保證金額占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6.迄事實發生日為止，背書保證金額占本公司與被背書保證公司最近一年度業務交易總額之比率。
 - 7.迄事實發生日為止，長期投資金額背書保證金額及資金貸放金額合計數占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 三、前二款公告申報之資料應抄送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或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及台北市、高雄市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捌、背書保證辦法之作業程序

- 一、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評估背書保證之風險性並備有評估記錄，必要時應取得擔保。並經董事會決議同意後為之。如公司認為必要時，得先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在一定額度內決行，事後再提報董事會追認之，並將辦理情形及有關事項，報請股東會備查。辦理背書保證因業務需要而有超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額度之必要時，應經董事會同意並由半數以上之董事對公司超限可能產生之損失具名聯保，並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報經股東會追認之；股東會不同意時，應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消除超限部份。
- 二、本公司應以向經濟部申請登記之公司印章為背書保證之專用印鑑章，該印鑑章分由二人保管，並透過一定程序，使得用印或簽發票據。背書保證有關印章保管人應經董事長同意；變更時亦然。
若對國外公司為保證行為，公司所出具之保證函應由董事會授權之人簽署。
- 三、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事項，應建立備查簿；就承諾擔保事項、背書保證企業之名稱、風險評估結果、背書保證金額、取得擔保品內容及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與日期等，詳予登載備查。
- 四、為背書保證或註銷時，應由財務部門提送簽核，列明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承諾擔保事項、金額及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日期等，呈請董事長核閱；財務部門應就保證事項，依其性質分別予以入帳或登載背書保證登記簿，並由財務部門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期限內，按月公告並申報背書保證資料。

五、本公司評估並認列背書保證之或有損失且於財務報告中適當揭露背書保證資訊，並提供簽證會計師相關資料，以供會計師採行必要查核程序，出具允當之查核報告。

六、若本公司需相關企業保證或互為保證時，由專任律師或財務部門擬稿，董事長核准後發函，並予記錄及追蹤。

七、子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其對外背書保證，需報請本公司核准後始可辦理，並悉依本辦法辦理。

玖、辦理背書保證應注意事項：

一、背書保證對象原符合第肆點規定而嗣後不符規定，或背書保證金額因據以計算限額之基礎變動致超過所訂額度時，對該對象背書保證金額或超限部份應於合約所訂期限屆滿時或訂定計劃於一定期限內全部消除，並報告於董事會。

二、本背書保證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報股東會同意，並函報證期會核備，修正時亦同。

拾、附則：

本辦法自董事會通過日起施行。

(四)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91.03.04 修訂

第一條：本公司有關資金貸與他人事項除適用公司法相關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辦理。

第二條：資金貸與他人適用範圍：

依公司法第十五條規定，本公司之資金，除有下列各款情形外，不得貸與股東或任何他人。

一、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業務往來者。

二、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一年或一個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第三條：資金貸與他人原因、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原因及必要性：

(一)業務往來：與公司業務往來一年以上且無退票紀錄者。

(二)短期融通資金：本公司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

二、資金貸與總額：

(一)業務往來：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最近一年內該項業務(進貨或銷貨孰高者)往來之月平均金額。

(二)短期融通資金：資金貸與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

(三)以上兩者總額度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三、資金貸與個別對象之限額：

(一)業務往來：不得超過該客戶最近一年內業務往來之月平均金額。

(二)短期融通資金：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十。

第四條：資金融通期限及計息方式：

一、融通期限：貸出資金以不得超過貸與日起一年為原則。但得視需要展期續約，惟仍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二、計息方式：不得低於本公司往來銀行短期借款之利率，且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

第五條：審查、後續控管措施及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一、徵信：

(一)借款人向本公司申請借款，經辦人員應初步接洽，先行瞭解其資金用途及最近營業及財務狀況，其可行者即作成洽談紀錄。

(二)若屬初次借款者，借款人應提供基本資料及財務資料，以便辦理徵信工作。若屬繼續借款者，原則上每年辦理徵信調查一次，如為重大案件，則視實際需要，每半年徵信調查一次。

(三)若借款人財務狀況良好，且年度財務報表已委請會計師辦妥融資簽證，則得沿用超過一年尚不及二年之調查報告，並參閱會計師查核簽證報告簽報貸放款。

(四)經辦人員在辦理徵信調查時，應就上述事項查明後實填於簽呈中。

(五)經徵信調查及或評估後，如借款人信評不佳，不擬貸放者，經辦人員應將婉拒之理由，簽奉核定後，儘速簽覆借款人。

(六)對於徵信調查結果，信評良好，借款用途正當之案件，經辦人員應填具徵信報告及意見，擬具貸放條件，逐級呈總經理及董事會核准後辦理。

二、保全：

(一)借款案件奉核定後，經辦人應儘速函告或電告借款人，詳述本公司借款條件，包括額度、期限、利率、擔保品及保證人等，請借款人於期限內簽約，

- 辦妥擔保品質(抵押)權設定及保證人對保手續後，以憑撥款。
- (二)貸放案件應由經辦人員擬定借據條款，經主管人員審核並送請法律顧問會核後再辦理簽約手續。
 - (三)借據內容應與核定之借款條件相符，借款人及連帶保證人於借據上簽章後，應由經辦人員辦妥對保手續。
 - (四)為擔保借款人確實於約定期限內償還貸款，本公司得視需要，要求借款人提供該借款人簽發面額為貸與總額度，未載到期日，以本公司為收款人，免作成拒絕書，且提示期限延期為一年之本票交與本公司存執，俟其貸款清償後再予交還。
 - (五)貸放案件如有擔保品者，借款人應提供擔保品，並辦理質權或抵押權設定手續，以確保本公司債權。
 - (六)擔保品中除土地及有價證券外，均應投保火險，船舶車輛應投保全險，保險金額以不低於擔保品押值為原則，保險單應加註本公司為受益人。保單上所載標的物名稱、數量、存放地點、保險條件、保險批單，應與本公司原核貸款條件相符；建物若於設定時尚未編定門牌號碼、其住址應以座落之地段、地號標示，且在保險期間屆滿前，通知借款人繼續投保。
 - (七)貸放案經核准並經借款人簽妥契約及送存執(或分期還款)本票，辦妥擔保品抵(質)押設定登記，全部手續經核對無訛後，即可撥款。
 - (八)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轉投資子公司於有資金需求時，得擬定借據條款，經借款人簽章，並完成應有之核准程序後，辦理撥款。

三、授權範圍：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時，需經董事會決議辦理，不得授權其他人決定。

四、後續控管措施：

- (一)借款人於貸款到期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始得將本票、借據等債權憑證註銷後發還借款人。如借款人申請塗銷抵押權時，應先查明有借款餘額後，以決定是否同意辦理抵押權塗銷。
- (二)貸放案件經辦人員對本身經辦之案件，於撥貸後，應將借據，本票等債權憑證，以及擔保品證件、保險單、往來文件、依序整理後，裝入保管品袋，並於袋上註明保管品內容及客戶名稱後，呈請主管檢驗，俟檢驗無誤即行密封，於騎縫處加蓋承辦人員及主管印章，並在保管品登記簿登記後保管。
- (三)專人設帳追蹤記錄利息支付、約定償還日期等情形，同時密切注意借款人資金使用、償債能力及信用狀況。

五、逾期債權處理：

逾期債權一但發生，除積極求償外，並於一個月內視情形需要就其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進行法定求償程序。

第 六 條：申報：本公司應依規定格式及時間內將上月份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有關資料分送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等相關機關。

第 七 條：其他事項：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其資金貸與他人作業，需報請本公司核准後始可辦理，並悉依本作業辦法辦理。

第 八 條：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壹、目的及法令依據

為有效管理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風險及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茲依據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及第三十八條暨財政部證管會八十五年四月二十日(85)台財證(一)第〇一一六五號函規定，訂定本處理程序。

貳、交易原則與方針

一、交易種類

本公司得從事之衍生性商品除期貨(FUTURE)、債券保證金交易外，包括遠期契約(FORWARD)、選擇權(OPTION)、利率或匯率交換(SWAP)，暨上述商品組合而成之複合式契約等。

二、經營及避險策略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規避風險為目的，交易商品應選擇使用規避公司業務經營所產生的風險為主。另交易對象亦應儘可能選擇平時與公司有業務往來之銀行，以避免產生信用風險。

三、權責劃分

(一)財務部門：按本程序之規定，負責交易之執行，並應隨時蒐集市場資訊，熟悉相關法令及操作技巧，以提供足夠、即時之資訊予管理階層。

(二)會計部門：負責交易之確認及登帳。

(三)出納部門：負責交易之交割及登錄明細。

四、交易額度

(一)避險性交易：得從事交易之契約總額訂為美金五、〇〇〇萬元。全部及個別契約損失上限訂為美金三〇萬元及美金一〇萬元。

(二)金融性交易：授權特定人員承作，且需經總經理核准方得為之，其交易契約總額以不超過美金三、〇〇〇萬元為原則，全部與個別契約損失上限金額訂為美金二〇萬元及美金一〇萬元。

五、績效評估

(一)依所持部位大小，訂定損益目標，定期檢討之。

(二)每月定期評估當月淨損益，並會同相關單位檢討公司部位，並對未來部位之產生及避險等進行討論，以為未來操作方針。

參、作業程序

一、授權額度及層級

(一)依據公司營業額的成長及風險部位的變化，訂定下列授權額度表，經董事長核准後實施，並報董事會核備。如有修正，亦需經董事長核准後方得為之。

	單筆成交金額	每日總金額
總經理	美金五〇〇萬元	美金二、〇〇〇萬元
財務副總經理	美金二五〇萬元	美金一、〇〇〇萬元

(二)對於特定用途支出，例如購買生產機械所產生之巨額外匯部位，必須經由總經理核示後，才能進行避險交易。

二、執行單位及程序

- (一)執行交易：由財務部門交易人員依授權額度規範和銀行進行交易，每筆交易後應立即填製交易單，註明內容，經主管核簽，並統計部位及將交易單副本送交會計部門。
- (二)交易確認、交割與登錄：會計部門應根據交易單位製作之交易單副本進行交易確認。出納單位則依確認後之交易數字進行交割及登錄明細，並製作報表送交財務部門之交易單位。

肆、公告申報程序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之揭露及公告申報程序，應依據「公開發行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財務報告應行揭露事項注意要點」及「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

伍、會計處理方式

遠期外匯買賣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規定處理，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以登錄明細及每月計算已實現與未實現損益報表之方式處理，並於定期財務報告中，依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八十五年一月二十九日(85)台財證(六)第〇〇二六三號函之規定，揭露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

(六)未來股利發放政策暨未來辦理增資計畫及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之影響

本公司所營業務為 PU 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本公司 9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91 年 4 月 16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82,880 仟元，由於本公司 91 年度並無其他增資計畫，預計實收資本額將由原來的 518,000 仟元增至年底之 600,880 仟元，根據業經會計師核閱之 91 年財務預測及 90 年財務報表各項資料顯示(如下附)，本公司增資計畫對於獲利能力尚無任何稀釋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0 年(經會計師查核)		91 年(經會計師核閱)	
	金額	佔資本額%	金額	佔資本額%
營業利益	114,614	22.13	146,912	24.45
稅前利益	151,929	29.33	185,291	30.84
實收資本額	518,000		600,880	

(七)其他依財政部證期會規定應記載之程序或辦法：

1.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壹、主旨

為使本公司對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有所規範，特訂本作業程序規定之。

貳、精神

本作業程序依公司業務、財務實際狀況暨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有關規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公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揭示)暨審計準則委員會公佈審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查核)訂定之。

參、內容

第一條：凡本公司與國內外營利事業間，若一方對於他方在業務、財務上具有重大影響力者，彼此即互為關係人。

第二條：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即符合集團企業之定義：

- 一、屬於母公司、子公司及聯屬公司關係者。
- 二、本公司與關係人總計持有他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
- 三、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估之投資公司，與該投資公司之關係人總計持有本公司超過半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
- 四、本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有半數以上為相同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 五、本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係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在內。

第三條：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即視為本公司之特定公司：

- 一、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二十(含)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者。
- 二、該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百分之十股東總計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三十(含)以上者。上開人員，持有之股票，包括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在內。
- 三、本公司之營業收入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 四、本公司之主要原料(指為製造產品所不可缺少關鍵性原料)或主要商品(指佔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或總進貨金額，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百分之五十以上者。

第四條：凡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即視為本公司之關係人：

- 一、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對本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 三、本公司董事長或總經理與他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他公司。
- 四、受本公司捐贈之金額達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 五、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直屬總經理之部門主管。
- 六、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
- 七、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雖具有前項各款情形之一，但能證明不具有控制能力或重大影響力者，不在此限。

第 五 條：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之交易係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間資源或義務之移轉，不論有無對價之給付，均屬之。

第 六 條：本公司與關係人間有重大交易事項發生，應於財務報告附註中揭露下列資料：

一、關係人之名稱。

二、與關係人之關係。

三、與各關係人間之下列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及付款期間，與其他有助於了解關係人交易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一)進貨金額或百分比。

(二)銷貨金額或百分比。

(三)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四)應收票據與應收帳款之期末餘額或百分比。

(五)應付票據或應付帳款之期末金額或百分比。

(六)提供或取得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利率區間、期末餘額及當期利息總額。

(七)提供或取得票據背書、保證及擔保品或信用保證之期末餘額。

(八)其他對當期損益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例如：重大代理事項、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租賃事項、特許權受與、研究計劃之移轉、管理服務合約等。

第 七 條：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告時，對於前條應揭露事項，每一個別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如達本公司當期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單獨列示，其餘得加總彙列之。

第 八 條：本公司於依規定應編製母子公司合併報表時，已消除關係人之交易事項，得不予揭露。

第 九 條：本公司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之交易，包括：

一、銷貨。

二、進貨。

三、財產交易及長期股權投資。

四、資金融通。

五、背書保證。

第 十 條：本公司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之銷貨、進貨之訂單處理及因銷貨、進貨所產生之應收、應付款項之管理，依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銷貨及採購循環中有關規定處理之。

第 十一 條：本公司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間有重大資產或長期股權投資等交易情事時，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處理之。

第 十二 條：本公司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間有資金融通情事時，依本公司「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處理之。

第 十三 條：本公司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間有背書保證情事時，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處理之。

第 十四 條：本公司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除一般進銷貨交易事項外，應先報請董事會核准；如有必要時，董事長得先行裁決進行，於事後報請董事會追認。

第 十五 條：本公司監察人應查明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是否存在，並針對下列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交易事項隨時實施查核程序：

- 一、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進貨、銷貨及財產之交易金額與條件是否與非集團企業、非特定公司或非關係人交易相同。倘有不同，是否合理。
- 二、集團企業、特定公司或關係人交易有無適當之核准。其訂有額度者，其交易金額是否在限額範圍內。
- 三、依第八條規定財務報告所揭露之關係人交易內容及其他必要之揭露，是否與帳載相符。

第 十六 條：監察人為第十五條之查核時，得指派本公司稽核人員或委請查核財務報表之會計師經常執行。如發現有違反規定或顯有異常情事時，監察人應通知董事會，請其加以說明並為必要之改善。

第 十七 條：本作業程序自董事會提議，經股東會通過之日施行；修正時亦同。

2.公司股東會議規則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初定

股東會議規則

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一次修定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議，依本規則行之。
- 第二條：出席股東或其代理人應佩帶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並憑出席簽到卡計算出席股權。
- 第三條：股東或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本公司認為有必要時，得查驗足資證明其本人身份之證明文件。
- 第四條：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第五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則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 第六條：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第七條：公司應將股東會之開會過程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八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召集者，準用前項規定。
-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第九條：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第十條：出席股東發言前，需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決定其發言順序。
-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第十一條：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停止其發言。
- 第十二條：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第十三條：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第十四條：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序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第十五條：議案之表決，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

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第 十六 條：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表決之結果，應當場報告，並作成記錄。

第 十七 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毋庸再行表決。

第 十八 條：股東會因故未能完成議程，得經主席提交決議在五日内延期或續行集會，不適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二條規定。

第 十九 條：會議進行時，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告休息。

第 二十 條：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第二十一條：本規則自股東會通過之日起施行，修正時亦同。

3.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一、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股東會採用一致推選之辦法外，依本辦法規定辦理之。
- 二、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分別採用記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票上列印股東戶號代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規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表為抽籤。
- 四、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唱票員、記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 五、選舉票由董事會製發，並填列各選票選舉權及股東戶號。
- 六、選舉人須在選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並得加註股東戶號，惟法人股東為被選人時，選票之被選人欄應填列該法人名稱，亦得填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 七、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A.不用本辦法規定之選票。
 - B.以空白之選票投入票箱者。
 - C.字跡模糊無法辨認者。
 - D.所填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名簿不符者。
 - E.所填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F.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姓名相同而未填寫被選舉人股東代號可資辨別者。
 - G.所填被選舉人姓名錯誤者。
 - H.塗改處未加蓋選舉人之印鑑者。
 - I.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
- 八、有疑問票時，先請監票人驗明是否作廢，作廢之選票應請監票人批明理由並簽章。
- 九、開票完畢後，由監票人將開票結果報告主席。
- 十、主席接到報告後，將開票結果當場宣佈。
- 十一、開票記畢之選舉票應由主席會同監察人、記票人、唱票人用紙密封，並在騎縫處簽章。
- 十二、當選董事及監察人由公司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 十三、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 十四、本辦法由股東常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公司章程及有關法規

(一)公司章程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EVERMORE CHEMICAL INDUSTRY CO., LTD。
-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三聚氰胺樹脂、鄰苯二甲酰樹脂、壓克力樹脂、石炭酸樹脂、環氧樹脂、氨基甲酸酯樹脂、尿素樹脂、矽酮樹脂、聚酯樹脂、丁烯二酸樹脂等各種塗料用、油墨用、造紙用、紡織用、建築用、防水用、膠皮用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二、膠合劑、表面處理劑、彈性體樹脂塗料、各種發泡體樹脂及其加工品接著劑、塑膠加工用安全劑並觸媒等合成化學原料之製造及銷售(管制品除外)。
 - 三、各種樹脂助劑、添加劑之製造及銷售。
 - 四、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出口貿易業務。
 - 五、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南投縣，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 四 條：本公司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 第 五 條：本公司轉投資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限制，有關轉投資事宜授權董事會決議辦理。
- 第 六 條：本公司得就業務需要及互惠原則辦理同業或關係企業間之對外保證，及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 第 七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捌億元整，每股新台幣壹拾元，其中未發行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 第 八 條：本公司股票概為紀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依法發行之。
- 第 九 條：本公司股務處理，悉依照主管機關所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 第 十 條：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 東 會

- 第 十一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 十二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辦理。
- 第 十三 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 第 十四 條：本公司股東，每持有一股，有一表決權。
- 第 十五 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 十六 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對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的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

- 第 十七 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 第 十八 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監察人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

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十九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二十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董事長之報酬，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第二十一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開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之。

第二十二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需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三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

第二十四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執行本公司業務時，不論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車馬費，其數額由董事會決議之。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依章程第二十二條規定決議，聘請顧問及重要職員。

第六章 會計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之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該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於會計年度終了辦理決算。並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次提已發行資本額股息百分之五，如尚有餘額再提撥百分之五為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二。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第七章 股利政策

第三十條：本公司所營業務為PU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第八章 附則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議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五月九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四月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十月七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二十二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九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十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八月十五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一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六日。

(二)有關法規

1.證券交易法

第四十條：對於有價證券蒐集之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第二十條：有價證券之募集、發行或買賣，不得有虛偽、詐欺或其他足以致他人誤信之行為。發行人申報或公告之財務報告及其他有關業務文件，其內容不得有虛偽或隱匿之情勢。

違反前二項規定者，對於該有價證券之善意取得人或出賣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之責。

委託證券經紀商以行紀名義買入或賣出之人，視為前項之取得人或出賣人。

第三十一條：募集有價證券，應先向認股人或應募人交付公開說明書。

違反前項之規定者，對於善意人之相對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責任。

第三十二條：前條之公開說明書，其應記載之主要內容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下列各款之人，對於善意之相對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就其所應負責部份與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

一、發行人及其負責人。

二、發行人之職員，曾再公開說明書上簽章，以證實其所載內容之全部或一部者。

三、該有價證券之證券經銷商。

四、會計師、律師、工程師或其他專門職業或技術人員，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以證實其所載內容之全部或一部，或陳述意見者。

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人，除發行人外，對於未經前項第四款之人簽證部份，如能證明以盡相當之注意，並有正當理由確信其主要內容無虛偽、隱匿情事或對於簽證之意見有正當理由確信其為真實者，免負賠償責任；前項第四款之人，如能證明已經合理調查，並有正當理由確信其簽證或意見為真實者，亦同。

第一七四條：有左列情事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一、於依本法第三十條、第四十四條第一項至第三項或第九十三條規定之申請事項為虛偽之記載者。

二、對有價證券之行情或認募核准之重要事項為虛偽之記載而散佈於眾者。

三、發行人或其負責人、職員有第三十二條第一項之情事，而無同條第二項免責事由者。

四、發行人或其關係人，證券商或其委託人、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交易所或第十八條所定之事業，對於主管機關命令提出之帳簿、表冊、文件或其他參考或報告資料之內容有虛偽之記載者。

五、發行人、證券商、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交易所或第十八條所定之事業，於依法或主管機關基於法律所發布之命令規定之帳簿、表冊、傳票、財務報告或其他有關業務文件之內容有虛偽之記載者。

六、就發行人或某種有價證券之交易，依據不實之資料，作投資上之判斷，而以報刊、文書、廣播、電影或其他方法表示之者。

七、會計師或律師，於查核公司有關證券交易之契約、報告書或證明文件時，為不實簽證者。

主管機關對於前項第七款之情事，得予以停止執行簽證工作之處分。

2.會計師法

第四十一條：會計師有第三十九條情事時，利害關係人、業務事件主管機關或會計師公會得列舉事實，提出證據，報請所在地主管機關，核轉財政部交付懲戒。前項業務事件，主管機關或所在地主管機關，亦得列事實，提出證據，逕報財政部交付懲戒。

第三十九條：會計師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付懲戒：

一、有犯罪行為，受刑之宣告者。

二、逃漏或幫助、教唆他人逃漏稅捐，經稅捐稽徵機關處分有案者。

三、對公司公開發行股票或公司債之財務報表，為不實之簽證者。

四、違反其他有關法令，受有行政處分，情節重大，足以影響會計師信譽者。

五、違背會計師公會章程之規定，情節重大者。

第 四十 條：會計師懲戒處分如下：

- 一、警告。
- 二、申誡。
- 三、停止執行業務二月以上，二年以下。
- 四、除名。

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七條

第 二 項：會計師辦理前項簽證，發生錯誤或疏漏者，主管機關得視情節之輕重，為下列處分：

- 一、警告。
- 二、停止其二年以內辦理本法所定之簽證。
- 三、撤銷簽證之核准。

3.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六條：已依本法發行有價證券之公司，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其除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於每半營業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
- 二、於每營業年度第一季及第三季終了後一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三、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

前項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 一、股東常會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與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之年度財務報告不一致者。
- 二、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第一項之公司，應編製年報，於股東常會分送股東；其應記載之事項，由主管機關定之。

第一項及第二項公告、申報事項暨前項年報，有價證券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者，應以抄本送證券交易所及證券商同業公會，有價證券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應以抄本送證券商同業公會供公眾閱覽。

第二項第一款及第三項之股東常會，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集之。

公司再重整期間，第一項所定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權，由重整人及重整監督人行使。

公司法：

第二七三條

第 二 項：公司公開發行新股時，除在前項認股書加記證券管理機關核准文號及年、月、日外，並應將前項各款事項，於證券管理機關核准通知到達三十日內，加記核准文號及年、月、日，公告並發行之。但營業報告、財產目錄、議事錄、承銷或代銷機構約定事項，得免予公告。

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七條

第 三 項：前條之財務報告，應備置於公司及其分支機構，以供股東及公司債權人之查閱或抄錄。

第一三九條

第 二 項：股票已上市之公司，再發行新股者，其新股股票餘項股東交付之日起上市買賣。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初次上市證券承銷商 評估報告

主辦承銷商：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八 月 九 日

目 錄

壹、評估報告總評.....	265
一、評估過程.....	265
二、評估公司申請上市之目的	265
三、重要之有利及不利因素及綜合具體結論	266
貳、產業狀況.....	268
一、行業概況.....	268
二、行業分析.....	269
三、市場分析.....	275
參、業務狀況.....	278
一、營業概況.....	278
二、生產概況.....	283
三、存貨概況.....	294
四、固定資產概況	295
五、最近五年度業績及申請年度之盈利計劃概況.....	296
六、公司短期及長期計劃概況	307
肆、財務狀況	309
一、列表並說明最近三年度財務比率分析，與同類別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 比較分析情形	309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	313
三、列明最近三年度背書保證、重大承諾、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並 評估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315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 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316
五、說明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最近三年度之最近一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及前各 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	316
六、列明擴廠計劃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316
七、轉投資事業	317
八、列明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承銷商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關係人間之重大財產交易，資金 融通及背書保證情形，或其他交易事項，並評估其有無異常	321
九、匯率變動情形	323
十、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市時，檢送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簽證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 用一般會計原則與審查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323
十一、金融事業申請股票上市，應列明其備抵提列情形，並評估其是否足額.....	323

十二、列明未來股利發放政策是否依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	323
伍、股權移轉情形.....	324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持股10%以上股東之股權變化情形，及其移轉目的、價格及對象.....	324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之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及紅利之分派與員工承購現金增資股份等情形.....	325
陸、列明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意見(詳附件一)，並針對會計師審查報告所列缺失事項，評估改善情形.....	325
柒、列明對公司公開說明書編製之審查意見	325
捌、評估下列事項對公司營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並洽請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	325
一、評估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對該公司業務經營之影響，暨該公司因應之措施是否完全.....	325
二、有無證交法第156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所列情事.....	328
三、評估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	328
四、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大股東與從屬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訴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	328
玖、評估公司所編製之股票集中保管明細表是否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條規定.....	328
拾、列明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市情事之認定標準審查意見(詳附件二)	329
拾壹、評估是否符合特定行業或組織型態公司之上市規定	329
拾貳、對上列各項目有關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截至股票上市契約報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發函日之前一日止之期後事項.....	331
附件一、對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意見	332
附件二、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所列不宜上市情事之認定標準承銷商審查意見.....	336

壹、評估報告總評

一、簡述評估之過程

本證券承銷商輔導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日勝公司或該公司)於 89 年 10 月掛牌上櫃，雙方於民國 91 年 2 月續簽訂上市輔導契約，本公司隨即成立專案小組，除與該公司主要幹部就上市案各項規劃工作及配合事項進行商議外，在日勝公司上市櫃輔導過程中，本證券承銷商輔導工作小組除定期與不定期與該公司之各部門管理階層人員洽談，以了解該公司之沿革、整體運作狀況、未來發展方向及管理經營理念外，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討論，以了解會計師查核過程及該公司的實際財務狀況；茲將本證券承銷商整體之輔導過程中所採行的評估方法，概述如下：

- (一)參觀該公司工廠，除實際觀察其生產狀況外，並檢視其機器設備、存貨管理等作業流程之運作情形。
 - (二)定期與不定期與該公司管理階層共同研討公司目前經營策略、管理方針、公司文化、長短期計劃發展方向及未來之擴廠計劃。
 - (三)蒐集相關產業資料，以了解該公司所處之產業總體經濟環境、產業前景及其所開發產品之未來市場性，並據以評斷該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
 - (四)分析該公司過去及目前之研發、生產及業務實績，並與該公司管理階層及相關人員討論，以了解該公司現存問題及未來發展，並與同業狀況比較而對其潛在之營運風險作一評估。
 - (五)參閱該公司之書面會計制度、管理制度，了解其內容，並不定期與各部主管訪談，就業務、採購、人事、生產及財務會計等方面深入了解，並測試及抽查內部控制制度，以實際了解其遵行情形，除此之外，證券承銷商輔導小組亦借閱該公司簽證會計師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審查報告及其相關之查核工作底稿，以確認該公司之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稽核事項之落實執行情形。
 - (六)核閱 88、90 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並進行財務分析，以了解該公司之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另核閱該公司預算編製作業程序，並與該公司財務主管及其他相關部門主管洽談，以了解該公司預算編製情形及實際執行狀況，與資金來源暨運用情形。
 - (七)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所規定之標準，以檢視該公司是否符合申請股票上市標準及有無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之不宜上市情事。復依據「股票初次上市之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內容撰寫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 綜合上述輔導程序及評估結論，本證券承銷商秉持嚴謹、公平及審慎之原則進行各項評估作業，並以所獲結論撰寫評估報告，以善盡證券承銷商專業上應有之注意，並作為投資大眾之參考。

二、評估該公司申請股票上市之目的

該公司衡酌企業未來發展計劃，應以穩健之財務體質為基礎，擬藉推動股票上市，以達下列目的：

- (一)籌措資金以配合企業長期發展需要

該公司近年來為追求更高之利潤與擴大市場占有率，而致力於新產品之開發及製程之改善，未來隨著生產設備之汰舊換新及生產技術的提昇，勢必對資金之需求日趨迫切；因此，自資本市場籌措長期且成本低廉之資金，自有其必要性。

(二)促進內部管理健全，以提昇經營績效

公司在股票上市前需要經過證券承銷商的輔導，協助建立會計制度，落實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而在公司上市後，不論是財務、業務等資訊均須公開，並受主管機關之管理及投資大眾之監督，更可藉由股東之督促，加強管理制度，提高效率，使公司經營得以穩健成長。

(三)提高知名度，增進業務擴展機會

企業上市後，可提昇公司信譽與知名度。該公司目前在合成樹脂產業中已佔有相當重要之地位及市場良好之評價，若再透過股票上市，可增加外界對該公司之認識，更能在未來營運和業務拓展上具有積極和正面的效益。

(四)吸引優秀人才，充實經營陣容

透過公司的上市，可提升公司之知名度，吸引更多優秀人才的加入，可以為公司儲備更好的人力資源，充實經營陣容。

三、簡述重要之有利及不利因素以及綜合具體結論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發展遠景	(1)合成樹脂普遍而大量運用於民生用途，而民生必需品受到景氣變化之影響甚小，更因世界人口持續增加及經濟成長不斷，因此具有穩定中成長之產品特質。 (2)因應全球對於環保意識要求愈來愈強烈的前提下，人工皮革因技術突破，已能達到真皮所具有之透氣與美觀等特質，預計將逐步取代真皮的使用，甚至全數取代真皮。 (3)產品之結構及品質隨研發能力而逐漸強化，因此能因應市場對於多變化及多元化的消費要求，如顏色變化等。	(1)台灣勞力供應因價值觀及工作觀的大幅改變而產生嚴重不足的情形，而在引用外籍勞工有時間限制及其所衍生愈來愈多社會問題的前提下，勞工成本已有日益昇高的趨勢。 (2)相對於工資成本高昂，臨近低工資國且兼具廉價土地的開發中國家，在極力提昇其技術水準急起直追的情況下，已對臺灣勞力需求殷切的產業造成莫大的威脅。 (3)下游需求產業外移大陸，直接帶領業者前往設廠，就地供應原料。 (4)產品競爭激烈，造成業者之間的低價競爭。	(1)減少對勞力需求的依賴，首在於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量少而品質精美。 (2)加強研究開發的能力，以領導技術與專業來因應相鄰競爭國家的低成本競爭，同時朝技術輸出的方向努力。 (3)依技術層面致力與競爭者之間形成產品區隔。
2.在業界的地位	(1)依照經計濟部統計處之生產統計月報資料，該公司PU 樹脂銷售量佔同業銷售總量 89 年之 14.92%，90 年之 18.16% 其佔有率在眾多同業中，已穩居前三大。	(1)同業生產線外移大陸，東南亞新興工業國家之競爭壓力大。	(1)該公司除已取得 ISO9001 認證，品質及形象深獲市場肯定外，並於 90 年取得 ISO14000 認證，將以更優越之品質伸展歐美市場，建立獲利高的產品區隔市場。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原物料貨源供應充足，生產製品均能依照公司既定生產排程，順利適時取得。 (2)台塑六輕已陸續開始投產，解決部份原料須假外求或取得價格較高的情形。	(1)仍有部份原料因國內環保要求而設廠不易，因而需依賴進口，造成匯率變動之不確定性。	(1)隨時注意外匯的即時動向，必要時，透過外匯操作以進行避險。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4.主要產品(商品)之銷售狀況	(1)89 及 90 年銷售數量成長 13.30%及 2.02%，而銷售額則分別成長 12.19%與 3.39%，顯示主要產品有逐年成長之情況，同時公司之銷售狀況良好，品質深受肯定。 (2)主要客戶均為國內合成皮大廠如三芳、合發、豐辰等，往來狀況穩定。	(1)產品種類比較單純，市場若有劇烈變化，應付能力相對的比較薄弱。 (2)下游客戶陸續將不具競爭力之乾式合成皮生產線外移，對 PU 樹脂之需求將有所影響。	(1)提高產品之多元性，同時迎合環保需求發展另類環保產品，如水性樹脂等。
5.財務狀況	(1)89 及 90 年度之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 3.22 元及 2.68 元，獲利穩定。 (2)公司經營穩健踏實，各項財務比例均有不錯的表現，尤其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甚佳，更顯示公司之穩定與前景。	(1)因應產品種類之適當擴大，增添設備及廠房有其必要性，中長期資金需求提高。	(1)申請上市，順利自資本市場取得資金，達到公司一貫積極、研發創新及發展的目的。

四、綜合具體結論

日勝化工(股)公司主要業務係 PU 合成樹脂及聚脂多元醇之製造與銷售，該公司於 78 年成立以來，始終秉持著「樸實剛毅、研究創新、永續經營、利潤共享」之經營理念，致力於產品開發、市場行銷與生產設備之自動化，以穩定品質提昇產能，創造業績達到永續經營。

該公司於 87 年 9 月通過 ISO-9001 國際品質認證，90 年更通過 ISO14000 認證，充分表現該公司追求卓越的產品品質，由於合成樹脂工業係屬一種配方多元化的工業，其調配技術的開發為最重要之核心，故該公司近年來不斷致力於新產品研究開發，且與國內研究機構共同開發主導性產品，並配合國內上游廠商研發高品質產品(如熱可塑彈性體(TPU)、防水透溼 PU 樹脂及水性樹脂等)以進一步擴展市場，創造公司未來成長空間。

該公司創立時資本額僅為新台幣 6,000 仟元，在配合產能提升及業務拓展，目前資本額已達新台幣 600,880 仟元，營業額至 90 年度亦提升至新台幣十一億元左右。

根據商業週刊 2001 年製造業 1000 大排行榜調查顯示，該公司 90 年度製造業排名為第 831 名，在化學材料製品業中排名第 45 名，顯見該公司在所屬產業上已具重要地位。

另該公司鑑於近年來 PU 合成皮下游工業大量外移至大陸有關就地原料採購，逐漸成為必然之發展方向，為拓展大陸市場遂於 88 年 10 月轉投資日興投資(股)公司以間接投資大陸五家合成樹脂工廠，為國內第一家赴大陸投資之合成樹脂廠商。

綜上所述，經本證券承銷商整體評估該公司過去之經營績效及其未來發展方向，該公司穩健踏實的經營理念及專業技術領先的優勢，其發展潛力應可預期，因此本證券承銷商認為值得向投資大眾推薦該公司股票上市。

貳、產業狀況

一、行業概況

(一)行業別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各種合成樹脂之製造及銷售。
- (2)各種膠皮、合成樹脂助劑添加劑之製造及銷售。
- (3)有關上項國內外進出口貿易業務。
- (4)前各項有關業務之經營及轉投資。

其所營之業務項目與該公司之公司執照及營利事業登記證所載業務內容相符。

2.主要產(商)品或服務項目及其重要用途或功能及營業比重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或功能

主要產品種類	重 要 用 途
一液型 PU 樹脂	合成皮革、人工皮革、二榔皮、紡織品防水加工、塗料、油墨等之面層用
二液型 PU 樹脂	合成皮革、人工皮革、二榔皮、PVC、PET、尼龍等之接著用
濕式 PU 樹脂	濕式合成皮革、人工皮革、二榔皮、各種麂皮產品用
聚酯多元醇樹脂	PU 合成樹脂及 TPU 之原料軟、硬質泡棉用
架橋劑	二液型 PU 樹脂、木器塗裝、亞克力樹脂之架橋用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2)主要產品項目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項 目	90 年營業淨額	90 年度營業比重
一液型 PU 樹脂	293,695	26.29%
二液型 PU 樹脂	169,575	15.18%
濕式 PU 樹脂	277,906	24.88%
接著劑	115,481	10.34%
聚酯多元醇樹脂	91,554	8.20%
架橋劑	81,943	7.33%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3.行業別

合成樹脂係屬化工業之一環，依照「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日勝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 PU 合成樹脂相關聯產品之製造與銷售，故該公司所屬行業可歸類於「化工－樹脂業」。

(二)最近二年度從事相同行業之公司數

該公司與其從事相同行業公司數情形如下：

年度／公司種類	已上市公司	其 他	合 計
89 年度	3	93	96
90 年度	3	88	91

資料來源：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

在塗料、漆料及樹脂業中已上市公司為長興、三晃及永記，而上櫃公司為大立、永捷、大恭、南璋、永純等五家。

(三)該行業是否受下列因素影響其營運收入或成本？

1.特有之循環性或季節性需求 是___ 否_v

合成樹脂是合成皮、紡織加工、建築物防水塗料、油墨、製鞋工業、接著劑等不可或缺的原料，其需求隨著生活水準而相對提高。該公司產品除供合成皮、二榔皮、PVC 皮使

用之外，並可用於衣料、皮包、帳蓬、鞋類、防水塗料、印刷油墨等，均與民生基本需求息息相關，產品需求穩定。該產業除第一季因逢國曆及農曆春假期間，致開工天數較少所以營運收入比重稍低，其他各季則因公司擴展而呈現穩定成長之狀況。故該公司較不受循環性或季節性需求之影響。

2.可替代性產(商)品或服務項目 是___ 否_v

合成樹脂之主要原料為己二酸、乙二醇、1,4 丁二醇等化學液體聚合反應所成，日勝公司生產的一液型、二液型及濕式 PU 樹脂，主要係供應給合成皮革、二榔皮、真皮、各種紡織物的防水加工以及塗料、油墨等工業使用，聚酯多元醇樹脂則主要供應 PU 合成樹脂、TPU 等工業使用，其他則包括上述工業配套使用所需的架橋劑、接著劑、處理劑及各種助劑等之用。由於樹脂合成作業之不同能使相同原料之製品產生截然不同之外觀與質感，目前而言，尚無其他重大之替代性產品。

3.其他因素：無。

(四)公司是否參加有關該行業之團體組織機構

團體組織機構名稱	參加年度
台灣區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	82 年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五)該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1.該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工業局

2.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及相關規章：

區 分	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營運有關法令	1.公司法 2.證券交易法
投資有關法令	1.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及其施行細則 2.公平交易法
租稅有關法令	1.關稅法 2.所得稅法 3.營業稅法
勞工有關法令	1.勞動基準法及其施行細則 2.勞工保險條例
貿易有關法令	1.進出口廠商輔導管理辦法
環保有關法令	1.水污染防治法 2.空氣污染防制法 3.廢棄物清理法

(六)評估該公司最近五年度，所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應公開之資訊是否依其法令辦理

該公司於 86 年 9 月經證期會核准公開發行以來所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應公開之資訊，包括財務、業務、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及經理人股權之申報及公告等，均已依相關法令辦理。

二、行業分析

(一)產業現況及特性

1.產業現況

合成樹脂業是石化工業的一環，對於台灣經濟成長一直有卓越的貢獻，為重要的基本工業之一，世界各國皆投入大量資金和人力，以促使其發展成為國家的主要產業。

由於合成樹脂與民生需求發展息息相關，故隨著社會之發展，對合成樹脂之衍生性需求

自然也會同步成長。表一為最近七年度我國合成樹脂之產銷量值表，從表中可看出，2001年合成樹脂之產銷量值較2000年減少，主要係因下游產業如紡織、合成皮、汽機車、自行車、塗料、軟質泡棉、建材等、均呈衰退現象，惟從整體來看，最近七年度生產量從1995年的885,164公噸成長至2001年的1,105,266公噸，成長率為24.87%，年平均成長為3.55%；銷售量由1995年的812,742公噸增加至971,568公噸，成長率為19.54%，年平均成長率為2.79%；銷售值由31,694百萬元增加為37,354百萬元，成長率為17.86%，年平均成長率為2.55%，呈現成長趨勢。

表一 近五年度我國合成樹脂產銷量值統計表

單位：公噸；新台幣百萬元

年度	生 產		銷 售			
	量	成長率(%)	量	成長率(%)	值	成長率(%)
1995	885,164	1.82	812,742	0.52	31,694	20.65
1996	933,452	5.46	849,132	4.48	32,523	2.62
1997	1,058,380	13.38	953,707	12.32	35,557	9.33
1998	1,043,262	(1.43)	909,934	(4.59)	35,715	0.44
1999	1,181,168	13.22	1,022,147	12.33	38,801	8.64
2000	1,217,606	3.08	1,051,975	2.92	40,981	5.62
2001	1,105,266	(9.23)	971,568	(7.64)	37,354	(8.85)

資料來源：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月報資料處理所得

註：此處合成樹脂包含一不飽和聚酯樹脂、PU合成樹脂、環氧樹脂、尿素甲醛樹脂、酚甲醛樹脂、其他合成樹脂等六種列名於工業生產統計月報之樹脂類。

2. 產業特性

(1) 技術密集的產業

產品的開發及製造過程中，需要「應用化學」、「化工機械」、「化工材料」等方面的知識及技術，方能設計及生產出優異的產品。

由於其產品配方技術之進入障礙高，故技術密集為其產業特性之一。

(2) 上、中、下游產業體系完整

我國合成樹脂主要供接著、塗料顏料、塑膠加工、及合成皮等下游產業使用，而塑膠工業帶動國內合成樹脂工業的蓬勃發展。此外，合成樹脂原料來自上游石化工業，而我國石化工業體系完整，再加上台塑六輕已陸續投產，將使上游石化原料來源更加穩定。

(3) 產品用途廣泛具多樣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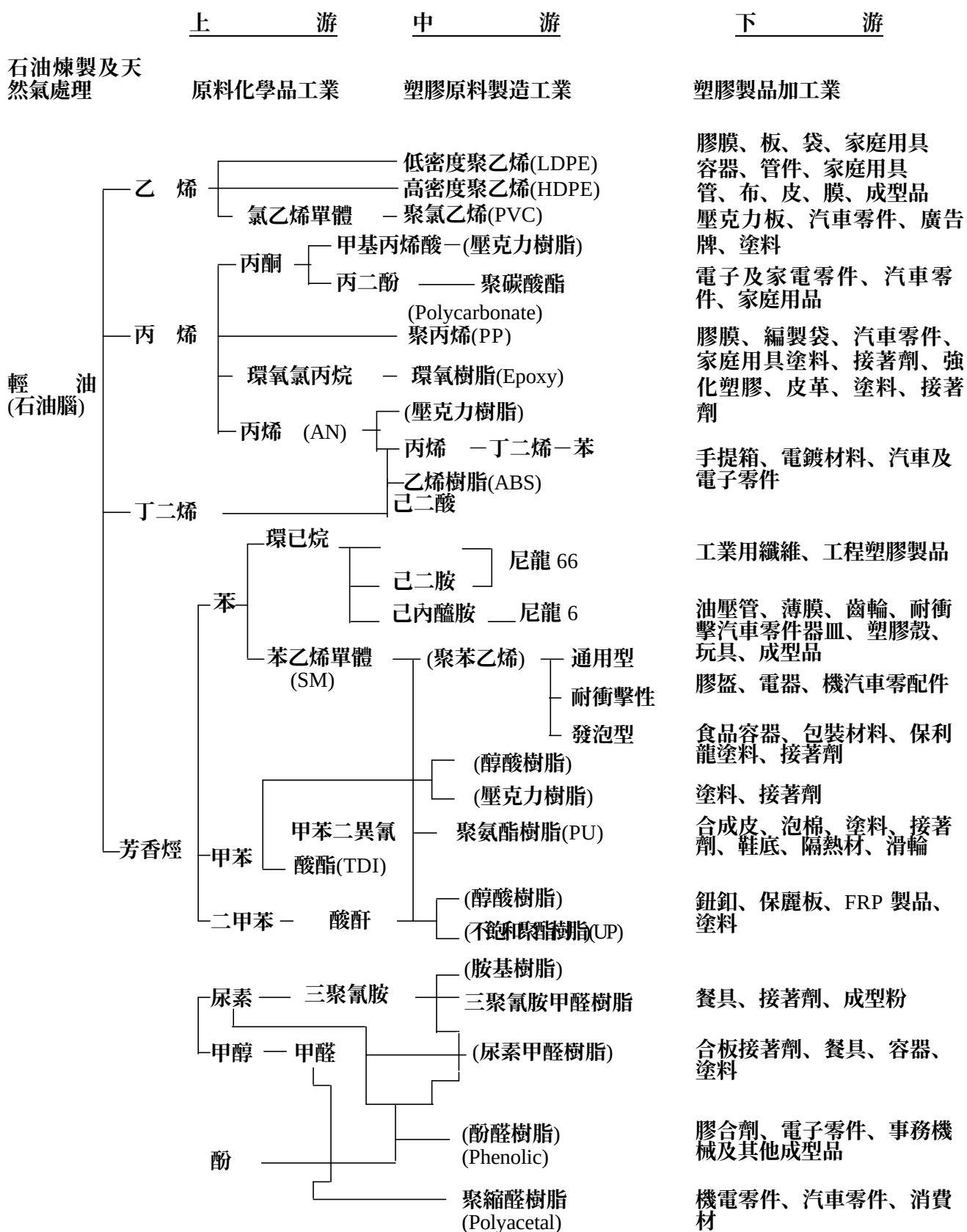
合成樹脂產品廣泛應用於民生及工業等各種產品上，使用行業眾多，舉凡電子、電機、建築、汽車、紡織、染整、塑膠、橡膠、製鞋、傢俱、膠帶、油漆、食品、造紙、皮革、油墨…等均其下游工業，且產品之多樣化可滿足市場之多重選擇，較不易受單一行業景氣變化之影響。

(4) 市場穩定成長

由於科技的進步，開發出更多合成樹脂的應用領域，且隨著生活品質的提高，對各種合成樹脂應用所衍生出的需求亦愈來愈殷切及多樣化，故每年均有穩定之成長。

(二) 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合成樹脂類產品係屬塑膠原料製造工業，其上游為石油煉製、天然氣處理及原料化學品工業。其上、中、下關聯圖示如下：



資料來源：化學工業年鑑

(三)就該行業特性、營運風險及我國如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對該公司之影響加以分析，並評估其具體因應措施是否妥適

1.行業特性

(1)應用範圍廣，需求多元化，配方調整為其產品之市場命脈

由於產品的應用範圍廣泛，下游業者對規格之需求更多元化，屬於生產步驟少，但配方調整很重要之產業。此產業之技術人才優秀，大小廠商林立，很少有業者能獨占市場，而配方之調整為廠商維繫產品競爭力的重要因素。

(2)產品著重研發及品質

由於下游業者之需求多元化，為提升產品技術層次，同業間之競爭要素已由量提升至質的競爭，如何研發賦予下游產品高附加價值及其應用領域，皆為研究發展之重點。

(3)生產成本易受國際石油價格之波動而起伏

由於合成樹脂業所用原料多屬石油化學產品，原料成本易受國際石油價格之波動而起伏，因此原料來源就顯得相當重要，國內目前由於六輕已陸續投產，上游原料已逐漸擺脫外商之手，將更有利於合成樹脂產業之發展。

2.營運風險及因應之道

(1)產品價格受原料價格波動影響

合成樹脂業之原物料來源主要為石化產品，而石化業為資本密集之工業，全世界的供需平穩與否，決定原料價格之漲跌，另台灣之合成樹脂業受部份原料無法自給自足的因素影響，其價格易受國際原料價格波動因素，對於該公司的獲利產生些微的影響。

因應之道：對於下游客戶的淡旺季需求，石化原料間的相互關係、景氣循環的判定及國內單項產品的供需狀況，均隨時掌握最新資訊，以決定該公司的採購時機及庫存調節方式，期能達到最高獲利。

(2)下游產業逐漸外移

由於國內近年來面臨工資高漲及環保標準日益嚴格，因此下游合成皮製造業及製鞋業紛紛將生產線外移至東南亞及大陸地區，恐將影響國內 PU 樹脂業之成長。

因應之道：該公司為因應下游客戶外移之趨勢，除加強研發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提高產品在國內之競爭力，並已間接轉投資大陸五家樹脂工廠，以就近提供下游客戶原料的需求，以降低產業外移造成之影響。

3.我國如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對該公司之影響及其具體因應措施

(1)加入 WTO 後對該公司原料進貨價格之影響

目前我國石化原料關稅大部份都低於 WTO 所要求之關稅水準，而該公司進口之主要原料國內均無法自給自足，因此目前該公司所進口之原料均享有免稅待遇，而其他國內採購之原料則因目前關稅均處於低水準，因此加入 WTO 之後，對該公司原料進貨價格影響將極微小。

(2)加入 WTO 後對該公司產品出口之影響

目前該公司生產之 PU 合成樹脂為供應 PU 合成皮之主要原料，台灣目前為世界合成皮產量最高之國家，未來各國如依照協定降低關稅，國內合成皮製造業之對外競爭力將更為提昇，且由於下游廠商對 PU 樹脂之需求增加，將有助於產品之行銷。

(3)加入 WTO 後國外產品進入國內市場對該公司之影響

由於目前國內 PU 合成樹脂之進口關稅為 5%，已接近 WTO 要求之標準，且相關產品在國內廠商不斷投入研發經費與人力，因此整體產業具有極高之競爭力，產品品質已達國際水準，因此加入 WTO 之後，國外產品進入對 PU 合成樹脂應不致形成威脅。

(四)行業未來成長性、發展趨勢及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情況

1.行業未來成長性

合成樹脂的應用與日常民生生活習習相關，且隨著科技的發達，人類生活水準的進步，更加深了對合成樹脂的依賴。PU 合成樹脂可分為乾式及溼式 PU 合成皮用樹脂，其應用範圍甚廣，主要用途為合成皮用原料、軟硬質泡棉、彈性體、塗料接著劑、建材、填縫劑、彈性纖維等。PU 樹脂亦可分為一液型與二液型，分別用於 PU 合成皮之表面層與接著層。根據經濟部工業生產統計月報統計，由表二所示，我國最近十年度之 PU 樹脂產量及銷量係呈成長趨勢，90 年度則因下游產業如紡織、合成皮、汽機車、自行車、塗料、軟質泡棉、建材等、均呈衰退現象，使產量及銷量降低，惟若進一步分析，對於附加價值低、技術層次低的產品，呈現明顯的下滑，而附加價值高、技術層次高的產品則仍持續成長，因此提升技術層次，藉以生產高附加價值產品，提升產品的市場競爭力，將可為 PU 產業尋找出新的契機。

表二 國內PU合成樹脂最近十年產銷狀況

單位：公噸；百萬元

年 度	生 產 量	銷 售 量	銷 售 值
81	72,738	56,181	2,785
82	74,467	65,869	3,047
83	97,371	96,849	4,489
84	94,257	97,774	5,033
85	108,044	109,034	5,700
86	124,350	123,306	6,083
87	115,361	114,086	5,982
88	141,628	143,336	7,512
89	147,507	152,772	7,996
90	124,048	128,062	6,959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工業生產統計月報表第 366 期

以合成樹脂中應用相當廣泛的環氧樹脂(epoxy resin)為例，根據工研院產業分析報告中顯示，美國環氧樹脂需求量除 1998 年及 2001 受景氣影響呈現下滑現象外，大多維持 3~4%左右的成長率，未來預期美國環氧樹脂，在水性、粉體塗料等因應環保議題的產品上，成長會較平均值為高，同時在電子相關應用亦有不錯的表現，但複合材料和汽車用接著劑需求量，會因下游產業影響而成長空間減縮，預估 2005 年美國環氧樹脂總需求量將成長到 29 萬公噸以上，2000 年~2005 年年平均成長率在 3%左右。

單位：萬公噸

項目	2000 年	2005 年	年平均成長率
環氧樹脂	25	29	3%

資料來源：工研院「2001 年全球環氧樹脂市場概況」

在西歐方面，1999 年西歐環氧樹脂需求量推估為 26 萬公噸，以塗料應用佔大部分，約 58.1%；其次建築結構相關應用，佔 16.7%；電子相關應用佔 12.7%；至於複合材料和接著劑之需求各分別佔 7.7%和 5%。預估 2004 年西歐環氧樹脂的需求量會成長到 34.4 萬公噸，平均年成長率為 4%左右。

單位：萬公噸

項目	1999 年	2004 年	年平均成長率
環氧樹脂	26	31	4%

資料來源：工研院「2001 年全球環氧樹脂市場概況」

此外就大陸接著劑市場需求量來看，合成膠粘劑已從 1985 年的 20 萬噸/年，增至 1997 年 176 萬噸/年，較 1996 年成長 31.8%，1998 年產量突破 200 萬噸，為 206.4 萬噸，比上

一年成長 17%；1999 年產量為 227 萬噸，較 1998 年成長了 10%，而產值為 148 億元，成長 11%，目前大陸膠粘劑生產廠家已達千家，品種超過 2500 種，生產能力為 250 萬噸/年。由於膠粘劑市場不斷開拓發展，有關部門已把高新技術膠粘劑、密封劑的生產和研製列為精細化工重點開發項目。預計 2005 年膠粘劑、密封劑產量將在 360 萬噸/年以上。在各類膠粘劑比率各種水基膠和三醛膠(尿醛、三聚氰胺甲醛、樹脂膠)佔整個膠粘劑行業的 86%，而從應用領域看，則建築業用膠佔膠粘劑行業 51.8%，其次為紙製品等包裝業用膠佔膠粘劑行業 12.6%，製鞋業佔 9%，中國大陸每年約有 20-23 億雙鞋生產需用膠粘劑，其中氯丁膠粘劑用量約佔 80%以上，其餘主要是聚氨酯膠粘劑，目前聚氨酯膠粘劑使用比例還在不斷上升。汽車工業用膠量則呈逐年成長的態勢，用量最多的是聚氯乙烯溶膠、瀝青底塗膠和氯丁膠，近兩年聚氨酯膠、熱熔膠在汽車工業也有大量的應用。而中國大陸壓敏膠粘帶市場已逐步成熟，年均成長率超過 10%。

單位：萬公噸

項目	年度	1998	1999	2005(預計)	2005/1999
膠粘劑類型		產量	產量	產量	年增長率
三醛膠		93.30	99.80	158.00	—
聚醋酸乙烯乳液		27.90	30.80	58.00	11.00
丙烯酸乳液		28.00	33.00	62.00	12.00
EVA 乳液		4.31	4.30	15.40	20.00
氯丁膠及接枝		21.86	20.50	17.80	(3.00)
107 膠		19.00	18.00	13.30	(5.00)
聚乙烯醇縮丁醛		0.45	0.46	1.40	18.00
聚氨酯膠		5.00	11.10	18.30	18.00
環氧樹脂膠		1.69	2.20	4.50	15.00
熱熔膠		3.30	4.70	10.50	18.00
有機硅膠類		1.50	1.80	4.00	15.00
聚硫橡膠類		0.21	0.24	0.40	10.00
瞬間膠		0.12	0.14	0.25	11.00
厭氧膠		0.02	0.03	0.06	15.00
總計		206.66	227.06	363.91	10.00

資料來源：CHEMENT 2001 年化工年鑑。

另就國內市場而言，合成樹脂業之上游原料成本在國內六輕陸續投產後，其進貨成本可望降低，國際競爭力將大幅提升。另外，近幾年來，隨著全球經濟發展，生活水準提高，全球生態保護意識高漲，導致天然皮革供應來源日益短缺，故隨著 PU 合成皮之技術不斷引進，研發不斷創新，故 PU 合成皮之品質、物性漸具有取代天然皮革之競爭力。再者，PU 合成樹脂亦為我國經濟部工業局選定獎勵發展之十大新興工業中之高級材料，故我國 PU 合成皮業仍有相當之發展潛力。未來 PU 合成樹脂之發展方向將以開發高附加價值之溼式與特殊功能之樹脂為主，如變色樹脂，仿絨毛 PU 合成皮用樹脂。另外在國內外環保及有機溶劑排放量日益嚴格之要求與產品升級之前提下，水性 PU 樹脂亦為重要發展方向，故該公司未來發展前景應屬可觀。

2. 合成樹脂業未來發展趨勢

(1) 配合下游業者升級，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

合成樹脂主要係供下游接著劑、塗料顏料、塑膠加工、FRP 製品、合成皮等產業應用，在下游業者為因應產業升級與多元化需求的情況，合成樹脂業者自然亦須自我提升，開發高附加價值及高性能之新應用產品。

(2) 擴大市場規模，放眼國際市場

樹脂下游產業因勞工、環保、土地等問題而陸續外移，合成樹脂業者所面臨的內銷市

場將逐漸縮小，除了應開發產品新價值及擴大需求外，亦必須走向國際市場，尤其趁著東南亞或低生產成本地區的合成樹脂業者之技術及品質尚未穩定的時機，提供下游業者更好的產品與服務，以開拓國際市場。

(3)強化上、中、下游產業結合

我國塑膠工業上、中、下游體系完整，建構成我國工業體系裡一個重要的環節。將來因應國際化及自由化的需要，合成樹脂業者有必要推動大型投資，以強化上、中、下游之產業結合聯盟。

3.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情形

(1)供給方面

我國合成樹脂業在歷經數十年之發展已有相當之基礎，由於係屬石化工業之中下游產業，具有技術密集、人員素質高、市場進入障礙高之特性，所以在短期內，新的競爭者不易加入，供給量大幅增加不易。

(2)需求方面

合成樹脂國內市場之銷售量仍呈成長趨勢，但利潤受市場激烈競爭而下降，由於下游低品質需求市場已轉移出去，而國內需求逐漸走向高品質和自動化，使業者在配方調整適應，因此需求量並未減低，具環保產品和應用在電子的產品如熱熔膠、水性樹脂、光硬化、環氧樹脂、石油樹脂等都呈成長，就長期而言，合成樹脂之需求將呈現成長趨勢。

三、市場分析

(一)公司在同業間之地位

1.業界排名

該公司 90 年度營收淨額為 1,117,164 仟元，依據商業週刊 2001 年製造業 1000 大排行榜調查顯示，日勝公司 88、89 及 90 年度製造業排名分別為第 1000 名、第 995 名及第 831 名，每年排名均向上提升，另在化學材料製品業中，則排名第 45 名，顯見該公司在所屬產業已具重要地位。

2.機器設備

日勝公司之主要產品為 PU 合成樹脂及聚酯多元醇樹脂，該公司已累積多年之生產經驗，品質備受客戶肯定。該公司一直不斷致力於製程之改善與產品之研發，以提高生產品質與效率。近年來更積極斥資擴充高效率之生產設備，以提高生產效率與產能，並達到生產之規模經濟效益。茲就該公司主要機品設備名稱、數量及用途列示如下：

主要生產機器設備名稱、數量及用途

單位：新台幣元

名 稱	數 量	金 額	用 途
反應槽	14	45,479,455	原料化學反應槽
薄膜蒸發器	1	14,136,155	生產 LET 設備
廢液氣處理設備	3	14,784,229	處理生產過程之廢棄物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3.人力資源

日勝公司截至 90 年底止，員工人數計 88 人，由於該公司大部份生產作業為自動化，故該公司之員工較一般製造業為少。90 年度之年產值約 9.1 億，每位員工之年產值高達 1,037 萬元／人，90 年度之營業收入為 11.17 億，則每位員工之貢獻度為 1,269 萬元／人，高於同業甚多。該公司之主要幹部對於該產業之研究、製造與行銷皆累積多年之豐富經驗，因此該公司人員貢獻度極高。

(二)該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及其影響

1.事業成就因素

(1)累積數年的市場行銷經驗，通路靈活且廣泛：

該公司營業人員皆具產品生產研發之素養，同時因產品特質深具專業性及高度之可變性，因此營業人員於接獲訂單時，能以厚實的專業與研發背景根據客戶對產品性質之特別要求判斷並提出建議，以滿足或提醒客戶之真正需求。且該公司已具多年之行銷經驗，對於產品通路、市場需求走向皆有充分的掌握。

(2)研究發展策略明晰且具開創性：

由於產品深具多變性，因此研究開發的能力與即時性，向來是市場取得的重要條件，該公司擁有強大的研發團隊，能於最短時間滿足客戶對產品特殊之要求，同時針對未來產品性質趨向致力研發，滿足客戶需求之餘，也同時創造需求。

(3)生產管理之成熟度高：

累積數年經營管理上的經驗，以目前市場之高佔有率及高獲利率，再朝改善製程以降低成本及同業策略聯盟以整合資源的方向，期能再創營業高峰。

2.事業不能成就因素

(1)國內普遍缺乏的”完整的基礎研究”，導致研究開發的速度因紮根不力而倍感艱辛與緩慢。

(2)另外部份下游產業外移他地，可能造成低階原料供應上之減少，倘若未能提高產品之高附加價值，造成明顯之產品區隔，將造成市場逐漸流失。

(三)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其因應對策是否妥適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發展遠景	(1)合成樹脂普遍而大量運用於民生用途，而民生必需品受到景氣變化之影響甚小，更因世界人口持續增加及經濟成長不斷，因此具有穩定中成長之產品特質。 (2)因應全球對於環保意識要求愈來愈強烈的前提下，人工皮革因技術突破，已能達到真皮所具有之透氣與美觀等特質，預計將逐漸取代真皮的使用，甚至全數取代真皮。 (3)產品之結構及品質隨研發能力之逐漸強化，因此能因應市場對於多變化及多元化的消費要求，如顏色變化等。	(1)台灣勞力供應因價值觀及工作觀的大幅改變而產生嚴重不足的情形，而在引用外籍勞工有時間限制及其所衍生愈來愈多社會問題的前提下，勞工成本已有日益昇高的趨勢。 (2)相對於工資成本高昂，臨近低工資國且兼具廉價土地的開發中國家，在極力提昇其技術水準急起直追的情況下，已對臺灣勞力需求殷切的產業造成莫大的威脅。 (3)下游需求產業外移大陸，直接帶領業者前往設廠，就地供應原料。 (4)產品競爭激烈，造成業者之間的低價競爭。	(1)減少對勞力需求的依賴，首在於提高產品之附加價值，量少而品質精美。 (2)加強研究開發的能力，以領導技術與專業來因應相鄰競爭國家的低成本特性，同時朝技術輸出的方向努力。 (3)依技術層面致力與競爭者之間形成產品區隔。
2.在業界的地位	(1)依照經計濟部統計處之生產統計月報資料，該公司 PU 樹脂銷售量佔同業銷售總量 89 年之 14.92%，90 年之 18.16%，其佔有率在眾多同業中，已穩居前三大。	(1)同業生產線外移大陸，東南亞新興工業國家之競爭壓力大。	(1)該公司除已取得 ISO9001 認證，品質及形象深獲市場肯定外，並於 90 年取得 ISO14000 認證，將以更優越之品質伸展歐美市場，建立獲利高的產品區隔市場。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原物料貨源供應充足，生產製品均能依照公司既定生產排程，順利適時取得。	(1)仍有部份原料因國內環保要求而設廠不易，因而需依賴進口，造成匯率變	(1)隨時注意外匯的即時動向，必要時，透過外匯操作以進行避險。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2)台塑六輕陸續開始投產，解決部份原料須假外求或取得價格較高的情形。	動之不確定性。	
4.主要產品(商品)之銷售狀況	(1)89 及 90 年銷售數量成長 13.30%及 2.02%，而銷售額則分別成長 12.19%與 3.39%，顯示主要產品有逐年成長之情況，同時公司之銷售狀況良好，品質深受肯定。 (2)主要客戶均為國內合成皮大廠如三芳、合發、豐辰等，往來狀況穩定。	(1)產品種類比較單純，市場若有劇烈變化，應付能力相對的比較薄弱。 (2)下游客戶陸續將不具競爭力之乾式合成皮生產線外移，對 PU 樹脂之需求將有所影響。	(1)提高產品之多元性，同時迎合環保需求發展另類環保產品，如水性樹脂等。
5.財務狀況	(1)89 及 90 年度之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 3.22 元及 2.68 元，獲利穩定。 (2)公司經營穩健踏實，各項財務比例均有不錯的表現，尤其償債能力及獲利能力甚佳，更顯示公司之穩定與前景。	(1)因應產品種類之適當擴大，增添設備及廠房有其必要性，中長期資金需求提高。	(1)申請上市，順利自資本市場取得資金，達到公司一貫積極、研發創新及發展的目的。

(四)與同業之競爭力之分析

1.主要競爭對手名稱及其營業項目或競爭項目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產 品
三晃	PVC&PU 人造皮革用表面處理劑、油墨、PU 樹脂、架橋劑、PU 常溫硬化劑
大穎	合成皮用 PU 樹脂、表面處理劑、粉體塗料
立大化工	合成皮用 PU 樹脂、纖維防水加工用 PU 樹脂、資材用水性樹脂
永捷高分子	PU 合成樹脂、PU 接著劑、尼龍樹脂
高鼎化學工業	聚酯樹脂、合成皮用 PU 樹脂及接著劑

資料來源：台灣區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

2.市場約略占有率

由台灣區合成樹脂接著劑工業同業公會統計資料顯示，90 年度全國 PU 樹脂總銷售量為 128,062 噸，而日勝公司銷售量為 23,261 噸，占有率約為 18.16%。

3.公司競爭之利基

- (1)產品多元化：多種產品提供多重選擇，且可視客戶對特殊產品特質要求設計之。同時因產品多元化，客群分佈廣，不因單一景氣大幅變動而嚴重影響業績。
- (2)人工成本低：高度自動化，員工個人 90 年年產值高達 1,037 萬元，在同業中具高度競爭地位。
- (3)開發能力強：參考先進國家成長軌跡及審視市場發展趨勢，快速切入產品研究發展，搶佔先機。同時配合客戶特殊產品規格要求而開發，滿足客戶因應市場多變化的消費需求。
- (4)自有資金豐：認真負責的經營，穩建踏實的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豐沛良質的現金流量，讓公司在毫無資金壓力的經營環境，務實的評估與進行本業的擴充。
- (5)管理經驗足：該公司各專業經理人，無論於生產、銷售，技術或行政管理，盡皆業界累積數十年具豐富經驗的先進，足以順利迎接未來任何經營上的突破與挑戰。
- (6)大陸投資早：該公司為國內首家赴大陸投資之廠商，目前該公司在大陸的關係企業計有德發、德寶、德泰、德福及德鴻等五家公司，其中所生產之聚氨酯皮革樹脂產量約占大陸總產量之 27%，排名第一，對於該公司大陸市場之開發，有相當大之助益。

參、業務狀況

一、營業概況

(一)銷售或提供勞務對象之分析

1.列表並說明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品或提供勞務對象之種類、分佈區域及內、外銷比例

(1)對象之種類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品之銷售對象為 PU 合成皮、二榔皮、尼龍布及鞋業上膠業之製造商，及 PU 原物料買賣之貿易商。

(2)分佈區域及內外銷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	年度金額	88 年	89 年	90 年
	金額			
內銷	金額	760,820	795,140	825,670
	百分比	78.99	73.59	73.91
外銷	金額	202,323	285,364	291,494
	百分比	21.01	26.41	26.09
合計	金額	963,143	1,080,504	1,117,164
	百分比	100.00	100.00	100.00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品之銷售種類以 PU 合成樹脂為主，占其營業收入淨額 75% 左右，而該公司銷售區域主要以內銷為主，外銷區域則以香港(轉售大陸)及東南亞地區為主。

2.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對象(年度前 10 名或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以上者)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並簡述公司之銷售政策

(1)最近三年度前十大客戶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次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客 戶 名 稱	主要產品	金 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例 %	客 戶 名 稱	主要產品	金 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例 %	客 戶 名 稱	主要產品	金 額	佔全年度銷 貨淨額比例 %
1	BESTSUN ENTERPRISES LTD.	接著劑	153,756	15.96%	BESTSUN ENTERPRISES LTD.	接著劑	219,907	20.35%	BESTSUN ENTERPRISES LTD.	接著劑	240,860	21.56%
2	豐辰實業(股)公司	溼式 PU 樹脂	74,371	7.72%	上銓企業有限公司	溼式 PU 樹脂	79,265	7.34%	上銓企業有限公司	溼式 PU 樹脂	125,998	11.28%
3	合發興業(股)公司	溼式 PU 樹脂	50,284	5.22%	豐辰實業(股)公司	溼式 PU 樹脂	56,900	5.27%	三芳化學工業(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58,355	5.22%
4	上銓企業有限公司	溼式 PU 樹脂	47,399	4.92%	合發興業(股)公司	溼式 PU 樹脂	40,231	3.72%	常興化成股份有限公司	溼式 PU 樹脂	52,372	4.69%
5	三芳化學工業(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41,446	4.30%	立紘鞋業有限公司	溼式 PU 樹脂	36,551	3.38%	豐辰實業(股)公司	溼式 PU 樹脂	41,608	3.72%
6	雙邦實業(股)公司	一液型 PU 樹脂	24,958	2.59%	義哲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聚脂多元醇樹脂	33,807	3.13%	合發興業(股)公司	溼式 PU 樹脂	30,976	2.77%
7	尚鋒興業(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24,317	2.53%	三芳化學工業(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32,194	2.98%	立紘鞋業有限公司	溼式 PU 樹脂	29,244	2.62%
8	耀泉(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20,732	2.15%	UNITED OVERSEAS SYNTHETIC LEAHTER CO., LTD	一液型 PU 樹脂	23,190	2.14%	尚鋒興業(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24,608	2.20%
9	UNITED OVERSEAS SYNTHETIC LEAHTER CO., LTD	一液型 PU 樹脂	20,377	2.12%	尚鋒興業(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22,873	2.12%	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17,803	1.59%
10	信立化學工業(股)公司	二液型 PU 樹脂	15,537	1.62%	上穎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溼式 PU 樹脂	21,394	1.98%	滿來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一液型、二液型、 溼式 PU 樹脂	17,282	1.55%
	合 計		473,177	49.13%	合 計		566,312	52.41%	合 計		639,106	57.20%
	營業收入淨額		963,143	100.00%	營業收入淨額		1,080,504	100.00%	營業收入淨額		1,117,164	10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2)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

該公司之主要銷售對象為 PU 合成皮、二榔皮、鞋業上膠業及尼龍布之製造商，及 PU 合成樹脂貿易商。其中達信(BESTSUN)公司為日勝公司轉投資之關係企業，係間接銷售至大陸市場之窗口，因日勝公司在大陸市場之占有率逐年提升，因此銷售至達信(BESTSUN)之金額亦逐年增加，至於其他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不大，且多為配合多年之廠商因此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對象之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3)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前 10 大銷售對象最近三年均占營業收入淨額 5%以上者僅三家，且除 BESTSUN 外，比率均不大，另前 10 大銷售對象最近三年度之銷售額約占各該年度營收淨額之 49.13%、52.41%及 57.20%，銷售情形尚屬穩定，除銷售予達信企業係受法令規定銷往大陸之貨品需由第三地轉運，使該公司對達信之銷貨金額逐年增加外，其他並無對單一客戶大量銷售之情形，故應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4)簡述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 ①提昇產品的技術層面：以既有產品特質(如多變化或耐氣候變化等)的再提昇，以形成未來與低品質產品的市場消費區隔，同時迎合普遍日益提高的消費需求。另一方面，積極朝環保路線前進，善盡一份對居住地基本的關懷，亦試圖攻進環保要求較高之歐美高消費市場。
- ②加速大陸及東南亞市場的開發：本著台灣累積數十年豐沛的技術、縝密的生產管理經驗與敏銳的市場嗅覺，朝經濟發展快速、民生消費大步提升及市場胃納龐大的大陸暨東南亞市場開發。
- ③產品結構性的調整：因應產能高度發揮，擴大產品邊際貢獻，對於低貢獻率的產品，逐步淘汰，以類似且較高貢獻率之產品取代。
- ④嚴格信用及授信之管制：穩健經營客戶，嚴格評估及管控債權催收可能異常的客戶，對於配合良好或前景看好的客戶則極力培養，建立密切的合作關係。
- ⑤客戶結構合理化的追求：篩選低貢獻率的客戶，同時避免營業額過度分散或集中於少數客戶，以降低經營上的風險。

(二)產(商)品銷售或服務方式之分析

1.對客戶銷貨或提供勞務之方式及售後服務之方式，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重大客訴事件

(1)對客戶之銷售方式

由營業人員針對客戶要求及市場調查，提報所屬樣品特性，以決定是否採行現行生產品供客戶試驗或須作新樣品開發。朝向保持溝通及追蹤，以確認市場性，直到客戶確認完成，下訂單完成交易為止，對新客戶而言，則必須在完成首批交易前，要求營業人員完成客戶信用評估調查，確認其交易安全性。

(2)售後服務之方式

- ①建立行銷人員專業能力，以直接指導客戶對產品特性之了解，增加使用信任感使客戶獲得更佳服務滿意度。
- ②不定期作技術交流：例如每年不定期與客戶作專業上技術研討，以增加客戶對公司之了解，進而增加信任感。
- ③不定期到廠作拜訪，以了解客戶所需，並要求後勤相關單位予以最快速度作服務回饋。
- ④每年不定期對客戶作新產品發表會，以提升客戶對該公司之研發技術及生產能力之信任感。

⑤增強品保單位及研發單位之客訴處理能力，以增加客戶對該公司之應變能力而增加行銷通路。

⑥強化營業行銷人員對於市場資訊收集分析並主動與客戶分享、檢討，以了解市場趨勢，掌握商機。

⑦加強生產單位之交期能力，以滿足客戶所須應付未來交期愈短之趨勢。

(3)有無重大客訴事件

經核閱該公司客訴作業情形，其一般性問題係由該公司透過業務人員日常作例行性拜訪或電詢客戶，瞭解客戶對產品使用情形進行售後服務，及加強產品品質來降低一般客訴案件，因此該公司最近三年度未發生重大客訴事件。

2.主要之銷貨或代理契約是否有重大之限制條款

該公司與主要銷售廠商已有多多年合作經驗，配合情形良好，因此未透過簽訂銷售契約限制銷售交易條件。

3.簡述該公司之徵信作業(對客戶信用狀況之調查方式及授信區分)

該公司業務人員對每一交易客戶皆須建立客戶信用狀況與授信之依據「客戶最近二年實際交易調查表」，業務人員依其基本資料作營運分析之調查報告及評定信用等級後，做成「客戶信用評分表」並依其填具「客戶信用額度申請表」由業務主管及總經理、董事長核准後，填入「客戶信用評分表」及「客戶信用額度申請表」。超過信用額度或信用較差者，簽報由總經理以上主管決定是否取具擔保品或保證書。

4.最近三年度之銷售或服務概況，並評估其銷貨退回及實際發生壞帳金額或比率異常之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88 年	89 年	90 年
銷貨折扣金額及占銷貨總額之百分比	\$	10,812	15,791	18,213
	%	1.10	1.43	1.60
銷貨退回金額及占銷貨總額之百分比	\$	8,698	5,729	4,889
	%	0.89	0.52	0.43
實際發生壞帳金額及占年度應收帳款及票據總額之百分比	\$	4,624	15,403	1,107
	%	1.71	5.06	0.41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各年度財務報告

該公司 89 年實際發生壞帳為 15,403 仟元，主係下游客戶經營不善發生財務困難所致，該公司已加強徵信作業，對於發生之壞帳亦已取得法院之債權證明，由於金額僅約 1 仟 5 佰餘萬元，尚不致對該公司之營運產生重大影響。另銷貨折扣及銷貨退回比均維持在 1% 左右，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

5.最近三年度有無因取消合約而有賠償支出，其金額及原因是否合理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因取消合約而產生之賠償支出。

(三)產(商)品或勞務訂價過程

1.負責產(商)品訂價決策人員之職位及決策過程

由於公司大部份產品訂價之初，皆源於客戶對產品特殊規格及特性所需要而開發，故價格之形成除了考慮產品成本與利潤外，另由業務人員反映之同業售價與客戶客觀可接受之價位，亦為訂價重要依據。除此，倘若產品本身具有其不易替代性，則另有其考慮因素。

2.訂價策略與市場區隔

因產品具有某種程度的獨特性，所以市場區隔已於產品特質中出現部分雛形，而訂價策

略亦維持上列所述之方式。

3.有無異常訂價之情形

該公司產品售價係依據產品成本、市場供需情況、同業售價及預定利潤等因素綜合考量而訂定，且經授權主管簽核至總經理，故該公司售價訂定並無異常之情形。

(四)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預測之編製情形與執行後實際營業收入比較之差異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預算數	實際數	達成率
88 年	993,380	963,143	96.96%
89 年	1,012,399	1,080,504	106.72%
90 年	1,143,590	1,117,164	97.69%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該公司銷售預算之編製係依據內部控制制度銷售預測作業規定，由業務人員依以往經驗、景氣變化及既有客戶之往來情形預估，將預估結果彙總後呈各事業部最高主管及總經理核准，並定期檢討預算與實際執行之差異，該公司 88 90 年度之營業收入預算達成率分別為 96.96%、106.72%及 97.69%，足見該公司對預算之編制尚稱嚴謹，達成情形良好。

(五)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承銷商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公司與同屬關係企業公司間業務交易往來情形，並評估有無涉及非常規交易情事及其主要業務或產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 30%以上者)，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1.關係企業之名稱及與該公司之關係

關係企業名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孫公司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該公司子公司之孫公司

2.與關係企業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請參閱「肆、財務狀況八、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承銷商評估報告出具日止之關係人間之重大財產交易、資金融通、背書保證情形及其他交易事項」之評估說明。

3.主要業務或產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 30%以上者) 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該公司與佑欣公司之主要銷售產品項目並不相同，且銷售對象及市場區隔亦不相同，因此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另達信企業係為日勝公司間接銷售至大陸市場之窗口，故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經上述評估該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業務交易往來情形，並無涉及非常規交易情事，及相互競爭之情形。

二、生產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公司產(商)品之產銷量值表之分析，並評估其產銷量值變化之合理性

1.最近五年度產銷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產品或服務項目	產值		銷值		產值		銷值		產值		銷值		產值		銷值		產值		銷值	
一液型 PU 樹脂	159,313	24.0%	210,067	23.1%	182,835	25.6%	247,395	26.3%	176,229	25.7%	249,467	25.9%	217,162	25.8%	266,539	24.7%	231,804	25.4%	293,695	26.3%
二液型 PU 樹脂	170,174	25.7%	216,598	23.9%	167,931	23.5%	210,321	22.3%	141,120	20.6%	193,640	20.1%	135,473	16.1%	173,220	16.0%	136,216	14.9%	169,575	15.2%
濕式 PU 樹脂	190,435	28.7%	231,101	25.5%	181,365	25.4%	208,697	22.2%	141,591	20.7%	186,834	19.4%	169,801	20.2%	197,195	18.3%	258,006	28.3%	277,906	24.9%
聚酯多元醇樹脂	72,751	11.0%	84,523	9.3%	48,815	6.9%	49,443	5.2%	69,230	10.1%	83,926	8.7%	115,645	13.7%	128,388	11.9%	84,359	9.2%	91,554	8.2%
架橋劑	38,935	5.9%	78,188	8.6%	61,566	8.6%	81,457	8.6%	50,169	7.3%	66,591	6.9%	63,940	7.6%	77,362	7.2%	83,629	9.1%	81,943	7.3%
接著劑	—	—	—	—	49,726	7.0%	62,949	6.7%	81,936	12.0%	102,761	10.7%	110,781	13.2%	135,574	12.5%	91,115	10.0%	115,481	10.3%
其它	31,238	4.7%	86,975	9.6%	21,421	3.0%	82,066	8.7%	24,789	3.6%	79,924	8.3%	29,236	3.4%	102,226	9.4%	27,846	3.1%	87,010	7.8%
合計	662,846	100.0%	907,452	100.0%	713,659	100.0%	942,328	100.0%	685,064	100.0%	963,143	100.0%	842,038	100.0%	1,080,504	100.0%	912,975	100.0%	1,117,164	1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2.最近五年度產銷量表

單位：公噸

年度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產品或服務項目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一液型 PU 樹脂	4,465	25.1%	4,390	23.5%	5,079	27.8%	5,074	26.8%	5,483	28.2%	5,451	27.1%	6,201	28.3%	6,103	26.8%	6,613	28.2%	6,576	28.3%
二液型 PU 樹脂	4,916	27.7%	4,903	26.3%	4,493	24.6%	4,491	23.7%	4,101	21.0%	4,071	20.2%	3,624	16.5%	3,675	16.1%	3,557	15.1%	3,497	15.0%
濕式 PU 樹脂	5,155	29.0%	5,153	27.6%	4,789	26.2%	4,778	25.2%	4,379	22.5%	4,431	22.0%	4,666	21.3%	4,629	20.3%	6,633	28.2%	6,461	27.8%
聚酯多元醇樹脂	1,639	9.2%	1,716	9.2%	922	5.1%	888	4.7%	1,723	8.8%	1,686	8.4%	2,714	12.4%	2,726	12.0%	2,001	8.5%	1,938	8.3%
架橋劑	960	5.4%	964	5.2%	964	5.3%	957	5.0%	779	4.0%	797	4.0%	1,084	4.9%	1,101	4.8%	1,441	6.1%	1,131	4.9%
接著劑	—	—	—	—	1,539	8.4%	1,495	7.9%	2,492	12.8%	2,381	11.8%	3,048	13.9%	3,072	13.5%	2,658	11.3%	2,623	11.3%
其它	637	3.6%	1,528	8.2%	476	2.6%	1,289	6.7%	535	2.7%	1,307	6.5%	582	2.7%	1,495	6.5%	601	2.6%	1,035	4.4%
合計	17,772	100.0%	18,654	100.0%	18,262	100.0%	18,972	100.0%	19,492	100.0%	20,124	100.0%	21,919	100.0%	22,801	100.0%	23,504	100.0%	23,261	1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註：銷量大於產量係含商品買賣所致

3.最近五年產銷量值變化之分析：

該公司所生產之 PU 樹脂，可細分為一液型、二液型及溼式 PU 樹脂三類，加上聚酯多元醇樹脂及架橋劑 87 年研發增加了接著劑之新產品，此六類產品佔該公司產品總值的 90% 以上。茲就此六種產品分析其產銷量值之變化如下：

- (1)一液型 PU 樹脂：該公司 86 年至 90 年一液型 PU 樹脂之產銷量及銷值均呈逐年成長之趨勢，係因該公司積極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使該產品之市場需求持續成長，而 88 年度雖然產量較 87 年度增加，產值卻下降，其主要係因當年度原料成本因受國際市場行情影響而降低，使該產品之平均單位成本下降約 10.49%，因此整體而言其變化尚屬合理。
- (2)二液型 PU 樹脂：該公司 86 年至 90 年二液型 PU 樹脂之產銷量值呈逐年下降之趨勢，主要係因該公司並未積極開發該項產品，因此在舊有產品組合下，市場需求量逐漸減少，致使其產銷量值逐漸降低。
- (3)溼式 PU 樹脂：濕式 PU 樹脂 86 年至 88 年之產銷量值逐年下降，主要係因市場競爭，訂單減少所致，而 89 年及 90 年產銷量值逐年上升，係銷售市場重組，且日勝公司之產品品質受到客戶之信賴，故訂單大幅增加，另該產品之銷售特性，客戶通常一次下單之數量及金額較大，因此使該產品之產銷量值大幅增加。
- (4)聚酯多元醇：該產品 87 年度之產銷量值較 86 年度大幅減少，主要係因主要原料 1.4BG 供給量少，致價格由 47.71 元上漲至 57.40 元，且因訂購不易公司將該原料轉供 PU 樹脂生產之用，而 88 年及 89 年則因主要原料 1.4BG 之價格回穩，且供應充足，因此產銷量值大幅提升，90 年度則因該公司生產政策之調整，將該產品轉以自用為主，致使產銷量值再度降低。
- (5)架橋劑：該產品 87 年度產值大幅增加，係因主要原料 TDI 之單價提升約 15%，致使生產成本相對提高，而 89 年及 90 年則因市場需求逐年擴大，且該公司積極開發大陸市場，並於 90 年 3 月開始量產“低游離 TDI 架橋劑”，此產品符合大陸環保標準，因此產銷量值呈逐年提升之趨勢。
- (6)接著劑：該產品主要用於鞋類接著，87 年該產品開始量產，88 年至 89 年隨著市場逐漸擴展，使產銷量值逐年增加，90 年則因水性接著劑市場擴展，使該公司生產之油性接著劑市場受到影響，故其產銷量值小幅下降。

(二)公司生產產品或提供勞務之政策

1.公司生產產品或提供勞務之政策

(1)生產產品是否依據訂單

該公司產品之生產主要係依據訂單之需求，安排生產流程，惟對於市場需求較大之一般性規格亦採計劃性生產。

(2)有無生產產品之預計時間表，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係依據訂單生產，依需要召開產銷協調會，出席人員包括生產單位主管、業務部門主管，由總經理主持，依據預定交貨日期安排生產排程呈總經理核准後，生產部門依排程生產及跟催進度。

(3)有產品之自行生產或外購案之選擇時，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若遇有公司人員、設備不足、生產能量負荷已達飽和、或需利用協力廠商之專門性技術，且經比較外購確實較有利時，生管單位可提出外購案申請，並經副總經理核准後施行。

(4)有增資擴展案時，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職位

該公司有增資擴展案時，由總經理召集相關部門主管會議討論，評估其資金來源、預計可能產生效益性後，提出增資擴展計劃，提報董事會、股東會決議通過，再交由相關單位執行辦理。

(5)有無因產業特性須定期歲修，其為配合歲修，而採取之生產政策為何

該公司之產業特性並不須定期歲修，惟公司內部訂有保養維修作業辦法，其保養維修大多選在假日或在不影響正常生產之時間進行。

(6)若產業有淡旺季之分，請說明生產政策如何調整

該公司除每年 2 月份因年假，工作日數相對減少致生產量及銷售量明顯低於其他月份；此外產業並無明顯淡旺季之分，因此該公司並未特別做生產政策之調整。

(三)機器設備及工廠使用概況表

9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工廠 廠址	工廠登記證		土地				建築物				員 工 人 數	生產產品		機器設備概況									
	有	無	所有權		抵押 情形	總面積 平方公尺	所有權		抵押 情形	總面積 平方公尺		名稱	總金額	成本 (含重估 增值)	累積 折舊	折舊後淨 額	折舊方法		所有權		抵押或信託 佔有等情形	目前產能/正 常產能(%)	
			自有 (%)	租賃 (%)			自有 (%)	租賃 (%)									財務	稅務	自有 (%)	租賃 (%)			
南崗工業區工業南路7號	✓		100		台銀	13,211	100		台銀	5,455	88	PU樹脂及 聚酯多元 醇樹脂等	912,975	194,886	71,561	123,325	直線	直線	100	—	質押 ICBC金 額32,855仟元	72%	
			100		—	5,379	100		—	2,416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四)防治污染情形

1.防治污染設備

9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積折舊	折舊後金額	耐用年限	目前使用成效	是否適用租稅減免
廢液焚化爐	1 座	86/09/10	2,317	—	1,073	1,244	8 年	良好	是
反應槽廢氣處理設備	1 式	87/01/17	2,050	—	863	1,187	8 年	良好	是
廢水處理工程	1 式	90/06/22	10,417	—	675	9,742	8 年	良好	是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2.最近三年度環保受罰情形及改善情形

該公司訂有訂定事業廢棄物清理計劃書，與環保廠商簽訂清運契約，以改善廢棄物處理問題；此外並委請環保單位，針對空氣污染物排放進行檢測，且均合乎標準，足見該公司對環保維護之重視。最近三年度該公司未有因環境污染而遭罰款之情事。

(五)各項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

1.最近三年度各主要產品其總成本中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所佔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一液型 PU 樹脂	原 料	154,500	87.6	190,195	87.6	201,010	86.7
	人 工	5,744	3.3	6,721	3.1	8,032	3.5
	製造費用	15,989	9.1	20,246	9.3	22,762	9.8
	合 計	176,233	100.0	217,162	100.0	231,804	100.0
二液型 PU 樹脂	原 料	124,876	88.5	119,707	88.4	119,654	87.9
	人 工	4,296	3.0	3,930	2.9	4,320	3.2
	製造費用	11,959	8.5	11,836	8.7	12,242	8.9
	合 計	141,131	100.0	135,473	100.0	136,216	100.0
溼式 PU 樹脂	原 料	124,235	87.7	149,507	88.0	227,113	88.0
	人 工	4,587	3.3	5,058	3.0	8,058	3.1
	製造費用	12,768	9.0	15,236	9.0	22,835	8.9
	合 計	141,590	100.0	169,801	100.0	258,006	100.0
聚酯多元 醇樹脂	原 料	62,371	90.1	103,844	89.8	75,054	88.9
	人 工	1,805	2.6	2,941	2.5	2,427	2.9
	製造費用	5,025	7.3	8,860	7.7	6,878	8.2
	合 計	69,201	100.0	115,645	100.0	84,359	100.0
架橋劑	原 料	47,094	93.8	59,231	92.6	76,952	92.0
	人 工	816	1.6	1,174	1.8	1,741	2.1
	製造費用	2,271	4.6	3,535	5.6	4,936	5.9
	合 計	50,181	100.0	63,940	100.0	83,629	100.0
接著劑	原 料	72,059	87.9	97,521	88.0	78,745	86.0
	人 工	2,610	3.2	3,305	3.0	3,227	4.0
	製造費用	7,265	8.9	9,955	9.0	9,143	10.0
	合 計	81,934	100.0	110,781	100.0	91,115	100.0
其它 (樹脂)	原 料	22,673	91.4	26,709	91.4	24,975	89.7
	人 工	562	2.2	630	2.1	749	2.7
	製造費用	1,559	6.4	1,897	6.5	2,122	7.6
	合 計	24,794	100.0	29,236	100.0	27,846	100.0
總計	原 料	607,808	88.7	746,714	88.7	803,503	88.0
	人 工	20,420	3.0	23,759	2.8	28,554	3.1
	製造費用	56,836	8.3	71,565	8.5	80,918	8.9
	合 計	685,064	100.0	842,038	100.0	912,975	1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由上表可知，該公司主要產品之成本結構中，以原料所占比最高，平均約占 85% 90% 左右，其次為製造費用及人工；而原料影響因素包含原料成本及產量等。由於最近三年度各產品之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比例變化不大，故尚屬合理。

2.最近三年度各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每年採購量及其主要供應商名稱

(1)主要原料供應商及進貨淨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供應商名稱	原料名稱	進貨淨額	佔進貨 淨額比例	供應商名稱	原料名稱	進貨淨額	佔進貨 淨額比例	供應商名稱	原料名稱	進貨淨額	佔進貨 淨額比例
1	DU PONT	DMF/AA	97,425	15%	DU PONT	AA/DMF	206,690	25%	DU PONT	AA/DMF	116,507	15%
2	SUMI	AA/PTMG	70,221	11%	SUMI	AA/PTMG	83,459	10%	SUMI	AA/PTMG	98,077	12%
3	佳美	TOL/MEK	45,986	7%	佳美	TOL/MEK	78,773	10%	HUNTSMAN	MDI	51,281	7%
4	BAYER	MDI/T-80	29,342	5%	HUNTSMAN	MDI	46,052	6%	AIR PRODUCTS	DMF	51,163	6%
5	ICI	MDI/T-80	25,624	4%	互祥	MEK/1.4BG	33,652	4%	佳美	TOL/MEK	40,547	5%
6	RHODIA	AA	24,259	4%	宗鐸	1.4BG	22,201	2%	BAYER	N-75	27,936	4%
7	互祥	MEK	21,832	3%	SHINWHA	PTMG	17,332	2%	台灣杜邦	DMF	27,841	4%
8	豐辰	DMF	21,662	3%	元禎	MEK	17,165	2%	台灣亨斯邁	MDI	26,698	3%
9	元禎	MEK/EG	19,574	3%	東芳	TDI	15,834	2%	互祥	MEK	26,029	3%
10	SER CHEM	AA	17,738	3%	ENICHEM	TDI	15,595	2%	ENICHEM	TDI	23,794	3%
	其 他		270,508	42%	其 他		285,064	35%	其 他		297,562	38%
	合 計		644,171	100%	合 計		821,817	100%	合 計		787,435	1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原料之前十大供應商變化不大，除部分廠商係基於分散採購風險及採購價格合理性之因素而有所變動外，大部分供應商均與該公司長期配合，並建立良好之供貨關係，整體而言，其變化尚屬合理。

(2)最近三年度主要原料採購量及單位價格

單價：新台幣元/KG

種類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單 價	單 價	單 價
DMF		20.85	24.66	26.60
AA		37.24	38.45	37.31
TOL		8.93	12.34	11.09
MEK		21.39	27.24	23.63
1.4BG		33.66	39.32	40.16
EG		14.81	17.61	15.65
MDI		55.47	58.45	60.11
TDI		63.87	73.46	62.65
PTMG-2000		84.75	73.49	76.89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該公司之主要原料均為化學原料，其價格受國際石化原料市場供需狀況、石化原料價格波動及國內市場行情影響而變動；最近三年度主要原料如 DMF、1.4BG、MDI 等因受石化原料價格上漲影響，呈現上升走勢，而 TOL、MEK 及 TDI 則因國內市場供需情形，使進貨單價呈上下波動，惟整體而言，其價格變化尚屬合理。

3.供貨來源穩定性之評估

由於該公司之原料，並非特殊之材料，易於市場上取得，且為因應該公司產品非標準規格之屬性，該公司目前並無重大長期供貨契約；依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前十大或佔進貨淨額 5%以上之供應商資料，可見該公司原料之採購除 89 年度向 DU PONT 進貨超過 20% 外，其他均相當分散，且 88 年及 90 年對單一廠商之進貨比率均維持在 15%以下；另該公司與其供應廠商之間多保持長期良好之合作關係，供應商配合度亦高，故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供貨狀況尚屬良好，無供貨中斷及過度集中之慮。

4.符合「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規定之公司申請股票上市者，評估其房屋銷售採合建分售、合建分屋或合建分成之分配比率是否合理
不適用。

(六)最近三年度人力資源之分析

1.最近三年度薪資總額、歸屬各相關成本、費用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金 額	比 例	金 額	比 例	金 額	比 例
直接人工		20,420	36.97%	23,759	38.21%	28,554	44.98%
營業費用－銷管		28,713	51.99%	31,225	50.22%	25,781	40.61%
研發費用		6,097	11.04%	7,192	11.57%	9,151	14.41%
薪資總額		55,230	100.00%	62,176	100.00%	63,486	10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2.最近三年度員工總人數、離職人數、資遣或退休人數、直接或間接人工數、截至申請上市時，前一季季末之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

單位：人；年

91年3月31日

項目 年度	員工 總人數	直接 人工	間接人工及 行政人員	離職	資遣	退休	平均 年齡	平均服務 年資
88年度	71	19	52	5	0	0	35	2.9
89年度	84	24	60	13	0	0	37	4.5
90年度	88	36	52	19	0	1	36	3.7
91年度第一季	91	38	53	2	0	0	35	3.7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離職率之情形，分別依經理人、一般職員及生產線員工加以分析

90年12月31日

項目 年度	經理人		生產線上員工		一般職員		合計	
	期末 人數	離職 人數	期末 人數	離職 人數	期末 人數	離職 人數	離職 人數	離職率
88年度	14	0	19	1	38	4	5	7.04%
89年度	14	0	24	6	46	7	13	15.48%
90年度	10	4	36	5	42	10	19	21.59%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由於該公司人事精簡，員工人數不多。在公司穩定經營下，不斷加強各項福利措施，使員工有良好工作環境，90年度離職率達21.59%，主要係因員工個人生涯規劃之考量，對公司營運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3.員工學歷之分析

項目 年度	88年		89年		90年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博 士	1	1%	1	1%	1	1%
碩 士	1	1%	1	1%	3	3%
大 專	40	57%	50	60%	48	55%
高 中	21	30%	24	29%	27	31%
高中以下	8	11%	8	9%	9	10%
合 計	71	100%	84	100%	88	1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註)以上資料不含外勞

4.工會、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委員會之組織概況

該公司並無工會組織，另於87年4月15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專司職工福利金之保管、動支及相關職工福利活動經費用之分配；另該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訂定職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勞工退休準備金管理事宜。

5.最近三年度是否有違反勞基法規定之被處罰事件

該公司除依法按月提撥勞工退休金外，各項福利措施均有專責單位負責執行，最近三年來未發生勞資糾紛，亦無因違反勞基法規定而被處罰情事。

6.勞工保險是否依據規定薪資投保

該公司之勞工保險目前係依勞工保險條例辦理，按員工實際薪資投保之。

7.最近三年度依主要產品別區分，其每人(以期末編制內在職人員為準)每年生產量值表

(1)主要產品：一液型 PU 樹脂

量：公噸／人 值：仟元／人

年度 生產量與值 人員種類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直接人員	289	9,275	258	9,048	184	6,439
	19 人		24 人		36 人	
直接及間接人員	77	2,482	74	2,585	75	2,634
	71 人		84 人		88 人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2)主要產品：二液型 PU 樹脂

量：公噸／人 值：仟元／人

年度 生產量與值 人員種類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直接人員	216	7,428	151	5,645	99	3,784
	19 人		24 人		36 人	
直接及間接人員	58	1,988	43	1,613	40	1,548
	71 人		84 人		88 人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3)主要產品：濕式 PU 樹脂

量：公噸／人 值：仟元／人

年度 生產量與值 人員種類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直接人員	230	7,452	194	7,075	184	7,167
	19 人		24 人		36 人	
直接及間接人員	62	1,994	56	2,021	75	2,932
	71 人		84 人		88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4)主要產品：聚酯多元醇樹脂

量：公噸／人 值：仟元／人

年度 生產量與值 人員種類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直接人員	91	3,644	113	4,819	56	2,343
	19 人		24 人		36 人	
直接及間接人員	24	975	32	1,377	23	959
	71 人		84 人		88 人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5)主要產品：架橋劑

量：公噸／人 值：仟元／人

年度 生產量與值 人員種類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直接人員	41	2,641	45	2,664	40	2,323
	19 人		24 人		36 人	
直接及間接人員	11	707	13	761	16	950
	71 人		84 人		88 人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6)主要產品：接著劑

量：公噸／人 值：仟元／人

年度 生產量與值 人員種類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直接人員	41	2,641	45	2,664	40	2,323
	19 人		24 人		36 人	
直接及間接人員	11	707	13	761	16	950
	71 人		84 人		88 人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七)研究發展狀況

- 1.有無研發部門，其沿革組織、人員、學歷分佈、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最近三年度研發費用(含佔營業總額之比例)及研發成果

(1)研發部門組織

該公司於 81 年成立研究開發部，由原先二位研究員逐漸擴充至目前 14 位，佔員工比例 16%，且於 85 年購置研發大樓，充實研究儀器，88 年改名為研發處。主要偏重於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新產品及產品改良。

(2)研發人員、學歷分佈、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

項目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新進人數		5	5	7
離職人數		2	1	5
期末人數		10	13	14
學 歷 分 佈				
博 士		1	0	0
碩 士		0	0	2
大 學		6	7	4
專 科		3	5	7
高 中		0	1	1
合 計		10	13	14
平均年資		2.2	2.8	2.9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3)最近三年度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88 年	89 年	90 年
研發費用	14,472	17,909	16,768
營業淨額	963,143	1,080,504	1,117,164
研發費用佔營業總額比率	1.50%	1.66%	1.5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財務報告

(4)研發成果

年度	研 發 成 果
88 年	開發耐熱鞋用膠、表面處理劑、特黑磨砂革樹脂等
89 年	開發不變黃水性 PU 樹脂、閉鎖型架橋劑、超纖用耐水解濕式 PU 樹脂等
90 年	開發低游離 TDI 單體之環保型 PU 架橋劑、高固含量 PU 樹脂及水性 PU 樹脂等

2.說明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1)技術來源

該公司累積近十年之經驗，自行研發成功之產品包括 SUEDE、NUBUCK 用 PU 樹脂、乾式發泡 PU 樹脂、防水透性 PU、耐水解、耐寒 PU 樹脂、二榔皮用高固成份耐水解樹脂及低游離 TDI 架橋劑等數十項產品，並自行開發各種不同的 PU 樹脂生產反應技術，進行產品之創新。此外並與國內大學、研究單位及上下游廠商合作開發之技術，以提升自身研發能力，增加公司競爭力。

(2)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技術合作契約	合作對象	期 間	付 款 內 容
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 PU 樹脂主導性新產品開發合作契約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6.10.01 93.01.31	無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3.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

- (1)不斷培養研發人才之專業素養。
- (2)與國內外研究機構合作共同開發主導性產品，以提昇技術。
- (3)配合公司中長期計劃，開發水性 PU 樹脂、熱可塑性 PU 樹脂等。
- (4)引進國外技術，朝特用化學品領域橫向發展。

4.目前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著作權、商標權及專利權等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

該公司目前已取得商標專用權，其註冊號數為 00703710，商標名稱為“EMC 及圖”，專用期間為 85 年 1 月 16 日至 95 年 1 月 15 日止，截至目前為止，該公司並無涉及違反著作權、商標權及專利權等情事。

5.列明重要技術合作契約之主要內容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技術合作契約	合作對象	期 間	主 要 內 容
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 PU 樹脂主導性新產品共同開發合作契約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86.10.01 93.01.31	1.雙方不得將此計畫所獲得之相關機密資料轉讓或移交給第三者。 2.資本支出由雙方分別支出。 3.其他所有費用由日勝公司統籌收支。 4.聚酯多元醇由日勝公司投資生產，複合水性 PU 樹脂暨交聯劑由佑欣公司投資生產。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該公司與佑欣公司技術合作不但可提升自身開發能力，將使公司未來新產品推出更具競爭力，且可節省可觀研究費用，對公司營運有相當助益。

三、存貨概況

(一)有無存貨安全存量之規定，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存貨設有安全存量之規定，由生產單位提供次月生產計劃所需用量及現有庫存量，並參酌市場供需狀況等，計算出安全存量提交權限主管核准。

(二)最近三年度存貨毛額之變化情形並分析其原因，若年底存貨有呆滯、陳廢、過時或明顯低於重置成本者，請列明其金額並說明其原因及處理情形，並說明其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政策是否合理

日勝公司88 90年12月31日存貨餘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存貨總額	91,261	148,198	141,476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3,118)	(3,968)	(1,093)
占存貨總額百分比	3.42%	2.68%	0.77%
存貨淨額	88,143	144,230	140,383

資料來源：各年度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存貨係採加權平均法計價，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會計師對存貨中呆滯、陳廢、過時或明顯低於重置成本者已適當評估，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其提列之政策應屬合理。

(三)最近三年度期末存貨盤盈或盤虧金額及占各該年度期末存貨淨額之百分比並說明其是否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8 年		89 年		90 年度	
	金 額	佔期末該科目金額	金 額	佔期末該科目金額	金 額	佔期末該科目金額
盤盈(虧)金額	1,975	2.24%	2,720	1.89%	237	0.17%
期末存貨淨額	88,143		144,230		140,383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財務報告

該公司因原物料均為液態性質，採用流量計或液位計來計量，因此氣溫變化及體積與重量單位換算時，均會產生誤差，惟以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存貨盤盈虧金額來看，均未超過期末存貨淨額 3%，且比率逐年降低，故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四)存貨之倉儲及安全(含投保金額、投保金額是否允當、定期或不定期盤點措施及其執行情形、防竊措施)管理情形

1.存貨管理措施

該公司設有原物料及成品倉庫，其存放方式係依料架位區分，且訂有週詳之儲位規劃，由專人負責管理。憑單據進出貨，未經適當授權或核准者不得擅自領貨或出貨。該公司除每半年固定會同會計師盤點存貨，該公司並設有警衛人員日夜看守，嚴格管制存貨進出，以確保公司資產之安全。

2.存貨投保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投保金額	70,000	109,400	135,363
存貨淨額	88,143	144,230	140,383
投保比例	79.42%	75.85%	96.42%

資料來源：各年度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存貨投保比率分別為 79.42%、75.85%及 96.42%，投保比率尚屬允當。

四、固定資產概況

(一)有無財產編號並浮貼於各該固定資產

該公司固定資產於驗收後由固定資產管理單位依財產性質分類、編號，並將財產編號標籤黏貼於各項固定資產並由會計部門登載於財產目錄。

(二)有無定期盤點計劃及其執行情形

該公司依「財物盤點作業辦法」每年實施盤點，每次盤點前皆擬訂盤點計劃並召開盤點會議，會同會計師依盤點清冊進行抽盤，並將盤點差異由各部門經辦人員追查原因並提出說明，呈總經理核示，而就目前固定資產盤點結果尚無重大差異之情事。

(三)閒置資產相關資料及預計處理計劃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閒置資產。

(四)購買成本(含重估增值)居前五名之機器設備名稱、購買日期、原始成本、重估增值金額、累積折舊及折舊後的金額等

單位：新台幣元

90 年 12 月 31 日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期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累積折舊	折舊後金額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情事
管線設備配管工程	1 式	90.07.31	22,640,700	—	1,255,298	21,385,402	無
薄膜蒸發器	1 台	90.07.31	14,136,155	—	785,342	13,350,813	有
廢水處理工程	1 式	90.06.22	10,417,130	—	675,184	9,741,946	有
15KL 聚脂反應槽	1 套	87.12.22	8,645,062	—	2,951,822	5,693,240	無
6KL、12KL 反應槽	1 套	89.11.20	6,851,428	—	888,148	5,963,280	無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五)最近三年度重要不動產交易情形(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 10%或 1 億以上者)是否依相關規定辦理及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最近三年度無此情形。

(六)最近年度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及其投保金額是否允當

該公司 9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資產帳面價值計 190,324 仟元(係扣除土地及預付設備款後之淨額)，其投保金額為 113,975 仟元，其投保比率為 59.88%，投保比率偏低，惟已請該公司提高保額，以保障公司資產。

五、最近五年度之業績及申請年度之盈利計劃概況

(一)列表並說明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業績變化情形

每股稅後純益：元，其餘項目單位：仟元

年度	86 年度(重編後)		87 年度(重編後)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預估)	
項目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907,452	100.00	942,328	100.00	963,143	100.00	1,080,504	100.00	1,117,164	100.00	1,237,690	100.00
營業毛利	201,439	22.20	201,245	21.36	249,650	25.92	201,096	18.61	198,717	17.79	236,527	19.11
營業費用	77,820	8.58	98,720	10.48	82,564	8.57	99,140	9.17	84,103	7.53	89,615	7.24
營業利益	123,619	13.62	102,525	10.88	167,086	17.35	101,956	9.44	114,614	10.26	146,912	11.87
營業外收入	5,017	0.56	21,030	2.23	31,531	3.27	104,465	9.67	52,763	4.73	44,154	3.57
營業外支出	27,009	2.98	20,047	2.13	12,991	1.35	17,923	1.66	15,448	1.39	5,775	0.47
稅前純益	101,627	11.20	103,508	10.98	185,626	19.27	188,498	17.45	151,929	13.60	185,291	14.97
所得稅	(28,690)	(3.16)	(21,181)	(2.24)	(39,980)	(4.15)	(21,893)	(2.03)	(13,357)	(1.20)	(35,438)	(2.86)
稅後純益	72,937	8.04	82,327	8.74	145,646	15.12	166,605	15.42	138,572	12.40	149,853	12.11
期末資本額	300,000		360,000		414,000		465,750		518,000		600,880	
每股稅後純益	3.70		2.29		3.52		3.22		2.68		2.5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簽證之查核報告書

註：每股盈餘皆按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

1.最近五年度業績變化情形

(1)營業收入、成本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86 年		907,452	—	201,439	—
87 年		942,328	3.84%	201,245	-0.10%
88 年		963,143	2.21%	249,650	24.05%
89 年		1,080,504	12.19%	201,096	-19.45%
90 年		1,117,164	3.39%	198,717	-1.18%
91 年預估		1,237,690	10.79%	236,527	19.0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主要從事 PU 合成樹脂相關產品之製造與銷售，主要產品為一液型 PU 樹脂、二液型 PU 樹脂、溼式 PU 樹脂、聚酯多元醇樹脂、架橋劑及接著劑等，其最近五年度營業收入均呈穩定成長之趨勢，其中 89 年度營收成長率高達 12.19%，主要係因聚酯多元醇樹脂及接著劑因市場需求擴大，營收分別成長 52.98%及 31.95%所致；另在營業毛利方面，因該公司之行業特性，其原料價格受國際原油價格及市場供需情況影響甚鉅，而銷售價格卻不會因原料價格之起伏做同步調整，大多由廠商自行吸收，因此毛利率之變化較大，如 88 年度毛利率為 25.92%，較 87 年度毛利率 21.36%高，此主要係因 PU 樹脂主要原料 AA 及 DMF 之平均單價由 87 年 44.90 元及 24.78 元，下降至 88 年 37.24 元及 20.85 元，降幅達 17.06%及 15.86%，由於 PU 樹脂及聚酯多元醇樹脂之銷值占銷貨收入之七成左右，致 88 年度之營業毛利大幅成長；而 89 年度毛利率降為 18.61%，係因主要原料 AA 及 DMF 之平均單價上漲至 38.45 元及 24.66 元，上漲幅度分別為 3.25%及 18.27%；另接著劑 89 年度銷值為 135,574 仟元，較 88 年度增加 31.93%，而其原料 MEK 平均單價由 88 年 21.39 元上漲至 89 年 27.24 元，漲幅達 27.35%，致使 89 年度營業毛利大幅下降。綜上分析，其變化尚屬合理。

(2)營業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91 年預估
營業費用	77,820	98,720	82,564	99,140	84,103	89,615
佔營收淨額比率	8.58%	10.48%	8.57%	9.17%	7.53%	7.24%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日勝公司 87 年度營業費用率達 10.48%，主要係因當年度認列呆帳損失 14,629 仟元所致，而 89 年度營業費用率為 9.17%，主要係因當年度該公司上櫃掛牌，認列勞務費達 6,086 仟元，另認列當年度提撥之呆帳損失 2,017 仟元，此外因出口比率增加，使運費亦增加 3,573 仟元，另因支付日本廠商技術授權等相關費用，使研發費用增加 3,437 仟元所致，其餘年度之營業費用率約在 7%~8% 左右，因此雖然該公司營收逐年提升，但營業費用卻未隨之同步成長，顯見該公司對營業費用控制得宜，經濟規模效益顯現。

(3)營業外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91 年預估
營業外收入	5,017	21,030	31,531	104,465	52,763	44,154
佔營收淨額比率	0.56%	2.23%	3.27%	9.67%	4.73%	3.57%
營業外支出	27,009	20,047	12,991	17,923	15,448	5,775
佔營收淨額比率	2.98%	2.13%	1.35%	1.66%	1.39%	0.4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在營業外收入方面，88 年度因取得日興投資 99.64% 之股權，並認列大陸轉投資之投資收益，其中 88 年至 90 年分別認列投資收益 7,643 仟元、82,304 仟元及 35,197 仟元，使營業外收入金額大幅增加，而其餘項目大多為存貨盤盈、兌換利益、利息收入及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等，故其變化尚屬合理。

在營業外支出方面，主要項目為利息支出、存貨盤損及兌換損失等，其中 86 年及 87 年台幣因受東南亞金融風暴影響而貶值，使該公司認列兌換損失 13,672 仟元及 10,989 仟元，致使營業外支出佔當年度之營收比率達 2.98% 及 2.13%，另 88 年至 90 年度之比率變化不大，故尚屬合理。

(4)稅前純益及每股盈餘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91 年預估
稅前純益	101,627	103,508	185,626	188,498	151,929	185,291
佔營收淨額比率	11.20%	10.98%	19.27%	17.45%	13.60%	14.97%
每股盈餘(元)	3.70	2.29	3.52	3.22	2.68	2.53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在稅前純益方面，88 年度稅前純益達 185,626 仟元，主要係因該年度進貨成本大幅下降，使毛利率高達 25.92% 所致，另 89 年度稅前純益達 188,498 仟元，主要係因該年度認列投資收益高達 82,304 仟元所致，故其變動尚屬合理。

在每股盈餘方面，該公司最近五年度之每股盈餘分別為 3.70 元、2.29 元、3.52 元、3.22 元及 2.68 元，雖然資本額逐年增加，卻未對該公司之獲利造成重大之稀釋作用，顯見該公司營運之穩定。

2.申請年度業績變化情形

請參閱業務狀況五、(五)申請年度財務預測達成可能性之評估說明。

(二)列表並說明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之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名稱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營業收入	日勝	963,143	1,080,504	1,117,164
	永純	1,763,492	2,131,159	1,852,400
	永捷	844,720	784,026	763,669
營業毛利	日勝	249,650	201,096	198,717
	永純	219,030	250,987	205,462
	永捷	176,619	138,292	139,662
營業利益	日勝	167,086	101,956	114,614
	永純	87,528	119,102	78,845
	永捷	98,912	71,741	38,628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1.營業收入

日勝公司 88 90 年度營業收入由 963,143 仟元增加至 1,117,164 仟元，平均年成長為 8.00%，較永純及永捷之平均年成長率 2.52%及-4.80%為高，主要係因日勝公司不斷加強高附加價值產品之開發，造成市場區隔，同時加速國內市場經營，並轉投資大陸，以擴大場佔有率，使該公司營收成長較其他同業佳。

2.營業毛利

日勝公司 88 89 年度營業毛利由 249,650 仟元降低至 198,717 仟元，此主要係因原料受國際原油價格上漲及市場供需行情影響，造成原料成本大幅提升所致，惟該公司 90 年度毛利率仍維持在 17.79%，與永捷之 18.29%相當，較永純之 11.09%佳，故該公司之營業毛利表現與其他同業相較尚稱良好。

3.營業利益

日勝公司 88 90 年度營業利益由 167,086 仟元降低至 114,614 仟元，惟該公司 90 年之營業淨利率仍維持在 10.26%，較永純及永捷之 5.06%及 4.26%佳，故日勝公司營業利益之表現仍屬良好。

該公司為生產 PU 合成樹脂相關產品之專業廠商，由於公司不斷開發新產品，並且掌握市場需求，使營業收入由 88 年 963,143 仟元成長至 90 年 1,117,164 仟元，且該公司已將較低技術層次，低單價之產能移轉大陸，因此整體而言，因該公司之客源較廣，且不斷地開發 PU 專業領域系列產品，以契合客戶需要，故其最近三年度之業績變化及獲利情形穩定，表現較同業為佳。

(三)列表並說明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以「部門別」或「主要產品別」之銷貨收入、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之變化情形是否合理

1.銷貨收入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門產(商) 年度 品銷貨收入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預估)	
一液型 PU 樹脂	210,067	23.15	247,395	26.25	249,467	25.90	266,539	24.67	293,695	26.29	264,760	21.39
二液型 PU 樹脂	216,598	23.87	210,321	22.32	193,640	20.11	173,220	16.03	169,575	15.18	155,450	12.56
溼式 PU 樹脂	231,101	25.47	208,697	22.15	186,834	19.40	197,195	18.25	277,906	24.88	270,255	21.84
聚酯多元醇樹脂	84,523	9.31	49,443	5.25	83,926	8.71	128,388	11.88	91,554	8.2	84,830	6.85
架橋劑	78,188	8.62	81,457	8.64	66,591	6.91	77,362	7.16	81,943	7.33	225,119	18.19
接著劑	—	—	62,949	6.68	102,761	10.67	135,574	12.55	115,481	10.33	101,556	8.21
其他 PU 樹脂	37,863	4.17	44,692	4.74	42,497	4.41	50,361	4.66	44,348	3.97	116,487	9.41
其他(商品買賣)	49,112	5.41	37,374	3.97	37,427	3.89	51,865	4.8	42,662	3.82	19,233	1.55
合計	907,452	100.00	942,328	100.00	963,143	100.00	1,080,504	100.00	1,117,164	100.00	1,237,690	10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2.銷貨成本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門產(商) 年度 品銷貨成本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預估)	
一液型 PU 樹脂	155,981	22.09	182,976	24.69	175,896	24.65	214,616	24.40	233,320	25.40	228,720	22.85
二液型 PU 樹脂	169,302	23.98	167,766	22.64	140,725	19.72	137,044	15.58	136,021	14.81	123,202	12.31
溼式 PU 樹脂	190,589	27.00	180,731	24.39	144,908	20.31	168,823	19.20	253,756	27.63	242,999	24.27
聚酯多元醇樹脂	75,162	10.65	47,287	6.38	69,264	9.71	115,726	13.16	83,900	9.13	70,211	7.01
架橋劑	40,120	5.68	61,524	8.30	50,680	7.10	64,775	7.37	68,226	7.43	149,254	14.91
接著劑	—	—	48,348	6.52	77,600	10.88	111,974	12.73	91,404	9.95	91,359	9.13
其他 PU 樹脂	30,972	4.39	22,218	3.00	24,556	3.44	29,951	3.41	26,759	2.92	81,246	8.11
其他(商品買賣)	43,887	6.21	30,233	4.08	29,864	4.19	36,499	4.15	25,061	2.73	14,172	1.41
合計	706,013	100.00	741,083	100.00	713,493	100.00	879,408	100.00	918,447	100.00	1,001,163	10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3.銷貨毛利變動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部門產(商) 年度 品銷貨毛利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預估)	
一液型 PU 樹脂	54,086	26.85	64,419	32.01	73,571	29.47	51,923	25.82	60,375	30.38	36,040	15.24
二液型 PU 樹脂	47,296	23.48	42,555	21.15	52,915	21.20	36,176	17.99	33,554	16.89	32,248	13.63
溼式 PU 樹脂	40,512	20.11	27,966	13.90	41,926	16.79	28,372	14.11	24,150	12.15	27,256	11.52
聚酯多元醇樹脂	9,361	4.65	2,156	1.07	14,662	5.87	12,662	6.30	7,654	3.85	14,619	6.18
架橋劑	38,068	18.90	19,933	9.90	15,911	6.37	12,587	6.26	13,717	6.90	75,865	32.08
接著劑	—	—	14,601	7.25	25,161	10.08	23,600	11.74	24,077	12.12	10,197	4.31
其他 PU 樹脂	6,891	3.42	22,474	11.17	17,941	7.19	20,410	10.14	17,589	8.85	35,241	14.90
其他(商品買賣)	5,225	2.59	7,141	3.55	7,563	3.03	15,366	7.64	17,601	8.86	5,061	2.14
合計	201,439	100.00	201,245	100.00	249,650	100.00	201,096	100.00	198,717	100.00	236,527	100.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4.以下茲就日勝公司主要產品之銷貨收入、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分別分析如下：

(1)PU 合成樹脂

該公司一液型 PU 樹脂 86 年至 90 年銷貨收入呈現逐年成長之趨勢，係因該公司持續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使該產品之銷售量持續成長，惟營業毛利並未隨營收成長而增加，主要係因其原料成本易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及市場供需情形波動而影響，如 88 年該產品之平均單位成本為 32.27 元較 87 年 36.05 元下跌 10.49%，係因該產品主要原料 DMF 及 MDI 之平均單價由 24.78 元及 62.32 元，降為 20.85 元及 55.47 元，降幅達 15.86% 及 10.99%，因此雖然另一主要原料 MEK 平均單價由 18.33 元上漲至 21.39 元，但仍使 88 年度之毛利率達 29.49%，而 89 年度則因主要原料 DMF、MEK 及 MDI 之平均單價上漲至 24.66 元、27.24 元及 58.45 元，漲幅分別為 18.27%、27.35%及 5.37%，故使該年度毛利率下跌至 19.48%；在二液型 PU 樹脂方面，86 年至 90 年銷貨收入逐年降低，主要係因該公司並未積極開發該項產品，因此在舊有產品組合下，銷售量逐漸降低，而銷貨毛利之變化原因與一液型大致相同，其中 88 年度毛利率為 27.33%，較 87 年度 20.23%增加，此係因主要原料 AA 之平均單價由 87 年 44.90 元下跌至 88 年 37.24 元所致，其餘年度之毛利率則變化不大；另在濕式 PU 樹脂方面，86 年至 88 年因市場競爭，訂單減少，使營收下降，89 年至 90 年則因銷售市場重組，且該公司產品受到客戶認同，使訂單大幅增加，因此銷售量上升，而銷售毛利則係受到主要原料 DMF 價格上漲影響，使毛利率由 88 年之 22.44%下降至 89 年 14.39%及 90 年 8.69%。另 91 年度因考量 PU 合成樹脂市場供需情形，並參照以往年度之經驗，及穩健保守之原則，因此預估其銷售金額將小幅下跌，在營業毛利方面，一液型 PU 樹脂因預估銷售產品以低毛利、低單價為主，因此毛利率預估將下降，而二液型 PU 樹脂及濕式 PU 樹脂之毛利率則變化不大。整體而言，PU 合成樹脂產品除因其行業特性，成本易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及市場供需影響外，最近五年度之收入、成本、毛利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2)聚酯多元醇樹脂

該產品 87 年銷貨收入較 86 年減少 35,080 仟元，係因該產品主要原料 1.4BG 缺貨，且價格由 86 年之 47.71 元上升至 87 年 57.40 元，而另一原料 AA 價格則由 37.91 元上漲至 44.90 元，因此該公司減產因應，毛利率亦相對大幅降低至 4.36%，而 88 年及 89 年因 1.4BG 之供應正常，因此銷售金額恢復至正常水準，另銷貨毛利則受主要原料價格變動影響，88 年及 89 年 1.4BG 及 AA 平均單價分別由 33.66 元及 37.24 元上漲至 39.32 元及 38.45 元，使該產品 88 及 89 年毛利率分別為 17.47%及 9.86%，變化較大；90 年及 91 年則因公司生產政策調整，為增加 TPU 產品之生產，而將該產品由積極開發轉為自用為主，故銷售金額逐漸下降；另 91 年度預估毛利率為 17.23%，主要係因該公司預估其主要原料 AA 及 1.4BG 之價格，將由 90 年度 37.31 元及 40.16 元下降至 34.61 元及 36.51 元所致。整體而言，該產品除因其主要原料 1.4BG 及 AA 之供應情況、公司生產政策之調整而造成其收入、成本、毛利之波動外，其變化情形尚屬合理。

(3)架橋劑

該產品銷貨收入之變化主要係因市場需求而影響，在毛利變化方面，則受其主要原料 TDI 之價格及產品銷售價格影響，其中 89 年及 90 年度因銷售產品由高單價、高毛利之產品調整為低單價、低毛利之產品，因此使銷售單價由 88 年之 83.55 元下跌至 70.27 元及 72.45 元，該產品之毛利率亦由 88 年 23.89%下降至 89 年 16.27%及 90 年 16.74%，由於此係受市場供需影響所致，故其變化尚屬合理。91 年則因該公司研發出“低游離 TDI 架橋劑”，符合大陸環保標準，因此預估銷貨量將大幅增加，此外該產品主要原料

TDI 之價格，預估將由 90 年度 62.65 元下降至 91 年度 56.31 元，因此使該年度之毛利率預估將上升至 33.70%，故其變化尚屬合理。

(4)接著劑

該產品自 87 年大量生產後，每年營收呈成長趨勢，惟 90 年及 91 年則因水性接著劑銷售市場逐漸擴展，使該公司生產之油性接著劑市場受到影響，故營收逐漸降低，在營業毛利方面，89 年因主要原料 MEK 價格上漲，平均單位成本由 88 年 32.59 元上升至 36.45 元，使該產品之毛利率由 88 年 24.48% 下降至 89 年 17.40%，而 91 年度則因預估該產品售價將由 90 年 44.03 元降低至 91 年 41.56 元，致使該年度毛利率降低，因該價格係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及市場供需情形影響，故其變化尚屬合理。

(四)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 20% 以上者，應做價量分析變動原因，並敘明是否合理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營業收入	變動比率	營業毛利率	變動比率
88	963,143	—	25.92%	—
89	1,080,504	12.19%	18.61%	-28.20%
90	1,117,164	3.39%	17.79%	-4.41%

資料來源：各年度財務報告

因 88、89 年度之營業毛利率變動達 20% 以上，茲就 88/89 年度之變動作價量分析。

最近兩年度主要產品別價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分 析 項 目	88 89 年度
一液型 PU 樹脂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註一	29,839
	Q(P'-P) 註一	(11,403)
	<u>(P'-P)(Q'-Q)</u>	<u>(1,364)</u>
	P'Q'-PQ	17,072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21,039
	Q(P'-P)	15,792
	<u>(P'-P)(Q'-Q)</u>	<u>1,889</u>
	P'Q'-PQ	38,720
	(三)毛利變動金額：	(21,648)
二液型 PU 樹脂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18,836)
	Q(P'-P)	(1,755)
	<u>(P'-P)(Q'-Q)</u>	<u>171</u>
	P'Q'-PQ	(20,420)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13,689)
	Q(P'-P)	11,086
	<u>(P'-P)(Q'-Q)</u>	<u>(1,078)</u>
	P'Q'-PQ	(3,681)
	(三)毛利變動金額：	(16,739)

產 品	分 析 項 目	88 89 年度
濕式型 PU 樹脂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8,349
	Q(P'-P)	1,927
	<u>(P'-P)(Q'-Q)</u>	<u>86</u>
	P'Q'-PQ	10,362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6,475
	Q(P'-P)	16,695
	<u>(P'-P)(Q'-Q)</u>	<u>746</u>
	P'Q'-PQ	23,916
	(三)毛利變動金額：	(13,554)
聚酯多元醇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51,769
	Q(P'-P)	(4,520)
	<u>(P'-P)(Q'-Q)</u>	<u>(2,787)</u>
	P'Q'-PQ	44,462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42,725
	Q(P'-P)	2,311
	<u>(P'-P)(Q'-Q)</u>	<u>1,426</u>
	P'Q'-PQ	46,462
	(三)毛利變動金額：	(2,000)
架 橋 劑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25,400
	Q(P'-P)	(10,590)
	<u>(P'-P)(Q'-Q)</u>	<u>(4,039)</u>
	P'Q'-PQ	10,771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19,331
	Q(P'-P)	(3,790)
	<u>(P'-P)(Q'-Q)</u>	<u>(1,446)</u>
	P'Q'-PQ	14,095
	(三)毛利變動金額：	(3,324)
接 著 劑	(一)銷貨收入差異：	
	P(Q'-Q)	29,823
	Q(P'-P)	2,317
	<u>(P'-P)(Q'-Q)</u>	<u>673</u>
	P'Q'-PQ	32,813
	(二)銷貨成本差異：	
	P(Q'-Q)	22,521
	Q(P'-P)	9,186
	<u>(P'-P)(Q'-Q)</u>	<u>2,667</u>
	P'Q'-PQ	34,374
	(三)毛利變動金額：	(1,561)

註一：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

P 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1.一液型 PU 樹脂

(1)銷貨收入增加 17,072 仟元

①數量差異有利 29,839 仟元，89 年度因該產品市場需求持續增加，使銷售數量成長 11.96%，致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②價格差異不利 11,403 仟元，因受市場供需及產品組合影響，使售價降低 4.59%，致產生不利之價格差異。

(2)銷貨成本增加 38,720 仟元

①數量差異不利 21,039 仟元，因銷售數量成長 11.96%，致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②成本差異不利 15,792 仟元，因主要原料 AA、DMF、MEK 等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上揚影響，價格紛紛調漲，致產生不利之成本差異。

2.二液型 PU 樹脂

(1)銷貨收入減少 20,420 仟元

①數量差異不利 18,836 仟元，89 年度因市場需求減少，致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②價格差異不利 1,755 仟元，89 年度因市場供需影響，使該產品售價微幅降低，致產生不利之價格差異。

(2)銷貨成本減少 3,681 仟元

①數量差異有利 13,689 仟元，因 89 年度銷售數量較 88 年減少 9.73%，至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②成本差異不利 11,086 仟元，89 年度主要原料因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上揚影響，使平均單位成本增加 7.90%，至產生不利之成本差異。

3.溼式 PU 樹脂

(1)銷貨收入增加 10,362 仟元

①數量差異有利 8,349 仟元，89 年度因銷售市場重組，且日勝公司產品品質為客戶所接受，使銷售量增加，致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②價格差異有利 1,927 仟元，係因應市場供需情況，而微幅調整價格 1.02%，致產生有利之價格差異。

(2)銷貨成本增加 23,916 仟元

①數量差異不利 6,475 仟元，因 89 年度銷售數量較 88 年度增加 4.47%，致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②成本差異不利 16,695 仟元，係因主要原料受國際石化原料價格上揚影響，使平均單位成本增加 11.53%，致產生不利之成本差異。

4.聚酯多元醇樹脂

(1)銷貨收入增加 44,462 仟元

①數量差異有利 51,769 仟元，係因該產品主要原料 1.4BG 供應充足，且市場需求量持續增加，致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②價格差異不利 4,520 仟元，係因應市場供需情形及產品組合之調整，使該產品售價降低 5.38%，致產生不利之價格差異。

(2)銷貨成本增加 46,462 仟元

①數量差異不利 42,725 仟元，因 89 年度銷售數量較 88 年度成長 61.68%，致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②成本差異不利 2,311 仟元，係因主要原料價格由 33.66 元上漲至 39.32 元，使銷售成本增加，致產生不利之成本差異。

5.架橋劑

(1)銷貨收入增加 10,771 仟元

①數量差異有利 25,400 仟元，係因該產品市場需求逐年擴大，且該公司積極開發大陸市場，致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②價格差異不利 10,590 仟元，係該產品因市場供需及銷售產品組合影響，平均售價由

83.55 元調降至 70.27 元，致產生不利之價格差異。

(2)銷貨成本增加 14,095 仟元

①數量差異不利 19,331 仟元，係因 89 年度銷售數量較 88 年度成長 38.14%，致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②成本差異有利 3,790 仟元，係因銷售產品組合影響，使平均單位成本減少 7.49%，致產生有利之成本差異。

6.接著劑

(1)銷貨收入增加 32,813 仟元

①數量差異有利 29,823 仟元，係因銷售市場逐漸擴展，及新客戶之開發，致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②價格差異有利 2,318 仟元，係因應市場供需情況，使銷售單價微幅上漲 2.25%，致產生有利之價格差異。

(2)銷貨成本增加 34,374 仟元

①數量差異不利 22,521 仟元，係因 89 年度銷售數量較 88 年度成長 29.02%，致產生不利之數量差異。

②成本差異不利 9,186 仟元，係該產品主要原料受市場行情及國際石化原料價格上漲影響，使平均單位成本增加 11.84%，致產生不利之成本差異。

(五)申請年度財務預測達成可能性之評估(若申請時已逾年度終結九個月者，應一併評估次一年度之財務預測)

91年度財務預測及91年1 4月達成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1 年度 財務預測	91 年度 1 4 月 自結數	達成率 (%)
營業收入		1,237,690	401,115	32.41
營業成本		1,001,163	305,510	30.52
營業毛利		236,527	95,605	40.42
營業費用		89,615	27,453	30.63
營業利益		146,912	68,152	46.39
營業外收支		38,379	12,861	33.51
稅前淨利		185,291	81,013	43.7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 91 年財務預測及該公司 91 年 1 4 月自行結算數。

證券承銷商評估：

1.營業收入

近年來隨著生態保育聲浪持續擴大，環保公約要求趨嚴下，P.V.C.產品及真皮產品將由 PU 合成皮所取代，因此未來鞋類、皮包材質之設計將以 PU 合成皮為主。

日勝公司之主要產品 PU 合成樹脂為 PU 合成皮及尼龍布之主要原料之一，該公司鑑於大陸市場蓬勃發展，技術水準急起直追，除將加強高附加價值新產品之開發，造成產品區隔外，同時加速國內市場經營深度，以擴大產品市場佔有率，該公司預估 91 年度整體營收 1,237,690 仟元，較 90 年度 1,117,164 仟元增加 10.79%，主要係因新產品低游離 TDI 架橋劑推出，因符合大陸地區的環保標準，預估需求量將大增，使銷值由 90 年 81,943 仟元增加至 91 年 225,119 仟元；而聚酯多元醇樹脂銷值則由 91,554 仟元降為 84,830 仟元，係因增加 TPU 之銷售，故將部分生產之聚酯多元醇樹脂轉供 TPU 生產之用。

另該公司 91 年 1 4 月自行結算之營業收入為 401,115 仟元，達成全年預計銷售額之 32.41%，實際執行情形良好，故其營業收入之達成當屬可期。

2.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

在直接原料方面，91年預估金額為880,571千元，較90年803,503千元增加9.59%，該公司原料生產量係依據各類產品預計銷售數量及趨勢，並考量生產政策及生產過程之損耗後決定，而單價則依以往採購經驗及對原料市場供需情況之推測而決定。在直接人工方面，91年預估金額為29,744千元，較90年28,554千元增加4.17%，係因生產新產品低游離TDI架橋劑及TPU產品，故增加數名直接人員，及為因應產能擴充而增加相關人員所致。在製造費用方面，91年預估金額為90,848千元，較90年80,918千元增加12.27%，係因新建廠房於90年中投產，故91年廠房設備之折舊費用將大幅增加，且因產銷量增加，故包裝費亦相對增加所致，惟整體而言91年度成本率為80.89%，與最近三年度之成本率差異大不，故其預估尚屬合理。

該公司1-4月份營業成本達成率為30.52%，實際執行情形良好，且其營業毛利達成率已達40.42%，故預期該公司之營業毛利之達成應屬可期。

3.營業費用及營業利益

該公司營業費用分為銷售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究發展費用，其估計基礎除憑藉過去之經驗、對成本習性加以區分估計外，更考量薪資、設備之折舊、職工福利金之提撥、運費、勞務費及旅費等相關費用之估計，其91年營業費用率7.24%與90年度之費用率7.53%相當，故其營業費用之估計尚屬合理。

該公司1-4月份營業費用達成率為30.63%，營業利益達成率為46.39%，若該公司能持續有效控管，其營業利益之達成應屬可期。

4.營業外收支

該公司之營業外收支主要為利息收入及支出、投資收益及兌換損益，其中投資收益41,418千元，係該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入，該公司透過日興公司轉投資佑欣化學以及大陸之德發、德寶、德泰、德福及德鴻等公司，其主要從事合成樹脂之產銷，歷年來獲利情形良好，經參酌90年度轉投資公司之獲利狀況及大陸市場未來之成長予以估列，故該項假設尚屬合理。在兌換損益方面，由於預估台幣91年預估不致有大幅度的升貶，因此依公司國外進銷貨之狀況，預計產生1,018千元之兌換損失，另在利息收入及支出方面，則依據各月份資金及融資狀況及相關利率估列而得，故其營業外收支之估計尚屬合理。

該公司1-4月營業外收支及稅前淨利之達成率分別為33.51%及43.72%，實際執行情形良好，故其稅前淨利目標之達成應屬可期。

綜上所述，該公司91年度財務預測各項基本假設，已適當考量該行業未來成長性、市場狀況及該公司之產銷結構等因素，並依據過去之經驗而編製，因此編製基礎尚屬允當合理，而以該公司以往年度營業預算達成情形及以往年度銷售狀況及稅前純益觀之，其執行情形良好，故在該公司產業景氣及客戶往來穩定之情形下，其91年度之預算目標應可順利達成。

(六)申請年度(或次一年度)財務預測，若有辦理增資計劃，評估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之程度

該公司預計於91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82,880千元，增資後股本為600,880千元，增資幅度為16.00%。該公司預估91年稅前純益為185,291千元，較90年增加約21.96%，每股稅後盈餘為2.53元，與90年每股盈餘2.68元比較，此次增資對該公司獲利能力稀釋程度並無重大影響。

六、公司短期及長期計劃概況

日勝公司成立以來，即以穩健成長之經營決策，致力於產品之開發、市場之行銷與生產設備之自動化，以穩定品質、提昇產能、創造業績、永續經營。PU 樹脂產品在台灣雖已為成熟之產業，但因其用途非常廣泛，且隨著新原料、新素材之引進，尚有極大之發展空間及利基之所在，並已列為十大新興工業產品之一。茲將該公司擬定之短、長期營運計劃概述如下：

(一)行銷策略

1.短期計劃

- (1)加速形成區域經濟合作策略聯盟，積極爭取國際大廠 OEM / ODM 訂單，擴大經濟規模。
- (2)加強客戶即時性服務品質，主動關心並提昇客戶之加工品質。
- (3)提昇產品技術層面，尤其著重於產品各項物性特質，以提高競爭者跨入之門檻。
- (4)不定期辦理產品發表會，擴大市場行銷能見度。

2.長期計劃

- (1)加速亞洲市場之開發。
- (2)產品結構性調整，加強高貢獻度產品之行銷，對於低貢獻率產品逐漸過濾。
- (3)強化客戶信用管制，降低授信風險，並追求穩當合理之客戶結構，培養優良客戶建立長久合作關係。

(二)生產政策

1.短期計劃

- (1)改善製程，彈性生產、穩定品質及提高收率。
- (2)加強生產製程減廢，落實環保生產。
- (3)追求 OHSAS18000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之認證並落實實施。

2.長期計劃

- (1)再提高生產自動化，降低人力及操作風險。
- (2)產品生產流程合理化，降低產品庫存及提高原料成品流動性。

(三)產品發展方向

1.短期計劃

- (1)擴大與國內學術及研發機構技術交流。
- (2)吸收優秀之研發人才。
- (3)加強基礎研究之建立。

2.長期計劃

- (1)加速研發高固含量 PU 樹脂。
- (2)擴大水性 PU 樹脂應用層面。
- (3)開發高附加價值、醫療用 TPU 樹脂。
- (4)爭取國內外高技術廠商之策略聯盟，提高研究開發能力。

(四)營運規模

1.短期計劃

- 持續擴大產品運用領域，穩定營業成長率。

2.長期計劃

- (1)掌握時代趨勢，以符合潮流之產品(如環保型)取代舊有產品及市場，擴大營運之經濟規模。
- (2)跨越區域供應或增加海外本(專)業投資就地供應，以擴大議價能力及供應規模。

(五)財務配合

1.短期計劃

- (1)強化財務管理功能，提昇風險控管能力。
- (2)尋求低利率資金借貸，降低財務支出。

2.長期計劃

- (1)穩健財務操作，隔絕財務風險。
- (2)增加市場籌資管道，以利中長期需求之調度(交叉)運用。

肆、財務狀況

一、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上市公司及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應包括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及獲利能力

分 析 項 目		年度 公司	8 8 年	8 9 年	9 0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日 勝	30.80	32.82	25.97
		長 興	45.00	43.00	44.00
		永 純	42.56	40.84	39.35
		永 捷	26.90	23.24	17.57
		同 業	52.60	46.90	—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日 勝	259.67	235.06	238.64
		長 興	163.00	171.00	190.00
		永 純	331.86	280.63	229.29
		永 捷	487.03	231.72	199.96
		同 業	147.28	184.50	—
償 債 能 力 (%)	流動比率	日 勝	220.98	178.63	210.47
		長 興	161.00	188.00	192.00
		永 純	195.31	186.59	217.62
		永 捷	297.58	217.46	241.42
		同 業	145.20	149.30	—
	速動比率	日 勝	176.49	127.14	144.66
		長 興	108.00	124.00	142.00
		永 純	151.72	142.19	166.73
		永 捷	260.41	174.48	184.19
		同 業	110.40	93.50	—
	利息保障倍數	日 勝	4,393.39	3,603.48	3,035.88
		長 興	6.00	4.00	4.00
		永 純	17.24	8.82	9.07
		永 捷	7,508.00	1,773.29	71.01
		同 業	1,708.80	41.70	—
經 營 能 力 (%)	應收帳款(含票據)週轉率(次)	日 勝	3.70	3.82	3.94
		長 興	4.20	4.10	4.20
		永 純	3.83	3.95	3.75
		永 捷	5.22	4.16	4.31
		同 業	4.90	5.10	—
經 營 能 力 (%)	存貨週轉率(次)	日 勝	9.16	7.57	6.45
		長 興	5.70	5.30	5.80
		永 純	8.87	8.83	8.12
		永 捷	12.67	11.11	11.04
		同 業	8.70	11.70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日 勝	3.76	3.76	3.39
		長 興	2.00	2.00	2.00
		永 純	7.42	7.18	4.59
		永 捷	9.25	5.26	3.35
		同 業	4.50	5.30	—
	總資產週轉率	日 勝	1.20	1.12	1.06
		長 興	1.00	1.00	1.00
		永 純	1.38	1.58	1.40
		永 捷	1.57	1.27	1.24
		同 業	1.10	1.10	—

分 析 項 目			年度 公司	8 8 年	8 9 年	9 0 年
獲	股東權益報酬率		日 勝	27.05	25.38	18.70
			長 興	15.00	10.00	8.00
			永 純	14.93	8.92	5.10
			永 捷	22.73	8.49	4.31
			同 業	11.20	6.70	—
利	估實收資本額 比率%	營業利益	日 勝	40.36	21.89	22.13
			長 興	36.00	27.00	14.00
			永 純	18.24	20.68	12.91
			永 捷	31.18	18.84	9.22
			同 業	—	—	—
能		稅前純益	日 勝	44.84	40.47	29.33
			長 興	31.00	18.00	13.00
			永 純	24.45	14.47	9.88
			永 捷	35.49	13.03	6.77
			同 業	—	—	—
力	純益率		日 勝	15.12	15.42	12.40
			長 興	9.00	6.00	6.00
			永 純	5.80	3.21	2.20
			永 捷	10.74	5.00	2.76
			同 業	4.40	2.90	—
獲利能力	每股稅後盈餘(元)		日 勝	2.81	3.22	2.68
			長 興	1.97	1.43	1.19
			永 純	1.68	1.12	0.67
			永 捷	2.16	0.94	0.50
			同 業	—	—	—
現金 流 量	現金流量比率(%)		日 勝	85.46	18.66	82.23
			長 興	37.00	62.00	61.00
			永 純	—	24.56	54.24
			永 捷	75.88	1.11	74.02
			同 業	18.50	17.20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日 勝	68.05	60.94	71.22
			長 興	92.00	110.00	116.00
			永 純	65.13	70.54	63.57
			永 捷	268.99	170.60	145.85
			同 業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日 勝	20.86	0.16	9.65
			長 興	8.00	10.00	9.00
			永 純	—	11.19	13.38
永 捷			23.64	0.28	12.77	
同 業			8.20	—	—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日 勝	1.10	1.18	1.20
			長 興	2.00	3.00	5.00
			永 純	3.27	2.84	3.17
			永 捷	1.66	1.75	3.30
			同 業	—	—	—
	財務槓桿度		日 勝	1.03	1.04	1.03
			長 興	1.00	1.00	1.00
			永 純	1.09	1.10	1.10
			永 捷	1.00	1.00	1.00
			同 業	—	—	—

資料來源：1.各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2.同業：中華民國臺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 89 及 90 年版，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出版。

註：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平均存貨額。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5)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6)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茲與採樣公司及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如下：

(一)財務結構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負債占資產比率分別為 30.80%、32.82%及 25.97%，略遜於永捷外，尚優於長興、永純及同業，而 90 年度主要係因該公司購料所產生之應付承兌票款減少，致短期借款減少，負債比例較其他年度降低；另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最近三年度分別為 259.67%、235.06%及 238.64%，均達 200%以上，顯示該公司自有資金充沛，與採樣公司及同業相較，則較長興及同業為佳。整體而言，該公司之財務結構尚屬穩健。

(二)償債能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 220.98%、178.63%、210.47%及 176.49%、127.14%、144.66%，89 年度顯較其他年度為低，主要係因該公司 89 年度增加短期借款，以致其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降低，與採樣公司及同業相較，最近三年度雖略低於永捷，但遠高於長興。另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利息保障倍數分別為 4,393.39%、3,603.48%及 3,035.38%，除 88 年較永捷及同業低外，均優於長興及永純甚多。綜合觀之，該公司之償債能力尚屬良好。

(三)經營能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應收帳款週轉率分別為 3.70、3.82 及 3.94 次，除 90 年度優於永純公司外，皆略低於採樣公司及同業，主要係因該公司部分產品外銷大陸地區，使整體帳款回收期間較同業稍長，惟該公司大部份為長期配合之客戶，收款天數平均約在 100 天，近三年之收款期間大致維持穩定，顯示該公司之授信政策與收款能力尚屬良好。另最近三年度存貨週轉率分別為 9.16、7.57 及 6.45 次，呈逐年下降趨勢，主要係因 89 年度預期原料價格上漲，該公司原料存貨因此增加，至 90 年度第四季起，原料價格方才趨緩，故 89 及 90 年度之存貨週轉率較 88 年度為低。與同業相較，則較永捷為低，主要係因該公司之產品種類較多，客源較永捷分散所致，惟仍較長興為佳，顯示其存貨管理情形尚稱良好。此外，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方面則相當平穩，低於永純、永捷(除 90 年度固定資產週轉率外)，惟仍較長興為佳。整體而言，該公司之經營能力尚屬良好。

(四)獲利能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為 27.05%、25.38%及 18.70%，僅 90 年度因營業成本及依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顯較其餘年度為低，而致使股東權益報酬率較 88 及 89 年度為低，與同業相較，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及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之變化趨勢均同於股東權益報酬率，且均優於永純及永捷。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純益率分別為 15.12%、15.42%及 12.40%，90 年度較其他年度為低，主要因 90 年度營業成本及依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顯較其餘年度為低，致使該公司純益率較 88 及 89 年度減少，與採樣公司及同業相較，均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最近三年度每股稅後盈餘，除因 89 年度該公司依權益法認列子公司之投資收益較 88 及 90 年度為高，而致使該公司每股稅後盈餘顯較其餘年度佳，經與採樣公司相較，則明顯優於採樣公司。整體而言，該公司獲利情形良好。

(五)現金流量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分別為 85.46%、18.66%、82.23%及 68.05%、60.94%、71.22%，89 年度顯較其他年度為低，主要係因該公司預期原料價格將會持續上漲而增加原料存貨，以致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較其他年度減少。另最近三年度現金再投資比率分別為 20.86%、0.16%及 9.65%，89 年度較其他年度為低，主要係因 89 年度為擴展營業規模而大幅增購固定資產，致使 89 年度之現金再投資比率較其他年度為低。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現金流量均能維持淨流入，顯示其資金週轉寬裕，各項現金

流量比率尚稱允當。

(六)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係指公司營運中固定成本之使用程度，而該公司 88、89 及 90 年度營運槓桿度變化略呈小幅上升，顯示該公司固定成本逐年增加，營業利益依然能維持相當水準，營運績效尚稱良好，若與採樣公司及同業相較，則優於採樣公司及同業。財務槓桿度係衡量財務風險之指標，其變動主要決定於各年度營業利益之變化，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財務槓桿度趨近於 1，主要係因該公司有鑒於全球經濟景氣趨緩，故採取穩健保守之財務操作原則，以降低財務風險，而最近三年度與同業相較，除較永純為低外，其餘較採樣公司為高。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書申報情形—應包括帳列數、申報數及核定數之所得差異說明

(一)最近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帳載所得額		185,626,491	188,497,692	151,929,249
稅簽調節差異數		(17,856,832)	(98,504,210)	(33,654,883)
稅簽申報課稅所得額		167,769,659	89,993,482	118,274,366
核定課稅所得額		167,769,659	尚未核定	尚未核定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二)差異說明

1.八十八年度稅簽調整說明

單位：新台幣元

調 整 項 目	課稅所得增減金額		說 明
	增 加	減 少	
銷貨折讓	512,856		係未取具合法憑證。
營業成本			
製造費用	25,640		係未取具合法憑證。
營業費用			
薪資支出	2,888,830		係因超過規定限額，不予認列。
呆帳損失		4,623,680	係以前年度剔除之呆帳費用，本期取得合法憑證，予以帳外調整增加 4,623,680 元。
折舊費用	245,760		係乘人小客車實際成本超過法定限額之超額折舊費用，不予認定。
職工福利	432,000	600,000	1.432,000 元係因上年度依資本額提撥，帳上作為當其費用，申報時按五年攤提，本期應予以調整增加。 2.600,000 元係因依資本額提撥，帳上作為當期費用，申報時按五年攤提，本期應與帳外減列。
其他費用	100		係未取具合法憑證，不予認定。
營業外收入			
一般股息及紅利		7,642,821	係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屬未實現性質，須待實現後方予認列，申報時帳外調整減少。
利息收入		42,163	係分離課稅之票券利息收入，免計入課稅所得額。
兌換盈益	838,373	1,114,147	1.838,373 元係上年度帳外調整減少之未實現兌換損益，於本年度實現，應予調整增列。 2.1,114,147 元係因本期期末外幣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兌換利益尚未實現，故予以調整減列。
其他收入		3,865,946	係以往年度備抵呆帳予以帳外剔除，轉列本年度其他收入。
營業外支出			

調 整 項 目	課稅所得增減金額		說 明
	增 加	減 少	
投資損失	295,000		係因長期投資產生之永久性跌價，依原會計原則提列跌價損失，惟因屬未實現，故不予認定。
兌換虧損		1,862,043	係因上年度帳外調整減少之未實現兌換損失，於本期實現，應予調整增列。
其他損失	838,498		係本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屬未實現，故不予認列。
其他調整課稅所得額		4,183,089	係出售有價證券、短期投資等證券交易所得，依法停止課徵所得，應予帳外調整減少。
合 計	6,077,057	23,933,889	差異數 17,856,832 元。

2.八十九年度稅簽調整說明

單位：新台幣元

調 整 項 目	課 稅 所 得 增 減 金 額		說 明
	增 加	減 少	
營業費用			
薪資支出	3,573,008		係因超過規定限額，不予認定。
呆帳損失	1,409,315	21,695,093	1.15,127,568 元係以前年度剔除之呆帳費用，本年度取得合法憑證，予以帳外調整增加。 2.6,567,525 元係 87 年度遭核定剔除，而於本年度取得合法憑證，予以帳外調整增加。 3.1,409,315 元係因超過法定列支限額，不予認定。
折舊費用	102,210		係乘人小客車實際成本超過法定限額之超額折舊費用，不予認定。
職工福利	414,000	708,000	1.708,000 元係因以前年度依資本額提撥數，帳上作為當其費用，申報時按五年攤提，本期應予以調整增加。 2.414,000 元係因依資本額提撥，帳上作為當期費用，申報時按五年攤提，本期應予帳外減列。
其他費用	47,855		係未取具合法憑證，不予認定。
營業外收入			
一般股息及紅利		82,304,306	係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屬未實現性質，須待實現後方予認列，申報時帳外調整減少。
兌換盈益	1,114,147	2,337,525	1.1,114,147 元係上年度帳外調整減少之未實現兌換利益，於本年度實現，應予調整增列。 2.2,337,525 元係因本期期末外幣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兌換利益尚未實現，故予以調整減列。
營業外支出			
利息支出	6,045		係滯納金，故不予認列。
兌換虧損	2,563,901		係因本期期末外幣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兌換損失尚未實現，故予以調整增列。
其他損失	850,264		係本期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屬未實現，故不予認列。
停徵證券期貨交易所得		1,540,031	係出售短期投資之證券交易所得，依法停止課徵所得，應予帳外調整減少。
合 計	10,080,745	108,584,955	差異數 98,504,210 元。

3.九十年度稅簽調整說明

單位：新台幣元

調 整 項 目	課稅所得增減金額		說 明
	增 加	減 少	
營業費用			
薪資支出	4,213,564		係因超過規定限額，不予認定。
呆帳損失	1,691,121		係因超過法定列支限額，不予認定。
折舊費用	51,179		係乘人小客車實際成本超過法定限額之超額折舊費用，不予認定。
職工福利	418,000	811,500	1.811,500 元係因以前年度依資本額提撥數，帳上作為當其費用，申報時按五年攤提，本期應予以調整增加。 2.418,000 元係因依資本額提撥，帳上作為當期費用，申報時按五年攤提，本期應予帳外減列。
其他費用	32,829		1.2,829 元係未取具合法憑證，不予認定。 2.30,000 元係屬罰鍰性質，故不予認定。
營業外收入			
一般股息及紅利		35,196,798	係因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屬未實現性質，須待實現後方予認列，申報時帳外調整減少。
兌換盈益	2,337,525	1,004,200	1.2,337,525 元係上年度帳外調整減少之未實現兌換利益，於本年度實現，應予調整增列。 2.1,004,200 元係因本期期末外幣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兌換利益尚未實現，故予以調整減列。
其他收入		2,875,190	係因存貨跌價損之準備於以前年度提列損失時因屬未實現，均予帳外調整減少，於本期轉列收入，亦應予帳外調整減少。
營業外支出			
兌換虧損	535,466	2,563,901	1.2,563,901 元係因上年度帳外調整減少之未實現兌換損失，於本期實現，應予調整增列。 2.535,466 元係因本期期末外幣評價所產生之未實現兌換損失尚未實現，故予以調整增列。
停徵證券期貨交易所得		482,978	係出售短期投資之證券交易所得，依法停止課徵所得，應予帳外調整減少。
合 計	9,279,684	42,934,567	差異數 33,654,883 元。

三、列明最近三年度背書保證、重大承諾及資金貸與他人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一)背書保證事項

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報告，該公司並無背書保證之情事。

(二)重大承諾事項

1.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及存出保證票據：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註 1)		46,932	146,883	27,109
存出保證票據(註 2)		109,890	413,182	540,524
合計		156,822	560,065	567,633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 1：上述開立信用狀未使用金額係基於營運需要而為進貨之保證。

註 2：存出保證票據係作為購買原料、商業本票，以及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所作之保證。

- 2.該公司於 90 年 12 月 19 日與貫仁企業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購買南投市大崗段 504 地號之土地及廠房，買賣總價為 31,000 仟元，截至 90 年 12 月 31 日止預付訂金 1,000 仟元。

經評估係基於營運需要所作之承諾事項，對該公司之財務狀況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三)資金貸與他人情事

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報告，該公司並無資金貸與他人情事。

(四)衍生性商品交易

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報告，除 90 年度截至 90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無餘額外，88 及 89 年度並無衍生性商品交易情事。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該公司截至 90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發行公司債之情事，且舉借之長期借款皆如期還款付息，借款合同對公司之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並無重大限制條款，且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發生。

五、說明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三年度之最近一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及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劃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未辦理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之情形。

六、列明擴廠計劃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一)擴廠計劃

該公司為因應業務拓展之需，購進南投市大崗段 504 地號之土地及廠房，以作為擴充 TPU 生產線之用，預計該廠區之空間除可作為擴充 TPU 生產線以外，更可達到專廠專用之目的，並強化公司未來之競爭力。

(二)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需求金額	資金來源
土地、廠房購置	31,000	均以自有資金支應
機器設備	12,500	
合 計	43,50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三)工作進度

該公司於 91 年 3 月份已取得該筆土地及廠房，目前因生產所需，對既有之廠房進行必要之整建，預計 91 年第二季末、第三季初即可全部完工並投入生產。

(四)預計效益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品項	年增銷量	銷售金額	銷貨成本	銷貨毛利
91	TPU	712	45,000	36,928	8,072
92	TPU	1,500	94,800	77,793	17,007
93	TPU	1,500	94,800	77,793	17,007
94	TPU	1,500	94,800	77,793	17,007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五)可行性之評估

該公司土地及廠房係於 91 年 3 月份取得之自有資產，而本次擴廠所需之機器設備等，均以自有資金支應，非以銀行借款，因此不致增加該公司之財務負擔；另預計生產之產品，技術層次及產品品質均領先國內同業，將有助於該公司銷售市場之拓展，故本次擴廠計劃應屬可行。

七、轉投資事業

(一)列明轉投資事業概況，並評估重要轉投資事業(持股比例達 20%以上或帳面金額或原始投資金額達新台幣五千萬元以上)最近年度之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1.轉投資事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經營項目	原始投資			91.3.31			每股面額 (元)	91 年第一季 投資損益	投資年度	會計處理方式
		投資金額	股 數 (仟股)	持股%	帳列金額	股 數 (仟股)	持股%				
雅藝(股)公司	合成皮製造銷售	1,367	98,253	0.49%	1,367	98,253	0.49%	10	註	79	成本法
日興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	156,940	11,210	99.64%	231,195	11,210	99.64%	10	12,015	88	權益法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註：雅藝(股)公司由於經營連年虧損，日勝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後於 88 年底已全數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該公司截至 91 年 3 月 31 日之轉投資總額為新台幣 231,195 仟元，佔實收資本額 518,000 仟元之 44.63%，並未違反該公司之公司章程明訂其轉投資不受資本額 40%之限制，故未違反公司法第十三條之規定。

2.重要轉投資事業投資過程

(1)投資目的及必要性

近幾年來，PU 合成皮的重要下游工業，如製鞋及皮包業等業者，大量外移至大陸及東南亞各國，就地採購原物料，遂成為必然之發展走向。日勝化工考量若要提升公司競爭力朝向國際化發展，除配合國內上游廠商研發高品質產品(如熱可塑彈性體(TPU)、防水透溼 PU 樹脂及水性樹脂等)，提高國內市場占有率外，尚須掌握大陸合成皮原料市場以擴大公司規模，增加未來發展空間。由於 86 年度以來日勝化工主要股東透過日興公司間接投資大陸江蘇德發公司等多家 PU 樹脂廠，營運狀況已逐漸上軌道，且獲利提升，遂決定轉投資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投資決策過程

該議案業經民國 88 年 6 月 2 日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執行該項投資案，同年該公司作成投資計劃書供董事會參考，並於 88 年 9 月 30 日之董事會議通過該議案；故於 88 年 10 月以總價款 156,940 仟元向日勝化工股東等 41 人取得日興投資公司 99.64%股權，並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公告並向證期會申報，故決策過程應屬合理。

(3)取得日興公司股權價格之合理性

該公司取得日興投資公司股權價格係依據日興投資公司 88 年上半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及證券分析專家出具證券分析報告，經董事會決議依每股 14 元購買，與日興公司 88 年 6 月 30 日每股淨值 14.22 元相當，故取得日興股權之價格尚屬合理。

3.重要轉投資事業股權變動情形

股東之組成、持股情形

91 年 3 月 31 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股東組成	原始投資比例	截至 91 年 3 月 31 日止 持 股 比 例
日興投資(股)公司	日勝化工(股)公司 個人股東 6 人	99.64% 0.36%	99.64% 0.36%

資料來源：日勝化工提供

該公司於 88 年 10 月以 156,940 仟元取得日興投資(股)公司 99.64%股權，成為該公司之子公司，做為間接轉投資大陸生產事業以拓展大陸內銷市場，截至 91 年 3 月 31 日止股權並未有異動之情形。

4.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

日勝化工為轉投資大陸事業，已於 88 年初於總經理室成立海外投資事業部，初期派員至大陸了解德發等多家樹脂工廠之營運情形，評估取得日興公司以間接投資大陸之相關事宜。在取得日興投資公司後，日勝化工依其內控制度中於投資循環訂定之「子(孫)公司控管作業」執行下列對日興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控管：

- (1)有關對日興及其轉投資公司資金融通、背書保證及資產或長期投資等交易，均依日勝化工內部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辦法」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法執行。
- (2)經營資訊回饋：每月海外投資事業部取得日興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財務報表。
- (3)稽核：日勝化工不定期派稽核人員至國內及大陸轉投資事業，就營運、財務及資產保全實施稽核，並協助其建立完整內部控制制度，據以有效運作。

由於該大陸投資事業係屬合資企業，除以上述方式進行控管外，該公司亦派任台灣幹部赴大陸經營，適時扮演決策者之角色，以達到間接控管之效果。

5.最近三年度認列投資損益金額、股利分配情形(海外轉投資事業一併列明獲利匯回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 名稱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認列 投資損益	股利分配	認列 投資損益	股利分配	認列 投資損益	股利分配
日興投資(股) 公司	7,643	—	82,304	33,630	35,197	33,63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6.轉投資事業給付申請公司技術報酬金情形

該公司目前尚無向轉投資事業收取技術報酬金之情事。

7.重要轉投資事業最近年度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營運狀況(90 年度)			日勝化工 90 年度 認列之投資收益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收 入	稅後純益	股權淨值		
日興投資(股)公司	52,180	33,750	22.26	35,197	致遠會計師事 務所 林鴻光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資料來源：日勝化工提供

日興投資(股)公司係為一般投資公司，主要轉投資佑欣化學(主要生產壓克力樹脂)及大陸德發樹脂等多家合樹脂工廠，該公司在考量下游產業外移大陸，為提升公司競爭力、掌握大陸合成皮原料市場，於 88 年 10 月轉投資日興投資公司，依日興投資公司 90 年度營業收入 52,180 仟元，稅後純益 33,750 仟元之經營實績觀之，該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為 35,197 仟元，故未來在大陸市場持續拓展下，其對日勝公司整體營運情形及獲利成長性應有正面的影響。

(二)發行公司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敘明其投資情況與最近三年度認列投資損益金額、獲利匯回金額，並評估其對發行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單位：美金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情形			最近三年度認列投資大陸損益			最近三年度獲利匯回金額		
	日期	金額	未投資金額及原因	88	89	90	88	89	90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86.09.08	1,785	—	—	—	—	—	—	1,485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86.09.01	196	—	—	—	—	—	—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86.11.13	460	—	—	—	—	—	—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87.07.29	196	—	—	—	—	—	—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90.07.13	360	—	—	—	—	—	—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註：該公司係由國內子公司(日興投資)透過第三地對大陸進行間接投資，因此並無直接認列損益之情形

單位：人民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90 年度財務報表淨值	90 年度損益情況	本公司或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之持股比例	投資金額及方式	差異金額說明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聚脂多元醇、樹脂、助劑、色漿及增光劑生產與銷售	26,250	73,315	19,257	45.83%	由日興公司透過第三地	—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生產與銷售	9,977	37,078	24,521	36.74%	NEOLITE	—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丙烯酸生產與銷售	11,454	16,568	3,870	58.50%	公司再投資	—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生產與銷售	10,000	11,885	2,623	30.80%	左列大陸地	—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鞋底原液類化工產品	9,960	7,753	(2,207)	61.97%	區公司	—

資料來源：各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整體而言，該公司轉投資大陸事業係透過日興投資(股)公司間接轉投資，而日興公司 90 年度認列大陸投資收益為 1,736,032 美元，日興公司分配予日勝公司之股利亦高達 33,630 仟元，因此，就長期而言，該公司間接投資大陸，對其財務狀況將有正面影響。

(三)該發行公司申請上市日前尚未完成之投資案，其預估總投資金額佔最近一年實收資本額達20%以上，或逾新台幣伍億元者，應就該項投資之目的、投資始點、預計完成日、投資之資金來源、投資之效益、被投資事業或項目之目前營業與財務狀況及業務或技術專家對該項投資之評估意見等項目加以評估

該公司目前並無預估總投資金額佔最近一年度實收資本額20%以上或逾新台幣伍億元以上尚未完成之投資案。

八、評估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承銷商評估報告出具日止與關係人間之重大財產交易、資金融通及背書保證情形或其他交易事項，並評估其有無異常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勝公司之孫公司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香港)	日勝公司子公司之孫公司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董事長係為該公司董事長 (於88年10月為日勝公司之子公司)
基立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日勝公司之董事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基立公司之董事長於90年5月當選為日勝公司之董事 ；但基立公司董事長已於90年底解任日勝公司董事)
寶大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日勝化工之監察人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寶大公司之董事長於90年5月當選為日勝公司之監察人)
何文杰	該公司之董事長
劉威東	該公司之董事
盧惠彬	該公司之董事
張正海	該公司之董事(已於89年5月卸任)
許峻樑	該公司之董事
李建安	該公司之法人監察人之代表人
李國賢	該公司之監察人
陳月娥	該公司董事之配偶
李翠珠	該公司董事長之配偶
郭英灼	該公司董事之配偶
張之瑛	該公司董事之配偶(已於89年5月卸任)
簡秀琴	該公司董事之配偶
劉貴花	該公司董事之二親等
簡明德	該公司董事配偶之二親等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91年度第一季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金額	佔銷貨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	242	0.03	136	0.01	2,575	0.23	420	0.16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153,756	15.92	219,907	20.35	240,860	21.56	47,139	17.59
基立化學(股)公司	註	—	註	—	14,775	1.32	註	—
寶大國際(股)公司	註	—	註	—	17,128	1.53	4,208	1.57
合計	153,998	15.95	220,043	20.36	275,338	24.64	51,767	19.32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基立公司及寶大公司董事長於90年5月份分別當選日勝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但基立公司之董事長已於90年底解任日勝公司董事，故僅列示90年度以後與以上兩家公司之交易，而91年第一季則無須列示與基立公司之交易
上述對關係人之銷售，除與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間之銷售價格係以一般外銷價格之95%

97%辦理，收款期間為 120 天(實際收款期間約為 80 85 天)外，餘皆按市場行情價格辦理，收款期間約 3 個月，而與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間之交易，則因政府政策規定，銷售大陸地區需經由第三地轉運，惟其大陸方面之接單仍由該公司負責，交易條件由於考慮大陸客戶之收款期間，因此收款期間訂為 120 天，惟與其他同業相較，並無重大差異，故尚屬合理。

2.進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第一季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金額	佔進貨淨額%
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	230	0.03	606	0.07	3,727	0.46	1,121	0.66
基立化學(股)公司	註	—	註	—	1,280	0.16	註	—
合計	230	0.03	606	0.07	5,007	0.62	1,121	0.66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基立公司於 90 年 5 月份當選日勝公司之董事，但亦於 90 年底解任，故僅列示 90 年度與基立公司之交易

該公司向佑欣化工進貨，主要為臨時調貨性質，因此金額均不大，而其交易價格係按一般交易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 3 個月，與其他廠商比較，並無重大差異，故尚屬合理。

3.應收款項

(1)應收票據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第一季	
	金額	佔該科目 %	金額	佔該科目 %	金額	佔該科目 %	金額	佔該科目 %
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	38	0.03	80	0.09	1,232	0.95	789	0.83
基立化學(股)公司	註	—	註	—	6,208	4.81	註	—
寶大國際(股)公司	註	—	註	—	3,788	2.93	4,253	4.47
合計	38	0.03	80	0.09	11,228	8.69	5,042	5.30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基立公司及寶大公司董事長於 90 年 5 月份分別當選日勝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但基立公司之董事長已於 90 年底解任日勝公司董事，故僅列示 90 年度以後與以上兩家公司之交易，而 91 年第一季則無須列示與基立公司之交易

(2)應收帳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	88年度		89年度		90年度		91年第一季	
	金額	佔該科目 %	金額	佔該科目 %	金額	佔該科目 %	金額	佔該科目 %
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	34	0.02	43	0.02	209	0.15	34	0.02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40,925	27.12	61,882	29.78	45,761	33.08	57,280	30.84
基立化學(股)公司	註	—	註	—	1,933	1.40	註	—
寶大國際(股)公司	註	—	註	—	1,559	1.13	1,725	0.93
合計	40,959	27.14	61,925	29.80	49,462	35.76	59,039	31.79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基立公司及寶大公司董事長於 90 年 5 月份分別當選日勝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但基立公司之董事長已於 90 年底解任日勝公司董事，故僅列示 90 年度以後與以上兩家公司之交易，而 91 年第一季則無須列示與基立公司之交易

4.財產交易

該公司為擴展大陸市場，故於 88 年 10 月向公司董事及其關係人購買日興投資(股)公司之股權 8,846 仟股，共計 123,842 仟元，其取得之每股價格係依據日興公司 88 年上半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每股淨值 14.22 元)及證券分析專家出具之證券分析報告，經董事會決議依每股 14 元購買，其取得價格應屬合理。

5.該公司與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於民國 86 年共同向經濟部工業局申請主導性新產品「真皮表面處理用壓克力複合水性 PU 樹脂」開發計劃，經經濟部工業局於 87 年 2 月核准，由經濟部工業局提供補助款及配合款各為 18,070 仟元，供日勝化工及佑欣化學工業公司開發之用，有關該計劃之收支由日勝化工及佑欣化學工業公司各自享有或分攤 50%，截至 88 年底止，存放在日勝化工專戶中，應屬佑欣化學工業公司之補助款及配合款尚未動支部分，帳列「其他應付款」，金額為 557 仟元。

本計劃已於 89 年 3 月 31 日結案，實際由經濟部工業局提供補助款及配合款皆為 16,172 仟元。

綜上所述，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均因正常營運所產生，並無重大非常規交易之情形。

九、匯率變動情形

(一)評估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原料向國內國外採購比約為 5：5，而產品主要以內銷為主，最近三年度外銷比率占營收淨額逐年增加，90 年度即佔 26%，因其進口總額較產品出口總額高，故台幣貶值對公司整體營收及獲利係產生不利影響，如升值則有利。惟匯率變動對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收及獲利並未產生重大影響，其兌換損益淨額占各該年度營收淨額皆在 0.15% 以下，故非屬重大。

(二)說明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情形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該公司 88、89 及 90 年度之匯兌(損)益淨額分別為 1,027 仟元、1,587 仟元及 786 仟元，各約占當年度營收淨額之 0.11%、0.15%及 0.07%，影響非屬重大。

該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措施如下：

- 1.透過銀行資訊及相關顧問公司所提供之訊息，以立即掌握匯率走勢。
- 2.採取出口押匯存放於外匯帳戶沖抵外幣購料貸款，以降低匯率變動對獲利之影響。
- 3.加強採購能力，降低原料購入成本，並開發原料供應來源，避免受單一匯率變動影響。

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兌換損益觀之，匯率變動對該公司獲利能力並未造成重大影響，顯示該公司對於因應匯率變動之措施尚屬允當。

十、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市時，檢送之財務報告有未經會計師簽證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審計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該公司非公營事業，故不適用。

十一、金融事業申請股票上市，應列明其備抵提列情形，並評估其是否足額
不適用。

十二、列明未來股利發放政策是否依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

該公司所營業務為 PU 樹脂之製造與銷售，屬於技術密集之化工業，產業特質為成熟且獲利穩定。由於技術層次提昇之需要，未來數年具有擴廠之可能，公司採剩餘股利政策，於滿足最佳資本預算及每股盈餘稀釋程度之前提下，原則上，每年度分配之盈餘佔可供分配盈餘至少百分之五十以上，其中，發放股息及股東紅利時，其現金股利所佔比例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五。

該公司之股利發放政策，係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伍、股權移轉情形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向主管機關登記者)或持股 10%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變化情形及其移轉目的、價格之合理性及認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

(一)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之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名 或名稱	當選日期	解任日期 或現任	股 權 變 動 情 形												
				88.1.1 持有股數	88 年度		88.12.31 持有股數	89 年度		89.12.31 持有股數	90 年度		90.12.31 持有股數	91.1.1 91.6.20		91.6.20 持有股數
					一般交易增 (減)	盈餘或資本 公積轉增資		一般交易增 (減)	盈餘或資本 公積轉增資		一般交易增 (減)	盈餘或資本 公積轉增資		一般交易增 (減)	盈餘或資本公 積轉增資	
董事長	何文杰	89.05	現任	4,057,789	(225,000)	574,942	4,407,731	296,000	550,966	5,254,697	(410,000)	569,304	5,414,001	(234,000)	828,800	6,008,801
董事	劉威東	89.05	現任	4,899,951	(272,000)	694,192	5,322,143	—	665,267	5,987,410	(476,000)	626,487	6,137,897	(537,000)	915,343	6,516,240
董事兼任 副總經理	盧惠彬	89.05	現任	2,651,455	(147,000)	375,668	2,880,123	—	360,015	3,240,138	—	363,494	3,603,632	(176,000)	552,581	3,980,213
董事兼任 總經理	許峻樑	89.05	現任	2,829,054	(157,000)	400,808	3,072,862	—	384,107	3,456,969	—	387,820	3,844,789	(383,000)	613,286	4,075,075
董事兼任 營業經理	黃正宗	89.05	現任	955,257	(53,000)	135,338	1,037,595	—	129,699	1,167,294	—	130,952	1,298,246	(136,000)	195,199	1,357,445
董事	詹舜民	90.05	現任	—	—	—	—	—	—	69,099	(24,000)	5,059	50,158	(15,000)	5,625	40,783
董事	葉宗明	91.04	現任	—	—	—	—	—	—	—	—	—	—	—	—	—
董事	何勇雄	90.05	90.12 解任	—	—	—	—	—	—	167,937	25,000 (101,437)	18,840	110,340	—	—	—
董事	張正海	86.07	89.05 解任	3,159,345	(176,000)	447,501	3,430,846	—	428,855	3,859,701	—	—	—	—	—	—
監察人	李國賢	89.05	現任	80,160	(4,000)	11,424	87,584	—	10,948	98,532	—	11,053	109,585	—	17,533	127,118
監察人	李建安	89.05	現任	914,457	(51,000)	129,518	992,975	—	124,121	1,117,096	—	125,321	1,242,417	—	198,786	1,441,203
監察人	莊惟岩	90.05	現任	—	—	—	—	—	—	12,937	16,000	1,451	30,388	—	4,862	35,250
監察人	弘証企業 (股)公司	86.07	89.05 解任	3,463,200	(134,500)	490,680	3,819,380	670 (960,000)	477,422	3,337,472	—	—	—	—	—	—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二)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或持股 10%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日期、目的、價格及對象

日勝公司股東間之移轉除部分係基於股東個人理財因素及股權分散等目的移轉予一般個人、法人或於集中市場出售，其移轉價格係參考當時股權淨值、經營風險及當時集中市場交易價格，其轉讓皆依合法之程序辦理，並無異常情事。

(三)該公司發行之股票，均依照公司法第 162 條規定辦理。

(四)截至 91 年 6 月 20 日止，該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有記名股份總額分別為 21,978,557 股及 1,603,571 股，分別佔已發行股份總額 60,088,000 股之 36.58%及 2.67%，符合證期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相關規定。

(五)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持股 10%以上股東，認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未辦理現金增資，故無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六)該公司 90 年度及截至 91 年 6 月 20 日止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之股東(含其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股權轉讓股數合計為 4,015,437 股，僅佔該公司申請送件時實收股本 60,088,000 股之 6.68%，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之情事。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之現金股利、股票股利、資本公積配股及紅利(公司法第 240 條)之分派與員工承購現金增資股份(公司法第 267 條)等情形

項 目		88 年 (89 年度分配)	89 年 (90 年度分配)	90 年 (91 年度分配)
現金股利		每股 1.25 元 合計 51,750 仟元	每股 1.87815 元 合計 87,475 仟元	每股 0.60 元 合計 31,08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每股 1.25 元 合計 51,750 仟元	每股 1.12185 元 合計 52,250 仟元	每股 1.60 元 合計 82,880 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	—	—
員工紅利		6,278 仟元	7,236 仟元	5,096 仟元
員工承購現金增資部分	每股金額	—	—	—
	認購股數	—	—	—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均已依公司章程、股東常會決議及公司法第 240 條之規定辦理。

陸、列明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意見(詳附件一)

柒、列明對公司公開說明書編製之審查意見

該公司之公開說明書係依照「公司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之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要點」編製。

捌、評估下列事項對公司營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並洽請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

一、評估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對該公司業務經營之影響，暨該公司因應之措施是否完全

依據該公司委請聯晟法律事務所李清輝律師就「評估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對公司業務經營之影響，暨該公司因應之措施是否完全」出具意見，謹詳述其評估意見如下：

公平交易法有關規定	所 經 營 之 業 務 有 未 來 業 營 業 抵 預 計 改 備 考

規 範 類 別	規 範 條 文 之 條 項 款 別	規 範 行 為 之 項 目 內 容	無 抵 觸 規 定 內 容	務 發 展 觸 規 定 善 計 劃 是 否 有 之 情 形 或 發 展 因 應 措 受 影 響 可 能 受 影 響 之 程 度			
獨 占 事 業 不 得 為 之 行 為	第十條第一款	禁止以不公平方法阻礙其他事業參與競爭	日勝公司無公平交易法第十條各款之情事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條第二款	不得對商品價格或服務報酬為不當之決定、維持或變更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條第三款	禁止無正當理由而使交易相對人給予特別優惠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條第四款	不得有其他濫用獨占市場地位之行為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禁 止 違 法 之 結 合 行 為	第十一條第一款	事業因結合而使其市場占有率達三分之一，應申請許可而未申請或經申請而未獲許可卻擅為結合	日勝公司無公平交易法第十一條結合行為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一條第二款	參與結合之事業其市場占有率達四分之一，應申請許可而未申請或未獲許可卻擅為結合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一條第三款	參與結合之一事業，其上一會計年度之銷售金額，超過中央主管機關所公告之金額，應申請許可而未申請或經申請而未獲許可，卻擅為結合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禁 止 為 聯 合 行 為	第七條第十四款	不得以契約、協議或其他方式之合意與有競爭關係之他事業為左列之行為	日勝公司無公平交易法第七條聯合行為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共同決定商品或服務之價格之聯合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共同為限制數量、技術、產品、設備之聯合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約 格 定 之 轉 無 售 效 價		對於交易相對人有就供給之商品轉售與第三人或第三人再轉售時，不容許其價格之約定致其約定無效	日勝公司並無公平交易法第十八條約定轉售價格之無效之行為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禁 止 為 妨 礙 公 平 之 虞 之 行 為	第十九條第一款	不得以損害特定事業為目的促使他事業對該特定事業斷絕供給購買或其他交易之行為	日勝公司無公平交易法第十九條各款之情事。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九條第二款	不得無正當理由對他事業給予差別待遇之行為	同上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九條第三款	不得以脅迫利誘或其他不正當之方法，使競爭者之交易相對人與自己交易之行為	同上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公平交易法有關規定			所 經 營 之 業 務 有 未 來 業 營 業 抵 預 計 改 備 考				

規 範 類 別	規 範 條 文 之 條 項 款 別	規 範 行 為 之 項 目 內 容					
	第十九條第四款	不得以脅迫利誘或其他不正當之方法，使他事業不為價格之競爭，參與結合或聯合之行為	同上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九條第五款	不得以脅迫利誘或其他不正當之方法，獲取他事業之產銷機密，交易相對人資料或其他有關技術秘密之行為	同上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十九條第六款	不得以不正當限制交易相對人之事業活動為條件，而與其交易之行為	同上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禁止仿冒他人商品或服務表徵	第二十條第一款	不得以相關大眾所共知之他人姓名、商號或公司名稱、商標、商品容器、包裝外觀或其他顯示他人商品之表徵，為相同或類似之使用，致與他人商品混淆或販賣、運送、輸出或輸入使用該項表徵之商品	日勝公司無公平交易法第二十條各款之情事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二十條第二款	不得以相關大眾所共知之他人姓名、商號或公司名稱、標章或其他表示他人營業、服務之表徵，為相同或類似之使用，致與他人營業或服務之設施、活動混淆	同上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二十條第三款	不得於同一商品或同類商品，使用相同或近似於未經註冊之外國著名商標或販賣運送、輸出、輸入使用該項商標之商品	同上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禁止為虛偽不實錯或引人錯誤之廣告等	第廿一條第一項第三款	不得在商品、事業服務或其他使公眾得知之方法，對於商品之價格、數量、品質、內容、製造日期、有效日期、使用方法、用途、原產地、製造者、製造地、加工者、加工地等為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表示或表徵。	日勝公司並無公平交易法第廿一條第一項第三款之情事。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廿一條第二項第三款	不得販賣、運送、輸出或輸入載有前項（第一項）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表示之商品或事業之服務	日勝公司並無公平交易法第廿一條第二項第三款之情事。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第廿一條第四項	禁止廣告代理業在明知或可得知情況下，仍製作或設計有引人錯誤之廣告。 禁止廣告媒體業在明知或可得知其所傳播或刊載之廣告有引人錯誤之虞，仍予傳播或刊載。	日勝公司非屬廣告代理業及廣告媒體業，故無公平交易法第廿一條第四項之情事。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公平交易法有關規定			所經營之業務有無抵觸規定內容	未來業務發展是否可能受影響	營業情形或發展之程度	預計改善或因應措施	備考
規範類別	規範條文之條款別	規範行為之項目內容					
不得從事損害他人信譽	第廿二條	不得為競爭之目的而陳述或散布足以損害他人營業信譽之不實情事。	日勝公司並無公平交易法第廿二條為競爭之目的而陳述或散布足以損害他人營業信譽之不實情事。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禁止參加多人層次傳銷之等	第廿三條	禁止多層次傳銷之參加人基於介紹他人加入而非基於其所推廣或銷售商品或勞務之合理市價以取得佣金獎金或其他經濟利益。	日勝公司非屬多層次傳銷事業，故無公平交易法第廿三條之情事。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禁止秩序之影響不當行為	第廿四條	不得為其他足以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之行為。	日勝公司無公平交易法第廿四條之影響交易秩序之欺罔或顯失公平之行為。	否	不適用	不適用	

綜上所述，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對該公司業務經營並無負面影響。

二、有無證交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所列情事

依據該公司委請聯晟法律事務所李清輝律師所出具意見，該公司並無上列情事。

三、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依據該公司委請聯晟法律事務所李清輝律師所出具意見，該公司目前並無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四、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

依據該公司委請聯晟法律事務所李清輝律師所出具意見，該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並無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綜上所述，李清輝律師認為日勝公司並無發生足以影響公司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情事。

玖、評估公司所編製之股票集中保管明細表是否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條規定

該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之股票，將依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條規定，提交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之證券集中保管事業辦理集中保管。

拾、列明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市情事之認定標準審查意見

該公司並無「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市情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二。

拾壹、評估是否符合特定行業或組織型態公司之上市規定

一、集團企業申請上市

(一)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集團企業之認定標準

認 定 標 準	評 估 說 明
1.屬於母、子公司及聯屬公司關係者。	日興投資(股)公司、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NEOLITE INVESTMENTS LTD.、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2.申請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他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或他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者。	日興投資(股)公司、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NEOLITE INVESTMENTS LTD.、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鉸記企業有限公司。
3.申請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他公司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弘証企業(股)公司、日興投資(股)公司、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NEOLITE INVESTMENTS LTD.、達信企業有限公司、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4.申請公司與他公司相互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三分之一以上者，並互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對方之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者。	經查閱該公司之股東名冊及轉投資事業資料，並無此情形。
5.具有以下各款情事之一者，推定申請公司與他公司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但申請公司檢具相關事證，證明無控制或從屬關係者，不在此限： (1)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係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具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在內。 (2)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均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經查閱該公司董監事名單及其轉投資事業資料，並無此情形。 弘証企業(股)公司
(3)對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與其之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或申請公司與其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者。計算申請公司所持有他公司之股份或出資額應連同左列各款之股份或出資額一併計入： ←公司之從屬公司所持有他公司之股份或出資額。 ↑第三人為該公司而持有之股份或出資額。 →第三人為該公司之從屬公司而持有之股份或出資額。	經查閱該公司之股東名冊，並無此情形。

結論：日勝公司之集團企業計有日興投資(股)公司、佑欣化學工業(股)公司、NEOLITE INVESTMENTS LTD.、達信企業有限公司、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弘証企業(股)公司、鉸記企業有限公司等十一家。

(二)集團企業中之發行公司申請股票上市者應符合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八條規定：

認 定 標 準	評 估 說 明																										
1.同屬集團企業之有價證券已上市公司,除係依第五條及第六條規定上者外,其獲利能力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均能符合第四條所訂上市規定條件。但於上開期間內雙公司之進銷貨往來金額均未達申請公司進銷貨總金額百分之十者,不適用之。	該公司集團企業中並無已上市公司。																										
2.同屬集團企業之有價證券已上櫃公司,除係屬公營事業之上櫃公司外,其獲利能力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均能符合申請股票在櫃檯買賣之規定條件。但於上開期間內雙公司之進銷貨往來金額均未達申請公司進銷貨總金額百分之十者,不適用之。	該公司集團企業中並無已上櫃公司。																										
3.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或主要商品(係指最近二會計年度內曾佔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無相互競爭情形。	日勝公司與其集團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如下：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企業名稱</th><th>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th></tr> </thead> <tbody> <tr> <td>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td><td>PU樹脂製造及銷售</td></tr> <tr> <td>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td><td>一般投資業</td></tr> <tr> <td>NEOLITE INVESTMENTS LTD.</td><td>投資業</td></tr> <tr> <td>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td><td>水性樹脂、助劑製造、加工</td></tr> <tr> <td>達信企業有限公司</td><td>進出口貿易業</td></tr> <tr> <td>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td><td>聚脂多元醇樹脂製造及銷售</td></tr> <tr> <td>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td><td>聚氨脂樹脂製造及銷售</td></tr> <tr> <td>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td><td>丙烯酸樹脂製造及銷售</td></tr> <tr> <td>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td><td>聚氨脂樹脂製造及銷售</td></tr> <tr> <td>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td><td>聚氨脂、鞋底原液類化工產品</td></tr> <tr> <td>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td><td>國際貿易業</td></tr> <tr> <td>鉸記企業有限公司</td><td>接著劑樹脂製造及買賣</td></tr> </tbody> </table> 資料來源：日勝公司提供 由上表可知，日勝公司與佑欣、江蘇德發、溫州德泰、鹽城德寶、晉江德福、鹽城德鴻、鉸記企業等公司雖然生產之產品均為樹脂類，但主要銷售之產品項目及產品等級並不相同，且銷售客戶對象及市場區隔均不相同，因此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另外日興投資、NEOLITE INVESTMENTS LTD.，達信企業、弘証企業等公司因營業項目不同，故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U樹脂製造及銷售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投資業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水性樹脂、助劑製造、加工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業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聚脂多元醇樹脂製造及銷售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製造及銷售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丙烯酸樹脂製造及銷售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製造及銷售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鞋底原液類化工產品	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	鉸記企業有限公司	接著劑樹脂製造及買賣
企業名稱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PU樹脂製造及銷售																										
日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般投資業																										
NEOLITE INVESTMENTS LTD.	投資業																										
佑欣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水性樹脂、助劑製造、加工																										
達信企業有限公司	進出口貿易業																										
江蘇德發樹脂有限公司	聚脂多元醇樹脂製造及銷售																										
溫州德泰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製造及銷售																										
鹽城德寶化工有限公司	丙烯酸樹脂製造及銷售																										
晉江德福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樹脂製造及銷售																										
鹽城德鴻樹脂有限公司	聚氨脂、鞋底原液類化工產品																										
弘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業																										
鉸記企業有限公司	接著劑樹脂製造及買賣																										
4.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除各應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章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外,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書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書面承諾,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該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於 87 年 8 月經董事會通過,其與集團企業公司間之交易均遵守此規定。另各集團企業公司與該公司並各自出具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承諾書,而無業務往來者,該公司亦出具書面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5.其財務業務狀況及前述之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無重大異常	經評估其訂定之財務業務往來規章,並與其他同業比較,並未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認 定 標 準	評 估 說 明
現象。	
6.其對於銷售予集團企業公司之產品應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	日勝公司與達信公司銷售往來，主要係因法令限制不得與大陸直接貿易，故透過其轉售大陸；另與佑欣公司有銷貨往來，主要為調貨性質，故該公司之產品應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
7.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最近二個會計年度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對於來自母、子公司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及係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所造成者，不適用之。	該公司 91 年第一季、90 年及 89 年度來自集團企業進銷貨比率分別為 0.66%、0.46%、0.07%及 17.75%、21.79%、20.36%，均未超過 50%。

(三)依「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十九條規定逐項評估

認 定 標 準	評 估 說 明
屬於母子公司關係之子公司申請其股票上市，除公營事業外，雖合於本準則有關規定，但不能符合各款情事，本公司認為不宜上市者，得不同意其股票上市。	日勝公司非屬其他公司之子公司，故不適用本條款。

二、符合「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規定之公司申請股票上市

認 定 標 準	評 估 說 明
除公營事業外，其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內有營建收入占總營業收入 20%以上，或營建毛利占總毛利 20%以上，或營建收入或營建毛利所占比率較其他營業項目為高之情事者，應合於各款條件。	日勝公司非屬建設公司，故不適用本條款。

拾貳、上列各目之評估自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截至股票上市契約報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發函日前一日止之期後事項

無。

附件一

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評估意見

	是	否	補 充 說 明
一、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			
(一)公司辦理公開發行後，是否於核准之日起三個月內，以書面方式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並提次一董事會報告。	3		該公司於 86 年 9 月 30 日取得公開發行核准函，而該公司依證管會 85 年 8 月 17 日 (85)台財證(稽)第 02666 號函「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制度實施要點」規定，於 86 年 12 月 24 日董事會追認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
(二)公司於辦理公開發行後，是否於核准之日起六個月內，委託會計師就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之有效性進行專案審查，並取具審查意見書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3		該公司依規定已取得 87 年 3 月 17 日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意見書並報證期會。
(三)公司訂定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包含下列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請列舉；以製造業銷貨及收款循環為例，是否包括爭取客戶訂單、授信管理、運送貨品、開立銷貨發票、記錄收入及應收帳款、開出帳單、執行與記錄現金收入等)： 所列舉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是否足以應付公司日常交易之需要。	3		1.銷貨及收款循環：包括爭取客戶訂單、信用管理、運送貨品、開立銷貨發票、記錄收入及應收帳款、開出帳單及處理和記錄現金收入所採行之程序與政策。 2.採購及付款循環：包括請購、進貨或採購原料、物料、資產、處理採購單，經收貨品、品質檢驗、填寫驗收報告書或退貨處理、記錄供應商負債、核准付款及執行和記錄現金付款等作業程序。 3.生產循環：包括生產計劃、製程品管、材料倉儲管理、投入生產、計算存貨之生產成本、以及計算銷貨成本等作業程序。 4.薪工循環：包括僱用、請(休)假、加班、辭退、訓練、退休以及決定薪資率、計時、計算薪津總額、薪資稅額及各項代扣款、設置薪資記錄，以及編製和分發付薪支票等作業程序。 5.融資循環：包括涉及股東權益及股務處理暨銀行借款、保證、租賃等資金融通交易事項之授權、執行和記錄等作業程序。 6.固定資產循環：包括固定資產之增添、處分、維護、保管與記錄等作業程序。 7.投資循環：包括有價證券、不動產、衍生性商品及其他長(短)期投資之決策、買賣、保管與記錄、監督直、間接持股超過 50%以上之被投資公司之內部控制等作業程序。 8.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包括系統開發、程式修改控制、存取控制、輸出入控制、檔案及設備之安全控制、硬體及軟體之購置、使用及維護等控制作業。 9.研發循環：包括基礎研究、產品設計、技術研發、產品試作與測試、研發資訊及文件之記錄與保管等控制作業。

	是	否	補 充 說 明
(四)公司訂定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除包括對各種交易循環類型之控制作業外，是否尚包括下列控制作業：			
1.印鑑使用管理。	3		詳融資循環作業。
2.票據領用管理。	3		詳採購及付款作業。
3.預算管理。	3		詳融資循環作業。
4.財產管理。	3		詳固定資產循環作業。
5.背書保證、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	3		詳融資循環作業。
6.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	3		詳公司內部管理辦法、薪工循環。
7.資金貸予他人之管理。	3		詳融資循環作業。
8.資訊管理。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五)公司使用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者，其內部控制制度，除資訊部門與使用者部門應明確劃分權責外，是否包括下列控制作業，是否符合公司之需要。			
1.資訊處理部門之功能及職責劃分。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2.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之控制。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3.編製系統文書之控制。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4.程式及資料之存取控制。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5.資料輸出入之控制。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6.資料處理之控制。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7.檔案及設備之安全控制。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8.硬體及系統軟體之購置、使用及維護之控制。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9.系統復原計畫制度及測試程序之控制。	3		詳電腦化資訊系統循環作業。
(六)內部稽核作業			
1.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是否包括下列項目，是否符合公司之需要。			
(1)對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檢查、評估，以衡量現行政策、程序之有效性及遵循程度，及其對各項營運活動之影響。	3		詳內部稽核制度。
(2)釐定稽核項目、時間、程序(方法)。	3		詳內部稽核制度。
2.公司是否設置由總經理以上直接指揮之內部稽核單位。	3		該公司稽核單位直屬於董事長，其編制獨立於其他部門之上，應具有超然獨立之地位。
3.是否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管理需要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專任內部稽核人員。	3		
(七)公司是否訂定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序提董事會報告(註明向董事會報告日期)。	3		該公司訂有「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程序」，並經88年3月1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八)公司現有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是否已考量下列各組成要素	3		

	是	否	補 充 說 明
1.控制環境			
2.風險評估	3		
3.控制作業	3		
4.資訊及溝通	3		
5.監督	3		
(九)公司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是否合理確保下列事項			
1.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	3		
2.財務報導係屬可靠	3		
3.已遵循相關法令	3		
二、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			
(一)輔導期間是否深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是否有虛增盈餘及虛購發票等事項之評估)是否健全及有效運作。	3		
(二)針對第一項所述，公司所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其執行之有效性如何？			
1.第一項之(三)所列舉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3		
2.第一項之(四)所列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3		
3.第一項之(五)所列有關電腦資訊系統處理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3		
4.第一項之(六)所列之內部稽核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3		
(1)請編造內部稽核人員名冊			

姓 名	到公司任職年月	任本公司稽核人員年月	學 歷	主 要 經 歷
蘇鈺瑄	86.10.07	87.05.15	中央大學企管系	曾任：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現任： 稽核室專員

	是	否	補 充 說 明
(2)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是否持續參加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推薦機構或專業機構，或公司自行舉辦之內部稽核講習。	3		該公司安排內部稽核人員訓練課程： ←內控和內稽制度實務研討 ↑內部稽核實務研習班 →內部控制實施要點及會計師審查作業要點 ↓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 °公開發行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
(3)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是否經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並於次月十日前填報異動原因併董事會會議記錄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備查。	3		

	是	否	補 充 說 明
(4)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是否擬訂年度稽核計畫，據以檢查及評估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對預算、財務、業務等作業之控制。	3		
(5)是否編製工作底稿併同相關資料等，作成稽核報告備供查核。(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至少應保存二年，稽核報告至少應保存三年。)	3		該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已依規定編製底稿，並妥善保存。
(6)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是否加以追蹤，並定期作成追蹤報告，以確定相關單位業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3		
(7)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陳核後，是否儘速交付公司監察人查閱。	3		
(三)自行評估作業			
1.公司是否依前項經董事會通過之評估程序辦理。	3		
2.前項自行評估是否做成工作底稿(併同相關資料至少保存五年)。	3		
3.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已考量「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作業要點」第五點所列各組成要素及其判斷項目。	3		
4.公司在申請上市時，是否已作成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內部控制聲明書。	3		
5.前項聲明書所涵蓋期間，如送件日期在七月底以前者，為申請前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送件日期在八月一日以後者，為申請前一年七月一日至申請當年六月三十日(非曆年制者類推)。	3		
(四)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是否能合理確保下列事項			
1.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	3		
2.財務報導係屬可靠。	3		
3.已遵循相關法令	3		
三、摘錄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之意見及對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是否符合相關規定之意見	3		經取得會計師 91.4.9 就該公司 90.1.1 90.12.31 之內部控制制度出具之專案審查報告，該公司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均屬有效，其專案審查報告符合相關規定編製。

附件二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市情事之認定標準，承銷商審查意見。

項目：	就上市審查準則 暨其補充規定逐項評估情形	是 否 宜上市	備註
一、遇有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一、二款所列情事或其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上市後之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之虞者：	(一)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u>是</u>	
(二)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一)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股東會、董監事會議記錄、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與工作底稿及該公司所出具之聲明書，另經聯晟法律事務所李清輝律師出具之回函，並未發現該公司目前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 (二)1.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財務報告及其工作底稿，並未發現有重大災害損失或特殊事故之說明或揭露。 2.經查核該公司與他公司簽訂之現行有效重要契約，尚無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3.經取具該公司之聲明書及票據交換所無退票查詢檢覆資料，表示該公司並無存款不足之退票記錄。 4.查核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股東會及董事會會議記錄，並無改變業務計畫主要內容之情事。 綜合上述查核，該公司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發生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三)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三)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董事會議事錄及會計師查核工作底稿，並取得該公司所出具聲明書，該公司並無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吸收合併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完整會計年度者，但存續公司及被合併公司之獲利能力均符合上市規定條件者，不在此限。	經核閱該公司董事會記錄、股東會記錄，及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該公司並無最近一會計年度內吸收合併他公司之情事。	<u>是</u>	
三、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者。	特定公司之評估： 1.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認定： (1)持有申請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者。 符合規範公司：無 (2)該公司及其董事、監察人及持有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總計持有申請公司已發行股份總	<u>是</u>	

	就上市審查準則 暨其補充規定逐項評估情形	是 否 宜上市	備註
	額百分之三十以上，且雙方曾有財務或業務上之往來記錄者，上開人員持有之股票，包括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及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在內。 符合規範公司：無 (3)申請公司之營業收入來自該公司及其聯屬公司達百分之三十以上者。 符合規範公司：無 (4)申請公司之主要產品原料(指占總進貨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且為製造產品所不可缺之關鍵性原料)或主要商品(指占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其數量或總進貨金額，來自該公司及聯屬公司達百分之五十以上者。 符合規範公司：無 經評估並無符合該公司之特定公司或機構者。 2.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評估： 依上述特定公司之認定標準評估，並無他公司為日勝公司之特定公司或機構情形，故不適用本款申請公司與特定公司或機構間之經營、財務及業務往來之限制規定，且無與他公司之財務業務未能獨立劃分之情事。 3.經核閱該公司財務報告，其並無資金來源過度集中於非金融機構之情事。 4.經查核該公司與他公司所簽訂之現行有效契約，並無對其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致生不利影響者。 5.經詢問該公司財會主管，並查核該公司銀行借款合同，及取得其出具之聲明書，並未發現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之情事。 綜上所述，並無他公司為日勝公司之特定公司或機構情形，且無第九條第一項第三款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公司獨立劃分之情事。		
四、有足以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正常營運之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情事，尚未改善者。	重大勞資糾紛之評估 1.經詢問公司管理當局及員工，該公司之勞資關係和諧。 2.取得該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章程及設立資料，並抽核職工福利金提撥情形，並無重大異常。此外，該公司福委會亦定期或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及福利措施。另取得該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組織章程及員工退休辦法，並抽核其退休金之提撥情形，並無重大異常情事。 3.經參閱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一重大災害損失及期後事項附註揭露，並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其最近三年度並無因安全衛生設施不良而發生重大職業傷害之情事。 4.取得該公司之薪工作業，並抽核其執行情形，其勞工休假及加班事項皆依勞基法規定辦理，另勞工保險亦按照規定薪資予以投保，並無嚴重違反勞基法規定之情事。 綜上，該公司並無重大勞資糾紛而尚未改善之情事。 重大環境污染之評估 1.該公司已依法取得污染相關設置、操作之許可證。	是	

	就上市審查準則 暨其補充規定逐項評估情形	是 否 宜上市 備註
	2.經複核與環保機關往來函文及檢測報告書，未發現該公司曾發生重大環境污染事件。 3.經取具該公司之聲明書表示該公司於最近三年度並未有環境污染情事，或遭行政罰鍰、命令停工、停業、歇業或撤銷相關許可證之情事。 4.經查核該公司並無因廢棄物未依相關規定處理而致人於死或致重傷或危害人體健康導致疾病者，其土地亦非因污染土壤或地下水而被公告為控制場址或整治場址，且負責人無製造、加工或輸入偽禁環境用藥而經判決確定之情事。 綜上評估，並未發現該公司有重大環境污染而尚待改善之情事。	
五、經發現重大非常規交易，尚未改善者。	1.經參閱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及工作底稿，並抽核該公司與關係人及與前十大進、銷貨廠商之交易憑證。並未發現其交易目的、交易價格及條件有與一般交易顯不相當之情事。 2.該公司取得或處分長、短期投資、或非屬不動產之其他資產，自 86 年公開發行後依證期會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要點」規定辦理。 3.該公司於 88 年 10 月以總價款 156,940 仟元向股東何文杰等 41 人取得日興投資公司 99.64% 股權，其取得價格係依據日興投資公司 88 年 6 月 30 日之每股淨值 14.22 元及證券分析專家之報告而經其董事會決議依每股 14 元購買，其價格尚屬合理，且已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公告，申報事宜。 4.參閱該公司最近一年度財務報告及工作底稿，並查核最近一年度之股東往來、暫付款及其他應收款明細，並未發現該公司最近一年內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經上述評估，未發現該公司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之情事。	是
六、申請上市年度已辦理及辦理中之增資發行新股併入年度之決算實收資本額計算，不符合上市規定條件者。	經核閱該公司 91 年度之董事會議紀錄及股東會之會議紀錄，該公司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盈餘轉增資 82,8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600,880 仟元，經併入 89 及 90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佔決算實收資本額計算，其獲利能力均符合上市規定。	是
七、有無息或低於通常利率水準之非金融機構借款，經設算利息支出後，不符合上市規定條件者。	經查閱該公司 89 及 90 年度經會計師簽證財務報告，該公司並未有無息或低於通常利率水準之非金融機構借款。	是
八、有迄未有效執行書面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或不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等情事，其情節重大者。	1.該公司之財務報告均依有關法令及 GAAP 編製，自 88 年度 90 年度會計師皆出具無保留意見。 2.該公司之財務報告未有經主管機關出示應改進而未改進者。 3.經查核該公司之會計制度，已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建立健全之書面會計制度。另其亦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制度實施要點」規定建立健全之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 4.經取得最近三年度會計師出具之內部控制建議函，並無發現有重大缺失而尚未改善之情事，	是

	就上市審查準則 暨其補充規定逐項評估情形	是 否 宜上市	備註
	且會計師已於 91 年 4 月 9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 (一)之內控與內部稽核制度審查報告。 綜上之查核，該公司並無未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 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之情事且已建立健全內 部控制、內部稽核及書面會計制度，經抽查未發 現未有效執行之情事。		
九、所營事業嚴重衰退者。	該公司 90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占實收資本 額分別為 22.13%及 29.33%均達 12%以上，故尚 無營運狀況有重大衰退之情事。	是	
十、申請公司於最近五年內或現任董 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 人於最近三年內，有違反誠信原 則之行為者。	1.查閱該公司財務報告及抽核其借款之付款情 形，無向金融機構借款而有逾期還款付息之情 事，且經向票據交換所查詢，日勝公司並無被 列為拒絕往來戶及因存款不足退票列入記錄未 經註銷之情事發生。 2.經參閱聯晟法律事務所李清輝律師出具之法律 意見書，並核閱該公司訴訟相關文件，顯示該 公司目前並無尚在繫屬中之訴訟或非訟事件。 3.經向票據交換所查詢，該公司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並無被列為拒絕往來戶及因存款不足退 票列入記錄未經註銷之情事發生。 4.經抽核該公司內部財、業務相關資料，並審閱 最近三年度董監事會議記錄及股東會議記錄， 及取具該公司及董事、監察人所出具之無違反 誠信原則之聲明書，該公司於最近五年內及現 任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 三年內並無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 綜上評估，該公司於最近五年內及其董事、監察 人、總經理及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度內，並無 本款所稱，有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	是	
十一、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其股 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申請 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 年度，有大量之股權移轉情事 者。	經查核股東名冊、現金增資及股權轉讓相關憑 證，該公司 90 年度及至 91 年 6 月 20 日止，該公 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其股份總額百分之十 以上股東(含配偶及未成年子女)轉讓股數合計為 4,015,437 股，佔目前已發行股數 60,088,000 股之 6.68%，並未有大量股權移轉情形。	是	
十二、申請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少於五 人，或獨立董事人數少於二 人；監察人少於三人，或獨立 監察人人數少於一人；或最近 一年內其董事會、監察人有無 法獨立執行其職務者。另所選 任獨立董事及獨立監察人，其 中至少一人須為會計或財務專 業人士。	1.依據台證(九一)上字第一 0 一 二 0 七號函規定， 上櫃公司有價證券轉申請上市者，對於「有價 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暨「有價證券上市 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七條所訂設置獨立董 事、監察人之相關規範，在已上市及已上櫃公 司全面實施獨立董事、監察人制度之前，得不 受「上櫃公司有價證券轉申請上市審查準則」 第二條規定之拘束。因此日勝公司不適用獨立 董事、監察人之相關規範。 2.該公司目前共有董事 7 名、監察人 3 名，經參 閱董監事名單及其親屬表，並未發現該公司有 超過董事總數三分之二之董事或全數監察人彼 此間或與董事會任一成員間，具有本款所列之 關係，故未有違反本款之情事。	是	
十三、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 情況而不宜上市之情事。	該公司並無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情況， 而不宜上市之情事。	是	

評估人簽章：陳 怡 如

史 瑞 麟

林 逸 華

部門主管簽章：許 石 睦

負 責 人：邱 正 雄

主 辦 承 銷 商：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評 估 報 告 日：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八 月 九 日

(註：本用印僅限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股票上市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使用)

日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何 文 杰

劉 威 東

許 峻 樑

盧 惠 彬

黃 正 宗

總經理：許 峻 樑